TURNCLOUD

股票代號：6870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TURN CLOUD TECHNOLOGY SERVICE INC.

公開說明書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暨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申報用稿本)

一、公司名稱：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二、本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暨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用稿本。

三、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概要：

(一)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發行種類：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2.發行金額：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發行總張數上限為3,500張，發行總面額上限為新台幣參億伍千萬元整，依票面金額之100%~101%發行。

3.發行利率：0%。

4.發行條件：發行期間為 5 年，自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止，可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股票。

5.公開承銷比例：100%委由承銷商對外公開承銷。

6.承銷及配售方式：採詢價圈購方式全數辦理對外公開承銷。

7.發行及轉換辦法：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七。

(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發行種類：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2.發行金額：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發行總張數上限為3,500張，發行總面額上限為新台幣參億伍千萬元整，本轉換公司債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實際發行價格係依票面金額之 112.33%發行，實際募集金額為新台幣 393,162 千元。

3.發行利率：0%。

4.發行條件：發行期間為 5 年，自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止，可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股票。

5.公開承銷比例：100%委由承銷商對外公開承銷。

6.承銷及配售方式：採競價拍賣方式全數辦理對外公開承銷。

7.發行及轉換辦法：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八。

四、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概要：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67 頁。

五、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

(一)承銷費用：新臺幣 500 萬元整。

(二)其他費用：包括會計師、律師及印刷費等其他費用約新臺幣 6 萬元整。

六、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七、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八、投資人於投資前應至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本公司之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3 頁~第 6 頁。

九、本公司普通股股票面額為每股新台幣壹拾元。

十、投資人應了解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標的證券停止過戶將使轉換公司債無法行使轉換，且當有多個停止轉換原因發生，將導致轉換公司債長期無法轉換，甚至債券到期前均不能行使轉換之情事。另依公司法第 228 條之 1 規定，公司得每季辦理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亦將可能導致轉換公司債停止轉換期間大幅增長，而大幅縮減投資人可行使轉換期間。

十一、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華民國 一一三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刊印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之來源

單位：新臺幣千元；%

實收資本來源	金　　額	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設立資本	50,000	21.84
限制員工權利增資	6,000	2.63
現金增資	90,000	39.32
盈餘轉增資	28,000	12.23
資本公積轉增資	54,900	23.98
合　　計	228,900	100.00

二、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畫

(一)陳列處所：依規定函送有關單位外，另放置於本公司以供查閱。

(二)分送方式：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規定方式辦理。

(三)索取方法：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查詢及下載。

三、證券承銷商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s://www.yuanta.com.tw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三段 219 號 11 樓　　電話：(02)2718-1234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s://bank.sinopac.com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三段 36 號　　電話：(02)2517-3336

六、股票或公司債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網址：http://www.gfortune.com.tw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 6 號 6 樓　　電話：(02)2371-1658

八、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黃建澤、馬君廷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網址：http://www.ey.com/Taiwan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9 樓　電話：(02)2757-8888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律師姓名：王雅雯律師

事務所名稱：世紀聯合法律事務所　　網址：https://century-law.com.tw/

地址：臺北市中正區新生南路一段 50 號 6 樓 600 室　電話：(02)2395-6858

十二、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侯孟廷　　代理發言人姓名：張雅筑

職稱：財務處協理　　職稱：執行副總經理特助

電話：(02)2697-3968　　電話：(02)2697-3968

電子郵件信箱：press@turn2cloud.com　　電子郵件信箱：press@turn2cloud.com

十三、公司網址： https://www.turn2cloud.com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228,900,000 元	公司地址：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 99 號 11 樓之 11	電話：(02)2697-3968

設立日期：105 年 3 月 29 日		網址 ：https://www.turn2cloud.com	
上市日期：不適用	上櫃日期：112 年 9 月 14 日	公開發行日期：110 年 11 月 16 日	管理股票日期：無
負責人：董事長 梁基文 總經理 梁基文		發言人：侯孟廷 職稱：財務處協理 代理發言人：張雅筑 職稱：執行副總經理特助	
股票過戶機構： 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電話：(02)2371-1658 網址：http://www.gfortune.com.tw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 6 號 6 樓	
股票承銷機構：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2718-1234 網址：https://www.yuanta.com.tw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三段 219 號 11 樓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建澤、馬君廷會計師		電話：(02)2757-8888 網址：http://www.ey.com/Taiwan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9 樓	
複核律師：世紀聯合法律事務所 王雅雯律師律師		電話：02-2395-6858 網址：https://century-law.com.tw/ 地址：臺北市中正區新生南路一段 50 號 6 樓 600 室	
信用評等機構：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網址：不適用 地址：不適用	
評等標的	發行公司：不適用 無■；有□，評等日期：不適用 評等等級：不適用		
	本次發行公司債：不適用 無■；有□，評等日期：不適用 評等等級：不適用		
董事選任日期：111 年 1 月 14 日，任期： 3 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已成立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48.19 % (113 年 10 月 31 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率：不適用。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 10%股東及其持股比例：48.19% (113 年 10 月 31 日)

職　稱	姓　名	持股比例	職　稱	姓　名	持股比例
董事長	梁基文	2.54%	獨立董事	洪全	0.00%
董事	張婷婷	2.42%	獨立董事	廖韋弼	0.00%
董事暨持股超過 10%股東	管家婆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翁素蕙	13.01%	獨立董事	柯俊傑	0.00%
董事暨持股超過 10%股東	弼達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陳力源	30.22%			

工廠地址：無	工廠電話：無	
主要產品：零售雲客、商、金流整合性平台、雲端數據分析及平台維運服務	市場結構(112 年度) 內銷：68.97%；外銷：31.03%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 50 頁
風險事項	請詳本公開說明書公司概況之風險事項	第 3 頁~第 6 頁
去(112)年度	營業收入：538,884 千元 稅前淨利：90,584 千元，每股盈餘：3.80 元(稅後)	第 80 頁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種類及金額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發行條件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計產生效益概述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肆、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113 年 11 月 26 日	刊印目的：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暨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用稿本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目錄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公開說明書目錄

壹、公司概況.....1

一、公司簡介.....1

(一)設立日期.....1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1

(三)公司沿革.....1

二、風險事項.....3

(一)風險因素.....3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6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7

(四)其他重要事項.....7

三、公司組織.....8

(一)組織系統.....8

(二)關係企業圖.....11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12

(四)董事及監察人.....14

(五)發起人.....21

(六)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22

四、資本及股份.....26

(一)股份種類.....26

(二)股本形成經過.....26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27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32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32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33

(七)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33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34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34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34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34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34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34

十、併購辦理情形.....34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34

貳、營運概況.....35

一、公司之經營.....35

(一)業務內容.....35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50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56

1.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之當年度從業員工按其工作性質分類之統

56
計人數、總平均年歲、平均服務年資及學歷分布比率 56
2.最近三年度從業員工人數部分，增列經理人、技術及研究發展人員暨其他員工之流動情形 56
(四)環保支出資訊 57
(五)勞資關係 57
(六)資通安全管理 58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他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應記載事項 60
(一)自有資產 60
(二)使用權資產 60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60
三、轉投資事業 60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60
(二)綜合持股比例 61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之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61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轉移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 61
四、重要契約 62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63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 63
(一)110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63
(二)111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64
(三)112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66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或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 67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77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77

肆、財務概況 78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78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78
(二)影響上述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 82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82
(四)財務分析 83
(五)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86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89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89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包括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89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

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 89
三、財務概況及其他重要事項 89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89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之資訊 89
(三)期後事項 89
(四)其他 89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 90
(一)財務狀況 90
(二)財務績效 91
(三)現金流量 91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92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92
(六)其他重要事項 92

伍、特別記載事項 93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93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及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 93
(二)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93
(三)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 93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93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93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93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93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 93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93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93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93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93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93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銷售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 93
十三、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

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93
十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93
十五、上市上櫃公司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事項.....94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94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96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101
(四)薪酬委員會者組成及運作情形.....104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106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111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112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113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113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114
一、重要決議應記載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含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及盈餘分配表).....114
(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114
(二)公司章程及新舊條文對照表.....114
(三)盈餘分配表.....114

附件：

附件一、內部控制聲明書
附件二、承銷商總結意見
附件三、律師法律意見書
附件四、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附件五、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
附件六、不受理特定對象投標聲明書
附件七、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附件八、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附件九、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
附件十、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
附件十一、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十二、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十三、113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附件十四、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十五、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十六、無退還承銷相關費用聲明書
附件十七、承銷商應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之承諾書
附件十八、公司章程及新舊條文對照表
附件十九、盈餘分配表

壹、公司概況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105 年 3 月 29 日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名稱	地址	電話
總公司	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 99 號 11 樓之 11	(02)2697-3968
分公司及工廠	無	無

(三)公司沿革

年度	重要紀事
105 年	▪ 3 月 29 日核准設立，公司名稱為「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 50,000 千元。 ▪ 完成智慧銷售終端服務、智慧商店、會員營銷管理、微信公眾服務號管理平台(面向於陸客經營之商店營銷平台)、前瞻數據、大數據管理平台、OLink 服務平台(多元支付、點數、票券機構串接平台)等新零售金融科技為主流的平台產品。 ▪ 引進全新智慧化 All-in-One 終端設備，打破傳統金融刷卡機之功能限制，並開始進行設備商品輸入驗證相關工作。
106 年	▪ 成為 Microsoft Gold Certified Partner，與 Microsoft 和 Microsoft OCP(One Commercial Partner)進行國際市場的推廣及全面的推動 AI。 ▪ 成為日本 Hitachi Solutions, Ltd.(以下簡稱 Hitachi Solutions)海外認證 Tier 1 合格供應商，展開與 Hitachi Solutions 在日本市場及台灣日系企業合作。 ▪ 2 月 All-in-One 終端設備(TC8)完成商品輸入檢驗工作，取得電子商品輸入證書。 ▪ 2 月於中國成立孫公司「騰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騰荻上海)。 ▪ 6 月取得 OLink 智慧連接平台「具多元支付功能之交易管理系統」之新型專利證書。 ▪ 10 月新一代智能終端設備(TC8)，取得中華民國銀行商業同業公會認證。 ▪ 11 月於中國取得智慧商店管理系統(Tomorrow Commercial Management System，以下簡稱 TCMS) 計算機軟件著作權證書。
107 年	▪ 與日本 Hitachi Solutions 簽署 OLink 合作協議，多元支付平台進入日本市場。 ▪ 與日本富士軟件旗下系統整合商 Vinx Corp. (以下簡稱 VINX)簽屬合作戰略 MOU。 ▪ 8 月取得智慧商店管理系統(Tomorrow Commercial Management System，以下簡稱 TCMS)電腦程式著作權證書。 ▪ 9 月取得 TPOS「交易裝置與交易系統」與 TShop「智慧商店管理系統 」兩項新型專利證書。 ▪ 參加日本知名大型零售科技展「Retail Tech Japan 2018」，展示騰雲Smart Payment、Smart Retail、大數據銷售分析平台等一站式服務。 ▪ 獲得微軟大中華區年度最佳 SI，並受邀至美國拉斯維加斯參加「2018 Microsoft Inspire GCR 頒獎典禮」。

年度	重要紀事
	▪ 榮獲第十九屆十大傑出企業金峰獎、創新研發雙向肯定之殊榮。
108 年	▪ 日本 Hitachi Solutions 對外發布本公司為首位重要海外合作夥伴，共同合作推廣日本及東南亞購物中心之系統解決方案。 ▪ 完成遠東 A13 數位平台方案建置並取得遠東集團購物中心合作。 ▪ 3 月取得支付卡產業安全標準協會 PCI DSS 檢驗(OLink 智慧連接平台) Level 1 最高等級合格證書。 ▪ 8 月完成智慧收銀終端設備(TC15)商品輸入檢驗工作，並取得電子商品輸入證書。 ▪ 8 月取得日本特許廳會核發之 OLink 商標註冊證書。
109 年	▪ 與法國電子支付大廠「Ingenico」推出新型態零售解決方案。 ▪ 榮獲經濟部「109 年度中小企業數位創新國際行銷計畫－新南向主題聯盟型輔導」專案款項補助。 ▪ 1 月取得「桌上型自助結帳系統」之新型專利證書。 ▪ 4 月取得國際信用卡組織 VISA 之新興支付產品證書。 ▪ 4 月取得「NCCC(聯合信用卡處理中心)支付 App 安全認證」(Level 3)」。 ▪ 10 月取得國際信用卡組織 Mastercard Terminal Integration Process, M-TIP Letter of Approval 之新興支付及安全認證證書。
110 年	▪ 榮獲經濟部科技研究發展 AI 新創領航計畫專案之領導發展廠商。 ▪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與「新光三越百貨股份有限公司」成為本公司策略投資夥伴。 ▪ 獲 Microsoft 之金級 Cloud Platform 雲端平台專長認證。 ▪ 完成日本共 100 家客戶(120 門市)導入OLink 智慧支付連接平台。 ▪ 2 月取得日本特許廳會核發之 HOYABOX 商標註冊證書。 ▪ 獲選為經濟部工業局第六屆潛力中堅企業。 ▪ 9 月成立子公司騰創數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騰創數析)。 ▪ 11 月股票公開發行暨登錄興櫃戰略新板。
111 年	▪ 1 月取得「消費購物意向與推薦分析系統」之專利證書。 ▪ 2 月登錄興櫃一般板。 ▪ 2 月成立子公司騰加數位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騰加數位)。 ▪ 2 月成立馬來西亞子公司 Turn Cloud Technology Service (M) SDN. BHD(以下簡稱 Turn Cloud(M))。 ▪ 推出騰加數位 TOMO-V 無人智慧販賣機商，並與台灣指標性餐飲集團合作將冷凍熟食上架於智販機，佈點於各類商辦大樓，延伸新零售全通路觸角。 ▪ 7 月與中華民國國家發展委員會共同至東京參加「日本台灣新創高峰會 Japan-Taiwan Startup Summit： Together Go Big 」，以數位轉型為主軸參與歷年規模最大之台日新創交流活動。 ▪ 與 Hitachi Solutions 及 VINX 簽訂 MOU，共同開發商務，將數位轉型解決方案產品與技術導入日本及東南亞。 ▪ 獲第十七屆金炬獎年度十大企業、年度創新設計雙向肯定之殊榮。 ▪ 9 月通過 ISO 27001 資訊安全管理認證。 ▪ 獲金牛獎數位轉型獎、最傑出中小型企業獎。 ▪ 11 月與臺灣亞洲·矽谷計畫執行中心共同至新加坡參加「新加坡金融科技節 Singapore FinTech Festival」，開創東南亞及全球市場商機。 ▪ 完成遠百竹北百貨、三井馬來西亞 Lalaport、三井台南 Outlet、新光三越高雄 SKM Park 、誠品馬來西亞海內外指標性案場。

年度	重要紀事
112 年	▪ 3 月子公司騰加數位與顯示器業者瀚宇彩晶，共同至德國全球最大嵌入式電子與工業電腦應用展 Embedded World 2023。 ▪ 完成三井台中 Lalaport 南館、台中勤美誠品綠園、三井馬來西亞 OUTLET PARK 海內外指標性案場。 ▪ 入選為「2023 TALENT, in Taiwan，台灣人才永續行動聯盟」倡議企業。榮獲經濟部國家產業創新獎，績優創新企業。 ▪ 6 月通過證券櫃買中心審查，9 月通過正式掛牌上櫃。 ▪ 7 月受臺灣國發會旗下品牌「Startup Island TAIWAN」之邀參與大阪府政府針對大阪萬博會於金融科技及數位應用進行建議與分享。 ▪ 榮獲全國商業總會第五屆品牌金舶獎。 ▪ 榮獲 eASIA Awards「智慧治理和管理」金獎，評審皆為亞太地區數位轉型重量級組織，如聯合國貿易便捷化與電子商務中心（UN/CEFACT）。 ▪ 與國家發展委員會及證交所共同參加亞洲新創指標性展會 SWITCH (Singapore Week of Innovation and Technology)。 ▪ 完成三井台中 Lalaport 、台中勤美誠品綠園、三井馬來西亞 OUTLET PARK、新店裕隆城、新光三越 Diamond Tower 海內外指標性案場。 ▪ 完成安律國際戰略投資合作。
113 年	▪ 完成日本 beBit 戰略投資合作。 ▪ 2 月成立日本子公司 Turn Cloud Japan Inc.。 ▪ 4 月受臺灣國發會旗下品牌「Startup Island TAIWAN」之邀參與台菲科技高峰會（TW-PH Tech Summit）。 ▪ 與菲律賓代理商 IMMORTA 啟動菲律賓當地商務合作，與菲政府達成戰略發展合作，協助菲律賓政府打造創新科技中心，促進菲律賓數位科技發展、網絡擴展及政策推動。 ▪ 導入遠東 SOGO 大巨蛋、全國電子、台南林百貨等指標案場及客戶。 ▪ 7 月正式於 AI Taiwan 未來商務展發表最新未來商務展發表最新 TCIS (Turn Cloud Interaction Suites) AI 全方位商務解決方案，結合軟硬體應用，讓生成式 AI 落地於實體商業場域。

二、風險事項

(一)風險因素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 112 年度利息費用為 4,408 千元，占年度營業收入及稅前淨利比重分別為 0.82%及 4.87%，113 年前三季利息費用為 2,604 千元，占年度營業收入及稅前淨利比重分別為 0.57%及 3.69%。主要係借款之財務成本及租賃負債之利息，由於金額微小，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影響程度有限。

本公司定期評估銀行借款利率，與銀行間保持密切往來以取得較優惠之利率條件，以降低利息支出。此外，本公司財務穩健，資金規劃以保守穩健為原則，預計未來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整體營運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 112 年度之兌換(損)益淨額為 2,374 千元，占年度營業收入及稅前淨利比重分別 0.44%及 2.62%，113 年前三季淨外幣兌換利益為 2,627 千元，占年度營業收入及稅前淨利比重分別為 0.58%及 3.72%。產生兌換損益主要係因與子公司間銷貨交易及活絡資金運用而持有之人民幣及美金外幣部位匯率波動所致。本公司就匯率變動之因應措施如下：

A.與客戶或供應商交易時，仍會考量達到同類別之交易幣別債權債務，以降低匯率變動之風險。

B.本公司為有效因應匯率風險波動，財務單位與金融機構保持密切且良好的關係，了解金融機構對匯率的走勢看法，並持續關注國際匯市及金融情勢。

C.財務單位定期向主管報告匯率走勢資訊及影響未來匯率走勢因素之評估資料，作為上級單位決定金融市場避險之參考依據，以降低匯率波動風險對公司營運產生之影響。

(3)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產品並非銷售予一般消費者，故通貨膨脹對本公司及子公司並無直接立即之影響。未來亦將持續密切觀察物價指數變化與全球各國通貨膨脹之情形，並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互動，若因通貨膨脹導致進貨成本提高，本公司及子公司將適當調整銷售價格及掌握上游的價格變化情形，減緩本公司承擔通貨膨脹之壓力。

2.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專注本業經營，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業務。本公司已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作業辦法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作為本公司從事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依據。在子公司方面，除騰荻上海已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以茲遵循外，其餘子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不從事資金貸與、背書保證作業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事。

3.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未來研發計畫

數位轉型方案在疫情後成為各產業的剛性需求。消費者體驗亦因多元化的科技發展持續產生質變，逐漸建立出 OMO(Online Merge Offline 線上融合線下) 的新消費者旅程，本公司專注於協助零售業建立數位化的消費生態系，持續改善客戶體驗並同時提高運營效率、降低成本和風險。我們的研發方向主要集中於三大主軸如下：

A.「AI智慧終端賦能」，透過多種AI演算法機制賦能實體終端運算設備，建立線下顧客數據蒐集與分析之量能，持續提升客戶體驗並同時增強商品推薦和銷售的精準度。

B.「客、商、金流平台深化建置」，透過建立更完整的支付中台、業務中台及客戶中台，為場域業者提供更智慧化、數據化的數位運營方案。

C.「智慧化分析平台」，透過大數據分析、智能監控、預測分析等技術，提高零售商的運營效率和風險控制能力，同時也能夠更好地了解消費者需求，為零售商提供更優質的服務。

(2)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及子公司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係依新產品及新技術開發進度，與營運狀況與市場需求評估研發人員之配置，持續投入研發人力與資源，近三年研發經費占營業收入之比重在三成至四成，未來將視營運狀況維持一定比重，以確保公司之競爭優勢。

4.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各項業務之執行均朝向符合主管機關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更動及法律變革，以充分了解掌握外在資訊，並即時因應國內外政經情勢變化。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發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未有因國內外重要策略及法律變動對財務業務造成重大影響。

5.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隨時注意所處產業之科技變化及技術發展演變，並掌握市場脈動及同業訊息，適時調整產品組合以符合市場需求，維持本公司之競爭力。為落實資通安全管理，本公司及子公司訂有「電腦資訊系統循環」內部控制制度，已建立資訊安全政策和相關標準作業程序，並於111年9月30日份取得資訊安全管理系統 ISO 27001:2013 國際認證，透過規畫、執行、查核與行動 PDCA（Plan-Do-Check-Act）的循環式管理機制，檢視資訊安全政策適用性與保護措施，並持續改善。

另本公司已成立資安專責單位，並於111年9月14日設置資安長，為資通安全最高主管，綜理督導、訂定資安政策及相關業務之推動，並由資安專責單位負責推動、協調監督及審查資通安全管理相關事項。最近年度及截至本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因重要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而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

6.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向秉持專業和誠信之經營原則，重視企業形象和風險管理，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未有因企業形象改變而致公司面臨危機管理之情事。

7.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未有併購他公司之計畫。將來若有併購規劃，亦將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充分考量合併之綜效，以確實保障股東權益。

8.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有擴充廠房之計畫，將來若有擴充之需求將事前經過完整、審慎與專責單位之評估過程，並充分考量投入之資本支出之回收收益與可能風險。

9.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實現客商金流數位平台解決方案，主要成本為提供企業、商家用以執行線上線下交易之 AIoT 載體、數位平台用以雲端運行環境以及產品服務之人力開發、維運等成本。112 年度對最大供應商交易金額為新臺幣 33,198 千元占進貨淨額 28.76%，113 年前三季對最大供應商交易金額為新臺幣 33,966 千元占進貨淨額 25.73%，主要進貨項目皆維持至少二家以上之供應商，以滿足客戶需求並減少進貨中斷或短缺之可能性，且供應商之交易金額主係依專案需求變化，故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並無進貨集中所產生風險之情事。

(2)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專業零售業一站式解決方案(Total Solution)提供商，主要收入為客、商、金流整合服務、雲端平台數據分析及維運服務等，銷貨對象多屬於國內外之各大型零售服務業者，包含商業不動產、百貨、品牌商、餐飲及連鎖零售等。本公司客戶之銷貨金額及占比會隨其展業或擴大營業而有週期性需求變動，與本公司皆有持續性交易往來，並無銷貨集中之情事。

10.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因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而對本公司之營運造成重大影響之情事。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本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形。

12.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本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其他重要風險。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

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3.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無。

(四)其他重要事項：無。

三、公司組織

(一)組織系統

1.組織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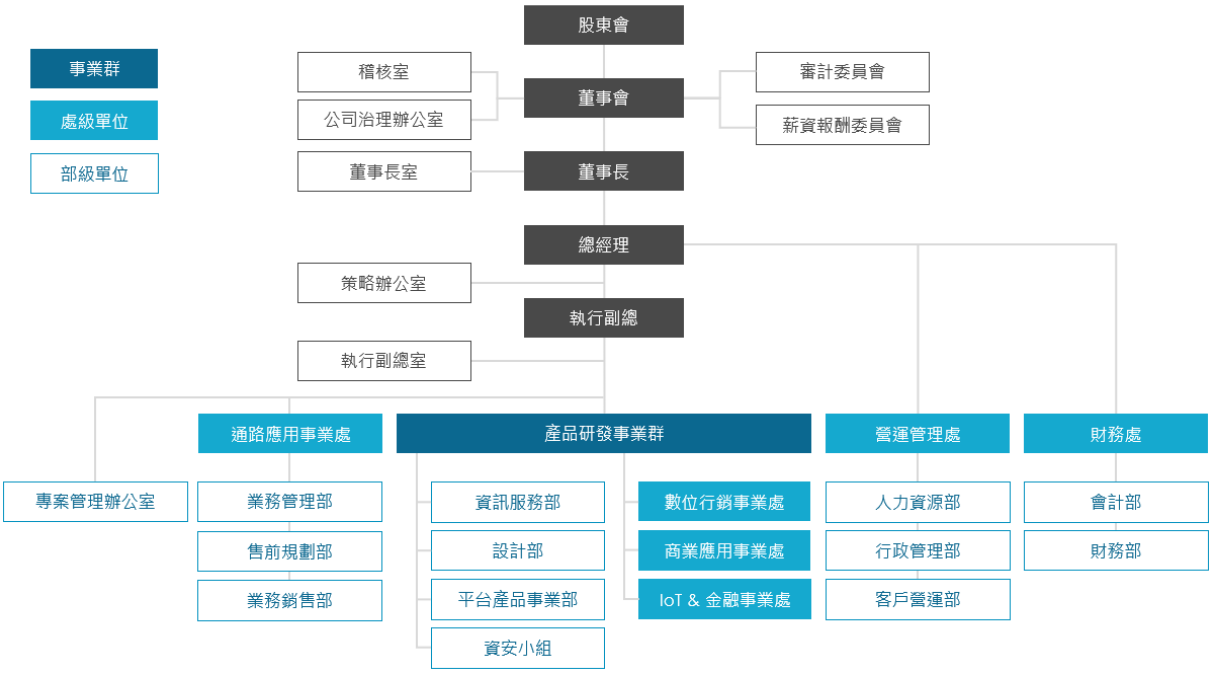

2.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所營業務
董事長	1.決定公司政策及方針及發展方向。 2.執行董事會之決議。
董事長室	1.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 2.股務代理之作業管理。 3.依證券主管機關頒布之相關資訊申報辦法進行各項申報公告作業。
稽核室	1.調查、評估各部門內控制度之完整性、有效性及執行情形。 2.年度稽核計劃之執行。 3.稽核報告之撰寫及改善作業之考核。
公司治理辦公室	1.協助董事遵循法令。 2.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 3.督導並精進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實施情形。 4.公司治理、誠信經營、企業社會責任履行等內部教育宣導訓練。 5.推動達成公司治理指標項目，檢視每屆公司治理評鑑指標之得分要件 6.公司治理指標改善專案執行。 7.其他與公司治理相關業務執行。
總經理	1.綜理公司事務，實現經營管理和發展目標。 2.長短期策略規劃、政策推動、規章制訂及投資事業督導。 3.負責公司未來發展之新事業。 4.公司經營管理方針與品質政策目標之制定、規劃及監督。 5.公司階段性或整體性之經營策略訂定及經營績效之修訂。

部門	所營業務
	6.負責危機管理之臨時會議。
策略辦公室	1.公司對外投資人關係維繫。 2.市場戰情蒐集與產業趨勢剖析。 3.各分公司運營概況統整與策略溝通。 4.商業/投資機會探詢與評估。
執行副總經理	1.組織國內外所有業務及相關企業進行協調與運作，以達成營運目標。 2.負責管理公司業務之產品銷售。 3.研擬市場行銷策略及產品訂價。
專案管理辦公室	1.制定公司專案管理制度與規範。 2.公司大型專案之執行與支援。 3.公司專案監理與督導。 4.提供專案組合之資訊與管理報表。 5.導入 PMIS 相關系統。
產品研發事業群	1.數位金流服務方案規劃、技術研發、建置暨維運。 2.AIoT 智慧終端方案規劃、技術研發、建置暨維運。 3.商業運營服務規劃、技術研發、建置暨維運。 4.數位行銷服務方案規劃、技術研發、建置暨維運。 5.雲端架構方案規劃、建置暨維運。 6.資訊安全管理制訂及執行。 7.電子發票加值中心服務。
數位行銷事業處	1.智慧會員管理平台開發、建置、維護及運營。 2.APP 後端管理系統開發、建置及維護。 3.企業官網、網路行銷平台開發、建置運營。 4.會員點數系統、電子錢包、優惠券與贈品管理之系統開發／整合／建置、維運。 5.大型場域票務系統開發／整合／建置、維運。 6.微信公眾號平台開發建置。 7.在既有會員行銷管理系統的建置基礎下，串接數據平台，根據消費者的偏好，提供消費者合適的商品，進行精準行銷。
商業應用事業處	1.提供海內外大、中型商業設施銷售營運管理產品專業規劃、整體導入服務、技術研發、建置暨維運。 2.提供國內零售產業線、電商系統發票加值中心專業服務、技術（含外部串接）支援、建置暨維運。 3.提供海內外財務管理系統（SAP B1）專業規劃、整體導入服務、技術串接、建置暨維運。 4.提供海內外 EIP 系統專業整合、規劃及導入服務、技術串接、建置暨維運。 5.在既有營運管理系統的建置基礎下，將商戶 OMO 績效分析與業態屬性等訊息，透過 AIOps，提供選商的建議引擎。 6.提供集團系統間串接規劃 Total Solution。
IOT 暨金融事業處	1.提供海內外大、中型商業設施如百貨商場、美食街，零售產業線如精品、服飾、餐飲店面等銷售智慧終端產品專業規劃，結合多元收款支付、線上點餐、會員經營與櫃台行銷活動等整體導入服務、技術研發、建置暨維運。 2.提供海內外多元服務智慧平台，可統一管理、標準串接各類型支付、票券、會員、點數。 3.提供海內外聚合支付終端，支援信用卡、行動支付、現金、悠遊卡及銀聯卡等多項支付工具。

部門	所營業務
	4.提供海內外數位線上商城，整合商品、會員、優惠、物流、金流、數據分析等前後台一站式服務。 5.提供國內移動式無線刷卡機服務，經 PCI 國際驗證，亦可結合移動式 POS 進行結帳服務。 6.建置 Olink 多元支付金流平台，整合多元支付／會員／交易／發票功能。
通路應用事業處	1.國內外業務策略規劃及制訂。 2.採購業務之策劃與執行、用料預算及存量管制。 3.產業數位轉型方案研擬。 4.產品行銷企劃方案制訂。 5.市場／客戶方案價格制定。 6.策略合作夥伴經營。 7.產品發展方案計劃參與。 8.客戶關係經營。 9.客戶服務中心。
營運管理處	1.統籌後勤行政(財務、採購、總務、人資)年度計畫執行、日常管理等。 2.負責公司人力需求規劃、招募、福利、員工關係以及人力訓練及發展等人事管理業務。 3.負責規劃與執行庶務採購作業、資產管理及公共行政、公共安全及公共服務等相關業務。 4.公司管理制度的建立與執行。 5.現場話務、人員差勤、作業品質、作業效率、作業流程、分析報表之管理。 6.跨單位溝通：內部(FAE、PM、工程師)。 7.外部客戶關係維護：各專案客戶、處理特殊事件及專案管理。 8.教育訓練：品質維護，定期安排合適課程、並檢視過去通話品質以供未來調整。 9.協助客戶導入自家產品，並提供售前、售後的顧問諮詢服務。
財務處	1.執行會計制度。 2.保管現金、票據、有價證券。 3.各類查帳、申報、稅務法令等處理事宜。 4.預算資料之審核與彙編，預算與實際之比較分析。 5.稅務之申報及建議。 6.執行資金調度、審核各部門請款及收款。 7.協助提供相關股東會、董事會之相關所需財務資訊。 8.相關會計傳票保管與備置。 9.確實依據財務報表編製流程之管理作業，編製財務報表及其分析報表；並確認財產目錄之正確與完整。 10.關係企業轉投資事業之財務分析與聯繫事項。 11.其他交辦事項。

(二)關係企業圖

1.關係企業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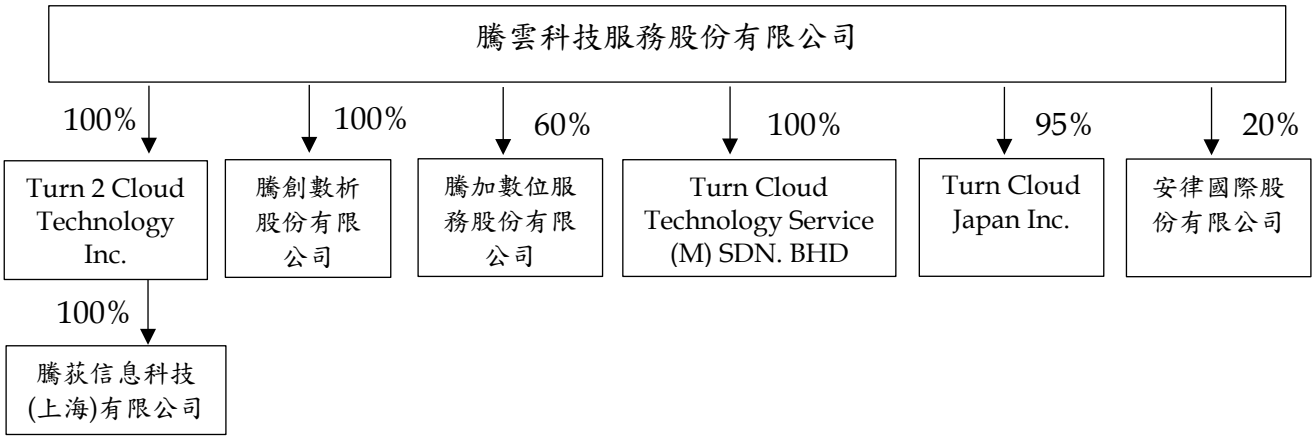

2.公司與關係企業間相互持股比率、股份及實際投資金額

113 年 9 月 30 日；單位：千元；千股；%

關係企業公司名稱	與公司之關係	持有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持有關係企業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實際投資金額
Turn 2 Cloud Technology Inc.	子公司	—	—	200	100	NTD 6,121
騰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孫公司	—	—	(註)	100	USD 200
騰創數析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	—	3,000	100	NTD 26,260
騰加數位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	—	4,800	60	NTD 48,000
Turn Cloud Technology Service (M) SDN. BHD	子公司	—	—	(註)	100	USD 200
Turn Cloud Japan Inc.	子公司	—	—	4.75	95	JPY 94,050
安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	—	66.7	20	NTD 38,000

註：屬有限公司，故無發行股份。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3 年 10 月 31 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情形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梁基文	男	中華民國	105.03.29	581,948	2.54	554,592	2.42	6,916,548 (註 1)	30.22	東吳大學化學系學士 美國阿蘇薩太平洋大學資訊所碩士 美國南加州大學環境工程所碩士 台灣富士通(股)公司資訊服務處經理 宏誌科技(股)公司執行副總經理	Turn 2 Cloud Technology Inc.董事長 騰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弼達國際(股)公司董事長 騰創數析(股)公司董事長 騰加數位服務(股)法人董事代表人 Turn Cloud Technology Service (M) SDN. BHD 總經理 TURN CLOUD JAPAN INC.代表取締役	執行副總經理	張婷婷	配偶	-	註 2
執行副總經理	張婷婷	女	中華民國	111.01.01	554,592	2.42	581,948	2.54	6,916,548 (註 1)	30.22	東吳大學化學系學士 美國南加州大學環境工程所碩士 RF Link Technology Inc. Project Associate Manager 宏誌科技(股)公司市場開發副總經理 騰雲科技服務(股)公司副總經理	弼達國際(股)公司監察人 騰創數析(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騰加數位服務(股)公司董事長 TURN CLOUD JAPAN INC.取締役	總經理	梁基文	配偶	-	-
產品研發事業群副總經理暨資安長	蔡千翊	男	中華民國	111.01.01	66,459	0.29	12,600	0.06	-	-	銘傳大學資訊管理系學士 宏誌科技(股)公司系統整合處經理 騰雲科技服務(股)公司金融科技事業處協理	Turn Cloud Technology Service (M) SDN. BHD 董事 騰創數析(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	-	-	-	-
財務處協理	侯孟廷	男	中華民國	111.06.16	-	-	-	-	-	-	淡江大學會計系學士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經理	騰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會計主管 騰創數析(股)公司會計主管 騰加數位服務(股)公司會計主管	-	-	-	-	-
會計主管	蘇家宏	男	中華民國	113.08,08	10	0.00	-	-	-	-	東吳大學會計系學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副理 酷遊天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會計經理	-	-	-	-	-	-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情形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營運管理處協理	朱訓儀	男	中華民國	111.11.17	6,859	0.03	-	-	-	-	德明財經科技大學資訊管理學系學士中國文化大學企業管理系碩士 日商艾鳴網路遊戲(股)公司台灣分公司管理部資深經理 捷正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股)公司南軟服務中心主任 泰創工程(股)公司管理部主任	騰加數位服務(股)公司營運主管	-	-	-	-	-
稽核經理	莫美羚	女	中華民國	113.01.24	-	-	-	-	-	-	實踐大學國際貿易系學士 新日興股份有限公司稽核專員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稽核主管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稽核主任	-	-	-	-	-	-
公司治理主管	陳家柔	女	中華民國	112.04.26	-	-	-	-	-	-	台北商業技術學院商用文書科副學士京站實業(股)公司財務部財務襄理 南港國際一(股)公司/南港國際二(股)公司財務部財務襄理	安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	-	-	-	-

註1： 梁基文及張婷婷係以弼達國際(股)公司名義持有本公司股份。

註2： 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經理，係為提升經營效率與決策執行力，惟董事長就公司營運狀況與計畫方針於日常密切與各董事進行充分溝通，以落實公司治理，進而提升董事會職能及強化監督功能。本公司已採取及擬採取之因應措施如下：

(1) 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

(2) 每年度將安排各董事參加專業董事進修課程，以增進董事會運作效能。

(3)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中過半數非為員工或經理人。

(4) 預計增加一名獨立董事。

(四)董事及監察人

1.董事及監察人姓名、經(學)歷、持有股份及性質

113 年 10 月 31 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性別年齡	國籍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梁基文	男 51~60歲	中華民國	105.03.29	111.01.14	3	332,576	2.08	581,948	2.54	554,592	2.42	6,916,548 (註 1)	30.22	東吳大學化學系學士 美國阿蘇薩太平洋大學資訊所碩士 美國南加州大學環境工程所碩士 台灣富士通(股)公司資訊服務處經理 宏誌科技(股)公司執行副總經理	Turn 2 Cloud Technology Inc.董事長 騰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弼達國際(股)公司董事長 騰創數析(股)公司董事長 騰加數位服務(股)法人董事代表人 Turn Cloud Technology Service (M) SDN. BHD 總經理 TURN CLOUD JAPAN INC.代表取締役	執行副總經理	張婷婷	配偶	註 2
董事	張婷婷	女 51~60歲	中華民國	105.03.29	111.01.14	3	667,544	4.17	554,592	2.42	581,948	2.54	6,916,548 (註 1)	30.22	東吳大學化學系學士 美國南加州大學環境工程所碩士 RF Link Technology Inc Project Associate Manager 宏誌科技(股)公司市場開發副總經理	弼達國際(股)公司監察人 騰創數析(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騰加數位服務(股)公司董事長 TURN CLOUD JAPAN INC.取締役	董事長兼總經理	梁基文	配偶	-
董事	管家婆科技(股)公司	-	中華民國	108.01.11	111.01.14	3	2,417,110	15.11	2,977,156	13.01	-	-	-	-	-	-	-	-	-	-
	代表人：翁素蕙	女 61~70歲	中華民國	108.01.11	111.01.14	3	-	-	-	-	-	-	-	-	高雄市立空中大學大眾傳播學系學士 國立台灣大學管理學院EMBA 台北市內湖科技園區發展協會榮譽理事長 台北市華董世界華人工商婦女企管協會創會會長 台灣連鎖暨加盟協會常務監	管家婆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禮客(股)公司董事長 全球社會創新(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雷文虎克生物技術(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極致行動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現代建築經理(股)公司法人董事代	-	-	-	-

職稱	姓名	性別年齡	國籍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事 現代建築經理(股)公司副董事長	表人 現代開發(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大學光學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董事	弼達國際(股)公司	-	中華民國	111.01.14	111.01.14	3	6,042,760	37.77	6,916,548	30.22	-	-	-	-	-	-	-	-	-	-
	代表人：陳力源	男 51~60歲	中華民國	111.01.14	111.01.14	3	-	-	-	-	151,159	0.66	-	-	淡江大學會計學系學士 國立台灣大學 EMBA 資管組碩士 國立台北科技大學能源與冷凍空調工程所博士候選人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協理	力源會計師事務所負責人 鑫亞電通(股)公司監察人 安力國際(股)公司獨立董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審計委員會委員 騰創數析(股)公司監察人 塞席爾商三集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	-	-	-
獨立董事	洪全	男 41~50歲	中華民國	111.01.14	111.01.14	3	-	-	-	-	-	-	-	-	實踐大學會計學系學士 美國密蘇里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大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凱昕會計師事務所負責人 昕虹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昶虹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展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	-	-	-
獨立董事	柯俊傑	男 61~70歲	中華民國	111.01.14	111.01.14	3	-	-	-	-	-	-	-	-	成功大學工業管理系學士 成功大學工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上海復旦大學管理學院企業管理博士 國立台北科技大學工業工程系企業講師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行銷與物流管理系助理教授級業界專家	麗唐國際(股)公司董事長 創創興業(股)公司董事長 日本 VBIP 株式會社取締役 日本インキヤド株式會社 取締役 創創天使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	-	-	-
獨立董事	廖韋弼	男 51~60歲	中華民國	111.01.14	111.01.14	3	-	-	-	-	-	-	-	-	東海大學工業工程系學士 Quintic Technology Ltd. Taiwan Country Manager 勝義科技(股)公司業務總監	菁瑋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	-	-	-	-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或註 冊地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 日期	任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美商 Blaize Inc.台灣區業務總監					

註1： 梁基文及張婷婷係以弼達國際(股)公司名義持有本公司股份。

註2： 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經理，係為提升經營效率與決策執行力，惟董事長就公司營運狀況與計畫方針於日常密切與各董事進行充分溝通，以落實公司治理，進而提升董事會職能及強化監督功能。本公司已採取及擬採取之因應措施如下：

(1) 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

(2) 每年度將安排各董事參加專業董事進修課程，以增進董事會運作效能。

(3)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中過半數非為員工或經理人。

(4) 預計增加一名獨立董事。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3 年 9 月 2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管家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禮客股份有限公司(57.43%) 翁素蕙(12.68%) 中加投資發展股份有限公司(2.47%) 大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47%) 太極影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11%) 新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11%) 王信權(1.69%) 郭廷群(1.48%) 盧瑞陽(0.98%) 郭洪美珠(0.95%)
弼達國際(股)公司	梁基文(50%) 張婷婷(50%)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3 年 9 月 2 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禮客股份有限公司	翁素蕙(82.19%) 蘇聖涵(17.81%)
中加投資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環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7.76%) 中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1.97%) 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2.93%)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9%) 永豐餘典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60%) 台灣石化合成股份有限公司(1.60%) 伸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60%) 臺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1.60%) 和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55%) 東盟開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31%)
大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中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2.83%)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25.0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5.00%) 東聯化學股份有限公司(16.67%)
太極影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鹿橋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3.32%)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18.22%) 長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14.09%) 翔聯投資有限公司(5.76%) 吉星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73%) 廣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2.73%) 中國電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1.82%) 管家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82%) 台灣育成中小企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1.44%) 聚利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18%)
新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新光保全股份有限公司(84.22%) 誼光保全股份有限公司(15.77%)

4.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一般董事			
梁基文	主要學經歷： 東吳大學化學系學士 美國阿蘇薩太平洋大學資訊所碩士 美國南加州大學環境工程所碩士 台灣富士通(股)公司資訊服務處經理 宏誌科技(股)公司執行副總經理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職務： Turn 2 Cloud Technology Inc.董事長 騰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弼達國際(股)公司董事長 騰創數析(股)公司董事長 騰加數位服務(股)法人董事代表人 Turn Cloud Technology Service (M) SDN. BHD 總經理 Turn Cloud Japan INC.代表取締役 產業經驗/專業能力：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深知所屬產業環境及零售科技所需知識，並擁有專業領導、市場行銷及企業經營管理能力。	本公司一般董事間，除梁基文董事長與張婷婷董事為配偶之親屬關係並具員工身份外，其餘均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經理人、董事、監察人，或前述之配偶、二親等以內 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且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未違反證券交易法有關獨立性之規範。 本公司董事皆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法人董事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
張婷婷	主要學經歷： 東吳大學化學系學士 美國南加州大學環境工程所碩士 RF Link Technology Inc. Project Associate Manager 宏誌科技(股)公司市場開發副總經理 騰雲科技服務(股)公司副總經理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職務： 弼達國際(股)公司監察人 騰創數析(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騰加數位服務(股)公司董事長 Turn Cloud Japan INC.取締役 產業經驗/專業能力：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對於產業發展動態及客戶需求能充分掌握，擅於策略管理與規劃。		—
管家婆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翁素蕙	主要學經歷： 高雄市立空中大學大眾傳播學系學士 國立台灣大學管理學院 EMBA 台北市內湖科技園區發展協會榮譽理事長 台灣連鎖暨加盟協會常務監事 現代建築經理(股)公司副董事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職務 管家婆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禮客(股)公司董事長 禮客餐廳(股)公司董事長		—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全球社會創新(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雷文虎克生物技術(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極致行動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現代建築經理(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現代開發(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大學光學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產業經驗/專業能力：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產業經驗豐富，對於客戶行銷及企業管理具備相當之能力。		
弼達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陳力源	主要學經歷： 淡江大學會計學系學士 國立台灣大學 EMBA 資管組碩士 國立台北科技大學能源與冷凍空調工程所 博士研究生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協理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職務： 力源會計師事務所負責人 鑫亞電通(股)公司監察人 安力國際(股)公司獨立董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審計委員會委員 騰創數析(股)公司監察人 塞席爾商三集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產業經驗/專業能力：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及具備企業經營管理經驗，公司治理，財務會計分析及管理之能力。		1
獨立董事			
洪全	主要學經歷： 實踐大學會計學系學士 美國密蘇里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大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職務 凱昕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昕虹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昶虹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展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產業經驗/專業能力： 具有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需之經驗與專業。	本公司三位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均無下列情事之一： (1)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3)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本公司經理人或(2)及(3)所列人員之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直接持有本公司已發	2
柯俊傑	主要學經歷： 成功大學工業管理系學士 成功大學工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上海復旦大學企業管理博士 國立台北科技大學工業工程系企業講師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行銷與物流管理系助理教授		—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級業界專家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職務 麗唐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創創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兼執行長 日本 VBIP 株式會社董事 日本インキヤド株式會社董事 創創天使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產業經驗/專業能力： 具有公司業務所需之經驗，與專業具豐厚及多元的學術研究經驗並與產業連結，可提供公司業務所需之經驗與專業。	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二十七條第一項或第二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本公司與他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他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7)本公司與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8)與本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9)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逾新臺幣五十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廖韋弼	主要學經歷： 東海大學工業工程系學士 Quintic Technology Ltd.Taiwan Country Manager 勝義科技(股)公司業務總監 美商 Blaize Inc.台灣區業務總監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職務 菁瑋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 產業經驗/專業能力： 具有公司業務所需之經驗，產業經驗豐富，於產業投資領域及業務推廣及客戶關係維護方面具有專長。		—

5.董事會多元及獨立性

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董事會組成應考量多元化，明訂本公司於上述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之三分之一，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定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得以從不同角度給予專業意見：

(1)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其中女性董事比率宜達董事席

次三分之一。

(2)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本公司董事會共有由七位董事，包含三位獨立董事，其中僅梁基文董事及張婷婷董事為配偶關係，獨立董事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均未持有公司股份、亦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獨立董事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最近 2 年均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而取得報酬，且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董事成員具備財務、會計、產業或行銷之相關經驗及專業能力，且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之性別平等，目前董事七位，女性占二席董事席次，約達三分之一，相關董事會成員多元情形如下表：

多元化核心項目 董事姓名	基本組成							具備能力							專業資格及經驗		
	性別	國籍	具有員工身分	年齡			獨立董事任期年資	軟體科技整合	軟體開發專長	經營管理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業務開發能力	法律	會計	風險管理
				41~50歲	51~60歲	61~70歲	3年以下										
梁基文	男	中華民國	✓	—	✓	—	—	✓	✓	✓	✓	✓	✓	✓	—	—	✓
張婷婷	女	中華民國	✓	—	✓	—	—	✓	—	✓	✓	✓	✓	✓	—	—	✓
翁素蕙	女	中華民國	—	—	—	✓	—	✓	—	✓	✓	✓	✓	✓	—	—	✓
陳力源	男	中華民國	—	—	✓	—	—	—	—	✓	✓	✓	✓	—	—	✓	✓
洪全	男	中華民國	—	✓	—	—	✓	—	—	✓	—	✓	✓	—	—	✓	✓
柯俊傑	男	中華民國	—	—	—	✓	✓	—	—	✓	—	✓	✓	✓	—	—	✓
廖韋弼	男	中華民國	—	—	✓	—	✓	—	—	✓	✓	✓	✓	✓	—	—	✓

(五)發起人：不適用。

(六)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最近年度(112 年度)給付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梁基文	-	-	-	-	-	-	861	861	861 1.06%	861 1.24%	8,031	8,031	108	108	-	-	-	-	9,000 11.10%	9,000 12.99%	-
董事	張婷婷																					
董事	管家婆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翁素蕙																					
董事	弼達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陳力源																					
獨立董事	洪全																					
獨立董事	柯俊傑																					
獨立董事	廖韋弼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依「董事、經理人及功能性委員薪資報酬給付辦法」，不論公司營業盈虧均給予每月定額之酬勞。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本公司於 112 年度支付陳力源董事所屬之力潤財務管理顧問有限公司共計 1,560 千元。

酬金級距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H)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I)
低於 1,000,000 元	管家婆科技(股)公司代表人：翁素蕙 /弼達國際(股)公司代表人：陳力源/洪全/柯俊傑/廖韋弼	管家婆科技(股)公司代表人：翁素蕙/弼達國際(股)公司代表人：陳力源/洪全/柯俊傑/廖韋弼	管家婆科技(股)公司代表人：翁素蕙 /弼達國際(股)公司代表人：陳力源/洪全/柯俊傑/廖韋弼	管家婆科技(股)公司代表人：翁素蕙/弼達國際(股)公司代表人：陳力源/洪全/柯俊傑/廖韋弼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	-	-	-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	-	-	-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張婷婷、梁基文	張婷婷、梁基文	張婷婷、梁基文	張婷婷、梁基文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7 人	7 人	7 人	7 人

2.最近年度(112 年度)給付監察人之酬金

本公司已於 111 年 1 月 14 日起成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故不適用。

3.最近年度(112 年度)給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薪資 (A)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等 (C)		員工酬勞金額 (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梁基文	10,930	10,930	216	216	-	-	-	-	-	-	11,146 13.75	11,146 16.08	-
執行副總經理	張婷婷													
副總經理	蔡千翊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E)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	-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蔡千翊	蔡千翊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張婷婷、梁基文	張婷婷、梁基文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3 人	3 人

4.最近年度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執行副總經理	張婷婷	-	895	895	1.40%
	副總經理	蔡千翊				
	財務處協理	侯孟廷				
	營運管理處協理	朱訓儀				
	公司治理主管	陳家柔				

5.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損益比例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本公司		合併報告所有公司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董事酬金總額	8,838	9,000	8,838	9,000
總額占稅後(損)益比例(%)	13.84	11.10%	14.46	12.99%
監察人酬金總額	-	-	-	-
總額占稅後(損)益比例(%)	-	-	-	-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	11,031	11,146	11,031	11,146
總額占稅後(損)益比例(%)	17.28	13.75	18.05	16.08

註1：111 年度及 112 年度個體稅後損益分別為 63,841 千元及 81,078 千元。

註2：112 年度員工酬勞與董監酬勞於 113 年 3 月 12 日業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通過，依法提報股東會。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A.董事及監察人

依據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執行，由董事會參酌薪資報酬委員建議，及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考同業水準支給，並提股東會報告後始分派之。

B.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本公司給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係依其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及對公司營運目標的貢獻度，並參酌同業薪資水平等因素以議定之。

綜上，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皆依公司章程、人事規章、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及參酌同業水準等要素訂定之，除與經營績效關聯性係呈正相關，同時考量公司未來可能面臨之營運風險、相關法令規定及產業景氣波動風險等層面，以適時檢討酬金制度，謀求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四、資本及股份

(一)股份種類

113 年 10 月 31 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22,890,000	27,110,000	50,000,000	上櫃股票

(二)股本形成經過

1.最近五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股本變動情形

113 年 10 月 31 日；單位：新臺幣千元；千股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其他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105.03	10	15,000	150,000	5,000	50,000	設立股本 50,000	無	註 1
108.07	10	15,000	150,000	5,600	56,000	限制員工權利 6,000	無	註 2
108.09	10	15,000	150,000	8,000	80,000	現金增資 24,000	無	註 3
109.02	38	15,000	150,000	9,000	90,000	現金增資 10,000	無	註 4
109.08	10	15,000	150,000	10,000	100,000	盈餘轉增資 10,000	無	註 5
110.07	10	20,000	200,000	14,600	146,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28,000 盈餘轉增資 18,000	無	註 6
110.08	75	20,000	200,000	16,000	160,000	現金增資 14,000	無	註 7
111.08	138	50,000	500,000	18,000	180,000	現金增資 20,000	無	註 8
111.09	10	50,000	500,000	19,600	196,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16,000	無	註 9
112.09	128	50,000	500,000	21,800	218,000	現金增資 22,000	無	註 10
113.09	10	50,000	500,000	22,890	228,9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10,900	無	註 11

註1：新北市政府 105 年 3 月 29 日新北府經司字第 1055151410 號核准。

註2：新北市政府 108 年 7 月 1 日新北府經司字第 1088045922 號核准。

註3：新北市政府 108 年 9 月 23 日新北府經司字第 1088064355 號核准。

註4：新北市政府 109 年 2 月 4 日新北府經司字第 1098006605 號核准。

註5：新北市政府 109 年 8 月 24 日新北府經司字第 1098058792 號核准。

註6：新北市政府 110 年 7 月 14 日新北府經司字第 1108046403 號核准。

註7：新北市政府 110 年 8 月 10 日新北府經司字第 1108054616 號核准。

註8：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1 年 6 月 14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10346386 號。

註9：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1 年 7 月 20 日申報生效在案暨新北市政府 111 年 9 月 15 日新北市政府經司字第 1118066172 號核准函核准。

註 10：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112 年 7 月 31 日證櫃審字第 1120007669 號函核准申報生效在案暨新北市政府 112 年 9 月 23 日新北府經司字第 1128069459 號核准函核准。

註 11：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3 年 7 月 23 日申報生效在案暨新北市政府 113 年 9 月 13 日新北府經司字第 1138066667 號核准函核准。

2.最近三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普通股辦理情形：無。

3.採總括申報方式發行新股者，應揭露預定發行總額、已發行總額及總括申報餘額等相關資訊：不適用。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股東結構

113 年 9 月 2 日；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數	—	1	18	1,123	14	1,156
持有股數	—	1,711,087	14,068,883	6,855,891	254,139	22,890,000
持股比例	—	7.48	61.46	29.95	1.11	100.00

2.股權分散情形

113 年 9 月 2 日；單位：人；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483	53,916	0.24
1,000 至 5,000	488	847,021	3.70
5,001 至 10,000	76	502,090	2.19
10,001 至 15,000	35	402,598	1.76
15,001 至 20,000	11	196,560	0.86
20,001 至 30,000	20	476,940	2.08
30,001 至 40,000	6	196,350	0.86
40,001 至 50,000	3	139,011	0.61
50,001 至 100,000	14	1,000,507	4.37
100,001 至 200,000	6	849,554	3.71
200,001 至 400,000	5	1,201,314	5.25
400,001 至 600,000	3	1,550,425	6.77
600,001 至 800,000	1	682,500	2.98
800,001 至 1,000,000	—	—	—
1,000,001 股以上	5	14,791,214	64.62
合計	1,156	22,890,000	100.00

3.主要股東名單(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3 年 9 月 2 日；單位：股；%

股份 /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弼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6,916,548	30.22
管家婆科技（股）公司	2,977,156	13.01
新光三越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2,068,419	9.04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711,087	7.48
憬鎧發展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118,004	4.88
謝孟恭	682,500	2.98
梁基文	581,948	2.54
張婷婷	554,592	2.42
欣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13,885	1.81
劉家宏	282,450	1.23

4.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

(1)董事、監察人及大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情形

本公司於 111~112 年度及 113 年度截至公開說明說刊印日止，分別於 111 及 112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茲就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放棄認購情形列表如下：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截至 10 月 31 日	
		可認股數	實認股數	可認股數	實認股數	可認股數	實認股數
董事長	梁基文	38,709	38,709	註 3	註 3	—	—
董事	張婷婷	70,932	70,932	註 3	註 3	—	—
法人董事暨大股東	管家婆科技(股)公司	256,817	186,817	註 3	註 3	—	—
	代表人：翁素蕙	—	—	—	—	—	—
法人董事(註 1)	VVIT HOLDING INC.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代表人：陳力源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法人董事(註 1)	VVIT HOLDING INC.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代表人：趙家璋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法人董事暨大股東(註 2)	弼達國際(股)公司	642,330	—	註 3	註 3	—	—
	代表人：陳力源	—	—	—	—	—	—
大股東(註 4)	新光三越百貨(股)公司	170,860	170,860	註 3	註 3	—	—

註 1：該董事於 111 年 1 月 14 日股東臨時會全面改選後解任董事職位，111 年辦理現金增資尚不具董事身分，故不適用。

註 2：該董事於 111 年 1 月 14 日股東臨時會全面改選後就任董事職位，110 年辦理現金增資尚不具董事身分，故不適用。

註 3：本次現金增資作為初次上櫃前公開承銷來源，原股東放棄認購，全數委由推薦證券承銷商辦理初次上櫃前公開承銷，不受公司法第 267 條由原有股東按照原有股份比例儘先分認之規定。

註 4：因 112 年現金增資關係，新光三越百貨(股)公司持股降低至 10%以下。

(2)董事、監察人及大股東放棄之現金增資股洽關係人認購資訊

單位：股；元

日期	認購人姓名	與公司、董事、監察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認購股數	價格
111 年度	管家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	70,000	138

5.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董事、監察人、技術股股東、經理人及技術研究發展人員與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五之股東股權變動及股權質押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11年度		112年度		113年截至10月31日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長暨總經理	梁基文	306,821	—	(85,297)	—	27,848	—
董事暨執行副總經理	張婷婷	136,639	—	(276,000)	—	26,409	—
董事暨大股東	管家婆科技(股)公司	418,277	—	—	—	141,769	—
	代表人: 翁素蕙	—	—	—	—	—	—
董事(註2)	VVIT HOLDING INC.	(1,315,622)	—	—	—	—	—
	代表人：陳力源	—	—	—	—	—	—
董事(註2)	VVIT HOLDING INC.	(1,315,622)	—	—	—	—	—
	代表人：趙家璋	—	—	—	—	—	—
獨立董事(註4)	洪全	—	—	—	—	—	—
獨立董事(註4)	柯俊傑	—	—	—	—	—	—
獨立董事(註4)	廖韋弼	—	—	—	—	—	—
監察人	許史宜	—	—	—	—	—	—
監察人	顏杏紋(註1)	—	—	—	—	—	—
經理人	蔡千翊	9,003	—	(37,000)	—	(6,836)	—
經理人	朱訓儀	6,533	—	-	—	326	—
經理人	沈耀祖(註8)	-	—	3,000	—	—	—
經理人	侯孟廷	-	—	-	—	—	—
經理人	陳家柔(註3)	2,613	—	(2,613)	—	—	—
董事暨大股東(註4)	弼達國際(股)公司	544,429	—	—	—	—	—
	代表人：陳力源	—	—	—	—	—	—
大股東(註5)	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	292,053	—	—	—	(8,520)	—
大股東(註6)	新光三越百貨(股)公司	361,823	—	—	—	98,496	—
大股東(註7)	憬鎧發展國際(股)有限公司	1,450,766	—	—	—	(註9)	—

註1：110年06月09日股東會當選為監察人。111年01月14日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監察人。

註2：111年01月14日股東會全面改選解任。

註3：112年04月26日董事會通過任命為公司治理主管。

註 4：111 年 01 月 14 日股東會全面改選就任。
註 5：109 年度參與本公司現金增資成為 5%以上大股東。
註 6：110 年度參與本公司現金增資成為大股東；112 年 9 月現金增資降低為持股 10%以下大股東。
註 7：111 年 12 月 21 日 VVIT HOLDING INC.轉讓股份予憬鎧發展國際有限公司。
註 8：113 年 4 月 12 日離職。
註 9：截至 113 年第 1 季上市(櫃)公司持有股份達 5%(含)以上公司名單。

(2)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百分之十以上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

單位：股

姓名	股權移轉原因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價格
VVIT HOLDING INC.	處分	111.12.21	憬鎧發展國際(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董事之一等親	1,450,766	97
梁基文	贈與	112.04.06	梁艾蓉	本公司之董事之一等親	100,000	不適用
張婷婷	贈與	112.04.06	梁艾蓉	本公司之董事之一等親	100,000	不適用
蔡千翊	贈與	112.07.07	蔡昭儀	兄妹	17,000	不適用
陳家柔	贈與	112.07.17	陳若蕎	姊妹	2,613	不適用
蔡千翊	贈與	112.08.01	林佩玟	配偶	20,000	不適用
張婷婷	辦理過額配售	112.09.04	不適用	不適用	180,000	不適用

(3)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百分之十以上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6.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3 年 9 月 2 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梁基文	581,948	2.54	554,592	2.42	6,916,548	30.22	張婷婷	配偶	
							弼達國際(股)公司	為弼達負責人	
							憬鎧發展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與憬鎧負責人為一親等	
張婷婷	554,592	2.42	581,948	2.54	6,916,548	30.22	梁基文	配偶	
							弼達國際(股)公司	與弼達負責人為配偶	
							憬鎧發展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與憬鎧負責人為一親等	
管家婆科技(股)公司	2,977,156	13.01	—	—	—	—	—	—	
代表人：翁素蕙	—	—	—	—	—	—	—	—	
弼達國際(股)公司	6,916,548	30.22	—	—	—	—	梁基文	為該公司負責人	
							張婷婷	為該公司負責人之配偶	
							梁艾蓉	與該公司負責人為一親等	
							憬鎧發展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互為一親等	
代表人：陳力源	—	—	151,159	0.66	—	—	—	—	
新光三越百貨(股)公司	2,068,419	9.04	—	—	—	—	—	—	
代表人：吳東昇	—	—	—	—	—	—	—	—	
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	1,711,087	7.48	—	—	—	—	—	—	
代表人：熊明河	—	—	—	—	—	—	—	—	
憬鎧發展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118,004	4.88	—	—	—	—	梁艾蓉	為該公司負責人	
							梁基文	與該公司負責人為一親等	
							張婷婷	與該公司負責人為一親等	
							弼達國際(股)公司	負責人互為一親等	
代表人：	211,785	0.93	—	—	—	—	梁基文	與該公司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梁艾蓉								負責人為一親等	
							張婷婷	與該公司負責人為一親等	
							弼達國際(股)公司	負責人互為一親等	
謝孟恭	682,500	2.98	—	—	—	—	—	—	
欣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13,885	1.81	—	—	—	—	—	—	
代表人：梁欣敏	—	—	—	—	—	—	—	—	
劉家宏	282,450	1.23	—	—	—	—	—	—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臺幣元；千股

項目 \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截至 9 月 30 日
每股市價	最高		未上市/櫃	161.50	237.50
	最低		未上市/櫃	138.00	122.00
	平均		未上市/櫃	148.50	182.05
每股淨值	分配前		30.94	43.44	40.94
	分配後		27.94	40.14	—
	加權平均股數		18,466	20,269	22,890
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	調整前	3.46	4.00	2.67
		調整後	3.26	3.80	2.67
	現金股利		3.00	3.30	—
每股股利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0.50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註)	本益比		未上市/櫃	47.22	53.47
	本利比		未上市/櫃	51.00	—
	現金股利殖利率		未上市/櫃	1.96	—

註：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2.112 年度分配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3.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4.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5.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6.每股淨值、每股盈餘 111 年度及 112 年度業經會計師查核；113 年 9 月 30 日係經會計師核閱。

7.因本公司股票尚未上市(櫃)，故無市價可參考，相關比例亦無法計算。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章程所定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

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得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實收資本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2.本年度擬(已)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 113 年 3 月 12 日董事會決議擬分配現金股利 71,940 千元(每股新臺幣 3.30 元)，並經本公司 113 年 6 月 6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於 113 年 3 月 12 日董事會決議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 1,090 千股，由於採配發新股方式，將減少現金支出，保留營運資金，對本公司營業績效有正面之助益，且本公司未來營收及獲利穩定成長，本年度無償配股對每股盈餘之稀釋效果有限。

(七)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應按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提撥百分之三至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監事酬勞。前項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分派案由董事會特別決議行之並提股東會報告。但本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本公司之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係以當年度之獲利情況，依章程所定之成數範圍估列。

(2)若嗣後股東決議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實際分配年度之損益。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之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業經 113 年 3 月 12 日董事會通過有關員工酬勞 3,037 千元及董事酬勞 0 元，上述酬勞以現金方式發放，與認列年度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比例：本期未有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故不適用。

4.股東會報告分派酬勞情形及結果

本公司 112 年度員工酬勞分配案業經 113 年 3 月 12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提報 113 年 6 月 6 日股東會，實際配發員工酬 3,037 千元及董監事酬勞 0 元與提報股東會之金額一致。

5.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11 年度員工酬勞分配案業經 112 年 4 月 26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提報 112 年 6 月 8 日股東會，實際配發員工酬勞 2,292 千元及董監事酬勞 0 元與提報股東會之金額一致。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此情事。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十、併購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一)業務內容

1.業務範圍

(1)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科技創造智慧生活」為本，致力於以提升使用者體驗為核心打造跨產業的數位轉型解決方案。有別於一般的系統供應商，本公司及子公司以整合式的解決方案即服務(Solution as a Service，以下簡稱 SolaaS)為主軸推出一站式的數位轉型服務，運用模組化的物聯網、行銷科技、金融科技、大數據分析技術、人工智慧等解決方案，針對不同產業進行轉型策略的規劃及導入。此外，有鑑於零售產業數位化轉型的浪潮下，對數據分析需求持續成長，以及為延伸線下服務場景，持續拓展 OMO(online merge offline)零售全通路，並完備零售業解決方案打造智慧零售生態系，本公司設立子公司騰創數析及騰加數位，共同提供相關數位轉型方案。各別營業項目分述如下：

騰雲科技、騰荻上海及 Turn Cloud(M)：針對各類零售流通產業提供客、商、金流數位轉型解決方案，其中主要客戶包含海內外大型商業場域業者、百貨公司、量販超市、連鎖超商及跨國大型連鎖品牌等，擁有豐富的跨國專案執行之經驗；騰荻上海及 Turn Cloud(M)將觸角拓展至中國及東南亞地區，就近服務客戶、及時提供售後諮詢及維運服務。

騰創數析：針對各類零售場域客戶、政府交通災防單位、航運等領域，提供客戶完整的數據科學應用服務，其中包含前期顧問服務、AI 導入暨模型建置服務與後續模型維運調整與優化之服務。

騰加數位：結合線上電子商務與各類線下 AIoT 設備，如：智慧販賣機、自動化電子自助服務機(KIOSK)等，結合線上線下多元支付應用及雲端管理平台，賦能新零售科技虛實融合的科技應用場景。

(2)營業比重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產品項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第三季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零售雲客、商、金流整合性產品／平台	297,935	64.20	268,496	49.82	232,737	51.24
雲端數據分析及平台維運服務	158,333	34.11	251,461	46.66	206,674	45.50
其他(註)	7,840	1.69	18,927	3.52	14,822	3.26
合計	464,108	100.00	538,884	100.00	454,233	100.0

註：其他收入主係智慧終端裝置設備及智慧販賣機租賃收入、商品銷售收入等。

(3)公司目前之產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提供的 SolaaS(Solution as a Service)全方位數位轉型解決方案提供客戶端到端(End-to-end)的數位轉型方案，以「PaaS 平台建置」、「SaaS 軟體應用」為主，輔以「IaaS 基礎架構」及「Smart Edge 智慧終端」共四大模塊，

協助零售流通產業、交通運輸、物流等各產業之企業及政府公部門進行數位轉型。服務範圍囊括前期系統規劃、設計、開發、建置、整合、後續維運及顧問諮詢服務等。以下針對本公司及子公司目前之商品及服務範圍進行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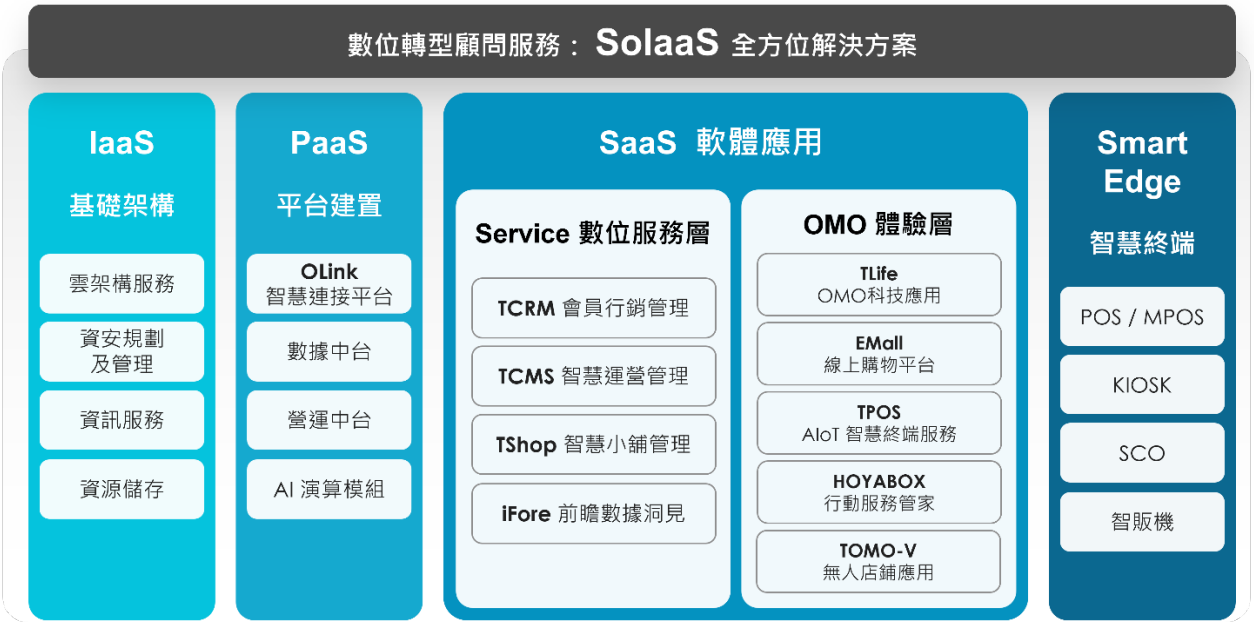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本公司整理

①IaaS 基礎架構

基礎設施即服務(Infrastructure as a Service，簡稱 IaaS)，本公司提供客戶處理、儲存、網路以及各種基礎運算資源，包含雲架構服務、雲端備援、資安管理、資訊服務等，用以部署與執行伺服器、系統或應用程式等各種軟體。

②PaaS 平台建置

平台即服務(Platform as a Service，簡稱 PaaS)，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敏捷且支持快速創新的的平台架構服務，包含 AI 演算模組、營運中台、支付中台等，提供產品分述如下：

A.【OLink 智慧連接平台】：利用雲端進行創新數位服務之系統串接，支援並管理各類型支付、票券、會員、點數等相關電子交易處理，簡化全通路數位服務串接之繁複程序。

B.數據中台：利用結構化之產業數據模型，彙整全通路會員消費歷程、內部營運管理數據、第三方資料等不同數據源，建立以數據科技為核心之 AI 演算模組分析及預測，提升商務動能。

③SaaS 軟體服務

軟體即服務(Software as a Service，簡稱 SaaS)，本公司及子公司開發並維護雲端應用程式軟體，提供客戶成本較低、且可快速部署、擴充和升級的軟體解決方案，提供產品分述如下：

A.Service 數位服務層

(A)【TCRM 會員行銷管理】：提供多渠道會員招募、紅利積點、消費升等、電子票券優惠等忠誠會員經營計畫，藉由社群平台 OMO(Online - merge-Offline)互動，提升顧客體驗，建立客戶品牌價值。

(B)【TCMS 智慧運營管理】：透過雲端整合各商場運營資訊，掌握專櫃品牌服務狀況，結合各式交易及帳務處理，即時提供完整的消費及營運分析報表輔助數位化商業決策。

(C)【TShop 智慧小舖管理】：提供各類品牌連鎖商家線上／線下之電子商務管理平台，支援各業態店務之運營，其中包含單店、連鎖加盟體系或複合式商場方案。

(D)【iFore 前瞻數據】：掌握線上線下之消費活動數據，藉由各種分析模型產生數據洞見報告，反映市場變化並建立營運策略。

B.OMO 體驗層

(A)【TLife OMO 科技應用】：支持品牌透過 APP、Web 及社群平台有效與消費者互動，打造個人化服務與行銷推廣，即時串聯線上線下行銷活動，提升顧客體驗與品牌價值。

(B)【EMall 線上購物平台】：線上購物平台方案支持 B2B 與 B2B2C 的商務架構，針對各式零售業者與場域業者提供完整的線上開店服務，其中包含後台管理系統、前端介面設計、跨通路系統整合架構、購物車金流方案等。

(C)【TPOS 銷售端點服務】：以智慧物聯網架構為基礎，結合收銀、點餐、多元支付、會員經營與櫃台行銷活動，提供多合一的創新營銷服務創造優質顧客消費體驗。

(D)【HOYABOX 行動服務管家】：結合多元支付、信用卡及電子發票的簡易收銀，直覺操作，適用台灣中小企業快速導入使用。

(E)【TOMO-V 無人店鋪應用：將線上電子商務與線下智慧販賣機結合創造新零售商務模式，支持 B2C 或 B2B2C 營運架構，開發建置無人商店通路。

④Smart Edge 智慧終端方案

智慧終端方案提供完整地端邊緣運算能力，於商業場域賦予資訊上雲、AI 智慧化演算等服務，融合行銷科技、金融科技、大數據分析等技術、實現實體場域 OMO 數位轉型應用之建置，目前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客戶之智慧終端方案已整合 POS 機、KIOSK 互動式服務機、SCO(Self-check out)自助結帳機台、SVM(Smart Vending Machine)智慧販賣機等多元應用。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本公司運用智慧物聯網架構，研發以金融科技、行銷科技及數據科技作為主軸，加速企業進行數位轉型之深度與廣度。本公司研究開發人員及豐富產業經驗之專業人員，各項應用服務所使用之應用平台規格、終端設備之介面及其他相關標準，皆採用國際標準或產業共同標準規格，達成系統互通互容之轉換。本公司計畫開發之商品項目彙整如下表：

項目	說明
先進AI感測設備佈局	結合智慧終端方案，規劃未來協助場域業者佈建相關 AI 感測設備，透過先進的人工智慧技術包含眼球辨識、推薦引擎模組等，將實體通路的消費者行為數位化，協助客戶完成線下數位轉型
服務產業拓展	持續協助不同產業樣態之企業進行數位轉型，深耕 B2C 連鎖品牌數位轉型市場。透過豐富的零售產業經驗協助各企業進行數位化、數位優化及數位轉型。
全方位數據中台持續開發與優化	打造 AI 數據應用中台，整合騰雲科技既有產品平台，協助企業客戶以資料為競爭核心並建立新商業模式，為客戶帶動營收、創造服務價值。
營運中台標準化	以現有方案為基礎開發跨國場域/連鎖業者之雲端總部管理架構，支援總部進行運營相關管理決策，提升跨國業者之經營效率並降低系統佈建成本。
全通路行銷管理平台優化	以客戶旅程(Customer Journey)為核心，實現全通路的企業數位轉型進程，根據消費數據了解客戶之行為模式，進而推動精準銷售與行銷自動化模組服務，提升顧客黏著度與忠誠度。

2.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及發展

在過去的十年中，零售業由線下走到線上，再從線上走到行動裝置，從不同的通路互相競爭到競合，近年來更以新零售為主要的核心概念，以消費體驗為始創造出數據化的新零售生態系，在蛻變的過程中，不同的科技在企業端與消費者端都扮演極重要的角色。以零售業的發展進程觀之，隨著 1969 年網際網路誕生，至 1995 年第一個拍賣電商成立，由於網路資訊處理與儲存技術尚未能普及化，使得消費者無法擁有流暢的網路消費體驗，因此多數消費者仍透過實體通路滿足購買需求。近 10 年，智慧型手機與平板聯網的普及以及介面的通俗化，更多的網路商城因而興起，成為實體通路的競爭者。

於 2015 年後，資訊科技的平民化與眾多線上分析工具分析(如：Google Analytics 等)的興起，讓資料分析不再只是大型零售商家的專利，更多不同場域業者利用線上銷售平台、線下實體店面結合不同社群媒體創造不同的消費者旅程，逐漸誕生 O2O(Online-To-Offline)、Omni-Channel 全通路與目前 OMO 的不同的概念。OMO 可視為 O2O 的進階版，OMO 不再強調把線上客源導流至線下的過程，而是把重點放在線上、線下客戶資料的虛實整合，藉此更精確地掌握受眾輪廓，並且針對不同的消費族群，提供個性化銷售服務。換句話說，OMO 可根據不同消費族群的需求，做到精準行銷，比起 O2O 行銷模式，OMO 不止更符合時代潮流，也更貼近消費者需求。近期全球的消費市場因受到 Covid-19 疫情的影響，OMO 成為零售運營的必備元素。隨著下一階段 5G、AI 與物聯網科技的發展，新型態商業模式以及數位轉型需求將如雨後春筍般的誕生，如同勤業眾信於 2021 年所發出的報告亦指出：「疫情改變人類的工作、學習和消費型態，而消費產業也隨著金流支付、線上線下整合及數據分析等創新工具與系統發展，帶出前所未見的商業模式，創造出無接觸經濟的概念。」

2024 年即將迎接 Cookieless 的時代，當網路為全球帶來便利的生活時，在第三方 Cookie 的運作下，消費者的資訊被裝置或是瀏覽器收集後，透過資訊整合即可被廣告商用於追蹤使用者跨網站的行為，進而形成隱私權上的缺口，有鑑於此，蘋果在 iOS 加入新的隱私政策，科技業巨頭 Google 亦將於 2024 下半年終

止第三方 Cookie 在 Chrome 瀏覽器中的運作，因此，如何獲取及串接第一方數據資料將建構下一階段各產業競爭力，利用數據串接線上與線下的消費者體驗，並滿足客戶在各個場景之需求，預期創造出下一階段企業數位核心之競爭力。本公司為少數能同時提供場域業者線上線下整合的軟硬體數位轉型服務廠商，真正達到協助企業從端到端(End-to-end)達到經營管理雲端化、消費金融一體化、零售服務行動化、多元行銷即時化以及精準行銷數據化等五大智慧化數位轉型進程，在市場中極具競爭優勢，為線上線下高度整合的 OMO 數位轉型方案解決專家。

①全球市場概況分析

A.全球數位轉型及智慧零售市場規模

依據研究機構《Grand View Research》的分析，全球數位轉型市場規模將由 2022 年的 7,311 億美元成長至 2030 年 46,177 億美元，年複合成長率 CAGR 為 26.7%，其中全球智慧零售市場規模年複合成長率 CAGR 為 26.8%，亞太地區為整體成長最快速的市場，年複合成長率 CAGR 達 29.4%。

國際專業單位《Juniper Research》亦指出，零售業在導入 AI 解決方案的支出，將由 2019 年的 36 億美元成長至 2023 年的 120 億美元。持續增加的支出呼應快速成長的新零售數位轉型需求。此增長除為疫情所推動消費者的行為改變外，更歸因於越來越多新技術的成熟，包含人工智能(AI)、物聯網(IoT)、5G 網路、金融科技等顛覆性技術。

在各種新興應用與服務驅動下，企業數位轉型及跨技術、跨域合作將受到重視，市場上對於相關服務的需求也快速成長。除提供軟硬體與新科技的建置服務外，協助企業達成數位轉型的整體科技規劃服務將有更大的成長空間。

B.景氣循環概況，IT 產業逆勢成長

根據國際研究暨顧問機構 Gartner 的調查報告，儘管受到全球性通貨膨脹和國際政治情勢緊張的影響，全球企業 IT 支出整體仍然保持微幅成長，預計到 2024 年，全球 IT 支出總金額將會從 2023 年的 4.89 兆美元增長 7.5%至 5.26 兆美元。顯示企業領袖對數位技術及創新的投資仍然持續，以奠定其發展基礎並提升競爭力，進而帶來足夠的韌性及收益。

此外，預測中可見全球在資料中心系統及裝置的支出增長尤其強勁，資料中心系統支出預計將增長 24.1%，達到 0.29 兆美元，而裝置支出將增長 12.6%，達到 1.6 兆美元，Gartner 強調，所有 IT 領域皆受到生成式 AI 的影響，尤其資料中心系統更因生成式 AI 算力需求增加而出現資本支出大幅成長的現象，另企業技術長先前的變革疲勞已緩解，且 2023 年第三季開始積壓的合約亦逐漸消化，預計 2024 年底各企業將出現更大規模的 IT 支出。

單位：百萬美元；%

年度		2023	2024(F)	YOY(F)
金額	資料中心系統	236,098	293,091	24.1
	企業軟體	974,089	1,096,913	12.6
	裝置	692,784	730,125	5.4
	IT 服務	1,503,698	1,609,846	7.1
	通訊服務	1,491,733	1,537,188	3.0
	合計	4,898,401	5,267,163	7.5

資料來源：Gartner(2024 年 7 月)，本公司整理

根據 Gatner IT 支出預測及修訂數字可以看到，全球 IT 支出的核心要素，即来自資料中心系統、企業軟體和 IT 服務的收入。綜合以上分析及後疫情時代的新商業模式迭代，本公司所提供之核心服務(包含系統設計、顧問諮詢與系統建置服務)，強化各企業在該產業的核心競爭力，符合當前市場之剛性需求及未來之趨勢發展。

②台灣市場概況分析

A.台灣電腦及資訊服務產業

新冠疫情為全球的資訊軟體服務業創造有利的經營環境，數位轉型市場在亞太地區一直以來都是高速成長的趨勢，台灣亦不例外。根據經濟部統計處統計，台灣電腦及資訊服務業在 2023 年營業額達到新台幣 5,700 億元為歷年新高，較上一年度成長 8.9%，與疫情前 2019 年相比增長 49.8%，過去三年繼續保持強勁的增長。

2023 年第 4 季電腦及資訊服務業營業額 1,620 億元，為歷年單季新高，年增 6.5%，其中電腦程式設計業 1,195 億元，年增 4.6%；資訊服務業 425 億元，年增 11.9%，其中網路儲存、軟體開發及系統整合建置等服務需求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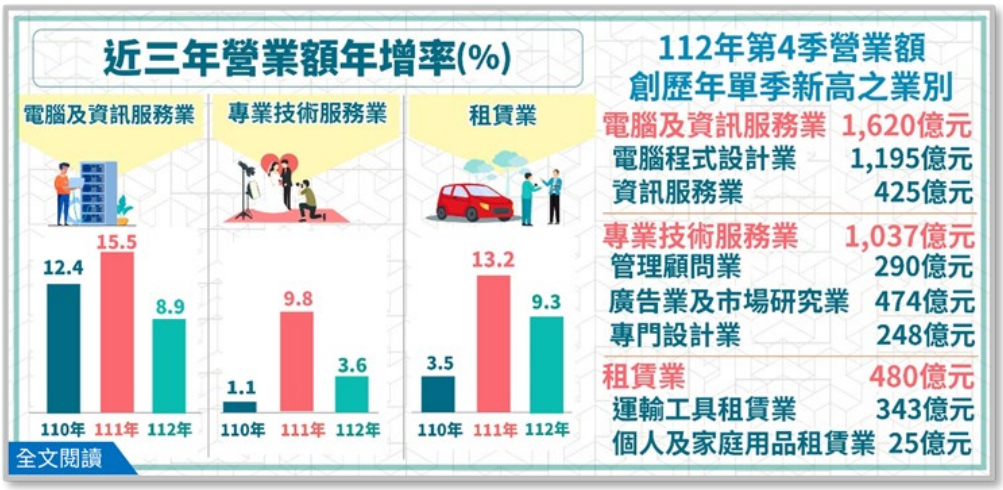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經濟部統計(2024 年 2 月)

數位轉型是企業強化數位基礎、創新及永續營運的關鍵工作。企業需要整合物聯網、AI 人工智慧、大數據分析、雲端運算等技術強化營運基礎，同時打造創新營運的商業模式，提供客戶全新服務之體驗方式，提昇企業經營之效益與效率，將資源進行充分整合與有效分配。

B.台灣實體零售及電商產業

觀察台灣市場，疫情與科技帶動消費者旅程的改變，傳統零售業以最初實體店為主的經營模式，近期因著電子商務崛起，加入了數位服務進行輔助銷售；近期則更以虛實整合的新通路模式來到消費者面前，融合顧客生活圈的全通路發展。根據 2023 年台灣零售業者整體產值新臺幣 45,760 億創歷年新高，年增幅達 6.9%；其中實體店零售業規模維持 2022 年成長態勢，2023 年持續增長 7.5% 達新臺幣 41,687 億為大宗產值，年增幅創下 2004 年以來新高，佔整體零售業比例自 2022 年的 90.5%增至 91.1%，且受惠疫情管制解封後強近的消費力道，成長率持續穩定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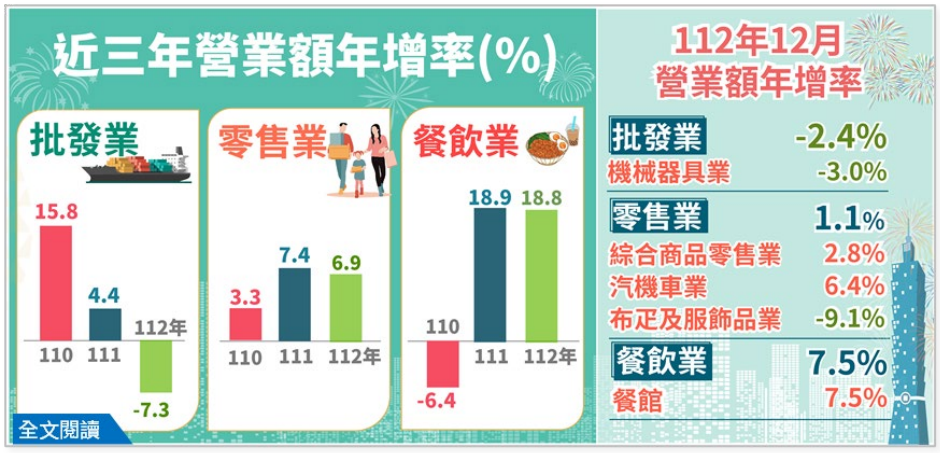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經濟部統計(2024 年 1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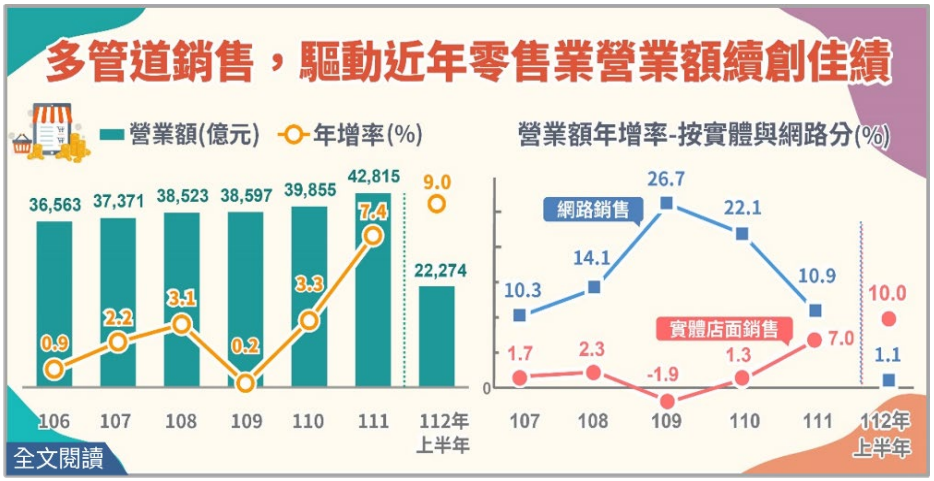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經濟部統計(2023 年 10 月)

③數位轉型服務發展

A.雲端服務趨勢

隨著新興科技如 AI 人工智慧、邊緣運算、AR/VR 元宇宙科技等出現，企業逐漸意識到傳統 IT 系統的擴張速度，已無法滿足消費者對於數位體驗的要求。敏捷式開發與相關數據架構的建置遂成為市場上主流，凸顯了雲服務「IT 擴充成本較低」與「服務迅速且具彈性」兩大優勢，企業可以透過平台化的解決方架構，在不影響日常流程運作的前提下無痛升級成雲端解決方案，並藉由開放式的雲端服務架構連結跨科技、跨域的生態系資源來進行各種敏捷式創新並加速數位轉型。

台灣雲服務市場於 2023 年上半年，公共部門和受監管實體正開始利用公共雲來增強數位彈性並確保數位主權。生成式人工智能 (GenAI) 和資料平臺正成為公有雲市場的亮點，企業已開始進行概念驗證 (POC)。

以雲端市場來說，根據國際數據資訊 IDC 發布的報告顯示，隨著雲端遷移持續加速，根據市場研究機構 Synergy Research 估算指出，2024 年第一季度全球雲端運算行業收入達 737 億美元，2023 年全年收入已達到 2830 億美元。亞太地區雲端服務市場規模 2023 年成長 24.1%，至 2026 年為 21.4%，維持雙位數高成長。亞太地區公共雲端服務市場規模則將從 2021 年 534 億美元增加至 2026 年的 1,536 億美元年，複合成長率為 2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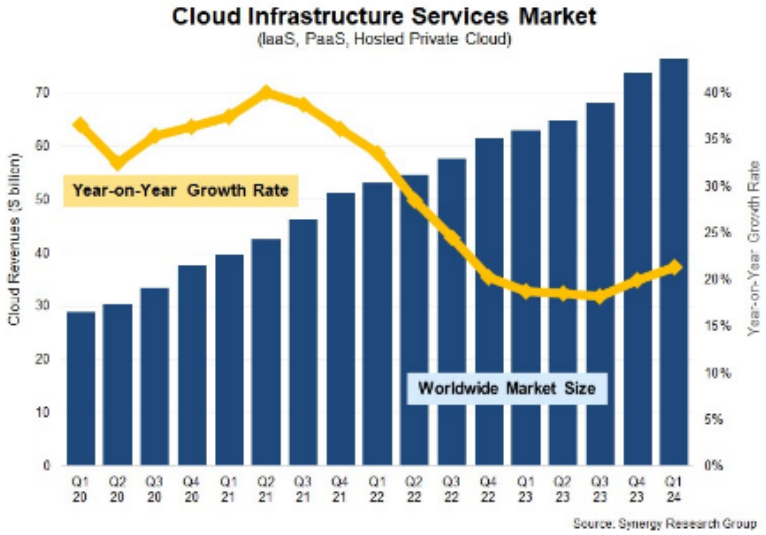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Synergy Research Group 統計(2024 年 4 月)

此外，根據最新全球公有雲服務市場追蹤半年度報告(Worldwide Semiannual Public Cloud Service s Tracker)IDC 預估台灣公有雲整體服務市規模將從 2022 年的 16.35 億美元成長至 2026 年 40.16 億美元，年複合成長率為 2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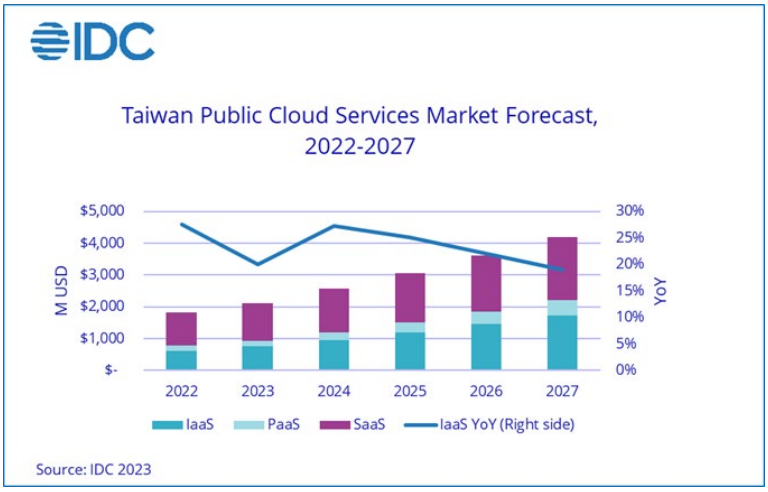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IDC 統計(2023 年)

B.應用程式平台

平台即服務(PaaS)：

亞太市場規模至 2026 年將達 298 億美元，占亞太公共雲端服務市場 19.4%；

台灣 2021 年 PaaS 占整體公有雲市場的 7.9%比重。企業對於營運分析優化、庫存管理能力與供應鏈可視性提升等需求增加，隨著 API 管理、雲原生、DevOps 及資料倉儲等議題興起，PaaS 市場規模也將有顯著成長。

軟體即服務(SaaS)：

亞太市場規模將從 2021 年 229 億美元成長至 2026 年 581 億美元，佔亞太地區公共雲端服務市場 37.8%。台灣 2021 年 SaaS 佔整體公有雲市場的 52.3%比重。疫後新經濟帶動台灣企業對 SaaS 服務的需求，為優化工作效率、提升供應鏈的可視性，並透過數位通路或全通路獲取新客、維繫舊客跟優化客戶服務，企業客戶對協同作業、顧客關係管理(CRM)、供應鏈管理等 SaaS 的需求相對高。

基礎建設即服務(IaaS)：

亞太市場規模至2026年將達656億美元，佔整體公共雲端服務市場42.7%；2022 年台灣基礎設施即服務（IaaS）市場規模達 6.24 億美元，等同近 200 億台幣，年成長率達 27.6%。預期將有更多機構繼續運用公有雲的龐大運算、儲存和網路資源，加速採用 IaaS 以控制支出，提高營運效率及盈利能力。IDC 預期 2027 年台灣 IaaS 市場規模將成長至 17.31 億美元，正式突破 500 億台幣大關，2022～27 年複合成長率為 22.6%。

C.數位需求提升

根據資策會產業情報研究所（MIC）發布《2023 年臺灣資通訊產業前景》十大趨勢中提到：

(A) **企業加速數位投資，臺灣中小企業轉型意願升高**：2023 年將有更多企業啟動轉型藍圖規劃，並從轉型意識的變革邁入落實的數位投資。

(B) **軟體定義需求攀升**：未來「軟硬整合」重要性將持續提升，在產品開發過程中，軟體須搭配各樣的垂直產業應用情境進行設計，對軟硬整合能耐的要求不斷提高，預期將帶動系統商擴大對軟體技術與人才的投資。

(C) **無縫化數據分享**：數據孤島已成為企業、組織須解決的關鍵難題，「無縫化數據」將成為解方。其以雲端環境為基礎，在數據生產者與數據消費者數據集群間，進行即時性數據共享、無縫化協作，改變了當代數據架構，也成為跨越數據孤島的解決方案。此趨勢將帶來三大變化：

a. 擁有無縫化數據共享的組織、團隊將可進行更無縫化的協作，利於提高團隊敏捷性，縮短從數據分析獲得商業洞察的時間，可更快速的掌握市場並驅動服務創新。

b. 數據架構建構焦點從垂直型態的資料池建構，轉型為水平型態，包含點對點的數據交換、快速資料遷移皆成為重點發展技術；

c. 數據一致性與合規性需求擴張，將驅動終端設備以及使用者數據與資料加快標準化發展。

(D) **虛實共融的新型態數位體驗興起**：改變零售店鋪消費模式，甚至擴大到更多消費性場域，如展場、娛樂、教育以及文化空間，帶來新的挑戰與契機。此外，由於技術研發人員須從應用情境反推技術需求，勢

必考驗解決方案供需商調和軟硬體技術以及跨域知識的運用能力。

因應市場現況與發展，本公司及子公司以「Solution as a Service」為主要訴求，提供業者數位轉型解決方案，其中融合雲端服務、PaaS 平台服務、SaaS 軟體服務，輔以 IaaS 基礎架構以及 Samrt Edge 智慧終端，無縫的連結了線上以及線下的數據，協助客戶建立以數據為本的新型態 OMO 虛實融合體驗，如此的價值主張乃提供市場順應後疫情時代消費者行為之改變後所需之數位核心競爭力，不但如上述正在蓬勃發展，更逐漸成為產業之必要配備。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所屬零售業數位轉型產業供應鏈的上中下游關聯性表達如下：

產業	上游	中游	下游
提供之服務	IaaS 基礎架構 Smart Edge 智慧終端	PaaS 中台建置 SaaS 軟體應用	終端客戶
對象	原廠、軟硬體經銷代理商、委外服務商、本公司	本公司	企業客戶、代理經銷商

本公司所提供的服務包含多種系統導入以及智慧應用之開發，囊括新零售本體，此商業模式之上游廠商為提供 IaaS 基礎架構及之廠商，如雲端軟體經銷商、伺服器或電腦硬體經銷商或其他建置所需之原廠等，以及搭配自行開發之智慧終端系統使用之硬體裝置設備廠商(即 Smart Edge 智慧終端製造者)，本公司亦於 2022 年通過 ISO27001 認證，做為此類上游廠商，協助下游客戶提供高品質的雲端運營、資料存取、資料分析處理、AI 演算法、測試環境建置以及備援資料庫等多元服務。

本公司以解決方案即服務為核心協助商業場域透過 AI、雲架構與 AIoT 智慧終端設備進行數位轉型，其中涵蓋 PaaS 中台建置與 SaaS 軟體應用，如全通路客、商、金流管理平台服務、中台建置服務。提供產業鏈下游的商戶及場域業者賦能線上、線下新零售銷售模式。透過本公司所提供的 OMO 服務架構，敏捷地結合各類點券與客戶忠誠度方案，建立線上線下的多型態金流交易處理，運用雲架構與 AIoT 方案，將線上、線下運營資訊聚合進行分析，提升運營績效，更透過多元的科技架構串接，以消費者體驗為核心整合科技提供創新服務，有效增進運營績效。

本公司所提供之 SolaaS 全方位解決方案可滿足各類企業之電子商務與實體門店 OMO 運營管理之需求。使用者藉由本公司協助其建置之中台及研發之軟體，使企業可更準確了解其消費者，並透過全通路提供顧客優質且有溫度的服務體驗。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零售通路資訊化的進程已經發展多年，從 1980~1995 年的第一代 POS 機催生銷售業務電子化；1996~2015 年間，因系統管理技術日新月異，POS 機與 ERP 系統商將前後台的進銷存貨管理進行有效串接，達成通路管理系統化的進程。近年來更因應個人電腦、平板以及手機等終端設備的多樣化，催化以消費者體驗為中心的 AIoT 智慧終端與數據中台互動的跨平台應用架構。

隨著資訊科技以及不同的消費者終端的演進，資訊系統服務商從早期由企業客

戶主導之專案性 IT 建置導入，改變至以平台建置或雲端運算服務為導向；結合跨場域數位化經驗，協助業者能快速進行互聯網架構下之數位轉型，並強化營運與服務效能。透過相關業務中台的建置及多元化的數據即時運算與分析，協助企業以數據為本提升核心競爭力。

因應新科技顛覆傳統產業的新數位經濟浪潮，本公司秉持前述的發展趨勢下，突破原本傳統系統服務商的軟體專案框架，不斷開發新的以 SolaaS 解決方案即服務的產品架構，不僅協助企業降低數位化的導入門檻，更協助企業與當前趨勢接軌進行組織數位優化與流程再造，促進不同的場域業者邁向數位轉型之路。

(4)產品之競爭情形

本公司並非目前台灣市面上傳統的資訊系統服務商，是極少數以 SolaaS 為架構提供場域業者以「PaaS 平台建置」、「SaaS 軟體應用」為主，輔以「IaaS 基礎架構」及「Smart Edge 智慧終端」共四大模塊服務之數位轉型方案，協助客戶在長期體現以數據為核心的數位轉型競爭優勢。

本公司憑藉本身在技術以及實務的優勢，在國內外擁有許多跨國企業與影響力較大的中大型連鎖機構客戶。本公司提供完整的數位優化方案服務，並與客戶成為長期策略夥伴，與日俱進協助進行數位轉型。本公司以優質與多元化的良好企業品牌形象，建立與客戶利益雙贏的服務模式，並藉此提升市場份額，集中員工內部向心力，為各場域業者積極創造各種貢獻，因此本公司具既有客戶高黏著度、高滲透度及新客戶高成長性之三大特性。

3.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

基於「科技創造智慧生活」之企業經營理念，本公司及子公司聚焦提供零售流通產業、物流、交通運輸等產業升級智慧化解決方案，並以數據科技技術研發及精進，持續提升客、商、金流服務平台之深度及廣度，協助客戶建置線上線下高度整合的 OMO 虛實融合的生態體系。

本公司研發及產品架構上涵蓋 PaaS 平台建置、SaaS 軟體應用，輔以 IaaS 基礎架構及 Smart Edge 智慧終端應用，同時，主要客戶主要為大型百貨商場 (即商業場域業者)，如何透過騰雲一站式數位轉型策略規劃及導入(即 SolaaS 全方位解決方案)，運用物聯網、行銷科技、金融科技、大數據分析技術、人工智慧等技術，在數位轉型的過程中，從商業場域業者、品牌業者、店員到消費者都可以滿足其營運及體驗優化之所需，從端到端達到經營管理雲端化、消費金融一體化、零售服務行動化、多元行銷即時化以及精準行銷數據化等五大數位轉型進程，才能真正協助企業提供真正的 OMO 全消費服務體驗予客戶，讓場域的運營效率、銷售極大化。

(2)研究發展

在整體研究發展上，本公司研發團隊負責軟硬體整合及研發，運用 AIoT 智慧終端設備為載體，提供多種線下交易所需設備、週邊及應用，技術門檻高，同時由中台提供各項標準應用程式介面(Application Programming Interface，API)，讓自有產品及加入平台的合作伙伴能快速串接，大幅降低維護成本；所有中台與軟體服務(即 PaaS 平台建置與 SaaS 軟體應用)皆採用雲端運算技術(Cloud-Computing，IaaS 服務項目之一)，包含會員、行銷、營運、商品、訂單、支付、

電子發票、APP、官網、電商、AI、數據分析、系統整合等多面向的應用服務；專業服務部份，前期有顧問群的專業服務，後期將整合自有的維運及客服團隊，支撐日常營運所需完整的服務體系，協助客戶穩定持續運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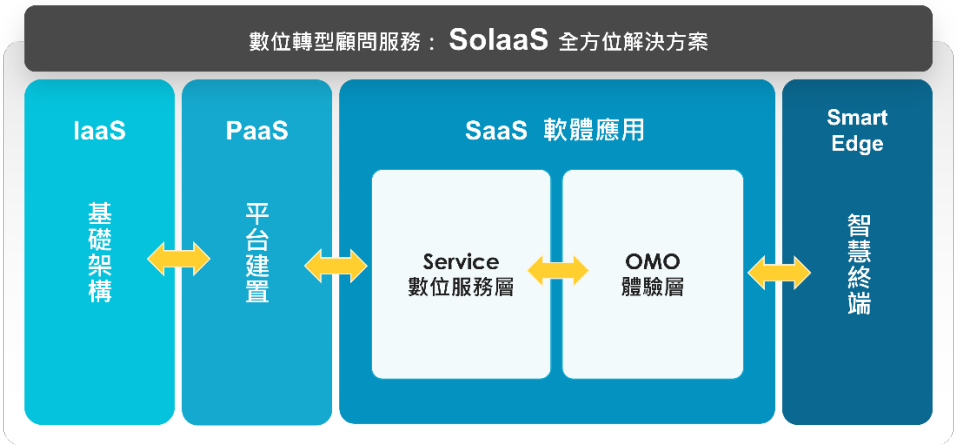

	銷售前 數位導客	銷售中 數位營運	銷售後 數位分析
商業場域業者	品牌 / 櫃位組合	跨品牌相互導客	資料創建產業生態圈
品牌業者	精準行銷	敏捷建構創新服務	客戶分眾 / 推薦名單
店員	洞察商機 / 存貨管理	多渠道溝通與銷售	數據整合 / 營運分析
消費者	吸睛關注	購物體驗優化	個人化售後服務

(3)研究發展人員及學經歷

學歷	111 年度		112 年度		截至 113 年 10 月底	
	人數	比率(%)	人數	比率(%)	人數	比率(%)
博士	2	1.21	1	0.73	0	0.00
碩士	34	20.61	31	22.63	23	16.55
學士	126	76.36	102	74.45	113	81.29
高中(含)以下	3	1.82	3	2.19	3	2.16
合計	165	100.00	137	100.00	139	100.00

(4)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研發費用(A)	98,498	138,091	140,310	165,550	185,526
營收淨額(B)	253,035	299,971	376,009	464,108	538,884
研發費用占營收比例 (A)/(B)	38.93%	46.03%	37.32%	35.67%	34.43%

(5)最近五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發展之技術主軸與主要成果	內容及主要效益
108	1.以 OLINK 取得 PCI DSSLevel 1 認證與日本特許廳核發之商標註冊證書，可於海內外進行線上收付，遂使得線上解決方案更完整。 2.以 OLINK 為基礎，整合日本多元支付平台，建立符合日本規格之軟體架構。並同時與硬體整合建立可於日本使用的 HOYABOX。 3.以 OLINK 為基礎與多項實體設備整合，如：自助結帳機、智慧販賣機等。 4.利用 OLINK 架構開發適用於日本消費者端的多元支付 APP 架構。	完整建置可面向國際拓展的支付平台架構，針對線上電商以及線下多種類商鋪鋪設建立金流解決方案。
109	1.深化軟硬整合之研發成果，推出桌上型自助結帳機方案並取得相關專利。 2.持續優化方案整體軟硬體整合架構，取得 VISA、Mastercard 與 NCCC 之相關支付與安全認證。	以解決方案為本，深化軟硬結合量能，持續以軟體架構賦能線下智慧終端，推進線下數位化方案之進程。
110	1.以 TCRM 為基礎，將原有忠誠度方案機制模組化，強化功能，針對贈品、金券、票券之管理系統進行升級。融合線上線下發送、販售、核銷、移轉等多元化功能。 2.建立電商平台建置模組，包含前後台管理、會員管理及金流交易購物車之功能。	透過深化金券、票券、贈品之功能，將解決方案擴展至多樣態票券銷售與使用之場域，如：遊樂設施、展演會場等。擴大方案可適用之零售業態。
111	1.AIoT 智慧終端設備加入悠遊卡及一卡通之功能並同時整合 TCRM 完成發票、會員點券、支付交易一體化的解決方案。 2.開發設計客戶資料平台(Customer Data Platform)整體架構與相關資料應用模組。 3.結合 AI 影像識別，開發與智慧終端設備結合之 AI 線下導購模組。 4.以 TPOS 為基礎，建立結合多管道點餐(包含外送平台、Line OA、QR 點餐等)與廚房顯示系統(Kitchen Display System)之餐飲解決方案。 5.研發結合區塊鏈交易技術與多元支付之錢包解決方案。	結合 AI、Blockchain、Cloud、Data 等四項科技，以場域應用為核心持續建立本公司差異化之產品，透過多元應用模組持續協助場域使用新科技創造新形態營收。
112	1. 升級原有的 TSHOP 模組，打造新一代零售品牌門店管理系統，為海外市場拓展提供更完善的解決方案。 2. 開發門店行動採購平台，幫助連鎖門店整合供應商資源，大幅降低採購相關成本以及提升執行時效。 3. 在既有解決方案的基礎上，設計更多 OMO 及 AI 的應用情境，研發智慧導購	持續不斷進行產品升級及優化，為未來解決方案的進階及拓展市場而佈局。幫助場域業者設計更多智慧導購的應用情境，幫助業者改善人力缺口並且透過創新的解決方案，更了

年度	發展之技術主軸與主要成果	內容及主要效益
	方案。 4. 強化數位分身概念。	解消費者以創造穩健營收穩定成長。
113	1. TCoeus 生成式人工智慧，整合預測分析、區域分析、OA 助理、競爭分析、展店評估、知識發布、行銷分析、客服處理、商流分析、補貨預測等技術。 2. 升級 AI 線下導購模組，推出 AI 智能店長，結合語音辨識、人臉辨識、語音生成、知識管理等虛擬人感官功能。 3. THeim 中台系統管理及資料管理，透過系統監控、業務監控、智能貼標、系統維運、資料治理和營運速報。 4. 以 AIoT 智慧終端設備解決方案為基礎，開發與設計 AI POS 與 AI Display，提供 POS 升級行銷功能，包括消費護照鏈結、跨櫃導購、自動更新客戶集群的購物偏好、推送行銷資訊、廣告 EDM 自動更新。 5. API Library 串接線上及線下全方位數據蒐集平台，整合授權管理、廠商、發票、會員、OA、商品、促銷、帳務、活動、組織、訂單、存貨、調撥、營銷、門市與加盟數據。 6. SCO 零售通路體系自助結帳系統，結合掃描商品藉此判斷不可販售的商品，進一步判斷各式販促類型，如降價促銷、定量折扣、定額折價、組合性促銷等。	1. 打造人工智慧預測模組，以多角度資料分析助力精準行銷，提供深入市場洞察和商業決策支持，協助業者優化店鋪布局、提升營運效率，並有效管理供應鏈。 2. AI 智能店長為客戶提供個性化服務，包括在各種情境下都能準確理解客戶指令、提升了客戶體驗的個性化和關注度、聲音更加生動且富有情感、讀取產品資料智慧回應，進而創造出具吸引力的客戶體驗，深化品牌關係，促進業績增長，也降低人力成本。 3. 提供一站式的管理平台提升營運效率與管理效能，同時減少人工操作錯誤，實現多維度的數據監控，讓企業能夠全面掌握運營狀況並即時應對挑戰。 4. 客戶旅程(Customer Journey)為核心，實現全通路的企業數位轉型進程，根據消費數據了解客戶之行為模式，進而推動精準銷售與行銷自動化模組服務，提升顧客黏著度與忠誠度。目標客群為既有大型商場及 B2C 品牌場域業者，額外增加硬體收入。 5. 能快速整合異質系統資料，企業能夠高效管理各項業務環節，從客戶資料到供應鏈動態，提升了業務流程的透明度與效率，也使企業能夠更靈活地應

年度	發展之技術主軸與主要成果	內容及主要效益
		對市場變化，優化資源配置。 6. 因應後疫情消費型態轉變，人力需求增補困境，消費者自我結帳風氣形成，故研發此產品，解決客戶連鎖店鋪大量結帳人力需求招募不易，長期不足之痛點，將收銀服務擴充到自助服務。目標客群為既有量販超市、便利商店、B2C 品牌場域業者，以增加硬體收入及應用整合收入。

4.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發展計畫

①開發新客戶及多元應用場域

以貫徹「科技創造智慧生活」為核心理念，持續透過「資本化、集團化、國際化」三大進程開展新產品、新客戶以及新市場。本公司目前為台灣開發不動產、商場百貨業界數位轉型的領導服務商，已獲得多家百貨購物中心業者所採用。因應後疫情時代商業設施開發逐漸走向社區化之蓬勃發展需求，本公司將協助場域業者快速導入相關解決方案，持續提升本公司平台的市場滲透率。

②協助既有客戶之業務擴展

協助客戶於業務延伸及場域擴張時，提供客戶相對應之解決方案。透過互聯網架構服務提供客戶快速敏捷且無地域限制之服務導入與解決方案無痛升級，完成各場域所需之客、商、金流平台建置服務。

③海外市場開發

本公司日本、馬來西亞、中國、越南等市場都已有對應實績案例，本公司專注於可規模化之商業模式，以聯盟生態系的方式拓展海外市場，並透過與全球優秀的夥伴協力，實現台灣軟體實力的國際輸出。

④優化產品方案

基於既有商業智慧分析，發展大數據智慧平台，並持續拓展相關尖端 AI 科技的研發能力，以確保我們始終處於技術領先地位。整合更多外部及合作夥伴資源、人才及製品，建構出預測消費者喜好、建議品牌商品組合管理、分析商場專櫃位置最佳化等分析模型，提升業者決策支援時，更具備參考價值洞見數據。

(2)長期發展計畫

①深化進行海外市場拓展與營運

除深化與既有合作伙伴之關係繼續拓展東南亞與東北亞之海外市場外，本公

司亦將積極尋找其他區域海外市場的潛在合作夥伴，以業務合作與財務投資雙管齊下的方式，充分借助合作夥伴的力量，開拓國際市場。

②積極培育人才夥伴與整合內部人力資源

確保永續經營，招募各種 AI 專業優秀人才，具備技能包含智能化機能擴充、發展機器學習及演算法建模方式，提供系統自動優化及自動建議之引擎服務，預計提升系統精準行銷成效、品牌對客戶服務時間點適當性、商場可更快速發掘優良品牌及輔導品牌提升業績方法，提供商圈整體活化重要指標及相互導客所需 AR/VR 互動性服務等，人才團隊整合為未來架構新零售服務之必要升級條件。同時，騰雲也會全面整合內部人力資源，靈活調整組織架構，以最大程度發揮人力效能。同時，我們積極實現跨國人力與專案資源的共享，以提升整體戰力。持續提高運營效能並靈活應對市場變化。

③建立合作夥伴

因應數位經濟下之快速服務型態的轉變，積極拓展合作夥伴，包含產品應用、技術應用、市場拓展及新經營模式之合作討論，以滿足市場、零售商及消費者之需求，共同以創建新生態系統 EcoSystem 之形式帶動產業數位轉型。因應數位經濟下之快速服務型態的轉變，積極拓展合作夥伴，包含產品應用、技術應用、市場拓展及新經營模式之合作討論，以滿足市場、零售商及消費者之需求，共同以創建新生態系統 EcoSystem 之形式帶動產業數位轉型。

④落實 ESG 企業政策

本公司將具體落實 ESG 企業永續發展政策，積極以數位方式推動產業 ESG 轉型，實踐企業永續經營的理念。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區域別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前三季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內銷	305,298	65.78	371,668	68.97	291,296	64.13
外銷(亞洲)	158,810	34.22	167,216	31.03	162,937	35.87
合計	464,108	100.00	538,884	100.00	454,233	100.00

(2)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所提供以「PaaS 平台建置」、「SaaS 軟體應用」為主，輔以「IaaS 基礎架構」及「Smart Edge 智慧終端」共四大模塊架構在台灣各大場域業者皆有相關解決方案之部署。本公司專注發展大型場域業者之需求，並提供相關的新零售解決方案，根據經濟部統計處所列示，2023 年總計總體零售銷售業產業規模共有 45,760 億元，其中超過 5%之交易通過本公司所提供之解決方案完成。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疫情造成終端消費者行為巨大的改變，推進企業進行數位轉型的進程，根據資誠會計師事務所發布「2024 年台灣企業領袖調查報告」，臺灣企業領袖有 48%認為未來一年全球景氣將轉好。為維持長期獲利能力，45%全球與 76%臺灣企

業領袖認為需在十年內轉型，均較一年前（39%全球、72%臺灣）增加。因應疫情所致使的消費者行為改變，企業領導人更在後疫情時代的競爭力調查中，指出數位轉型為企業首要須持續投資的項目以維持中長期的競爭優勢。

在台灣的零售產業中，實體場域業者是因應疫情首要產生對於數位化以及數位轉型的剛性需求業者。如同前述，實體零售廠商占整體零售額仍然占整體零售產值超過 90%，總產值超過 3 兆，無論在線上/線下全通路管理、中台業務平台建置與資料基礎架構建置等數位轉型進程上，商機無限。依據 IDC&CISCO 於 2020 年亞太地區數位化成熟度報告指出，目前東南亞以及東北亞仍然處在經濟的高速增長期，2024 年前亞太地區 GDP 成長金額達 3.1 兆，因此 69%的企業將加速推動數位化進程，訂定明確數位化策略並透過數位轉型發動創新服務及產品，將有機會取得更高的市場份額。

本公司憑藉自身成熟的技術以及解決方案部署經驗，回顧 2023 年整體產業趨勢，新冠疫情逐漸消退刺激了更多的消費者回到實體場域進行消費，實體的數位化轉型勢在必行。本公司不僅協助企業重塑線上/線下商業模式，並透過 AIoT 智慧架構、數據科技、行銷科技、智慧運營科技與雲端平台協助企業確立數位轉型後的競爭優勢。

(4)競爭利基

A.擁有海內外各大場域部署經驗，與客戶建立策略夥伴關係，長期關係穩固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發展之產品與解決方案符合國際之各項標準，在海內外皆有成功部屬之經驗，國內龍頭百貨如新光三越、遠東；海外如三井、永旺，已在超過一萬家商家協助各式場域業者進行 AIoT 架構以及分析系統之佈建，擁有協助跨國場域業者專案執行之經驗，甚至跨足了零售、醫療生技、交通、傳播直銷、文創園區等多產業，以原廠軟體服務系統商的角色，與企業及海外大型日系商社如 Hitachi Solutions、VINX，以及東南亞代理商如菲律賓 IMMORTA，建立長期且穩固的夥伴關係，陪伴客戶走過數位化、優化和轉型的歷程。

B.自主研發完整數位轉型之產品線，競爭者進入門檻高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行開發十套數位轉型產品解決方案，目前擁有約 155 人的研發團隊，占比超過六成。 同時，透過集團化發展，建立完整的數位轉型生態系，從軟體、硬體、服務和應用等多個方面，進行技術整合與互動，以實現高效的數位轉型解決方案，並持續進行招募以及擴充團隊研發量能強，目前已取得多項認證以及專利，持續專注發展創新科技之核心競爭力；且已與知名硬體方案商合作進行軟硬體整合開發，屆時期將與硬體策略夥伴結盟進行海外商業化與快速規模化輸出。

C.以數據為核心的數位轉型競爭優勢

本公司及子公司將行銷科技、零售科技、金融科技、數據分析及人工智慧等技術整合，以「多元支付一體化」、「經營管理雲端化」、「零售服務行動化」、「精準行銷數據化」、「消費行銷即時化」五個智慧化打造產品，除原有的產品模組不斷優化精進外，因應 AI 技術及 ESG 綠色轉型趨勢帶動，騰雲將從 SolaaS (Solution as-a-Service) 逐步發展為 XaaS(Everything as-a-Service) 全方位服務。將傳統經營模式及系統服務全面數據化並雲端化，降低多店點經營管理、線上線下通路、消費者資訊複雜的挑戰，達成資訊即時整合的新營運

模式。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有利因素

(A)全通路(Omni-channel)布局概念興起

全球實體零售產業銷售額在電子商務快速成長及受新冠疫情影響民眾消費習慣改變下遭到壓縮，正面臨高成本極高競爭力的難題，因此如何快速有效的數位化轉型以整合線上及線下通路建立全通路購物體驗便成為品牌企業迫切的需求，因此對於 OMO 的需求在未來幾年將會快速提升，而本公司主係為零售產業提供線上及線下之客、商、金流全方位解決方案及提供客戶 OMO 全消費服務體驗，且本公司對智慧零售產業已相當熟悉並具備豐富的產業經驗及成功導入實績。

(B)專業技術團隊

本公司致力於零售產業線上及線下之客、商、金流全方位解決方案，自 2016 年 3 月成立至今已累積多年零售產業經驗且具備專業技術團隊，透過知名日本合作夥伴與代理商，快速將智慧零售解決方案推向海外市場，本公司技術團隊主管級平均產業年資約 13 年，在新創產業中累積十足的經驗與科技能力帶領各零售業態創建線上線下的人、貨、場循環。同時本公司迥異於目前許多的 OMO 廠商，主打對於大型商業設施與跨國廠商客戶的解決方案服務，一站式的解決線上線下客戶互動、跨店點(業態)商務管理與多元支付的運營議題，對於大型商戶的導入，本公司擁有完整的顧問服務團隊，從提出規劃到系統整合與功能開發，從商務面到技術面都有完整的團隊建置支援各項專案，創造不同的市場價值，達到 SolaaS 的終極價值。

(C)海內外各大零售場域部屬經驗

騰雲科技 2018 年與日本 Hitachi Solutions 簽署智慧連接平台(產品名稱 OLink)之合作協議，將所開發之多元支付平台帶入日本市場，於 2022 年與日本系統整合商 VINX 簽署合作戰略 MOU，於 2023 年起與菲律賓代理商 IMMORTA 啟動當地商務合作，將騰雲科技成熟的數位轉型解決方案產品與技術導入日本內外以及東南亞市場的連鎖零售業者、量販與購物中心及大型商業設施。近年來本公司與合作夥伴於海外持續有大型的專案實施，包括銷售 Hitachi Solutions 應用於馬來西亞三井與上海 Mitsui shopping Park LaLa station、VINX 銷售應用於東南亞的永旺夢樂城等，為拓展海外業務，並就近服務當地客戶，2024 年第一季本公司亦與日本 Bebit 達達成戰略投資及業務合作，成為串連線上和線下體驗的重要參與者，期待為彼此的客戶創造出更全面且高品質的 OMO 顧客體驗和客戶旅程，共創價值。同時，配合營運發展設立海外子公司以拓展業務機會，包括已設立之中國及馬來西亞子公司之外，於 2024 年 2 月設立了日本子公司。

(D)與客戶建立策略夥伴關係，長期關係穩固

協助客戶進行數位流程再造以及新商業模式的建立，與企業建立長期且穩固的夥伴關係，不僅提供技術支援和解決方案的實施，更可以了解客

戶的需求變化，及時調整我們的服務和解決方案，以確保持續地滿足客戶的期望並實現共同的目標，協助客戶走過數位化、數位優化乃至於數位轉型的歷程。

B.不利因素

(A)市場削價競爭

目前在零售業場域中 POS 機系統已相對成熟穩定，提供單一封閉式 POS 機套裝軟體的廠商眾多，且價格低廉系統功能相對簡單，容易吸引價格敏感度較高的小型零售品牌。

因應對策

本公司提供零售雲客、商、金流解決方案平台，將業者得到之客戶資訊、異質系統串接管理、支付方式等進行整合，促使業者將消費資訊轉作再消費動能，並將線上及線下消費模式融合，惟目前願意投入此資本支出之業者多為知名大型百貨業者或連鎖零售業者，現行小型零售業者仍以價格低廉或採訂閱制之封閉式 POS 系統為主，此類競爭者多提供封閉式系統進行導入，不具備有針對商家進行多元化及整合化之延展性，而本公司所提供之解決方案皆具備有標準功能版本、擴充功能版本乃至於多元整合性功能版本三種規格產品，旨在針對大、中小型之企業客戶提供完整的零售產業 Know-how 配合多樣化的顧問服務內容，開發以客戶需求出發之最適化配置，透過開放式平台架構保留系統彈性，隨小型零售業者業務成長需進行數位化時，本公司所提供之系統仍屬客戶長期成長之數位轉型策略夥伴。

(B)專業人才取得不易

資訊系統服務發展之重要關鍵因素在於專業人才及團隊，隨著全球電子商務快速發展，加上疫情後之數位轉型浪潮下，智慧零售產業對專業人才的需求亦同步提升，國家發展委員會「2021-2023 年重點產業人才供需調查及推估報告」亦顯示人工智慧應用服務產業為人才需求相對迫切前三名之一。且同時具備智慧零售產業實務面經驗及科技專業技能之軟體人才更難尋得，且可能造成同業間相互挖腳，造成專業人才的人力斷層風險。

因應對策

本公司經由與國內大專院校進行產學合作，通過實習生計畫與學校進行建教合作，讓學生在就職前即可提早熟悉工作場域以及工作情形，以了解產業生態，於實習結束後，篩選優秀學生給予轉正機會保留優秀人才，另本公司亦提供內部培訓計畫，以培育新進員工並強化各機能別員工之專業能力，並提升員工福利、待遇及工作環境，以提高員工之向心力及歸屬感，進一步提升公司整體競爭力。隨著經營規模擴大及順利申請上櫃後，能夠提升公司於業界之知名度，提升企業形象，吸引更能優秀人才加入，進而強化公司競爭力。

2.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客戶完整的數位轉型解決方案，包含顧問服務、PaaS 平台

建置、SaaS 軟體應用、IaaS 基礎架構及 Smart Edge 智慧終端。本公司及子公司產品研發流程，除一般的軟體開發過程，例如產品構想規畫、需求發展、分析驗證、設計及擬定解決方案、開發測試、品質管理、除錯流程外，也包含產品包裝上市、銷售、技術與導入支援及維運服務等資源安排。此外，在研發過程中，亦遵循研發監控審查、智財權管理以及資訊安全管理等內部管理程序。

(2)產製過程：本公司非生產製造業，不適用。

3.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非生產製造業，不適用。

4.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1)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毛利率比較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項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毛利率變動(%)
	營業收入	營業毛利	毛利率(%)	營業收入	營業毛利	毛利率(%)	
零售雲客、商、金流整合性平台	297,935	239,889	80.52	268,496	211,598	78.81	(2.12)
雲端數據分析及平台維運服務	158,333	76,709	48.45	251,461	180,651	71.84	48.28
其他(註)	7,840	3,157	40.27	18,927	(1,519)	(8.03)	(119.94)
合計	464,108	319,755	68.90	538,884	390,730	72.51	5.24

註：其他收入主係智慧終端裝置設備及智慧販賣機租賃收入、商品銷售收入等。

(2)毛利率較前一年度變動率達 20%以上者，應分析造成價量變化之關鍵因素及對毛利率之影響

主要產品毛利率變動 20%以上者為雲端數據分析及平台維運服務類產品及其他類產品，服務類產品收入主要為雲端數據、平台維運、專案開發及代理其他系統等服務，112 年度毛利率上升係因承接較多系統開發、流程設計及代理系統雛型開發等服務型專案，另隨場域建置之增加，對雲端產品需求量亦隨之增加，本公司直接與原廠洽談後透過指定經銷商取得較優惠價格，亦使得成本下降所致；其他產品收入主要為智慧終端裝置設備及智慧販賣機租賃收入、商品銷售及代收付服務，112 年度毛利率下降係因子公司騰加數位自 111 年度開始營運，其所銷售商品及代收付服務占其他收入比重提升至 76.99%，而商品銷售及代收付服務之毛利率較其他服務低所致；另因服務種類、性質不同，其服務成本亦隨之不同，致服務訂價亦有所不同，故無法就價格差異進行分析，另服務性質非量化表達，亦難以將其量化比較，故亦無法就數量差異進行分析，尚不適合進行價量變動分析。

(3)如為建設公司或有營建部門者，應列明申報年度及前一年度營建個案預計認列營業收入及毛利分析，說明個案別毛利率有無異常情事及已完工尚未出售之預計銷售情形：不適用。

5.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11 年				112 年				113 年前三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P-01	17,957	17.39	無	P-01	33,198	28.76	無	P-22	33,966	25.73	無
2	P-04	14,077	13.63	無	P-04	21,951	19.01	無	P-04	18,759	14.21	無
3	P-11	10,712	10.37	無	—	—	—	無	P-03	17,594	13.33	無
	其他	60,537	58.61		其他	60,292	52.23		其他	61,703	46.73	
	進貨淨額	103,283	100.00		進貨淨額	115,441	100.00		進貨淨額	132,022	100.00	

增減變動原因：本公司主係向供應商採購終端設備及相關軟硬體，變動主係因協助商家導入新零售數位轉型方案，選擇以既有的銷售終端設備整合與串接或搭載本公司提供智慧終端裝置設備而增減，或為客戶建置基礎架構及平台而向供應商大量採購所致；113 年前三季主係客戶店舖專案換裝需求，使得進貨需求提高所致。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11 年				112 年				113 年前三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S-01	59,985	12.93	無	S-01	62,166	11.54	無	S-05	81,994	18.05	無
2	S-02	59,683	12.86	無	—	—	—	—	S-15	47,610	10.48	無
3	—	—	—	—	—	—	—	—	—	—	—	—
	其他	344,440	74.21		其他	476,718	88.46		其他	324,629	71.47	
	銷貨淨額	464,108	100.00		銷貨淨額	538,884	100.00		銷貨淨額	454,233	100.00	

增減變動原因： 本公司主係依各客戶個別需求內容而訂定，因各客戶之需求及相關條件(如串接系統、功能需求、雲端環境及服務內容等)均不盡相同，故金額會有增減，而本公司產品應用領域之產業主要為百貨、購物中心、量販、連鎖、消費零售品牌及餐飲等，客戶尚屬分散。

6.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與銷售量值

(1)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新零售數位轉型之 OMO 解決方案服務，與一般傳統製造業或商品買賣業大量且連續性生產或買賣同質同類產品不盡相同，故無從計算產量及銷量，故不適用。

(2)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111 年度				112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零售雲客、商、金流整合性平台	(註 2)	200,141	(註 2)	97,794	(註 2)	189,529	(註 2)	78,967
雲端數據分析及平台維運服務		97,317		61,016		163,212		88,249
其他(註 1)		7,840		-		18,927		-
合　　計		305,298		158,810		371,668		167,216

註 1：其他收入主係智慧終端裝置設備及智慧販賣機租賃收入、商品銷售收入等。

註 2：零售雲客、商、金流整合性平台、雲端數據分析及平台維運服務無法計算銷售數量。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1.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之當年度從業員工按其工作性質分類之統計人數、總平均年歲、平均服務年資及學歷分布比率

單位：人；%

年　　度		111 年度	112 度	113 年截至 10 月底
員工人數	經 理 人	6	4	7
	研 發 人 員	165	137	139
	其 他 人 員	79	75	93
	合　　計	250	216	239
平 均 年 歲		34.1	35.4	33.7
平均服務年資		1.99	2.4	2.5
學歷分布比率	博　　士	1.20%	0.93%	0.42%
	碩　　士	18.40%	18.52%	14.22%
	大　　專	76.80%	75.92%	82.01%
	高　　中	3.60%	4.63%	3.35%
	高 中 以 下	0.00%	0.00%	0.00%

2.最近三年度從業員工人數部分，增列經理人、技術及研究發展人員暨其他員工之流動情形。

年　　度		111 年度	112 度	113 年截至 10 月底
上期員工人數		170	250	216
本期新進人數		171	88	130
員工人數	經理人	6	4	7
	技術及研究發展人員	165	137	139
	其他人員	79	75	93
	合計	250	216	239
離職及轉出人數		88	75	91
資遣、退休及其他減少人數		3	18	16
期末員工人數		250	216	239
離職率		26.69%	36.09%	30.92%

(四)環保支出資訊

1.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無。

2.列示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無。

3.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

4.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5.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五)勞資關係

1.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與實施情形

本公司為增進員工福利，持續規畫多元員工福利政策，並致力於提升員工的職場環境，從食、衣、住、行、育、樂等方面規劃，以多樣性照顧員工的職場生活，現行之福利措施要項包括：

A.員工依法加勞保、勞退與健保。

B.獎金制度健全，包括年終績效獎金、研發／專案獎金。

C.完整之職前與在職教育訓練。

D.三節禮金或等值禮品。

E.員工生日、婚喪、住院傷病之補助。

F.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並提撥一定比例福利金，另提供生日、婚喪、三節等福利項目。

(2)進修及訓練與實施情形

本公司為提升員工素質，加強員工之工作效率與品質，於員工任職期間不定期依員工職務需求進行通識、專業、管理、職能等教育訓練或提供進修管道，以期達到培育專業人才及有效開發與利用人才。

(3)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

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如實遵循相關之退休規範，並適用於本國籍員工。本公司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員工薪資總額提撥 6%退休金並存入勞工保險局個人退休金專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本公司自成立至今尚無員工退休之情況。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持續提供多種管道以促進勞資雙方之溝通無礙，維持良好之勞資關係。本公司一向以誠對待員工，透過充實安定員工生活的福利制度及良好的溝通環境與員工建立起互信互賴之良好關係。本公司已依法成立並定期召開勞資會議，歷年來本公司員工亦能發揮出團隊精神，配合公司決策，彼此合作無間，使勞資之間充滿和諧的氣氛。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理權益、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

2.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打造良好工作環境，提供員工雙向溝通，最近兩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並未有勞資糾紛。

(六)資通安全管理

1.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目前已完成設置資訊安全長，並成立資安專責單位與設置一名資訊安全主管及二名資訊安全人員，配合規劃、導入及執行相關規範制度並確保實施效果符合相關標準。

(2)資通安全政策

為落實資通安全管理，公司訂有「電腦資訊系統循環」及「內控管理辦法-個人資料保護管理辦法」，藉由全體同仁共同努力期望達成下列政策目標：

A.確保資訊資產之機密性、完整性。

B.確保依據部門職能規範資料存取。

C.確保資訊系統之持續運作，以及客戶營運的安全性及連續性。

D.防止未經授權修改或使用資料與系統。

E.確保所有資訊系統與營運的運作均符合業務的營運目標及安全目標

F.確保客戶的營運安源，規範營運系統對於保護個人資料的安全設計原則、保護要求及蒐集、處理及利用的合法、安全保護。

G.定期執行資安稽核作業，確保資訊安全落實執行。

(3)具體管理方案

A.網際網路資安管控

(A)安裝端點防禦及佈署防火牆等資安軟/硬體，定期更新且監控其運作狀況。

(B)定期對電腦系統及資料儲存媒體進行病毒掃描。

(C)各項網路服務之使用應依據資通安全政策執行。

(D)定期覆核各項網路服務項目之 System Log，追蹤異常之情形。

B.資料存取管控

(A)電腦設備應有專人保管，並設定帳號與密碼。

(B)依據各部門、各職級所能存取之系統或權限劑型明確分級，並制定帳號標準化文件。

(C)調職人員取消原有權限。

(D)每年重新檢視有效帳號權限之設定有無調整需要

(E)設備報廢前應先將機密性、敏感性資料及版權軟體移除或覆寫。

(F)遠端登入管理資訊系統應經適當之核准。

C.應變復原機制

(A)定期檢視緊急應變計劃。

(B)每年定期演練系統復原。

(C)建立系統備份機制，落實異地備份。

(D)定期檢討電腦網路安全控制措施。

D.宣導及檢核

(A)隨時宣導資訊安全，提升員工資安意識。

(B)每年定期執行資通安全檢查，呈報董事長。

(4)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為達成資安政策與目標，並建立全面性的資安防護，113 年度預計推行的管理事項及具體管理方案如下：

A.增進網路、端點及應用安全

提升端點設備的異常偵測及防護能力，以及整體資訊系統及網路安全架構面的持續優化，大量運用雲端業者的安全解決方案，包括網頁應用程式防火牆(WAF，Web Application Firewall)、網路防火牆(Firewall)、防網路服務阻斷攻擊(Anti-DDoS，Distributed Denial of Service)、防毒/防駭端點軟體等多維度的資安防護機制，同時透過本公司自動化監控服務或平台，在出現異常狀況時於最短時間內進行異常判斷並完成相關調整措施，以避免異常風險持續擴大。

B.提升資安防禦能力

定期進行資安演練，包含社交工程演練(如網頁式、釣魚電子郵件)、弱點掃描、滲透測試(模擬駭客攻擊)、營運持續計畫演練，並加以補強與修復，以降低資安風險，優化網路安全事件應變計畫，依事件嚴重度等級進行影響和損失評估，採取對應的通報及復原行動。同時為降低每個專案及產品於開發階段的資安風險，本公司遵循安全系統發展生命週期(SSDLC，Secure Software Development Life Cycle)、採購使用 Fortify 原始碼檢測工具，對所有營運使用應用程式程式碼進行安全分析，找出程式碼或網站中的安全弱點與資安漏洞產出報告，對於具脆弱性程式碼加以修正，亦可迅速驗鑑別和驗證在開發、品質保證（Quality Assurance，QA）或正式還境中執行的程式安全應用是否有重大高風險資安漏洞

C.提升組織內部資訊安全意識及能力

內部配置資通安全專職（責）人員團隊，為達到持續精進與日常資通安全意識的養成，公司每年定期辦理全體員工資安與個資保護教育訓練，也針對系統管理、網路管理與程式開發等各工作領域辦理訓練課程，以提升同仁對技術及安全專業能力。

D.ISMS 年度驗證（即 ISO/IEC 27001:2013 Information Security Management System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之國際認證）

透過規畫、執行、查核與行動 PDCA（Plan-Do-Check-Act）的管理機制循環，辨識內外部資安議題及利害關係人對資訊安全的期望，以強化資訊資產管理、資安風險評鑑、人員安全、實體環境設備安全、權限控管、資料加密、安全開發流程、權限控管、網路安全、資安事件管理、稽核及法規遵循等面向之資訊安全管理機制，檢視資訊安全政策適用性與保護措施已達到滾動式持續改善。

E.PCI DSS Leve1 年度驗證（即 Payment Card Industry Data Security Standard 之支付安全認證）

自 108 年起即針對本公司智慧連接平臺解決方案 OLink 信用卡支付解決方案，對於消費者個人資料及財務、交易資訊之保護，並每年通過第三方公正單位稽核審查確保對於資訊保護的安全作業的有效性，及進一步說明本公司智慧連接平臺解決方案在系統及資訊安全已達到國際標準，可為客戶提供安全、可靠的服務。

2.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他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應記載事項

(一)自有資產

1.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3 年 9 月 30 日；單位：新臺幣千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名稱	單位	數量	取得年月	原始成本	重估增值	未折減餘額	利用狀況			保險情形	設定擔保及權利受限制之其他情事
							本公司使用部門	出租	閒置		
土地	坪	14.72	112.2.21	14,770	—	14,770		—	—	—	銀行借款抵押擔保
建物	坪	229.15	112.2.21	56,135	—	54,264	產品研發事業群	—	—	商業火險	銀行借款抵押擔保

2.閒置不動產及以投資為目的持有期間達五年以上之不動產：無。

(二)使用權資產

金額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之使用權資產租賃標的名稱、數量、租賃期間、出租人名稱、原始帳面金額、未折減餘額，並揭露其保險情形及租約之重要約定事項：無。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本公司無生產工廠，故不適用。

三、轉投資事業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113 年 9 月 30 日；單位：新臺幣/美金/日幣千元；千股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淨值	市價	會計處理方法	最近年度(112年)投資報酬		持有公司股數額
				股數	股權比例				投資(損)益	分配股利	
Turn 2 Cloud Technology	一般投資事業	6,121 (USD200)	61,690	200	100%	61,709	—	權益法	11,863	—	—
騰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資訊系統設計／整合／維護	6,121 (USD200)	61,708	註 1	100%	61,708	—	權益法	11,728	—	—
騰創數析(股)公司	數據分析服務	26,260	18,558	3,000	100%	18,558	—	權益法	(7,104)	—	—
騰加數位服務(股)公司	智慧零售應用	48,000	33,621	4,800	60%	56,035	—	權益法	(7,321)	—	—
Turn Cloud Technology Service (M) SDN. BHD	資訊系統設計／整合／維護	5,840 (USD200)	8,927	註 1	100%	8,927	—	權益法	(3,856)	—	—
Turn Cloud Japan Inc.	資訊系統設計／整合／維護	20,371 (JPY94,050)	17,571	4.75	95%	18,496	—	權益法	—	—	—
安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資訊安全服務	38,000	35,167	66.7	20%	20,241	—	權益法	(298) 註 4	—	—

註 1：屬有限公司，故無發行股份。

註 2：本公司於 111 年 2 月 16 日設立騰加數位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註 3：本公司於 111 年 2 月 21 日設立 Turn Cloud Technology Service (M) SDN. BHD。

註 3：本公司於 112 年 11 月投資該公司，本期認列之投資利益 275 千元及溢價攤銷 715 千元。

註 4：本公司於 112 年 11 月投資該公司，本期認列之投資損失 179 千元及溢價攤銷 119 千元。

(二)綜合持股比例

113 年 9 月 30 日；單位：千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Turn 2 Cloud Technology Inc.	200	100%	—	—	200	100%
騰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註	100%	—	—	註	100%
騰創數析(股)公司	3,000	100%	—	—	3,000	100%
騰加數位服務(股)公司	4,800	60%	—	—	4,800	60%
Turn Cloud Technology Service (M) SDN. BHD	註	100%	—	—	註	100%
Turn Cloud Japan Inc.	4.75	95%	—	—	4.75	95%
安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66.7	20%	—	—	66.7	20%

註：屬有限公司，故無發行股份。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之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不適用。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轉移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無。

四、重要契約

公司名稱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騰雲科技	銷售合約	新光三越百貨(股)公司	109.05.06~迄今	客商金流平台採用	無
騰雲科技	銷售合約	家福(股)公司	109.08.17~116.08.16	客商金流平台採用	保密條款
騰雲科技	銷售合約	管家婆科技(股)公司	111.03.01~117.02.29	客商金流平台採用	保密條款
騰雲科技	採購合約	宏碁資訊服務(股)公司	111.11.15~114.11.30	採購雲端服務	保密條款
騰雲科技	合資協議書	創易加投資(股)公司	111.01.25~迄今	合資協議	競業禁止義務及保密義務
騰雲科技	企業融資契約	彰化商業銀行	112.02.09~132.02.09	短/長期融資	無
騰雲科技	企業融資契約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113.05.27~114.05.27	短期融資履約保證	無
騰雲科技	企業融資契約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111.01.25~114.01.25	長期融資	無
騰雲科技	企業融資契約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113.06.30~114.06.30	短期融資履約保證	無
騰創數析	企業融資契約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113.07.05~114.06.30	短期融資	無
騰加數位	企業融資契約	彰化商業銀行	112.11.28~115.11.27	短期融資	無
騰加數位	企業融資契約	永豐銀行	113.06.22~114.06.30	短期融資	無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

本公司最近三年度並無發行公司債或私募有價證券之情形，而本公司最近三年度前各次辦理之現金增資計畫均已執行完畢。本公司前各次現金增資計畫實際完成日距申報時未逾三年者，分別為110、111及112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茲說明各次計畫內容、執行情形及效益分析如下：

(一)110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1.計畫內容

(1)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新北市政府 110 年 8 月 10 日新北府經司字第1108054616號。

(2)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臺幣105,000千元。

(3)計畫資金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1,400千股，每股發行價格為新臺幣75元，總募集金額為新臺幣105,000千元。

2.資金運用計畫、運用進度及產生效益

(1)計畫項目及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10年第三季
充實營運資金	110年第三季	105,000	105,000

(2)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次辦理現金增資新臺幣 105,000 千元，預計全數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係考量公司長期發展與未來成長性，運用於營運規模持續成長所需之營運資金，將可使本公司之自有資金更形充裕，對本公司整體營運發展及強化財務結構均有正面之助益。

3.執行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110年第三季	進度超前或落後情形、原因及改進計畫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預計	105,000	本次充實營運資金已於110年第三季執行完畢，運用進度達100%，實際執行情形良好。
		實際	105,000	
	執行進度	預計	100.00	
		實際	100.00	

4.產生效益之評估

年度項目		109年度(籌資前)	110年9月底(籌資後)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55.95	46.0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2,439.73	142,949.6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29.33	238.63
	速動比率(%)	117.37	222.54

資料來源：109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110年第三季個體自結數

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募足款項後，隨即於 110 年第三季全數投入充實營運資金。如上表所示，在財務結構表現方面，負債比率由籌資前之 55.95%下降至籌資後 46.04%，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由籌資前 31,496.90%提升至籌資後 142,949.67%；而在償債能力表現方面，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均由籌資前之 129.33%及 117.37%，上升至籌資後之 238.63%及 222.54%，其比率均有所提升，顯示本次辦理現金增資對公司之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已有所提升，故合理顯現強化財務結構之效益。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09 年度(籌資前)	110 年上半年(籌資前)	110 年下半年度(籌資後)	110 年度(籌資後)
營運情形	流動資產(註)	234,383	251,692	333,676	333,676
	流動負債(註)	181,234	193,122	208,606	208,606
	負債總額(註)	195,042	233,779	221,357	221,357
	銀行借款利息支出	1,104	917	975	1,792
	營業收入	265,614	150,856	179,251	330,107
	營業毛利	184,766	95,935	122,595	218,530
	每股盈餘	1.54	1.49	1.73	3.22

資料來源：109 及 110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110 年上半年度及下半年度個體自結數

註：110 年上半年係為 110 年 6 月 30 日及 110 年下半年係為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數字。

另就該公司增資後營運結果觀之，110 年第三季取得募集資金隨即投入營運，隨著東南亞客戶及國內大型百貨商場客戶之需求成長，帶動該公司 110 年度整體營運成長，營業收入及營業毛利均較籌資前之 109 年度分別成長 24.28%及 18.27%，此外，除負債係配合營收成長，舉借銀行借款，致使流動負債、負債總額及利息支出增加外，其餘財務數字均較募資前增加，且財務結構亦較募集前改善，故本次現金增資效益應屬顯現。

(二)111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1.計畫內容

(1)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1 年 6 月 14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10346386 號。

(2)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臺幣 276,000 千元。

(3)計畫資金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2,000 千股，每股發行價格為新臺幣 138 元，總募集金額為新臺幣 276,000 千元。

2.資金運用計畫、運用進度及產生效益

(1)計畫項目及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11 年第三季
充實營運資金	111 年第三季	276,000	276,000

(2)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次辦理現金增資新臺幣 276,000 千元，預計全數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係考量公司長期發展與未來成長性，運用於營運規模持續成長所需之營運資金，將可使本公司之自有資金更形充裕，對本公司整體營運發展及強化財務結構均有正面之助益。

3.執行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111 年第三季	進度超前或落後情形、原因及改進計畫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預計	276,000	本次充實營運資金已於 111 年第三季執行完畢，運用進度達 100%，實際執行情形良好。
		實際	276,000	
	執行進度	預計	100.00	
		實際	100.00	

4.產生效益之評估

年度項目		111 年 6 月底(籌資前)	111 年 9 月底(籌資後)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49.00	38.0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34.87	4,739.0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58.87	225.28
	速動比率(%)	145.58	211.31

資料來源：110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111 年第三季個體自結數

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募足款項後，隨即於 111 年第三季全數投入充實營運資金。如上表所示，在財務結構表現方面，負債比率由籌資前之 49.00%下降至籌資後 38.00%，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由籌資前 3,34.87%提升至籌資後 4,739.01%；而在償債能力表現方面，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均由籌資前之 158.87%及 145.58%，上升至籌資後之 225.28%及 211.31%，其比率均有所提升，顯示本次辦理現金增資對公司之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已有所提升，故合理顯現強化財務結構之效益。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10 年度(籌資前)	111 年上半年(籌資前)	111 年下半年度(籌資後)	111 年度(籌資後)
營運情形	流動資產(註)	333,676	576,315	612,259	612,259
	流動負債(註)	208,606	243,431	266,822	266,822
	負債總額(註)	221,357	289,263	294,571	294,571
	銀行借款利息支出	1,792	1,099	1,368	2,467
	營業收入	330,107	163,469	223,937	387,406
	營業毛利	218,530	111,442	157,641	269,083
	每股盈餘	2.91	1.19	2.27	3.46

資料來源：110 及 111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111 年上半年度及下半年度個體自結數

註：111 年上半年係為 111 年 6 月 30 日及 111 年下半年係為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數字。

另就該公司增資後營運結果觀之，因應後疫情時代趨勢，實體場域業者對於數位轉型剛性需求轉為迫切，該公司憑藉自身成熟的技術及解決方案成功部署經驗的競爭優勢，111 年投入三井台中 Lalaport、遠東百貨新竹店及誠品馬來西亞等案場系統交付，使 111 年度營業收入及營業毛利均較籌資前之 110 年度分別成長 17.36%及 23.13%，此外，除負債係配合營收成長，舉借銀行借款，致使流動負債、負債總額及利息支出增加外，其餘財務數字均較募資前增加，且財務結構亦較募集前改善，故本次現金增資效益應屬顯現。

(三)112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1.計畫內容

(1)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112 年 7 月 31 日證櫃審字第 1120007669 號。

(2)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臺幣 316,298 千元。

(3)計畫資金來源：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200,000 股，每股面額新臺幣 10 元，計新臺幣 22,000,000 元，競價拍賣最低承銷價格係以向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申報競價拍賣約定書前，興櫃有成交之 30 個營業日其成交均價扣除無償配股(或減資除權)及除息後簡單算術平均數之七成為上限，訂為每股新臺幣 100 元，依投標價格高者優先得標，每一得標人應依其得標價格認購，本次競價拍賣得標總金額為新臺幣 226,186 千元；公開申購承銷價格則以各得標單之價格及其數量加權平均所得之價格每股新臺幣 151.19 元為之，惟均價高於本公司與證券承銷商議定最低承銷價格之 1.28 倍，故公開申購承銷價格以每股新臺幣 128 元溢價發行。

2.資金運用計畫、運用進度及產生效益

(1)計畫項目及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12 年第三季
充實營運資金	112 年第三季	316,298	316,298

(2)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次計畫募集資金為新臺幣 316,298 千元，預計全數用於充實營運資金，配合本公司營運規模拓展及持續成長所需，將可挹注公司營運資金，可降低對銀行之依存度，增加長期穩定資金來源，並強化財務結構，提高市場競爭力。

3.執行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112 年 第三季	進度超前或落後情形、原因及改進計畫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預計	316,298	本次充實營運資金已於 112 年第三季執行完畢，運用進度達 100%，實際執行情形良好。
		實際	316,298	
	執行進度	預計	100.00	
		實際	100.00	

4.產生效益之評估

年度項目		112 年 6 月底 (籌資前)	112 年 9 月底 (籌資後)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38.84	29.1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840.30	1,248.1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01.51	308.42
	速動比率(%)	192.50	299.42

註：係以 112 年第二季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個體財務數字為基礎設算。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316,298 千元，預計於 112 年 9 月募集完成，並於 112 年第三季投入充實營運資金。若以該計畫募集完成後之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觀之，其負債比率可降至 29.1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將分別上升至 1,248.12%、308.43%及 299.42%，將可達成強化財務結構之效益，故本次現金增資計畫之效益應屬合理。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11 年度 (籌資前)	112 年上半年 (籌資前)	112 年下半年度 (籌資後)	112 年度 (籌資後)
營運情形	流動資產(註)	612,259	596,083	831,644	831,644
	流動負債(註)	266,822	295,810	245,656	245,656
	負債總額(註)	294,571	368,026	320,607	320,607
	銀行借款利息支出	2,467	2,096	2,091	4,187
	營業收入	387,406	208,559	229,742	438,301
	營業毛利	269,083	158,035	169,436	327,471
	每股盈餘	3.46	1.58	2.42	4.00

資料來源：111 及 112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112 年上半年度及下半年度個體自結數

註：112 年上半年係為 112 年 6 月 30 日及 112 年下半年係為 12 月 31 日之財務數字。

另就該公司增資後營運結果觀之，因應後疫情時代趨勢，實體場域業者對於數位轉型剛性需求轉為迫切，該公司憑藉自身成熟的技術及解決方案成功部署經驗的競爭優勢，112 年投入三井三中港及馬來西亞、遠東百貨中山店、桃園店、台南店及高雄店、及馬可先生等案場系統交付，使 112 年度營業收入及營業毛利均較籌資前之 111 年度分別成長 13.14%及 21.70%，此外，募資完成後流動資產較募資前增加，流動負債、負債總額及銀行借款利息支出較募資前減少，財務結構亦較募集前改善，故本次現金增資效益應屬顯現。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或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

(一)本次計畫之資金來源、計畫項目、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1.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臺幣 710,844 千元。

2.本次計畫資金來源

(1)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上限為 3,500 張，每張面額新台幣 10 萬元整，

發行總面額上限為新台幣 350,000 千元，發行期間 5 年，票面利率為 0%，本次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公開承銷，依票面金額之 100%~101%發行，預計募資金額上限金額為新台幣 353,500 千元。

(2)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上限 3,500 張，每張面額 10 萬元整，發行總面額上限為 350,000 千元整，發行期間 5 年，票面年利率為 0%，本次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實際發行價格係依票面金額之 112.33%發行，實際募集金額為新台幣 393,162 千元。

(3)本次辦理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暨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若實際發行時如未足額發行，導致募集資金不足時，該公司將以自有資金或銀行借款支應，惟若實際募集金額增加時，則作為充實營運資金。

3.計畫項目及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計畫		
			113 年	114 年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購置集團研發暨營運總部及其附屬設備(註)	114 年第二季	710,844	585,514	37,599	87,731
充實營運資金		35,818	35,818	—	—
合計		746,662	621,332	37,599	87,731

註：包含建築物、車位、基礎工程、裝潢工程、仲介費及辦公設備等相關費用。，另若本次籌資款未如預期時間到位時，則將先以銀行借款支應，待籌資款到位後，再償還所舉借之借款。

本公司本次擬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暨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金額為新台幣 746,662 千元，預計於 113 年第四季向金管會提出申報，依預定計畫於資金募集完成後，其中 710,844 千元隨即用以支付購置集團研發暨營運總部及其附屬設備等相關支出所需資金，另 35,818 千元作為充實營運資金使用，其資金用途及預計進度應屬合理。

4.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次辦理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暨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募集資金總額為新台幣 746,662 千元，其中 710,844 千元擬用以購置集團研發暨營運總部及其附屬設備，預計廠辦總權狀面積約 1,329 坪；考量本公司及子公司目前辦公及研發空間僅能滿足未來一年人力需求，為因應未來業務拓展暨營運需求，尋覓並購置本公司集團研發暨營運總部；依目前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承租汐止遠雄 U-TOWN 大樓及其他所在地之辦公室每月租金計算，預計未來平均每年約可以節省租金支出 22,327 千元之租金費用。此外，本公司及子公司擬透過此次購置集團研發暨營運總部，同時擴大集團研發團隊規模，考量本公司及子公司自成立以來即以自有技術建立自有品牌為目標，藉由全方位的技術服務與串聯時下多種先進技術，包含多元支付、會員行銷、大數據分析等，提供商家完整的營運技術，實現 OMO 虛實融合、多渠道零售服務，以滿足客戶不同場域的需求；因此本次籌資購置集團研發暨營運總部，除節省租金支出外，並可為長期發展投入之研發設備與人力做準備，以提升整體管理效能，使公司在面臨產業數位轉型及各業務將持續擴張下

維持長期競爭力，同時提高公司未來之經營績效。另實際募集金額較原募資計畫金額增加 35,818 千元部份，將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以因應營運所需之資金需求，所募資金將可取代銀行融資，以健全財務結構及強化資金調度能力，若以該公司現行平均借款利率 2.33%設算，預計往後每年將可節省利息支出為 835 千元。

(二)本次發行公司債者，應參照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及其償債款項之籌集計畫與保管方法。如有委託經本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評等者，並應揭露該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公司債信用評等結果。如附有轉換、交換或認股權利者，並應揭露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與對股東權益影響：

1.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應揭露事項及其償債款項之籌集計畫與保管方法

項.目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公司名稱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2.公司債總額及債券每張之金額	本轉換公司債每張面額為新臺幣壹拾萬元整，發行總張數上限為參千伍佰張，發行總面額上限為新臺幣參點伍億元整，依票面金額之 100%~101%發行。	本轉換公司債每張面額為新臺幣壹拾萬元整，發行總張數為參千伍佰張，發行總面額為新臺幣參點伍億元整，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實際發行價格係依票面金額之 112.33%發行，實際募集金額為新台幣 393,162 千元。
3.公司債之利率	票面利率為 0%	票面利率為 0%
4.公司債償還方法及期限	1.期限：5 年。 2.償還方法：除債券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行使賣回權，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七條提前贖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後十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將本公司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一次償還，前述日期如遇台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1.期限：5 年。 2.償還方法：除債券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行使賣回權，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七條提前贖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之翌日起七個營業日內依債券面額將債券持有人持有之本債券以現金一次償還，前述日期如遇臺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之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5.償還公司債款之籌集計畫及保管方法	1.籌集計畫：本公司債存續期間之償債款項來源，將由營業活動及融資活動項下支應。 2.保管方法：本公司債因未設立償債基金， 故無保管方式。	
6.公司債募得價款之用途及運用計畫	詳本公開說明書參、二、(一)之說明。	
7.前已募集公司債者，其未償還數額	無。	

項.目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8.公司債發行價格或最低價格	每張面額新台幣 100 千元整，依票面金額之 100%~101%發行。	每張面額新台幣 100 千元整，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實際發行價格係依票面金額之 112.33%發行，實際募集金額為新台幣 393,162 千元。
9.公司股份總數與已發行股份總數及其金額	1.股份總數：額定股本 500,000,000 股，每股金額：10 元 2.已發行股份總數：22,890,000 股(註) 3.已發行股份金額：228,900,000 元(註)	
10.公司現有全部資產，減去全部負債後之餘額	資產總額：1,434,004 千元。 負債總額：473,610 千元。 全部資產減去全部負債後之餘額：960,394 千元。 (113 年 9 月 30 日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11.證券主管機關規定之財務報表	請詳本公開說明書肆、二之財務報表。	
12.公司債權人之受託人名稱及其約定事項	1.債權人之受託人名稱：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約定事項：主係約定本公司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之償債還款義務及違約之清償責任與程序。	
13.代收款項之銀行或郵局名稱地址	1.代收款項之銀行名稱：第一商業銀行世貿分行。 2.地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65 號。	
14.有承銷或代銷機機構者，其名稱及約定事項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主係約定申報生效後之相關對外公開銷售之權利及義務。	
15.有發行擔保者，其種類、名稱及證明文件	不適用。	不適用。
16.有發行保證人者，其名稱及證明文件	不適用。	不適用。
17.對於前已發行之公司債或其他債務，曾有違約或遲延支付本息之事實或現況	不適用。	不適用。
18.可轉換股份者，其轉換辦法	請參閱本次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附件七)。	請參閱本次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附件八)。
19.附認股權者，其認購辦法	不適用。	不適用。
20.董事會之議事錄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陸、重要決議」。	
21.公司債其他發行事項，或證券主管機關規定之其他事項	無。	無。

2.如有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評等者，應揭露事項：無。

3.如附有轉換、交換或認股權利者，並應揭露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與對股東權益影響：

(1)發行及轉換辦法：請詳本公開說明書之附件七及附件八。

(2)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與對股東權益影響：

就股權可能稀釋之影響觀之，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會對股權產生稀釋之情形；轉

換公司債在債權人未要求執行轉換權利前，對公司並無股權稀釋作用，債權人在可轉換期間內可選擇對其較有利之時間點進行轉換，因此對股權稀釋具有遞延之效果。而就本公司採不同籌資工具融通資金對股權稀釋之影響而言(係假設原股東並未參與認購現金增資普通股或轉換公司債)，現金增資對股權稀釋的影響較轉換公司債為大。本公司選擇以轉換公司債方式募集資金，將可有效減少並延緩對股權稀釋之程度，因而對股東之權益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再就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觀之，雖轉換公司債於轉換前會增加公司負債，但隨著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時，除了將會降低負債外，亦會增加股東權益，進而提高每股淨值，因此就長期而言對現有股東權益較得以保障。

(三)本次發行特別股者，應揭露每股面額、發行價格、發行條件對特別股股東權益影響、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對股東權益影響及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七條所規定之事項。如附有轉換權利或認股權利者，並應揭露發行及轉換辦法或認股辦法（含轉換前原特別股未分配之股息等權利義務於強制轉換後之歸屬）：不適用。

(四)上市或上櫃公司發行未上市或未上櫃特別股者，應揭露發行目的、不擬上市或上櫃原因、對現有股東及潛在投資人權益之影響及未來有無申請上市或上櫃之計畫：不適用。

(五)股票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興櫃股票審查準則第五條規定核准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發行新股者，應說明未來上市（櫃）計畫：不適用。

(六)本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者，應揭露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不適用。

(七)本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者，應揭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發行辦法：不適用。

(八)本次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並應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與其合理性及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

1.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之可行性

(1)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法定程序上之可行性

本公司業於 113 年 10 月 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本次辦理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暨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相關內容，並授權董事長辦理相關事宜。就本公司本次計畫之相關內容，業已符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等相關法令之規定，且已洽律師對本次募資案之適法性出具法律意見書，依據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其本次計畫之相關內容確實符合相關法令之規定，故本次計畫於法定程序上應屬可行。

(2)本次資金募集完成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及轉換辦法，係參酌資本市場接受度及公司未來營運狀況訂定。且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之承銷方式係採承銷團全數包銷並依詢價圈購方式對外銷售，應可確保完成本次資金募集，故本次募集資金計畫應屬可行。

本公司本次辦理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及轉換辦法，

係參酌資本市場接受度及公司未來營運狀況訂定，且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之承銷方式係採競價拍賣，其實際發行價格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依投標價高者優先得標，每一得標人應依其得標價格認購。如本次競價拍賣得標總數量未達競價拍賣數量，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十八條規定，本次承銷商自行認購部分及競價拍賣剩餘部分係依最低承銷價格認購之，應可確保完成本次資金募集，故本次募集資金計畫應屬可行。

(3)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可行性

本次辦理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暨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所募得之資金，將用以購置集團研發暨營運總部及其附屬設備等所需資金，主要係考量該公司目前辦公及研發空間僅能滿足未來一年人力需求，為因應未來長期業務拓展暨營運需求，遂於 113 年 10 月 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與宇隆國際企業有限公司購買辦公大樓。就該公司依未來營運需求所需規劃，未來集團研發暨營運總部將包含辦公區域、研發區域及公共區域之總權狀面積約 1,329 坪。在空間運用方面，除將目前騰雲、騰創及騰加分租於各地之辦公、研發及倉儲轉移到新建集團研發暨營運總部樓層外，並增添員工休息及展示間區等空間。因此，集團研發暨營運總部啟用將可優化現有研發及辦公環境，有助提升員工工作滿意度及向心力，另保留公司長期業務發展所需之研發及辦公空間，以利本公司未來整體營運空間之規劃，故本次用以購置集團研發暨營運總部及其附屬設備等相關支出之計畫，其應屬適法且可行。

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暨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之計畫，就法定程序、資金募集完成及資金運用計畫等方面評估均具可行性，故整體而言，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應屬可行。

2.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之必要性評估

本公司為少數能同時提供場域業者線上線下整合的軟硬體數位轉型服務廠商，真正達到協助企業從端到端(End-to-end)達到經營管理雲端化、消費金融一體化、零售服務行動化、多元行銷即時化以及精準行銷數據化等五大智慧化數位轉型進程，在市場中極具競爭優勢，為線上線下高度整合的 OMO 數位轉型方案解決專家。如下表資料顯示，本公司於 112 年度之經營實績均較 111 年度大幅成長，主要係因應後疫情時代趨勢，實體場域業者對於數位轉型剛性需求轉為迫切，該公司憑藉自身成熟的技術及解決方案成功部署經驗的競爭優勢，本公司不僅協助企業重塑線上/線下商業模式，並透過 AIoT 智慧架構、數據科技、行銷科技、智慧運營科技與雲端平台協助企業確立數位轉型後的競爭優勢，顯見本公司在此領域仍有很大的成長潛能。而為追求公司永續成長，因應整體產業不斷演進，本公司未來仍將持續投入研發資源，並與實體場域業者緊密合作開發新型解決方案。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變動金額	變動比率
營業收入	464,108	538,884	74,776	16.11
營業毛利	319,755	390,730	70,975	22.20
稅後(損)益	61,116	69,308	8,192	13.40

綜上所述，本公司因鑒於目前辦公及研發空間僅能滿足未來一年研發人力需求，然綜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以自有技術建立自有品牌為目標，藉由全方位的技術服

務與串聯時下多種先進技術，包含多元支付、會員行銷、大數據分析等，提供商家完整的營運技術，實現 OMO 虛實融合、多渠道零售服務，以滿足客戶不同場域的需求，本公司目前仍逐步在此領域累積品牌實力，加上透過全球代理商之合作，未來實有穩定成長之潛力；基於長期永續經營及未來營運規模維持一定之成長下，本公司惟有持續不斷廣納人才、融合精進軟硬體技術，才能及時滿足客戶的需求。因此，為求集團永續經營及長期發展規模之需，積極興建集團研發暨營運總部即是為長遠發展做準備，藉以維持永續經營所需之競爭利基，另依目前本公司承租鄰近之遠雄 U-Town 商業辦公大樓每月租金約 1,400 元/坪計算，預計未來每年約可以節省租金支出 22,327 千元之租金費用，故本次籌資計畫全數用於購置集團研發暨營運總部所需資金，實屬必要且合理。

3.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之合理性評估

(1)資金運用計畫及預計進度之合理性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計畫		
			113 年	114 年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購置集團研發暨營運總部及其附屬設備	114 年第二季	710,844	585,514	37,599	87,731

註：包含建築物、車位、基礎工程、裝潢工程及辦公設備等相關費用，另若本次籌資款未如預期時間到位時，則將先以銀行借款支應，待籌資款到位後，再償還所舉借之借款。

本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暨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計畫所募集之資金，擬用於購置集團研發暨營運總部及其附屬設備，經考量主管機關審案時間及資金募集相關作業時程，推估本次資金預計於 113 年第四季成募集後，旋即用以購置集團研發暨營運總部及其附屬設備等相關支出所需資金，故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之資金運用計畫與進度尚屬合理。

(2)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本公司本次興建集團研發暨營運總部，其包含辦公區域、研發區域、及公共區域等三大區域，預計總權狀面積約 1,329 坪，依目前本公司及子公司承租鄰近之遠雄 U-Town 商業辦公大樓每月租金約 1,400 元/坪計算，預計未來每年約可以節省租金支出 22,327 千元之租金費用。另本次籌資購置集團研發暨營運總部亦同時擴大集團研發團隊規模，考量本公司及子公司自成立以來即以自有技術建立自有品牌為目標，藉由全方位的技術服務與串聯時下多種先進技術，包含多元支付、會員行銷、大數據分析等，提供商家完整的營運技術，實現 OMO 虛實融合、多渠道零售服務，以滿足客戶不同場域的需求；因此本次籌資購置集團研發暨營運總部，除節省租金支出外，並可為長期發展投入之研發設備與人力做準備，以提升整體管理效能，使公司在面臨產業數位轉型及各業務將持續擴張下維持長期競爭力，同時提高公司未來之經營績效。故本公司本次購置集團研發暨營運總部預計可能產生效益應具備其合理性。

4.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1)各種資金調度來源比較分析

一般上市(櫃)公司較常用之籌資工具，可分為股權相關之籌資工具及與債權有關之籌資工具，前者如現金增資(普通股或特別股)及海外存託憑證，後者如國

內外轉換公司債、一般公司債及銀行貸款。茲比較各種資金調度來源有利及不利因素如下：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股權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可改善財務結構，提升自有資本比率，降低財務風險。 2.資本市場上較為普通之金融商品，一般投資者接受程度高，資金募集計畫較易順利完成。 3.員工依法得優先認購成為股東，可提升員工之認同及向心力。 4.發行價格趨近於時價，可募集較多資金。	1.因股本膨脹對每股盈餘有稀釋效果。 2.因對外公開銷售使股權被分散，造成對原股東經營權穩定之影響。
	海外存託憑證(GDR)	1.藉由赴國外募資，可提高國際知名度。 2.發行價格高於或趨近於發行時點之普通股價格，可募集較多資金。 3.籌募對象以國外法人為主，可避免增資新股或老股釋出致籌碼過多，對股價產生不利影響。	1.公司國際知名度及產業前景將影響資金募集計畫成功與否。 2.固定發行成本較高，為符合規模經濟效益，募集資金額度不宜過低。 3.因股本膨脹，對每股盈餘產生稀釋之影響。
債權	轉換公司債	1.因票面利率較低，現金流出較少。 2.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一般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對每股盈餘稀釋程度降低。 3.轉換公司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為資本，故可節省利息支出及避免到期資金贖回壓力，亦可避免股權急劇稀釋。	1.因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利屬債權人，發行公司較難以掌握其轉換時點。 2.轉換公司債未全數轉換前，仍屬債務性質，對財務結構改善有限。 3.轉換公司債若到期時無人轉換，或債權人要求贖回時，發行公司將面臨較大資金壓力。
	普通公司債	1.每股盈餘未有致稀釋之虞。 2.公司債之債權人對公司無經營權，故對經營權不致造成影響。 3.可取得中長期穩定之資金。 4.債息可產生節稅效果。	1.利息負擔較重，將侵蝕公司獲利。 2.債期屆滿後，公司即面臨還債之資金壓力。
	銀行借款或發行銀行承兌匯票	1.資金挹注能暫時支應公司資金需求。 2.資金籌措因不須經主管機關審核，故所需時間較低。 3.若能有效運用財務槓桿，公司可利用較低成本，創造較高利潤。 4.程序簡便，資金額度運用彈性大。	1.利息負擔較重，將侵蝕公司獲利能力。 2.融通期限一般較短，且需提供擔保品，故長期投資或固定資產購置不適宜以銀行銀行借款支應。

本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暨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經考量若辦理現金增資（含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對股本膨脹及盈餘稀釋較為直接，若採用銀行舉債融通方式投入，則易受產業景氣反轉或經營環境轉劣，資金調度易受融資額度限制及金融緊縮之影響而愈形困難，進而提高公司財務、營運之風險，影響競爭力；且預期本公司營收、獲利表現仍屬樂觀，發行轉換公司債轉換之機會頗高，藉由發行轉換公司債方式籌募資金，不僅可降低對銀行貸款之依存度，亦藉以預留未來資金靈活運用之調度空間，以支應未來營運規模之成長所需，另投資人若行使轉換

權更可減少實際利息支出。若以普通公司債、銀行借款等方式籌資將產生實際利息支出，而增加財務負擔，故本次籌資計畫以發行轉換公司債方式辦理應有其必要性。

經比較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未來年度每股盈餘之影響性後，基於股本膨脹及資金成本之考量，本公司擬辦理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暨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支應所需資金，應具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2)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發行人申請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①對申請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就對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而言，雖若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全數轉換後較以普通公司債與銀行借款方式之籌資對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為高，但實際上債權人請求轉換時點不一，將延緩對每股盈餘之稀釋效果，且若以銀行借款或普通公司債籌資，則公司每年有實際之利息資金流出，且屆時尚有分期或到期還款之資金壓力，而若以現金增資籌措資金，雖無任何發行之資金成本，惟獲利水準易因股本膨脹而被立即稀釋，致公司經營階層承受較高壓力。故以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來籌措所需資金，不但具有節省利息費用之優點，且有助於延緩因股本膨脹所造成之盈餘稀釋情形，應為較適當的資金來源。

②對財務負擔之影響

A.利息支出對財務負擔之影響

本次籌資若採銀行借款，須依借款利率定期還本付息並產生固定之現金流出，經參酌本公司本次擬償還之借款利率設算，若以借款額度 710,844 千元估算，每年之現金利息支出約 16,420 千元，5 年合計 82,100 千元，與發行轉換公司債之實質利率設算之應負擔年息相較為高，故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籌措部分所需資金，將可降低本公司之資金成本，減輕其利息負擔，使其資金來源趨向長期且穩定的方向，有助於本公司中長期發展。

本次籌資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暨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其票面利率皆為 0%，除以實質利率設算利息費用攤銷外，並無任何固定現金利息支出，故整體而言，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對公司之財務負擔應較低。

B.到期還款對財務負擔之影響

在還款壓力部分，採銀行借款方式須面臨分期還款或到期還款之壓力，且短期借款之再融資尚需視銀行對公司之承作態度而定，而若採發行轉換公司債方式，投資人將視未來公司股價表現陸續將債券轉換為普通股，股本化後原債權人成為公司股東，則無到期還款問題。惟若股價表現不佳，則公司亦須面對轉換公司債到期贖回之資金調度壓力，但與銀行借款相較，銀行借款之還款壓力為未來既定事實，而轉換公司債之到期贖回仍須視轉換情況而定；故整體而言，發行轉換公司債之到期還款壓力對發行人財務負擔之影響仍應較銀行借款為低。

綜上，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暨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計畫，對其財務負擔之影響尚屬有限。

(3)股權之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

①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

本公司本次計劃擬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暨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分別面額上限為 350,000 千元，總面額上限為 700,000 千元，由於轉換公司債屬負債性質之籌資方式，在債權人未要求轉換前對公司股權並無稀釋之情形，且債權人於轉換期間會選擇對其較有利的時點再行轉換，因此，對股權稀釋具有遞延效果，不致對公司經營權及每股盈餘立即產生衝擊。若以假設本次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於日後依暫訂轉換價格 233.8 元申請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則可增加 1,497 千股及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於日後，依訂定轉換價格 236.6 元申請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則可增加 1,479 千股，總計增加 2,976 千股，其最大之稀釋比率為：

$$= \frac{\text{本次擬發行轉換公司債可轉換股數}}{\text{目前之流通在外股數} + \text{本次擬發行轉換公司債可轉換股數}}$$

$$= \frac{\text{（350,000 千元÷233.8 元）千股+（350,000 千元÷236.6 元）千股}}{\text{22,890 千股＋（350,000 千元÷233.8 元）千股+（350,000 千元÷236.6 元）千股}}$$

$$= \frac{\text{1,497 千股 + 1,479 千股}}{\text{22,890 千股 1,497 千股 +1,479 千股}}$$

$$= 11.51\%$$

由上述分析可知，假設本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暨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且投資人全數申請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其最大之稀釋比率為 11.51%，稀釋效果應可接受，加上在債權人未要求轉換前對公司股權並無稀釋之情形，對股權稀釋具有遞延效果，因此長期而言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不大。

②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

對股東權益而言，雖發行轉換公司債於轉換前將增加公司負債，但隨著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時，除了可降低負債外，亦將增加股東權益，進而提高每股淨值。

綜上說明，本公司本次籌資計畫以辦理轉換公司債方式支應，經考量對每股盈餘稀釋、財務負擔、股權之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等綜合因素後，具有合理性與必要性。

5.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與其合理性及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不適用。

(九)說明本次發行價格、轉換價格、交換價格或認股價格之訂定方式：請詳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計算書(附件九)及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計算書(附件十)。

(十)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

1.收購其他公司、擴建或新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者，應說明本次計畫完成後，預計可能增加之產銷量、值、成本結構（含總成本及單位成本）、獲利能力之變動情形、產品品質之改善情形及其他可能產生之效益：不適用。

2.轉投資其他公司者，應列明事項：不適用。

3.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者，應列明下列事項：不適用。

4.購買營建用地、支付營建工程款或承攬工程者，應詳列預計自購買土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竣或承攬工程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並就認列損益之時點、金額說明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5.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者，應列明買方轉讓理由、受讓價格決定依據及受讓過程對契約相對人權利義務之影響：不適用。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簡明資產負債表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13年前三季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流動資產		174,069	250,854	387,006	711,512	949,574	950,33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09	516	7,608	15,527	85,101	81,527
無形資產		2,401	2,271	2,218	1,214	4,597	29,657
其他資產		70,695	106,079	158,587	234,407	296,769	372,482
資產總額		248,874	359,720	555,419	962,660	1,336,041	1,434,00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28,380	190,962	221,994	301,399	282,893	380,213
	分配後	132,880	192,962	261,994	360,199	354,833	不適用
非流動負債		22,923	15,177	15,745	30,842	84,066	93,39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51,303	206,139	237,739	332,241	366,959	473,610
	分配後	155,803	208,139	277,739	391,041	438,899	不適用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97,571	153,581	305,666	606,430	947,063	937,055
股 本		80,000	100,000	160,000	196,000	218,000	228,900
資本公積		—	28,000	91,000	333,378	625,184	614,289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7,667	25,629	54,640	78,481	100,759	88,166
	分配後	13,167	23,629	14,640	19,681	28,819	不適用
其他權益		(96)	(48)	26	(1,429)	3,120	5,700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	—	12,014	23,989	22,019	23,339
權益總額	分配前	97,571	153,581	317,680	630,419	969,082	960,394
	分配後	93,071	151,581	277,680	571,619	897,142	不適用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流動資產		164,427	234,383	333,676	612,259	831,64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09	516	4,398	6,964	77,004
無形資產		2,401	2,271	2,136	1,214	4,597
其他資產		69,567	111,453	186,813	280,564	354,425
資產總額		238,104	348,623	527,023	901,001	1,267,67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20,063	181,234	208,606	266,822	245,656
	分配後	124,563	183,234	248,606	325,622	317,596
非流動負債		20,470	13,808	12,751	27,749	74,95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40,533	195,042	221,357	294,571	320,607
	分配後	145,033	197,042	261,357	353,371	392,547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97,571	153,581	305,666	606,430	947,063
股 本		80,000	100,000	160,000	196,000	218,000
資本公積		—	28,000	91,000	333,378	625,18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7,667	25,629	54,640	78,481	100,759
	分配後	13,167	23,629	14,640	19,681	28,819
其他權益		(96)	(48)	26	(1,429)	3,120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97,571	153,581	305,666	606,430	947,063
	分配後	93,071	151,581	265,666	547,630	875,123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2.簡明綜合損益表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臺幣千元；每股盈餘新臺幣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13年 前三季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營業收入	253,035	299,971	376,009	464,108	538,884	454,233
營業毛利	161,721	208,433	252,509	319,755	390,730	317,937
營業損益	12,040	21,391	45,353	48,946	80,390	60,50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359	(1,344)	8,462	23,805	10,194	10,121
稅前淨利	17,399	20,047	53,815	72,751	90,584	70,623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7,407	22,462	49,025	61,116	69,308	60,339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17,407	22,462	49,025	61,116	69,308	60,33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09)	48	74	(1,455)	4,549	2,6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7,198	22,510	49,099	59,661	73,857	62,939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7,407	22,462	49,011	63,841	81,078	61,211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14	(2,725)	(11,770)	(87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7,198	22,510	49,085	62,386	85,627	63,79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14	(2,725)	(11,770)	(852)
每股盈餘(註)	1.14	1.30	2.51	3.26	3.80	2.67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每股盈餘係以稅後淨利除以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其因無償配股而增加之股數，則追朔調整計算。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臺幣千元；每股盈餘新臺幣元

科　目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營業收入	220,468	265,614	330,107	387,406	438,301
營業毛利	142,864	191,965	217,193	270,495	327,471
營業損益	10,507	19,445	30,244	48,306	90,33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978	873	20,014	25,811	7,859
稅前淨利	17,485	20,318	50,258	74,117	98,193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7,407	22,462	49,011	63,841	81,078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17,407	22,462	49,011	63,841	81,07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09)	48	74	(1,455)	4,54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7,198	22,510	49,085	62,386	85,627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7,407	22,462	49,011	63,841	81,078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7,198	22,510	49,085	62,386	85,62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註)	1.14	1.30	2.51	3.26	3.80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每股盈餘係以稅後淨利除以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其因無償配股而增加之股數，則追朔調整計算。

(二)影響上述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無。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除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外，並應詳述其意見內容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8 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賴宗義	無保留意見
109 年度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建澤、馬君廷	無保留意見
110 年度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建澤、馬君廷	無保留意見
111 年度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建澤、馬君廷	無保留意見
112 年度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建澤、馬君廷	無保留意見 (加其他事項)
113 年第三季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建澤、馬君廷	無保留意見 (加其他事項)

2.最近五年度如有更換會計師之情事者，應列示公司、前任及繼任會計師對更換原因之說明

109 年度係因應辦理股票公開發行之需求，委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建澤會計師及馬君廷會計師共同查核簽證。

(四)財務分析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分析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13年前三季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60.80	57.31	42.80	34.51	27.46	33.0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7,050.56	32,705.04	4,382.56	4,258.78	1,237.52	1,292.5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35.59	131.36	174.33	236.07	335.66	249.94
	速動比率(%)	124.90	119.68	156.59	230.03	331.41	235.50
	利息保障倍數	15.40	19.41	32.10	30.75	23.01	31.3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57	1.93	1.61	1.44	1.42	1.39
	平均收現日數(天)	142	190	227	254	257	263
	存貨週轉率(次)	11.92	7.77	5.45	8.34	22.26	12.5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8.81	5.87	4.45	4.47	4.24	3.42
	平均銷貨日數(天)	31	47	67	44	16	2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26.01	269.64	92.57	40.12	10.71	7.26
	總資產週轉率(次)	1.13	0.99	0.82	0.61	0.46	0.4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8.29	7.74	11.06	8.35	6.33	6.00
	權益報酬率(%)	23.31	17.89	20.81	12.89	8.66	8.33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15.05	21.39	28.35	24.97	36.87	35.2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21.75	20.05	33.63	37.12	41.55	41.13
	純益率(%)	6.88	7.49	13.04	13.17	12.86	13.28
	每股盈餘(元)	3.57	2.26	3.22	3.46	4.00	2.6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註2	註2	註2	註2	35.70	註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2	註2	註2	註2	註2	註2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2	註2	註2	註2	4.94	註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1.62	8.37	5.44	6.21	4.72	4.98
	財務槓桿度	1.15	1.07	1.05	1.06	1.05	1.04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負債占資產比率減少、流動比率增加及速動比率增加增加：主係112年營運資產持續擴充及現金增資，故總資產較112年度大幅增加所致。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減少：主係112年辦理現金增資及營運持續獲利致權益增加，及因營運需求購置辦公室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所致。

3.存貨週轉率增加及平均銷貨日數減少：112年度因銷售各百貨商場及場域業者，陸續去化原有庫存，使得112年度平均存貨較111年減少所致。

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減少及總資產週轉率減少：主係112年營運持續擴充及因長期營運需求購入新北市汐止區之辦公區域，使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較111年大幅增加所致。

5. 資產報酬率減少、權益報酬率減少及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主係 112 年營運資產持續擴充及現金增資，使總資產及權益大幅增加所致。

6. 利息保障倍數增加及營運槓桿度減少：主係112年營運持續獲利致稅前息前純益及營業利益增加所致。

7. 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係112年營運持續獲利致營運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1：本公司於109年度起開始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併列108年度同期財務資料。

註2：營運活動為淨現金流出，未符合現金流量分析定義，故該分析不適用。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9.02	55.95	42.00	32.69	25.2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6,907.02	32,439.73	7,240.04	9,106.53	1,327.2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36.95	129.33	159.96	229.46	338.54
	速動比率(%)	127.03	117.37	142.18	223.70	334.93
	利息保障倍數	15.36	19.57	30.02	31.22	24.8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19	1.72	1.45	1.29	1.22
	平均收現日數(天)	167	212	252	283	299
	存貨週轉率(次)	16.97	6.94	5.10	7.27	17.7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5.56	7.37	4.45	3.84	3.71
	平均銷貨日數(天)	22	53	72	51	2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09.79	238.75	134.35	68.19	10.43
	總資產週轉率(次)	1.02	0.91	0.71	0.54	0.4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8.54	8.01	21.65	18.47	15.58
	權益報酬率(%)	23.31	17.89	20.47	14.00	10.43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13.13	19.45	18.90	24.65	41.4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21.86	20.32	31.41	37.81	45.04
	純益率(%)	7.90	8.46	14.85	16.48	18.49
	每股盈餘(元)	3.57	2.26	3.22	3.46	4.0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註 2	註 2	註 2	註 2	47.8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 2	註 2	註 2	註 2	註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 2	註 2	註 2	註 2	8.1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1.74	8.39	7.07	5.33	3.52
	財務槓桿度	1.16	1.07	1.07	1.06	1.04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負債占資產比率減少、流動比率增加及速動比率增加增加：主係 112 年營運資產持續擴充及現金增資，故總資產較 112 年度大幅增加所致。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減少：主係 112 年辦理現金增資及營運持續獲利致權益增加，及因營運需求購置辦公室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所致。

3.存貨週轉率增加及平均銷貨日數減少：112 年度因銷售各百貨商場及場域業者，陸續去化原有庫存，使得 112 年度平均存貨較 111 年減少所致。

4.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減少及總資產週轉率減少：主係 112 年營運持續擴充及因長期營運需求購入新北市汐止區之辦公區域，使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較 111 年大幅增加所致。

5.權益報酬率減少及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主係 112 年營運資產持續擴充及現金增資，使總資產及權益大幅增加所致。

6.利息保障倍數增加及營運槓桿度減少：主係 112 年營運持續獲利致稅前息前純益及營業利益增加所致。

7.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係 112 年營運持續獲利致營運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 1：本公司於 109 年起開始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併列 108 年度同期財務資料。
註 2：營運活動為淨現金流出，未符合現金流量分析定義，故該分析不適用。
註 3：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淨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 (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 桿 度：(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五)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比較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之會計科目，若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詳予分析其變動原因如下表：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會計項目	111 年度		112 年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現金及約當現金	384,761	39.97	584,221	43.73	199,460	51.84	主係 112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 313,298 千元產生現金流入；另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不動產使得現金流出約 103,457 千元，綜上，使其兩期產生重大差異。
合約資產－流動	54,514	5.66	93,753	7.02	39,239	71.98	主係本公司業績增長，依合約時點認列之暫估應收帳款(帳列合約資產)隨之增加所致。
應收帳款淨額	107,499	11.17	128,288	9.60	20,789	19.34	主係 112 年度國內大型百貨商場以及亞洲地區業績增長所致。
其他流動資產	107,058	11.12	91,163	6.82	(15,895)	(14.85)	主係為本期償還借款，使得部分抵質押資產減少所致。
採用權益法投資	—	—	37,702	2.82	37,702	100.00	主要為 112 年 10 月新增轉投資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527	1.61	85,101	6.37	69,574	448.08	主係本公司購買之汐止辦公室於 112 年 2 月完成過戶所致。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126,341	13.12	158,857	11.89	32,516	25.74	主係因業績隨客戶新場域陸續開業及軟硬體升級需求而增加，故長期應收款項隨之增加。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關係人	64,468	6.70	38,980	2.92	(25,488)	(39.54)	主係對關係人長期應收款項分期款逐月收回，故長期應收款項隨之減少。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7,298	0.76	28,901	2.16	21,603	296.01	主係本公司轉投資關聯企業及設立子公司預付投資款所致。
短期借款	95,580	9.93	44,100	3.30	(51,480)	(53.86)	主係為短期借款到期償還借款所致。
合約負債－流動	32,126	3.34	18,763	1.40	(13,363)	(41.60)	主係預收合約款項，部分專案於本期完成並驗收轉列營業收入所致。
其他應付款	80,409	8.35	131,567	9.85	51,158	63.62	主係薪資給付及獎金增長，本期承作新北市政府新北幣點數購置及發放代收付業務成長所致。
長期借款	23,652	2.46	67,833	5.08	44,181	186.80	主係購置汐止辦公室而增加長期借款所致。
普通股股本	196,000	20.36	218,000	16.32	22,000	11.22	主係 112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200 千股所致。
資本公積	333,378	34.63	625,184	46.79	291,806	87.53	主係 112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 2,200 千股，每股 128 元溢價發行所致。

年度 會計項目	111 年度		112 年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未分配盈餘	68,859	7.15	83,323	6.24	14,464	21.01	主係公司業績增長及獲利增加所致。
營業收入	464,108	100.00	538,884	100.00	74,776	16.11	主係本公司持續拓展新客戶業績成長所致。
營業毛利	319,755	68.90	390,730	72.50	70,975	22.20	主係本公司持續提供系統建置服務，高毛利率之軟體收入成長幅度較大，致使營業毛利較 111 年同期成長。
營業費用	270,818	58.35	310,683	57.65	39,865	14.72	主係營運規模擴大，增聘員工人數增加，使薪資費用成長，另本公司為支應營運成長及上櫃申請送件，故勞務費支出增加。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3,805	5.13	10,194	1.89	(13,611)	(57.18)	主係營運規模擴大，增聘員工人數增加，使薪資費用成長，另本公司為支應營運成長及上櫃申請送件，故勞務費支出增加。
稅前淨利	72,751	15.68	90,584	16.81	17,833	24.51	主係營收成長，營業毛利及利益隨之增加，而使得稅前淨利增加。
所得稅費用	11,635	2.51	21,276	3.95	9,641	82.86	主係 112 年度本期淨利較 111 年度成長，使得耗用研發投資抵減增加，而耗用投資抵減亦使得所得稅費用增加所致。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9,661	12.85	73,857	13.71	14,196	23.79	主係營收成長，營業毛利、營業利益及稅前淨利隨之增加，而使得本期綜合損益總額增加。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 1：指該項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 2：指以前一年為 100%所計算出之變動比率。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會計項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現金及約當現金	324,649	36.03	517,257	40.80	192,608	59.33	主係 112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 313,298 千元產生現金流入；另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不動產使得現金流出約 103,457 千元，綜上，使其兩期產生重大差異。
合約資產－流動	37,140	4.12	52,434	4.14	15,294	41.18	主係本公司業績增長，依合約時點認列之暫估應收帳款(帳列合約資產)隨之增加所致。
應收帳款淨額	76,889	8.53	95,281	7.52	18,392	23.92	主係 112 年度國內大型百貨商場以及子公司所在亞洲地區業績增長所致。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44,497	4.94	60,362	4.76	15,865	35.65	
其他流動資產	105,170	11.67	87,839	6.93	(17,331)	(16.48)	主係為本期償還借款，使得部分抵質押資產減少所致。
主要為 112 年 10 月新增轉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0,929	6.76	101,680	8.02	40,751	66.88	主係為本期償還借款，使得部分抵質押資產減少所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964	0.77	77,004	6.07	70,040	1005.74	主係本公司購買之汐止辦公室於 112 年 2 月完成過戶所致。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100,655	11.17	141,787	11.18	41,132	40.86	主係因業績隨客戶新場域陸續開業及軟硬體升級需求而增加，故長期應收款項隨之增加。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關係人	83,616	9.28	54,030	4.26	(29,586)	(35.38)	主係對關係人長期應收款項分期款逐月收回，故長期應收款項隨之減少。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7,298	0.81	28,901	2.28	21,603	296.01	主係本公司轉投資關聯企業及設立子公司預付投資款所致。
短期借款	95,580	10.61	44,100	3.48	(51,480)	(53.86)	主係為短期借款到期償還借款所致。
其他應付款	61,839	6.86	116,865	9.22	55,026	88.98	主係薪資給付及獎金增長，本期承作新北市政府新北幣點數購置及發放代收付業務成長所致。
主係購置汐止辦公室而增加長期借款所致。長期借款	23,652	2.63	59,833	4.72	36,181	152.97	主係購置汐止辦公室而增加長期借款所致。
普通股股本	196,000	21.75	218,000	17.20	22,000	11.22	主係 112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200 千股所致。
資本公積	333,378	37.00	625,184	49.32	291,806	87.53	主係 112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

年度 會計項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2,200 千股，每股 128 元溢價發行所致。
未分配盈餘	68,859	7.64	83,323	6.57	14,464	21.01	主係公司業績增長及獲利增加所致。
營業收入	387,406	43.00	438,301	34.58	50,895	13.14	主係本公司持續拓展新客戶業績成長所致。
營業毛利	269,083	29.86	327,471	25.83	58,388	21.70	主係本公司持續提供系統建置服務，高毛利率之軟體收入成長幅度較大，致使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較 111 年同期成長。
營業毛利淨額	270,495	30.02	327,452	25.83	56,957	21.06	
營業利益	48,306	5.36	90,334	7.13	42,028	87.00	
稅前淨利	74,117	8.23	98,193	7.75	24,076	32.48	主係營收成長，營業毛利及利益隨之增加，而使得稅前淨利及本期淨利增加。
本期淨利	63,841	7.09	81,078	6.40	17,237	27.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2,386	6.92	85,627	6.75	23,241	37.25	主係營收成長，營業毛利、營業利益及稅前淨利隨之增加，而使得本期綜合損益總額增加。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 1：指該項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 2：指以前一年為 100%所計算出之變動比率。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1.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十一。

2.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十二。

3.113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請參閱附件十三。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包括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1.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十四。

2.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十五。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無。

三、財務概況及其他重要事項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事。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之資訊：無此情事。

(三)期後事項：無此情事。

(四)其他：無此情事。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

(一)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及未來因應計畫。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 項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差異	
			金額	百分比
流動資產	711,512	949,574	238,062	33.4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527	85,101	69,574	448.08
無形資產	1,214	4,597	3,383	278.67
其他資產	234,407	296,769	62,362	26.60
資產總額	962,660	1,336,041	373,381	38.79
流動負債	301,399	282,893	(18,506)	(6.14)
非流動負債	30,842	84,066	53,224	172.57
負債總額	332,241	366,959	34,718	10.45
股 本	196,000	218,000	22,000	11.22
資本公積	333,378	625,184	291,806	87.53
保留盈餘	78,481	100,759	22,278	28.39
其他權益	(1,429)	3,120	4,549	318.33
非控制權益	23,989	22,109	(1,880)	(7.84)
權益總額	630,419	969,082	338,663	53.72

說明公司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項目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及未來因應計畫。

一、變動原因說明(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者)：

1.流動資產增加：主係 112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及業績成長導致應收款項增加所致。

2.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主係 112 年度營運持續擴充及因長期營運需求購入新北市汐止區之辦公區域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較 111 年大幅增加所致。

3.其他資產增加：主係 112 年度業績成長，超過一年之應收分期長期帳款增加，另為發展產品業務轉投資安律國際增加採用權益法投資所致。

4.資產總額增加：主係現金增資及銷售業績成長，使得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增加，另因長期營運需求購入新北市汐止區之辦公區域所致。

5.非流動負債增加：主係為長期營運需求購入新北市汐止區之辦公區域而增加長期借款所致。

6.資本公積增加：主係現金增資之溢價發行所致。

7.保留盈餘增加：主係營運持續獲利所致。

8.權益總額增加：主係 112 年度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及營運持續獲利所致。

二、重大變動項目之未來因應計畫：上述變動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二)財務績效

1.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項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464,108	538,884	74,776	16.11
營業毛利	319,755	390,730	70,975	22.20
營業損益	48,946	80,390	31,444	64.2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3,805	10,194	(13,611)	(57.18)
稅前淨利	72,751	90,584	17,833	24.51
所得稅費用(利益)	11,635	21,276	9,641	82.86
本期淨利	61,116	69,308	8,192	13.4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455)	4,549	6,004	412.6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9,661	73,857	14,196	23.79
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者) 1.營業毛利、營業損益增加：主要係本公司及子公司 112 持續提供系統建置服務，高毛利之軟體及服務收入成長增加，致使營業毛利及營業損益較去年同期成長。 2.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主係本期政府補助款減少及國際匯率浮動較去年同期穩定，使匯兌利益較去年減少所致。 3.所得稅費用增加：主係 112 年度本期淨利較 111 年度成長，使得耗用研發投資抵減增加，而耗用投資抵減亦使得所得稅費用增加所致。 4.稅前淨利、本期綜合損益總額增加：主係 112 年度營收成長，故整體稅前淨利、及本期綜合損益總額增加。				

2.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未公開 113 年度之財務預測，故不擬揭露預期銷售數據；惟由本公司所屬產業現況觀之，未來業務應可持續成長，對本公司未來財務業務有正面影響。

(三)現金流量

1.最近年度(112 年)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會計科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百分比(%)
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出)	(28,819)	100,997	129,816	450.45
投資活動現金流入(出)	(11,037)	(138,079)	127,042	1,151.06
籌資活動現金流入(出)	282,007	237,311	(44,696)	(15.85)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1.營業活動現金流出： 112 年度雖因採分期收款之大型專案結案導致應收款增加，但因獲利良好較 111 年度大幅增加，故本期營業現金淨流入增加。 2.投資活動現金流出：主因 112 年度營運持續擴充，為長期營運需求購入新北市汐止區之辦公區域，另為發展產品業務轉投資安律國際公司，致該期投資活動現金流出。 3.籌資活動現金流入：主係 112 年度發現金股利增加，另該期銀行借款償還增加，故本期籌資活動現金流入較上期減少。				

2.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現金尚屬充裕，尚無流動性不足之虞。

3.未來一年度(113 年)現金流量分析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期初現金餘額①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②	預計全年現金流入(出)③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①+②+③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籌資計畫
517,257	19,179	(103,303)	433,133	—	—

一、未來一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主係本公司所處行業特性為前期投入人力成本開發產品，後依系統使用及維運服務期間採分期收款，因現階段尚處前期產品開發時期，營業額持續顯著成長，仍尚足以支應日常營運所需及購置存貨之資金，故營業活動現金流量略微呈流入之狀態。

2.投資活動及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出：主係本公司為加深產品強度及拓展產品服務範圍，持續對外投資，及預計購置不動產，並預估發放現金股利，另輔以銀行借款及發行公司債，預計產生淨現金流出。

二、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尚無預計現金不足額之情形。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12 年本公司購置辦公室之資本支出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無重大影響。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目前轉投資政策以本業發展性需求及長期策略投資為原則，非以短期性財務投資為考量。

2、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將以長期策略性的角度審慎評估投資計劃，以因應未來市場與產業務擴充之需求，持續強化競爭力。

單位：新臺幣／美金千元

項目 / 公司別	持股比例	投資金額	112 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Turn 2 Cloud Technology Inc.	100%	6,121	11,863	子公司騰荻上海營運獲利所致	無
騰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00%	USD 200	11,728	營運正常獲利狀況良好	無
騰創數析(股)公司	60%	18,000	(7,104)	屬創設開發階段，營運績效尚未顯現	註 1
騰加數位服務(股)公司	51%	25,500	(7,321)	屬創設開發階段，營運績效尚未顯現	註 2
Turn Cloud Technology Service (M) SDN. BHD	100%	5,840	(3,856)	屬創設開發階段，營運績效尚未顯現	註 3
安律國際(股)公司	20%	38,000	(298)	屬創設開發階段，營運績效尚未顯現	無

註 1：積極開發智慧城市及智慧零售之新業務，以期發展商業分析工具，攜手共創數據生態圈。

註 2：推展騰加數位代收代付新業務，以增加營業收入及減緩成本支出，期逐步優化成本利潤結構。

註 3：積極接洽於東南亞布局之既有日商及台商零售業者，以開發東南亞各國的商場建置專案。

(六)其他重要事項：無。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及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

1.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及改善情形：無。

2.內部稽核發現之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無。

(二)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請參閱附件一。

(三)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不適用。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不適用。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請參閱附件二。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請參閱附件三。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不適用。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無。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不適用。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無。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請參閱附件十六。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銷售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請參閱附件五。

十三、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

十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一)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承銷者，係出具不得受理競拍對象之聲明書，請參閱附件六。

(二)承銷商出具「承銷商應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之承諾書，請參閱附件十七。

十五、上市上櫃公司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12 年度)及 113 年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會共召開 17(A)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B/A)率(%)	備註
董事長	梁基文	17	0	100	111 年 1 月 14 日股東臨時會全面改選連任
董事	張婷婷	17	0	100	111 年 1 月 14 日股東臨時會全面改選連任
董事	管家婆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翁素蕙	16	1	94.12	111 年 1 月 14 日股東臨時會全面改選連任
董事	弼達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陳力源	17	0	100	111 年 1 月 14 日股東臨時會全面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洪全	16	1	94.12	111 年 1 月 14 日股東臨時會全面改選新任
獨立董事	廖韋弼	17	0	100	111 年 1 月 14 日股東臨時會全面改選新任
獨立董事	柯俊傑	17	0	100	111 年 1 月 14 日股東臨時會全面改選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已於 111 年 1 月 14 日依法設置審計委員會，適用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相關事項。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日期	利益迴避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案別	內容		
第三屆第十一次 112.01.09	梁基文 張婷婷	二	本公司經理人111年度年終獎金分配案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有關	未參與討論與表決
	梁基文 張婷婷	六	擬承認本公司董事為自己或他人與本公司交易之合約案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有關	未參與討論與表決
第三屆第十三次 112.03.29	梁基文 張婷婷	八	審議本公司112年度經理人薪資報酬案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有關	未參與討論與表決
	翁素蕙	十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有關	未參與討論與表決
第三屆第十四次 112.04.10	柯俊傑 洪全	二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有關	未參與討論與表決
	梁基文	五	擬承認本公司董事為自己或他人與本公司交易之合約案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有關	未參與討論與表決
	張婷婷	六	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異動案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有關	未參與討論與表決
第三屆第十七次 112.06.02	洪全	二	擬授權審計委員會召集人簽核稽核報告案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有關	未參與討論與表決

第三屆第十八次 112.07.19	張婷婷	二	擬審議本公司股票上櫃前現金增資之經理人可認購股數案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有關	未參與討論與表決
	張婷婷	三	擬審議經理人員工酬勞分派案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有關	未參與討論與表決
	梁基文 洪全	六	擬承認本公司董事為自己或他人與本公司交易之合約案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有關	未參與討論與表決
第三屆第十九次 112.08.08	梁基文 翁素蕙 洪全	二	本公司與董事間交易之合約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有關	未參與討論與表決
第三屆第二十次 112.10.03	梁基文 洪全	三	本公司與董事間交易之合約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有關	未參與討論與表決
第三屆第二十二次 113.01.24	梁基文 張婷婷	二	本公司經理人112年度年終獎金分配案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有關	未參與討論與表決
	梁基文	四	擬承認本公司董事為自己或他人與本公司交易之合約案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有關	未參與討論與表決
第三屆第二十三次 113.03.12	梁基文 張婷婷	八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有關	未參與討論與表決
第三屆第二十四次 113.05.13	洪全 陳力源	二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有關	未參與討論與表決
	梁基文 洪全	三	擬承認本公司董事為自己或他人與本公司交易之合約案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有關	未參與討論與表決
	梁基文 張婷婷	五	審議本公司113年度經理人調薪案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有關	未參與討論與表決
第三屆第二十六次 113.08.08	梁基文 張婷婷	二	擬審議經理人員工酬勞分派案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有關	未參與討論與表決
	梁基文	六	擬通過投資子公司「騰創數析股份限公司」案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有關	未參與討論與表決
第三屆第二十八次 113.11.11	廖韋弼	五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有關	未參與討論與表決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二(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2/01/01 ~112/12/31	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會成員、所屬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會成員自評、功能性委員會自評	1.董事會績效評估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內部控制 2.董事成員考核自評 (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董事職責認知 (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內部控制 3.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內部控制

四、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 本公司為健全公司治理及加強董事會相關職能，已設置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其執行情形請參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並訂定「董事會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辦法」已建立本公司良好董事會治理制度、健全監督及強化董事會功能。

(二) 本公司致力提昇資訊透明度，除指定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並有專人負責公開資訊揭露等相關事宜，另本公司網站設有投資人專區保持公司訊息更新等，投資大眾均可即時獲得本公司之相關資訊。

(三) 董事進修：除鼓勵董事自行進修外，本公司每年定期安排講師到府授課，以持續充實新知，並達較佳之互動效益，112 年度全體總進修時數 66 小時，並委請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舉辦「邁向「淨零碳排」時代對財務報表的影響」及「大數據分析與企業舞弊偵防實務」課程。

(四) 董事責任險：為使董事及經理人於執行業務時所承擔之風險得以獲得保障，本公司每年均為董事及經理人投保「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且定期檢討保單內容，以確保保險賠償額度及承保範圍符合需求，並向董事會報告。

(五) 本公司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履行監督職責，各委員會主席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運作情形。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第一屆審計委員會於 111 年 1 月 14 日起設立，最近年度(112 年度)及 113 年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召開次數合計 17(A)次，審計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
獨立董事	洪全	16	1	94.12	111 年 1 月 14 日股東臨時會全面改選，並設置獨立董事代替監察人職權
獨立董事	廖韋弼	17	0	100	
獨立董事	柯俊傑	17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 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 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案別	內容		
第一屆第十次 112.01.09	一	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及「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辦法」部分條文	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二	擬修訂本公司「電腦資訊系統循環」及「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部分條文		
	三	擬承認本公司董事為自己或他人與本公司交易之合約案		

第一屆第十一次 112.03.03	一	擬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及「永續發展實務守則」部分條文	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二	擬修訂本公司「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部分條文		
	三	擬向 OO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採購設備案		
	四	會計主管異動案		
第一屆第十二次 112.03.29	一	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案及財務報表案	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二	本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		
	三	本公司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四	擬通過本公司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內控專審期間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五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第一屆第十三次 112.04.10	一	擬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二	本公司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三	擬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第二季及第三季財務預測案		
	四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評估暨委任案		
	五	擬承認本公司董事為自己或他人與本公司交易之合約案		
第一屆第十四次 112.04.26	一	擬補更正本公司 109、110 年度各期合併及個體財務報告	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第一屆第十五次 112.05.12	一	擬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總則」	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二	本公司 112 年度第 1 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三	解除經理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第一屆第十六次 112.06.02	一	擬修訂本公司「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範」、「電腦資訊系統循環」、「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案	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二	擬授權審計委員會召集人簽核稽核報告案		
第一屆第十七次 112.07.19	一	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作為股票上櫃前公開承銷之股份來源	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二	擬承認本公司董事為自己或他人與本公司交易之合約案		
第一屆第 18 次 112.08.08	一	本公司 112 年度第 2 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二	擬承認本公司董事為自己或他人與本公司交易之合約案		
第一屆第 19 次 112.10.03	一	擬申請設立日本子公司	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二	擬進行多元化業務發展之策略性投資案		
	三	擬承認本公司董事為自己或他人與本公司交易之合約案		
	四	本公司擬參與子公司騰加數位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案		
第一屆第 20 次 112.11.13	一	本公司 112 年度第 3 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二	擬訂定本公司 113 年度稽核計畫		
	三	擬本公司修訂「內部控制制度總則」部分條文		
	四	擬修訂本公司「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部分條文		
	五	本公司擬投資 beBit Inc.		
第一屆第二十一次 113.01.24	一	本公司稽核主管聘任案	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二	擬承認本公司董事為自己或他人與本公司交易之合約案		

第一屆第二十二次 113.03.12	一	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案及財務報表案	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二	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		
	三	本公司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四	本公司擬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五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評估暨委任案		
	六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七	解除經理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第一屆第二十三次 113.05.13	一	本公司 113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二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三	擬承認本公司董事為自己或他人與本公司交易之合約案		
	四	擬向 OO Corporation 軟體採購案		
第一屆第二十四次 113.06.24	一	本公司擬參與子公司騰加數位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案	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第一屆第二十五次 113.08.08	一	本公司 113 年第 2 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二	會計主管異動案		
	三	擬訂定本公司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除權基準日、發放日與其他相關事宜討論案		
	四	擬投資「新越開發基金」討論案		
	五	擬通過投資子公司「騰創數析股份限公司」追認案		
	六	擬採購智能雲端餐飲銷售及零售系統軟體合約案		
第一屆第二十六次 113.10.02	一	本公司擬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二	本公司擬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三	本公司擬購汐止遠雄大樓(A 棟)之不動產交易案		
第一屆第二十七次 113.11.11	一	本公司 113 年度第 3 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二	擬訂定本公司 114 年度稽核計畫		
	三	擬訂定本公司「永續報告書編製及確信作業程序」及「永續資訊管理控制作業」案		
	四	擬修訂本公司「會計專業判斷程序、會計政策與估計值變動之流程管理辦法」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五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六	擬向 Google 公司之代理商「XX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採購雲端服務案		
	七	擬向「XXX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採購設備案		
	八	擬處分 XXXX 股份有限公司 20%股權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審計委員會日期及期別	利益迴避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案別	內容		

第一屆第十三次 112.04.10	柯俊傑 洪全	二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有關	依法迴避未參與表決，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一屆第十六次 112.06.02	洪全	二	擬授權審計委員會召集人簽核稽核報告案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有關	依法迴避未參與表決，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一屆第十七次 112.07.19	洪全	二	擬承認本公司董事為自己或他人與本公司交易之合約案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有關	依法迴避未參與表決，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一屆第 18 次 112.08.08	洪全	二	擬承認本公司董事為自己或他人與本公司交易之合約案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有關	依法迴避未參與表決，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一屆第 19 次 112.10.03	洪全	三	擬承認本公司董事為自己或他人與本公司交易之合約案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有關	依法迴避未參與表決，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一屆第二十三次 113.05.13	洪全	二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有關	依法迴避未參與表決，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一屆第二十七次 113.11.11	廖韋弼	五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有關	依法迴避未參與表決，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定期與獨立董事進行稽核業務報告及討論：

日期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112/03/03 審計委員會	1.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2.修訂本公司內控制度及相關管理辦法	無
112/03/29 審計委員會	112 年度內控自評結果報告及出具內控聲明書	無
112/05/12 審計委員會	1.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2.修訂本公司內控制度及相關管理辦法	無
112/08/08 審計委員會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無
112/11/13 審計委員會	1.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2.修訂本公司內控制度及相關管理辦法 3.113 年度稽核計畫	無

(二)本公司委任之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定期與獨立董事進行溝通情形：

日期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112/03/29	一、與公司治理單位之溝通事項 二、證管法令更新	無異議
112/08/08	一、與公司治理單位之溝通事項 二、證管法令更新 三、永續揭露準則最新動態	無異議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111年1月14日股東臨時會選任三席獨立董事並成立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於110年11月29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相關規範，並依規定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負責處理股東建議、疑義，若涉及法律相關問題移請法務部門處理。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本公司委由股務代理機構定期更新股東名冊，且每月定期申報董事、經理人及持股10%以上大股東之持股異動，充分掌握控制公司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股者名單。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本公司已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及「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之管理辦法」，以規範關係人相互間之財務業務相關作業，內容包含進銷貨、取得或處分資產等交易之管理程序；及相關重大交易應提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提股東會同意或報告。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本公司已訂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具控制能力法人股東行使權利及參與議決規範」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避免內部人利用市場上無法取得的資訊來獲利。本公司今年度對全體同仁有2次以mail方式進行宣導教育課程，針對董事及高階主管則於董事會報告宣導方式進行，本年度有進行4次報告，並於公司網站公告其執行情形。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V		本公司訂定之「董事選舉辦法」第三條：「本公司董事之選任，應考量董事會之整體配置。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另本公司七席董事中，具有財務會計、管理及產業等相關經驗，符合公司發展需求，並已將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與落實情形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年報。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本公司已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本公司暫無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但未來亦可視情況設置。	未來視法令及公司實際營運狀況設立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	V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辦法」，本公司業將112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提報113年1月24日董事會，整體績效評估及董事成員自我績效評估超過95分(滿分100)，顯示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運作情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形良好。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至少一年一次評估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並於113年3月12日呈報董事會討論通過。	無重大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公司治理主管經董事會任命，由財務部副理陳家柔兼任，並設公司治理辦公室為專責單位，隨時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以及提供董事遵循法令等。公司治理主管進修請詳附表4(第38頁)。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公司官網已建立利害人關係溝通管道及利害關係人重要關切議題，並且有專責單位及專人負責回應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已委任「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相關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本公司網站已適度揭露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等相關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本公司已建立發言人制度，並由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依規定落實發言人制度，其他相關應揭露之資訊依規範定期及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上揭露。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本公司公告並申報如下： (1) 年度財務報告於75天內公告自結財務報告。 (2) 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均於規定期限內提早公告並申報。 (3) 於期限內公告各月份營運情形。	未來將規劃儘早於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財務報告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	V		1.員工權益：本公司對待員工一切符合勞基法的規範，並設置職工福利委員會。 2.僱員關懷：本公司關注員工福利、教育訓練等議題，並定期召開勞資會議，透過會議的討論，與員工建立互信和諧的勞資關係。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3.投資者關係：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並公開及聯絡方式，以利投資人隨時反應意見；另依法令規定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相關資訊，以保障投資人權益。 4.供應商關係：本公司於內部控制書面制度「採購及付款循環」訂有供應商管理章節，以確保供應商交期、品質及價格符合公司需求，使彼此間有良好溝通及協調之伙伴關係。 5.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已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處理與利害關係人之溝通事宜，並於本公司網站設置與本公司溝通之管道。 6.董事進修之情形：本公司已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之規定，安排董事參加進修課程，若有相關法令更新，亦隨時通知董事。 7.本公司訂有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管理辦法，並依辦法執行，以降低並預防任何可能風險。 8.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維持良好溝通，並設置客服人員，以判斷問題所在及責任歸屬，保障顧客之權益。 9.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全體董事投保責任保險，並將投保情形提報113年1月24日董事會。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本公司於112年9月上櫃之公司，因資料不足尚未列入受評公司，故不適用。				

(四)薪酬委員會者組成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條件 姓名 身分別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召集人)	洪全	主要學經歷： 實踐大學會計學系學士 美國密蘇里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大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職務 凱昕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昕虹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昶虹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展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產業經驗/專業能力： 具有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需之經驗與專業。	本公司三位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均無下列情事之一： (1)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3)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本公司經理人或(2)及(3)所列人員之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直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二十七條第一項或第二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本公司與他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他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7)本公司與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8)與本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9)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逾新臺幣五十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本公司董事皆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0
獨立董事	柯俊傑	主要學經歷： 成功大學工業管理系學士 成功大學工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上海復旦大學企業管理博士 國立台北科技大學工業工程系企業講師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行銷與物流管理系助理教授級業界專家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職務 麗唐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創創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兼執行長 日本 VBIP 株式會社董事 日本インキヤド株式會社董事 創創天使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產業經驗/專業能力： 具有公司業務所需之經驗，與專業具豐厚及多元的學術研究經驗並與產業連結，可提供公司業務所需之經驗與專業。		0
獨立董事	廖韋弼	主要學經歷： 東海大學工業工程系學士 Quintic Technology Ltd.Taiwan Country Manager 勝義科技(股)公司業務總監 美商 Blaize Inc.台灣區業務總監		0

條件 姓名 身分別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職務 菁瑋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 產業經驗/專業能力： 具有公司業務所需之經驗，產業經驗豐富，於產業投資領域及業務推廣及客戶關係維護方面具有專長。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本屆委員任期：111 年 1 月 14 日至 114 年 1 月 13 日，最近年度(112 年度)及 113 年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召開次數合計 8(A)次，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
召集人	洪全	8	0	100	
委員	廖韋弼	8	0	100	
委員	柯俊傑	8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3.提名委員會成員資料及運作情形資訊：尚未成立提名委員會，故不適用。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1.本公司於112年3月3日提請董事會報告設立永續發展委員會，由總經理擔任召集人，負責協助監督執行企業永續發展之政策，營運管理處協理擔任總幹事上下整合、橫向串聯的跨部門溝通平台，各處室最高主管擔任當然委員。每年至少2次向董事會報告，督導並檢討公司治理、企業社會責任及環境議題等永續發展議題之運作成效。 2.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112年度共3次於董事會報告以下事項： (1)辨識上市櫃公司永續行動方案(2023)年與本公司目前差異，制定後續相關執行方向。 (2)規劃 112 年度 E(環境)-規劃導入溫室氣體排放、S(社會公益)-員工健走、G(公司治理)-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英文版。 (3)訂定本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規劃案。 3.董事會督導公司永續發展政策、目標、策略與執行方案之擬定，及監督風險管理制度之執行，以確保風險管理機制之有效運作。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本公司定期由總經理召集經理人召開「經營管理會議」，依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落實公司治理並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進而發展永續經營及維護社會公益；若判斷有風險事項發生時，則成立「專案小組」擬定相關因應措施。	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本公司為資訊系統設計及服務，溫室氣體、廢水及廢棄物排放主要來自於辦公室空調與照明所需之電力、員工通勤及垃圾，統一由所屬商辦大樓集中委外處理。而本公司已將環境永續概念落實於工作日常生活，致力於推動各項節能減碳措施，如資源回收、推廣使用環保杯、環保筷、廢紙再利用、鼓勵搭乘大眾運輸交通工具等。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本公司致力提升各項能源之利用效率，如：鼓勵資料以電子資料處理、傳輸，減少紙本資料傳遞，另優先運用線上會議，減少實地會議產生之能源耗用，使用LED燈管，影印機設置列印預覽功能，讓員工能於列印前能再次確認內容後印刷以減少紙張列印錯誤，及推行垃圾分類回收以期達成廢棄物減量，鼓勵員工使用環保餐具、搭乘大眾運輸上下班等。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	V		本公司長期關注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依據氣候相關財務揭露指引辨識關鍵氣候風險，從治理、策略、風險管理、指標與目標四大面向進行氣候風險管理。 本公司為降低對環境的衝擊，推動「節能減碳」、提倡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資源再利用，並積極落實各項節能減碳措施，包括： 1.減少空調主機開機時數及調高設定溫度。 2.新增燈具時採購省電環保燈具。 3.逐步汰換老舊耗電設備，更換為節能標章設備。 4.中午午休熄燈一小時，減少耗電量。 5.董事長致贈員工每人一個環保杯，避免使用一次性容器。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本公司非屬製造業故無生產相關之排放，惟為落實環境保護，降低公司整體碳排放量，本公司致力針對辦公室之用電、用水、溫室氣體排放等持續執行改善，且遵守相關環保法規並依公司治理3.0進度，已於113年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尋找溫室氣體排放熱源，並可作為減量方案擬定之依據，節能減碳方式如下所示： 1.溫室氣體：鼓勵員工搭乘大眾運輸、空調溫度設定於25-26 度，中午午休熄燈一小時等。 2.用水量：加強同仁節約用水觀念。 3.廢棄物：鼓勵員工垃圾分類，且廢紙再利用，廢電池回收，減少一次性環保器皿等，中午餐盒儘量食用完畢，減少製造廚餘等。	無重大差異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本公司已參考國際人權公約及國家現行相關法令，包括勞動基準法、就業服務法與性別工作平等法，制訂保障人權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如不雇用童工、符合基本薪資、合理工時及健康安全職場等。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本公司除依中華民國勞動基準法相關規定之健康保險及勞工保險辦理外，並提供員工提撥勞工個人退休金帳戶制度，以保障員工相關福利，措施與實施情形如下： 1.薪資福利：依法享有特休假、提撥退休金，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統籌福利活動，保障勞工權益。 2.全體員工除依法參加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外，另提供員工團體保險，由公司負擔保費。 3.訂定並實施薪資報酬相關制度，並定期考核員工績效及設立獎勵與懲戒制度。 4.職業環境健康與安全：定期為全體員工辦理健康檢查，並提供半日公假，並安排特約醫護人員(醫療診所)定期臨場執行勞工健康服務，固定每月進行健康促進措施(衛教宣導)及每年安排兩場醫師健康講座，職場內亦配有急救用品及AED設備。 5.幸福職場：提供員工自由享用免費零食和咖啡、優良商家簽屬員工特約合約、藝文欣賞、講座等，以打造良好幸福的工作環境。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	V		1.本公司為打造安全與健康的職場環境，為讓員工了解工作環境上潛在的危害，又為降低職業災害及意外事故的風險，本公司安排新進人員進行環境安全教育訓練。並針對在職人員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2.目前尚未取得相關驗證，未來將因應法規需要尋求第三方驗證。 3.每月統計職業災害受傷人員，若發生職業災害則將會同勞工代表實施調查、分析及作成紀錄，且進行檢討改善，本公司112年度尚未發生員工職災情形。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本公司公司除了提供新人訓練，讓新進同仁以最快速度了解本公司文化以及公司相關政策措施及自身權益外，為配合提升組織運作效能及專案開發能力，亦提供內部顧問式教育訓練及推行一對一實習導師制度，以培育新進員工並強化各機能別員工之專業能力；高階主管亦與董事成員一同進修公司治理相關課程；另外，本公司亦鼓勵員工持續進修，包括財務進修、稽核進修、資訊安全教育訓練等課程。	無重大差異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零售雲客、商、金流整合性平台及平台維運服務，本公司硬體設備POS機皆選用國際知名大廠，並取得電信終端設備合格證書，雲端儲存設備亦選用國際知名大廠，以降低客戶隱私外流之風險，金流方面交易安全部分已取得VISA/MASTER等國際認證及支付卡產業安全標準協會PCI-DSS Level 1認證。本公司因行業特性，非常重視資訊安全，已於111年度設立「資訊安全長」且成立資安小組，訂定並揭露資通安全政策，以統籌資安政策推動協調及資源調度，已取得ISO27001資訊科技、安全技術、資訊安全管理系統要求認證。另針對消費者保護及客戶權益方面，資訊服務系統正式上線前亦須經過嚴謹的SIT系統整合測試(System integration testing)與UAT使用者驗收測試(User Acceptance Testing)流程確保系統可穩定運行，且對外依遵循消費者保護法，對內設有「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等政策及審查機制，並於官網設有業務服務諮詢專區，且不定期與客戶召開會議、親自拜訪、電話等形式溝通，以保障消費者權益。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本公司在「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中對於供應商已有訂定相關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遵守營運所在地之勞動、性別工作平等相關法規，並避免與企業之社會責任政策牴觸者進行交易，公司自 111 年 3 月後起，每年針對供應商評鑑，以檢視供應商之品質。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		V	本公司已依金管會證期局發布之「公司治理3.0-永續發展藍圖」落實或擬訂計畫執行各項公司治理及永續發展措施，且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上公告攸關股東及投資大眾之各項公司治理訊息，並同步更新於公司官網，惟尚未編製永續報告書及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未來將依公司需要或法令規定辦理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公司已參酌「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及考量公司實務運作情形，制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且依循相關法規確實落實誠信經營，以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本公司積極社會參與並不定期參與社會公益活動，例如：由台北內湖科技園區發展協會舉辦之內科千人捐血活動、基督教會財團法人新北市召會之定期捐款或是參與台北內湖科技園區發展協會舉辦之健康愛地球公益路跑。				

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本公司由總經理擔任召集人，負責協助監督執行企業永續發展之政策，營運管理處協理擔任總幹事上下整合、橫向串聯的跨部門溝通平台，各處室最高主管擔任當然委員，執行永續相關行動政策方案。每季除針對溫室氣體盤查提報董事會外，每年至少 2 次向董事會報告永續行動規畫方案，亦重視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潛在的風險與機會，董事會除聽取報告外，亦會給予意見與督導，同時提出應加強之方針，供推動及執行單位參考。
2.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面對氣候變遷的問題，參考氣候相關財務揭露架構的四大構面「治理、策略、風險管理、指標與目標」，將企業所面臨的氣候風險分為「轉型風險」(低碳經濟可能會為企業帶來廣泛的政策、法律、技術和市場變化的風險)與「實體風險」(立即或長期性極端氣候事件為企業所帶來的財務損失風險)。 **短期影響** 包含突發性氣候事件，如洪水、乾旱、地震等，導致交通中斷，無法至客戶端執行專案，導致專案進度。 策略影響 技術單位可能需立即調整專案模式，包括遠端執行、視訊會議等風險管理措施。 財務影響 突發氣候事件，服務量能可能下降或中斷、運輸困難，導致地區財產及資產損害需增加成本等相關資本資出。 **中期影響** 可能導致硬體設備供應鏈的穩定性受到影響，客戶的服務需求亦會產生變化。 策略影響 公司須重新評估氣候變遷對公司營運所帶來的影響，以及是否會連帶影響客戶服務模式與架構。 財務影響 中期內的氣候變化可能導致公司專案無法如期完成或是採用其他替代商品，進而影響公司營收認列及現金流入等相關問

項目	執行情形
	題。 **<u>長期影響</u>**：本公司尚在評估中。
3.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本公司為資訊服務業，極端氣候事件和轉型行動對本公司財務暫無重大影響。
4.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將氣候風險辨識、評估和管理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是公司維持長期穩健經營的一環，本公司由永續發展委員會負責推動氣候變遷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管理，不定期向董事會報告風險與機會，以落實追蹤監督機制。
5.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本公司擬依據 TCFD 建議準則，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完整資訊將依規定時程內於永續報告書揭露。
6.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本公司 112 年度尚在規劃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
7.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本公司 112 年度並未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
8.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本公司為資訊系統設計及服務業，係屬非高能源消耗型的行業，主要排放源為辦公室空調及照明所需之電力，以及員工通勤之燃料等，因此目前尚無適合制定的氣候相關目標，但公司仍在持續努力提升能源使用效率。
9.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另填於 1-1 及 1-2)。	本公司自 112 年底經董事會通過依金管會規定溫室氣體盤查規劃時程表，雖目前尚無適當的減碳目標可設定，但公司仍不斷努力提升能源使用效率。
1-1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1-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盤查中。	
1-1-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無。	
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規劃中。	
公司基本資料：	
□資本額 100 億元以上公司、鋼鐵業、水泥業 □資本額 50 億元以上未達 100 億元之公司 ■資本額未達 50 億元之公司	
依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規定至少應揭露： □母公司個體盤查　□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盤查 □母公司個體確信　□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確信 ■尚不需揭露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本公司已訂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作為公司誠信經營之政策及指導原則。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道德行為準則」等辦法，並具體規範本公司相關人員如何防範不誠信行為及預防違反之處理程序。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已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並鼓勵員工發現有違反法令或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時，可向上呈報，對於營業範圍內有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相關人員，本公司皆會適時宣導，確實防範不誠信行為發生。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V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以確實評估交易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按實際情形評估與往來對象簽訂之契約中約入誠信經營相關條款。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本公司指定公司治理辦公室為推動誠信經營之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及經營成效，112年度誠信經營執行情形已於113年1月24日董事會報告。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避免員工收受不正當利益而犧牲公司權益，且各項業務皆設有權責業管窗口，加強防止利益衝突。。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	V		本公司稽核單位每年依風險評估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相關誠信行為之遵循情形。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公司定期舉辦防範內線交易、誠信經營等相關法令教育宣導訓練，112年度舉辦1次誠信經營教訓訓練，2次防範內線教育訓練，合格率達70%。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設置「採購部專責聯繫窗口電子信箱」便利檢舉管道，及指定具職權行使獨立性之單位負責檢舉案件之受理及調查。若員工檢舉案件經查屬實，本公司相關單位將陳報上級主管，給予獎懲管。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本公司已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本公司對檢舉人採保密方式處理檢舉案件，並由獨立管道查證，以保護檢舉人之身分，確保檢舉人不會因檢舉而遭受不當之處置。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業於公司網站及年報揭露「誠信經營守則」之規範，並定期更新相關落實情形。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參酌「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考量公司實務運作情形，制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且依循相關法規確實落實誠信經營，以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且執行正常。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本公司為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健全發展及建立良好商業運作模式，董事會已決議通過「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定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員工或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者，於從事商業行為之過程中，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或做出其他違反誠信、不法或違背受託義務等不誠信行為，以求獲得或維持利益。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已訂有「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等相關規章，並依據公司治理精神運作及執行公司治理相關規範，並透過修訂相關管理辦法，加強資訊透明度與強化董事會職能等措施，推動公司治理之運作，相關規章已放置於本公司網站(https://www.turn2cloud.com)供股東查詢，及依「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等相關法規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稽核主管	莊馥禎	110 年 5 月 7 日	111 年 4 月 27 日	職務異動
會計主管	吳瑞益	110 年 3 月 23 日	112 年 3 月 3 日	辭職
公司治理主管	施宜君	111 年 9 月 14 日	112 年 4 月 26 日	職務異動
會計主管	侯孟廷	112 年 3 月 3 日	113 年 8 月 8 日	職務異動
會計主管	蘇家宏	113 年 8 月 8 日	-	職務異動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公司治理施行原則

(1)重要資訊及時揭露。

(2)董事會與經營團隊之良性互動與制衡。

(3)獨立董事為全體董事席次 40%以上，其中女性董事占董事席次 29%。

(4)設立審計委員會，確保會計師之獨立性與公平性。

(5)設立薪資報酬委員會，以強化公司治理、健全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制度。

(6)股東會議得採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充分落實股東權利之行使。

(7)遵循道德行為準則，秉持誠信經營原則並落實內部稽核之機制。

(8)設立永續發展委員會，致力企業永續發展及經營之落實。

2.本公司為使公司員工、經理人及董事確實知悉並遵循「內部重大訊息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每年定期辦理相關規定之布達，降低內線交易之風險。

3.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相關證照情形：

(1)股務人員專業能力測驗合格 1 人。

(2)公司治理人員測驗合格 1 人。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一、重要決議應記載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含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及盈餘分配表)

(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請參閱附件四。

(二)公司章程及新舊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十八。

(三)盈餘分配表：請參閱附件十九。

附件一

內部控制聲明書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3年3月12日

本公司民國112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2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3年3月12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梁基文

總經理：梁基文

附件二

承銷商總結意見

承銷商總結意見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騰雲科技公司」）本次為辦理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張數上限為3,500張，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發行總面額上限為新台幣350,000千元整；暨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張數上限為3,500張，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發行總面額上限為新台幣350,000千元整，依法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業經本承銷商採用必要之輔導及評估程序，包括實地了解騰雲科技公司之營運狀況，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及比較分析相關資料等，予以審慎評估。特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要點」及「證券承銷商受託辦理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之評估查核程序」規定，出具本承銷商總結意見。

依本承銷商之意見，騰雲科技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暨其計畫具可行性及必要性，其資金用途、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亦具合理性。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　陳修偉

承銷部門主管　林佩宸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10　月　14　日

附件三

律師法律意見書

世紀聯合法律事務所
臺北市中正區新生南路一段 50 號 6 樓 600 室
RM.600,6F, No. 50, Sec. 1, Xinsheng S. Rd.,
Zhongzheng Dist., TAIPEI, TAIWAN, R.O.C.

CENTURY INTERNATIONAL LAW OFFICE
TEL: 886-2-2395-6858
FAX: 886-2-2341-0370
E-mail: gibby0537@gmail.com

律師法律意見書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上限 3,500 張，每張面額新臺幣 100,000 元，發行總金額上限新臺幣 350,000,000 元，暨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上限 3,500 張，每張面額新臺幣 100,000 元，發行總金額上限新臺幣 350,000,000 元，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經本律師採取必要審核程序，包括實地瞭解，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公司議事錄、重要契約及其他相關文件、資料，並參酌相關專家之意見等。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律師法律意見書。

依本律師意見，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之法律事項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有價證券募集與發行之情事。

此致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王 雅 雯 律 師
世紀聯合法律事務所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10 月 14 日

附件四

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屆第二十七次董事會議事錄(節錄版)

會議時間：中華民國 113 年 10 月 02 下午 2 點 12 分

會議地點：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 99 號 11 樓（本公司會議室）

會議連結：立即加入會議(會議識別碼: 488 461 142 926 密碼: BhjBVe)

出席狀況：應出席董事 7 人，實際出席董事 6 人，1 人委託出席，已逾法定開會人數

出席董事：梁基文董事長(視訊出席)、張婷婷董事(視訊出席)、管家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翁素蕙董事(委託出席)、弼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陳力源董事(視訊出席)、洪全獨立董事(視訊出席)、廖韋弼獨立董事(視訊出席)、柯俊傑獨立董事(視訊出席)，計 6 人

缺席董事：無

請假董事：無

列席人員：財務協理侯孟廷(視訊出席)、營運協理朱訓儀(視訊出席)、稽核經理莫美羚(視訊出席)、公司治理主管陳家柔(視訊出席)、會計經理蘇家宏(視訊出席)、股務主任黃靖怡(視訊出席)

主席：梁基文　　紀錄：施宜君

壹、主席宣佈開會及致詞(略)

貳、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略。

二、重要財務業務報告：略。

三、內部稽核業務報告：略。

四、其他重要報告事項：略。

以上報告事項，全體出席董事「均洽悉」。

參、討論事項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二、本次會議預定討論事項

第一案　本公司擬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提請　討論。

財務處提

說明：

一、為因應本公司購置集團研發暨營運總部及其附屬設備資金所需，擬募集發

TURNCLOUD

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每張債券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整，發行張數上限3,500張，發行期間為5年，依票面金額之100%~101%發行，票面利率為0%，發行總面額上限為新台幣三億伍仟萬元整。

二、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所需資金總額、資金來源、計畫項目、預計資金運用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請參閱【附件一】；本次暫定發行及轉換辦法，請參閱【附件二】，實際發行及轉換辦法俟呈報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生效後，擬請授權董事長視金融市場狀況與主辦承銷商共同議定之。

三、因資本市場籌資環境變化快速，為掌握訂定發行條件及實際發行作業之時效，本次發行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籌資計畫有關之發行金額、發行條件、發行及轉換辦法之修訂，以及計畫所需資金總額、資金來源、計畫項目、資金運用進度、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他發行相關事宜，如遇法令變更、經主管機關指示修正，或因應客觀環境而需訂定或修正或有未盡事宜時，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四、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將採詢價圈購方式全數對外由承銷商公開承銷，並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及「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十條規定不印製實體債券，採帳簿劃撥交付，本次轉換公司債於主管機關申報生效發行後，授權董事長另訂發行日，並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辦理櫃檯買賣。

五、為配合前揭辦理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籌資計畫之相關發行作業，擬授權董事長代表本公司簽屬一切有關發行之相關契約、文件，並代表本公司辦理相關發行事宜，本次發行若有未盡事宜,亦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六、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提請董事會討論，如獲決議通過後將提請最近期股東會報告。

七、謹請　討論。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無異議，本案照案通過。

第二案　本公司擬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提請　討論。

財務處提

說明：

一、為因應本公司購置集團研發暨營運總部及其附屬設備資金所需，擬募集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相關發行內容如下：

(一)發行金額

本次發行總面額上限為新台幣三億伍仟萬元，每張債券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整，發行張數上限3,500張，發行期間為5年，票面利率為0%，本次暫定發行及轉換辦法，請參閱【附件三】，實際發行及轉換辦法俟呈報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生效後，擬請授權董事長視金融市場狀況與主辦承銷商共同議定之。

(二)發行條件

1. 本次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擬全數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底標以不低於票面金額之 101%為限，實際總發行金額依競價拍賣結果而定；本案若未足額發行，導致資金不足時，其差額將以自有資金或銀行借款支應，若實際募集資金高於預定金額，則作為充實營運資金。
2. 本次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將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及「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十條規定不印製實體債券，採帳簿劃撥方式交付。
3. 本次轉換公司債於主管機關申報生效發行後，擬授權董事長另訂發行日，並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請櫃檯買賣。

二、本次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所需資金總額、資金來源、計畫項目、預計資金運用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等計畫內容及本次相關發行及轉換辦法，請參閱【附件一】。

三、因資本市場籌資環境變化快速，為掌握訂定發行條件及實際發行作業之時效，本次發行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籌資計畫有關之發行金額、發行條件、發行及轉換辦法之修訂，以及計畫所需資金總額、資金來源、計畫項目、資金運用進度、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他發行相關事宜，如遇法令變更、經主管機關指示修正，或因應客觀環境而需訂定或修正或有未盡事宜時，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四、為配合前揭辦理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籌資計畫之相關發行作業，擬授權董事長代表本公司簽屬一切有關發行之相關契約、文件，並代表本公司辦理相關發行事宜。

五、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提請董事會討論，如獲決議通過後將提請最近期股東會報告。

六、謹請　討論。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無異議，本案照案通過。

第三案　略。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主席徵詢無其他臨時動議後宣布散會，時間下午 2 時 24 分

主席：梁基文　　紀錄：施宜君

附件五

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

聲　明　書

本公司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在此聲明，本次辦理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申報案件，其詢價圈購配售對象不得具有下列之身分：

一、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二、 對本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三、 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本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四、 受本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五、 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六、 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七、 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八、 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九、 本案件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本案件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本案件承銷商之證券投資信託子公司或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十、 本案件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本案件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十一、與本公司、本案件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十二、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其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十三、就該本案件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十四、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梁　基　文

中華民國 113 年 10 月 14 日

聲　明　書

本承銷商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辦理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發行公司)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申報案件，特立本聲明書，聲明其詢價圈購配售對象不得為下列之人：

一、 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承銷商之證券投資信託子公司或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二、 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三、 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四、 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五、 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六、 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七、 對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八、 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九、 受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十、 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十一、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十二、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十三、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十四、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修偉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10　月　14　日

聲　明　書

本承銷商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辦理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發行公司)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申報案件，特立本聲明書，聲明其詢價圈購配售對象不得為下列之人：

一、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承銷商之證券投資信託子公司或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二、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三、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四、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五、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六、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七、對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八、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九、受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十、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十一、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十二、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十三、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十四、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炳鈞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11　月　15　日

聲　明　書

本承銷商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辦理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發行公司)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申報案件，特立本聲明書，聲明其詢價圈購配售對象不得為下列之人：

一、 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承銷商之證券投資信託子公司或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二、 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三、 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四、 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五、 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六、 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七、 對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八、 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九、 受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十、 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十一、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十二、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十三、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十四、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俊宏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11　月　15　日

聲　明　書

本承銷商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辦理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發行公司)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申報案件，特立本聲明書，聲明其詢價圈購配售對象不得為下列之人：

一、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承銷商之證券投資信託子公司或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二、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三、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四、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五、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六、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七、對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八、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九、受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十、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十一、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十二、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十三、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十四、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方 維 昌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11　月　15　日

附件六

不受理特定對象投標聲明書

聲　明　書

本公司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在此聲明，本次辦理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申報案件，其競價拍賣投標之對象不得具有下列之身分：

一、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二、對本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本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四、受本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五、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六、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八、承銷團各證券商。

九、擔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十、股票申請創新板初次上市案件未具第四十三條之一第二項所訂合格投資人資格者。

十一、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梁　基　文

中華民國 113 年 10 月 14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因辦理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發行公司」)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稱本案件)，茲聲明本案件受理競價拍賣之對象，如有下列各款之人參與競價拍賣，應拒絕之，本公司並應取得應募人出具之符合投標對象資格之聲明書：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八、承銷團各證券商。

九、擔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十、股票申請創新板初次上市案件未具第四十三條之一第二項所訂合格投資人資格者。

十一、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此聲明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修偉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10　月　14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因辦理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發行公司」)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稱本案件)，茲聲明本案件受理競價拍賣之對象，如有下列各款之人參與競價拍賣，應拒絕之，本公司並應取得應募人出具之符合投標對象資格之聲明書：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八、承銷團各證券商。

九、擔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十、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此聲明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炳鈞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11　月　15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因辦理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發行公司」)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稱本案件)，茲聲明本案件受理競價拍賣之對象，如有下列各款之人參與競價拍賣，應拒絕之：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八、承銷團各證券商。

九、擔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十、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此聲明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俊宏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11　月　15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因辦理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發行公司」)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稱本案件)，茲聲明本案件受理競價拍賣之對象，如有下列各款之人參與競價拍賣，應拒絕之，本公司並應取得應募人出具之符合投標對象資格之聲明書：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八、承銷團各證券商。

九、擔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十、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此聲明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方　維　昌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11　月　15　日

附件七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暫定）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一、債券名稱：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本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以下簡稱「本轉換公司債」)。

二、發行日期：

暫訂為民國(以下同) ○○年○○月○○日。(以下簡稱「發行日」)

三、發行總額及每張面額：

本轉換公司債每張面額為新臺幣壹拾萬元整，發行總張數上限為參仟伍佰張，發行總面額上限為新臺幣參億伍仟萬元整，依票面金額之100%~101%發行。

四、發行期間：

發行期間為五年，暫訂自民國○○年○○月○○日開始發行，至民國○○年○○月○○日到期(以下簡稱「到期日」)。

五、債券票面利率：

票面年利率為0%。

六、還本日期及方式：

除債券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行使賣回權，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七條提前贖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後十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將本公司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一次償還，前述日期如遇台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詳本公司發行辦法)。

七、擔保情形：

本轉換公司債為無擔保債券，惟如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本公司另發行或私募其他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或有擔保附認股權公司債時，本轉換公司債亦將比照該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或有擔保附認股權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八、轉換標的：

本公司之普通股，本公司將以發行新股方式履行轉換義務，換發之普通股新股以帳簿劃撥交付，不印製實體方式為之。

九、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暫訂自民國○○年○○月○○日起(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民國○○年○○月○○日(到期日止)，除(一)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三)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四)辦理股票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起始日至新股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

止，不得請求轉換之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本辦法將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並依本辦法第十條、第十一條、第十三條及十五條規定辦理。

前項股票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起始日係指向經濟部申請變更登記之前一個營業日。本公司將於該起始日前四個營業日公告停止轉換期間。

十、請求轉換程序：

(一)債券持有人至原交易券商填具「轉換公司債帳簿劃撥轉換/贖回/賣回申請書」(註明轉換)，由交易券商向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結算所」)提出申請，集保結算所於接受申請後，以電子化方式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轉換之效力，且不得申請撤銷，並於送達後五個營業日內完成轉換手續，直接將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撥入該債券持有人之集保帳戶。

(二)華僑及外國人申請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時，一律統由集保結算所採取帳簿劃撥方式辦理配發。

十一、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一)轉換價格之訂定

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訂定，暫訂以民國○○年○○月○○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一個營業日、前三個營業日及前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者為基準價格，再以基準價格乘以105.1%~110%之轉換溢價率為計算轉換價格之依據(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至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本條第(二)項之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依上述方式，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時，以基準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之基準價格每股新臺幣○○元，暫訂轉換價格為每股新臺幣○○元。

(二)轉換價格之調整

1.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而換發普通股股份或因員工酬勞發行新股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或私募)之普通股股份增加(包含但不限於以募集發行或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以下簡稱「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新股發行除權基準日(註1)調整之(有實際繳款作業者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之)。如係因股票面額變更致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於新股換發基準日調整之。如於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除權基準日後變更新股發行價格，則依更新後之新股發行價格與每股時價(以本公司決定之更新後新股發行價格訂定基準日作為更新後每股時價訂定基準日)重新按下

列公式調整，如經設算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低於原除權基準日前已公告調整之轉換價格，則函請櫃檯買賣中心重新公告調整之。

(1)非股票面額變更之普通股股份增加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frac{\text{已發行股數(註 2)} + \dfrac{\text{每股繳款金額(註 3)} \times \text{新股發行或私募股數}}{\text{每股時價(註 4)}}}{\text{已發行股數(註 2)}+\text{新股發行或私募股數}}$$

註1：如為股票分割則於分割基準日調整。如為合併或受讓增資則於合併或受讓基準日調整。如係採詢價圈購辦理之現金增資或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因無除權基準日，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如係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或增加之股份係私募有價證券，則於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如於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除權基準日後變更新股發行價格，則依更新後之新股發行價格重新調整，如經設算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低於原除權基準日前已公告調整之轉換價格，則函請櫃檯買賣中心重新公告調整之。

註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註3：每股繳款額如係屬無償配股或股票分割，則其每股繳款額為零。若係屬合併增資發行新股者，則其每股繳款額為合併基準日前依消滅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如係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則每股繳款額為受讓之他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

註4：每股時價之訂定，應以除權基準日、訂價基準日、股票分割基準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

(2)股票面額變更致普通股股份增加

$$\text{調整後之轉換價格} =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frac{\text{股票面額變更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 2)}}{\text{股票面額變更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2.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時，應於除息基準日按每股時價之比率調降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並應函請櫃檯買賣中心於除息基準日公告調整後之轉換價格。本項轉換價格調降之規定，不適用於除息基準日(不含)前已提出請求轉換者。其調整公式如下：

調降後轉換價格＝調降前轉換價格×(1-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註5)之比率)

註5：每股時價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為準。

3.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註6)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前述有價證券或認股權發行之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frac{\text{已發行股數(註 7)} + \dfrac{\text{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之轉換或認股價格} \times \text{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text{每股時價(註 6)}}}{\text{已發行股數＋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註6：每股時價為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之訂價基準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計算。如訂價基準日前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

註7：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總數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如係以庫藏股支應，則調整公式中之已發行股數應減除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4.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應依下列公式計算調整後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減資基準日調整之。如係因股票面額變更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於新股換發基準日調整之。

(1)減資彌補虧損時：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frac{\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times\text{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text{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

(2)現金減資時：

$$\text{調整後之轉換價格} = \frac{\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text{1-每股退還現金金額占換發新股票前最後交易日收盤價之比率}) \times \text{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text{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

(3)股票面額變更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

$$\text{調整後之轉換價格} =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frac{\text{股票面額變更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text{股票面額變更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註：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並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十二、本轉換公司債之上櫃及終止上櫃：

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日之前向櫃檯買賣中心申請上櫃買賣，至全數轉換為普通股股份或全數由本公司買回或償還時終止上櫃，以上事項均由本公司洽櫃檯買賣中心同意後公告之。

十三、轉換後新股之上市：

本轉換公司債經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者，所轉換之普通股自交付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以下簡稱「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上述事項由本公司洽櫃檯買賣中心同意後公告之。本公司普通股採無實體發行，轉換後之普通股以無實體方式自交付日起於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十四、股本變更登記作業

本公司應於每季結束後十五日內，將前一季因本轉換公司債行使轉換所交付之普通股股票數額予以公告，且每季至少應向公司登記之主管機關申請資本額變更登記一次。

十五、換股時不足壹股股份金額之處理

轉換成本公司普通股時，若有不足壹股之股份金額，除折抵集保劃撥費用外，本公司將以現金償付(計算至新臺幣元為止，角以下四捨五入)。

十六、轉換年度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歸屬：

(一)現金股利

1.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向櫃檯買賣中心洽辦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轉換而得之普通股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

2.當年度於本公司向櫃檯買賣中心洽辦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含)止，本轉換公司債停止轉換。

3.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翌日起至當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請求轉換者，應放棄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但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現金股利。

(二)股票股利

1.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向櫃檯買賣中心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轉換而得之普通股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

2.當年度於本公司向櫃檯買賣中心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含)止，本轉換公司債停止轉換。

3.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翌日起至當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請求轉換者，應放棄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但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股票股利。

十七、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提前贖回權

(一)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年○○月○○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到期日)四十日(民國○○年○○月○○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櫃檯買賣中心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債券持有人(以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寄發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且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並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

(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年○○月○○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到期日)四十日(民國○○年○○月○○日)，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債券持有人(以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

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寄發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且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並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

(三)若債券持有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本公司即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十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

(四)若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債券持有人請求轉換之最後期限為本轉換公司債終止櫃檯買賣日後之第二個營業日。

十八、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以發行屆滿三年之日(○○年○○月○○日)為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並依下列原則辦理：

本公司應於本轉換公司債賣回基準日之前三十日(○○年○○月○○日)，以掛號寄發一份「債券持有人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予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以「債券持有人賣回權行使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債券持有人得於賣回基準日之前三十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且不得申請撤銷)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年○○月○○日)，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

前述日期如遇臺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之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十九、轉換後之權利義務：

本辦法另有約定者外，請求轉換之債券持有人，於請求轉換生效後所取得之普通股股票，其權利義務與持有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之股東相同。

二十、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被註銷，不得再行賣出或發行，其所附轉換權併同消滅。

二十一、本轉換公司債及所換發之普通股均為記名式，其過戶、異動登記、設質、遺失等均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公司法相關之規定辦理，另稅賦事宜依當時稅法之規定辦理。

二十二、本轉換公司債由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債券持有人之受託人，代表債券持有

人之利益行使查核及監督本公司履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事項之權責。凡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者，對於本公司與受託人之間所定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均予同意承認，並授與受託人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券持有人得在規定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閱。

二十三、本轉換公司債委由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辦理還本付息及轉換事宜。

二十四、本轉換公司債之發行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規定採帳簿劃撥方式交付，不印製實體債券。

二十五、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之處，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之。

附件八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一、債券名稱：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以下簡稱「本債券」)。

二、發行日期：

民國(以下同) 113年12月5日。(以下簡稱「發行日」)

三、發行總額：

本轉換公司債每張面額為新臺幣壹拾萬元整，發行總張數上限為參仟伍佰張，發行總面額上限為新台幣參億伍仟萬元整。本轉換公司債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實際發行價格係依票面金額112.33%，實際募集金額為新台幣393,162,290元。

四、發行期間：

發行期間為五年，自民國113年12月5日開始發行，至民國118年12月5日到期(以下簡稱「到期日」)。

五、債券票面利率：

票面年利率0%。

六、還本日期及方式：

依本辦法第五條規定，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利率為0%，故無需訂定付息日期及方式。另除債券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行使賣回權，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七條提前贖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之翌日起七個營業日內依債券面額將債券持有人持有之本債券以現金一次償還，前述日期如遇臺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之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七、擔保情形：

本債券為無擔保債券，惟如本債券發行後，本公司另發行或私募其他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或有擔保附認股權公司債時，本債券亦將比照該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或有擔保附認股權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八、轉換標的：

本公司普通股，本公司將以發行新股方式履行轉換義務，換發之新股以帳簿劃撥交付，不印實體方式為之。

九、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自民國114年3月6日起(本債券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民國118年12月5日(到期日止)，除(一)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2)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

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三)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四)辦理股票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起始日至新股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不得請求轉換之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本辦法將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並依本辦法第十條、第十三條及十五條規定辦理。

前項股票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起始日係指向經濟部申請變更登記之前一個營業日。本公司將於該起始日前四個營業日公告停止轉換期間。

十、請求轉換程序：

(一)債券持有人至原交易券商填具「轉換公司債帳簿劃撥轉換/贖回/賣回申請書」(註明轉換)，由交易券商向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結算所」)提出申請，集保結算所於接受申請後，以電子化方式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轉換之效力，且不得申請撤銷，並於送達後五個營業日內完成轉換手續，直接將股票撥入原債券持有人之集保帳戶。

(二)華僑及外國人申請將所持有之本債券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時，統由集保結算所採取帳簿劃撥方式辦理配發。

十一、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一)本債券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為民國113年11月15日，以基準日(不含)前一個營業日、三個營業日及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為基準價格，再以基準價格乘以102%之轉換溢價率為計算依據(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決定後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本條第(二)款或第(三)款之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依上述方式，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時，以基準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之基準價格每股新臺幣232元，轉換價格訂定為每股新臺幣236.6元。

(二)本債券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而換發普通股股份或因員工酬勞發行新股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或私募)之普通股股份增加(包含但不限於以募集發行或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債券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以下簡稱「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新股發行除權基準日(註1)調整之(有實際繳款作業者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之)。如係因股票面額變更致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於新股換發基準日調整之。如於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除權基準日後變更新股發行價格，則依更新後之新股發行價格與每股時價(以本公司決定之更新後新股發行價格訂定基準日作為更新後每股時價訂定基準日)重新按下列公式調整，如經設算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低於原除權基準日前已公告調整之轉換價格，則函請櫃檯買賣中

心重新公告調整之。

1.非股票面額變更之普通股股份增加

調整後轉換價格＝調整前轉換價格x〔已發行股數(註2)＋（每股繳款額(註3)x新股發行或私募股數）/每股時價(註4)〕/（已發行股數＋新股發行或私募股數）。

2.股票面額變更致普通股股份增加

調整後之轉換價格＝調整前轉換價格x(股票面額變更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2)/股票面額變更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註1：如為股票分割則於分割基準日調整。如為合併或受讓增資則於合併基準日調整。如係採詢價圈購辦理之現金增資或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因無除權基準日，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如係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或增加之股份係私募有價證券，則於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如於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除權基準日後變更新股發行價格，則依更新後之新股發行價格重新調整，如經設算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低於原除權基準日前已公告調整之轉換價格，則函請櫃檯買賣中心重新公告調整之。

註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註3：每股繳款額如係屬無償配股或股票分割，則其繳款額為零。若係屬合併增資發行新股者，則其每股繳款額為合併基準日前依消滅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如係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則每股繳款額為受讓之他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

註4：每股時價之訂定，應以除權基準日、訂價基準日、股票分割基準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

(三)本債券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時，應於除息基準日按每股時價之比率調降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並應函請櫃檯買中心於除息基準日公告調整後之轉換價格。本項轉換價格調降之規定，不適用於除息基準日(不含)前已提出請求轉換者。其調整公式如下：

調降後轉換價格＝調降前轉換價格×(1-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註)之比率)

註：每股時價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為準。

(四)本債券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註1)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債券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前述有價證券或認股權發行之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之：

調整後轉換價格＝調整前轉換價格x〔已發行股數(註2)＋（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之轉換或認股價格x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每股時價(註1)〕/(已發行股數＋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註1：每股時價為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之訂價基準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計算。如訂價基準日前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採用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

註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如係以庫藏股支應，則調整公式中之已發行股數應減除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五)本債券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應依下列公式計算調整後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減資基準日調整之。如係因股票面額變更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於新股換發基準日調整之。

1.減資彌補虧損時：

調整後轉換價格＝調整前轉換價格x〔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

2.現金減資時：

調整後之轉換價格＝〔調整前轉換價格x（１ -每股退還現金金額占換發新股票前最後交易日收盤價之比率）〕x（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

3.股票面額變更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

調整後之轉換價格＝調整前轉換價格x(股票面額變更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股票面額變更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註：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並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十二、本債券之上櫃及終止上櫃：

本債券於發行日之前向櫃檯買賣中心申請上櫃買賣，至全數轉換為普通股股份或全數由本公司買回或償還時終止上櫃，以上事項均由本公司洽櫃檯買賣中心同意後公告之。

十三、轉換後新股之上市：

本債券經轉換後換發之普通股自交付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以下簡稱「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上述事項由本公司洽櫃檯買賣中心同意後公告之。本公司普通股採無實體發行，轉換後之普通股以無實體方式自交付日起於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十四、股本變更登記作業

本公司應於每季結束後十五日內，將前一季因本債券行使轉換所交付之股票數額予以公告，且每季至少應向公司登記之主管機關申請資本額變更登記一次。

十五、換股時不足壹股股份金額之處理

轉換時若有不足壹股之股份金額，除折抵集保劃撥費用外，本公司以現金償付(計算至新臺幣元為止，角以下四捨五入)。

十六、轉換年度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歸屬：

(一)現金股利

1.本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向櫃檯買賣中心洽辦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轉換而得之普通股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

2.當年度於本公司向櫃檯買賣中心洽辦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含)止，本轉換公司債停止轉換。

3.本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翌日起至當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含)請求轉換者，應放棄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但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現金股利。

(二)股票股利

1.本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向櫃檯買賣中心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轉換而得之普通股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

2.當年度於本公司向櫃檯買賣中心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含)止，本轉換公司債停止轉換。

3.本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翌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含)請求轉換者，應放棄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但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股票股利。

十七、本公司對本債券之提前贖回權

(一)本債券於發行屆滿三個月後翌日(114 年 3 月 6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到期日)四十日(118 年 10 月 26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櫃檯買賣中心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本債券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債券持有人(以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寄發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且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並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債券。

(二)本債券發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114 年 3 月 6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到期日)四十日止(118 年 10 月 26 日)，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債券持有人(以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寄發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且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並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債券。

(三)若債券持有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本公司即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十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本債券。

(四)若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債券持有人請求轉換之最後期限為本轉換公司債終止櫃檯買賣日後第二個營業日。

十八、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以發行屆滿三年之日(民國 116 年 12 月 5 日)為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並依下列原則辦理：

本公司應於本轉換公司債賣回基準日之前三十日(民國 116 年 11 月 5 日)，以掛號寄發一份「債券持有人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予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以「債券持有人賣回權行使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債券持有人得於賣回基準日之前三十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且不得申請撤銷)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116 年 12 月 10 日)，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

前述日期如遇臺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之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十八、轉換後之權利義務：

本辦法另有約定者外，請求轉換之債券持有人，於請求轉換生效後所取得之普通股股票，其權利義務與持有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之股東相同。

十九、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債券將被註銷，不得再行賣出或發行，其所附轉換權併同消滅。

二十、本債券及所換發之普通股均為記名式，其過戶、異動登記、設質、遺失等均依「公開發行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公司法相關規定辦理，另稅賦事宜依當時稅法之規定辦理。

二十一、本債券由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債券持有人之受託人，代表債券持有人之利益行使查核及監督本公司履行本債券發行事項之權責。凡本債券之持有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者，對於本公司與受託人間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均予同意承認，並授與受託人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券持有人得在規定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閱。

二十二、本債券委由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代理還本付息及轉換事宜。

二十三、本債券之發行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規定採帳簿劃撥方式交付，不印製實體債券。

二十四、本債券發行及轉換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之處，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之。

附件九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說明書

一、說明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業經該公司 113 年 10 月 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每張轉換公司債面額新台幣 100,000 元，發行上限 3,500 張，總面額上限為新臺幣 350,000 千元整，依票面金額 100%~101%發行，發行期間五年，票面利率 0%。

二、該公司最近年度之財務資料

(一)最近三年度每股稅後純益及每股股利

單位：新台幣元/股

項目 年度	每股稅後純益(註)	股利分派			
		現金股利	股票股利		合計
			盈餘	資本公積	
110	3.22	2.22	—	0.89	3.11
111	3.46	3.00	—	—	3.00
112	4.00	3.30	—	0.50	3.80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係以當期稅後(損)益除以當期全年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二)截至 113 年 6 月 30 日經會計師核閱之股東權益及每股帳面淨值如下表

項目	金額/股數
113 年 6 月 30 日帳面股東權益(註)	909,028 千元
113 年 6 月 30 日流通在外股數(註 2)	21,800 千股
每股淨值(元/股)	41.70 元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不含非控制權益。

(三)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財務資料

1.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合併)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			113年 前二季
		110年	111年	112年	
流動資產		387,006	711,512	949,574	968,05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608	15,527	85,101	82,267
無形資產		2,218	1,214	4,597	22,334
其他資產		158,587	234,407	296,769	305,693
資產總額		555,419	962,660	1,336,041	1,378,34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21,994	301,399	282,893	341,379
	分配後	261,994	360,199	354,833	不適用
非流動負債		15,745	30,842	84,066	97,65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37,739	332,241	366,959	439,034
	分配後	277,739	391,041	438,899	不適用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05,666	606,430	947,063	909,028
股 本		160,000	196,000	218,000	218,000
資本公積		91,000	333,378	625,184	625,18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54,640	78,481	100,759	60,288
	分配後	14,640	19,681	28,819	不適用
其他權益		26	(1,429)	3,120	5,556
庫藏股票		—	—	—	—
非控制權益		12,014	23,989	22,019	30,286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17,680	630,419	969,082	939,314
	分配後	277,680	571,619	897,142	不適用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2.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個體)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		
		110年	111年	112年
流動資產		333,676	612,259	831,64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398	6,964	77,004
無形資產		2,136	1,214	4,597
其他資產		186,813	280,564	354,425
資產總額		527,023	901,001	1,267,67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08,606	266,822	245,656
	分配後	248,606	325,622	317,596
非流動負債		12,751	27,749	74,95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21,357	294,571	320,607
	分配後	261,357	353,371	392,547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05,666	606,430	947,063
股 本		160,000	196,000	218,000
資本公積		91,000	333,378	625,18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54,640	78,481	100,759
	分配後	14,640	19,681	28,819
其他權益		26	(1,429)	3,120
庫藏股票		—	—	—
非控制權益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05,666	606,430	947,063
	分配後	265,666	547,630	875,123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3.簡明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合併)

單位：新臺幣千元；每股盈餘新臺幣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			113年 前二季
	110年	111年	112年	
營業收入	376,009	464,108	538,884	272,521
營業毛利	252,509	319,755	390,730	198,282
營業損益	45,353	48,946	80,390	30,15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462	23,805	10,194	5,677
稅前淨利	53,815	72,751	90,584	35,834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49,025	61,116	69,308	31,983
停業單位損失	—	—	—	—
本期淨利(損)	49,025	61,116	69,308	31,98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74	(1,455)	4,549	2,36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9,099	59,661	73,857	34,349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9,011	63,841	81,078	31,469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4	(2,725)	(11,770)	51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9,085	62,386	85,627	33,90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4	(2,725)	(11,770)	444
每股盈餘(註)	3.22	3.46	4.00	1.44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每股盈餘係以稅後淨利除以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其因無償配股而增加之股數，則追朔調整計算。

4.簡明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個體)

單位：新臺幣千元；每股盈餘新臺幣元

科　目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營業收入	330,107	387,406	438,301
營業毛利	217,193	270,495	327,471
營業損益	30,244	48,306	90,33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0,014	25,811	7,859
稅前淨利	50,258	74,117	98,193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49,011	63,841	81,078
停業單位損失	—	—	—
本期淨利(損)	49,011	63,841	81,07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74	(1,455)	4,54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9,085	62,386	85,627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9,011	63,841	81,078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9,085	62,386	85,62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每股盈餘	3.22	3.46	4.00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每股盈餘係以稅後淨利除以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其因無償配股而增加之股數，則追朔調整計算。

三、該公司債轉換價格及發行價格之訂定方式及合理性評估

該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上限 3,500 張，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票面利率為 0%，發行期間為五年，合計發行總面額上限為新台幣 350,000 千元整，發行時轉換價格之訂定，主要係參考國內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訂定方式、國內證券市場轉換公司債發行及交易概況暨該公司營運狀況等因素後訂定之，其訂定方式及原則如下：

(一)轉換價格之訂定原則、方式及合理性

1.轉換價格訂定之法規根據

根據「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十七條之規定，發行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基準價格，應以向金管會申報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且轉換價格之訂定應高於基準價格；其實際發行時，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基準價格，應以申報承銷契約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且轉換價格之訂定應高於基準價格。本次轉換公司債係以上述基準價格乘以議定之轉換溢價率 105.1%~110%作為轉換價格。

2.轉換價格訂定方式

(1)取基準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普通股之平均收盤價為基準價格，主係為反應目前市場交易狀況。

(2)取上述三者擇一為基準價格，主係為落實時價發行之精神，以與國際現狀接軌。

3.轉換價格訂定合理性說明

(1)從總體經濟及所屬產業趨勢分析

①總體經濟

觀察近期國際經濟情勢，在美國方面，美國 6 月 ISM 製造業 PMI 指數已連續三個月下滑且均處於衰退區間，服務業 PMI 下滑幅度更為明顯，反映出美國商業活動急遽萎縮與服務業新訂單減少。在歐元區方面，儘管整體消費者信心指數略有改善，但工業和服務業信心指數均呈現下降趨勢，使得 6 月綜合經濟觀察指標(ESI)較上月下滑。在日本方面，受到日圓大幅貶值推升企業成本壓力，6 月製造業 PMI 雖較上月下滑，但仍在榮枯線上，然服務業 PMI 受到新業務量缺乏成長、服務業投入價格走高影響，為 2022 年 9 月以來首次滑落至榮枯線以下。在中國方面，6 月製造業 PMI 仍在衰退區間，顯示製造業活動繼續面臨壓力，雖然生產指數有所擴張，但供應商配送時間、原材料庫存及新訂單等指標仍表現緊縮，而中國 6 月非製造業活動指數較上月略微下降，主要受到建築業商務活動減少，導致非製造業擴張勢頭放緩。

在國內對外貿易方面，受惠於新興科技應用商機持續熱絡，傳產類庫存回補需求升溫及上年比較基期偏低等因素，使得 6 月出口年增率由上月

的 3.4%擴增為 23.5%，進口年增率亦由上月微幅成長 0.6%轉為成長 33.9%。在主要出口產品方面，受到人工智慧等應用需求，帶動資通訊與視聽產品年增率走高且維持高檔，而電子零組件亦受惠於積體電路外銷增加及低基期帶動，年增率由負轉正。傳產貨類持續受回補庫存需求及訂單動能回升帶動，基本金屬及其製品、化學品、紡織品、機械、塑化及礦產品出口年增率皆明顯回升；進口方面，隨積體電路進口動能延續，廠商備料意願提升及小客車進口大增，令資本設備與消費品進口年增率由負轉正。累計 2024 年上半年出口較去年同期成長 11.4%，進口成長 7.8%，總計 2024 年上半年出超金額為 360.97 億美元，成長 34.8%。

展望未來，根據台灣經濟研究院 113 年 7 月 25 日出具之報告指出，2024 上半年全球景氣維持擴張，隨著通膨持續下降，美國聯準會可望調降利率，有利歐美需求穩定成長。不過日本雖接近薪資與通膨的正向循環目標，然日圓持續走貶仍將增加企業進口成本與民眾消費壓力。中國上半年經濟成長率雖達 5.0%，但房地產市場疲弱且消費復甦緩慢，使其官方仍維持寬鬆政策以維持經濟動能。

在國內方面，就業市場穩定，整體薪資維持一定成長力道，加上股市帶動的財富效果，可望帶動民間消費動能延續。民間投資雖然沒有 2021、2022 年表現亮眼，然受惠於全球 AI 熱潮發酵，國內半導體廠商擴充先進製程和高階封測產能，且製造業廠商對未來經濟前景仍維持樂觀，企業擴廠意願增強，土地和商用不動產交易回溫，有助於民間投資表現較前次預測提升。在外需方面，受惠於全球終端需求回升及新興科技應用產品需求揚升，加上全球貿易活動漸次復甦，令出口表現優於預期。因此，根據台經院最新預測結果，台灣 2024 年經濟成長模式仍維持內外皆溫的看法不變，全年 GDP 走勢因基期因素呈現逐季下滑態勢，2024 年國內經濟成長率為 3.85%，較上次預測上修 0.56 個百分點。

②所屬產業趨勢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主營業務為零售產業提供線上(online)及線下(offline)之客、商、金流 SolaaS(Solution as a Service)全方位解決方案，以「IaaS(Infrastructure as a Service)基礎架構服務」、「PaaS(Platform as a Service)平台建置」、「SaaS(Software as a Service)軟體應用」及「Samrt Edge 智慧終端」四大模塊為基礎，協助零售流通產業從系統架構到商業模式進行本質上的數位轉型，及提供客戶 OMO(online merge offline)全消費服務體驗，服務範圍囊括前期系統規劃、設計、開發、建置、整合、後續維運及顧問諮詢服務等，屬數位雲端產業，另該公司為拓展海外市場、就近服務客戶，透過 Turn 2 Cloud Technology Inc. (以下簡稱 Turn 2 Cloud)轉投資中國子公司騰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騰荻上海)及投資設立馬來西亞子公司 Turn Cloud Technology Service (M) Sdn.Bhd(以下簡稱 Turn Cloud(M))。此外，有鑑於零售產業數位化轉型的浪潮下，對數據分析需求持續成長，子公司騰創數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騰創數析)結合數據匯

流與整合分析，主要服務內容為數據科學、顧問諮詢及科技應用，解決方案跨足多元產業除了零售，亦包括生活消費、公共部門及基礎建設及企業戰略與經營等領域；另為延伸線下服務場景，持續拓展 OMO 零售全通路，並完備零售業解決方案打造智慧零售生態系，子公司騰加數位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騰加數位)將該公司於零售業客、商、金流解決方案結合無人智慧販賣機，提供零售業智慧場域應用服務。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產品應用於零售產業，包括線下實體店面及線上電子商務。

在過去的十年中，零售業由線下走到線上，再從線上走到行動裝置，從不同的通路互相競爭到競合，近年來更以新零售為主要的核心概念，以消費體驗為始創造出數據化的新零售生態系，在蛻變的過程中，不同的科技在企業端與消費者端都扮演極重要的角色。以零售業的發展進程觀之，隨著 1969 年網際網路誕生，至 1995 年第一個拍賣電商成立，由於網路資訊處理與儲存技術尚未能普及化，使得消費者無法擁有流暢的網路消費體驗，因此多數消費者仍透過實體通路滿足購買需求。近 10 年智慧型手機與平板聯網的普及以及介面的通俗化，更多的網路商城因而興起，成為實體通路的競爭者。

於 2015 年後，資訊科技的平民化與眾多線上分析工具分析(如：Google Analytics 等)的興起，讓資料分析不再只是大型零售商家的專利，更多不同場域業者利用線上銷售平台、線下實體店面結合不同社群媒體創造不同的消費者旅程，逐漸誕生 O2O(Online-To-Offline)、Omni-Channel 全通路與目前 OMO 的不同的概念。OMO 可視為 O2O 的進階版，OMO 不再強調把線上客源導流至線下的過程，而是把重點放在線上、線下客戶資料的虛實整合，藉此更精確地掌握受眾輪廓，並且針對不同的消費族群，提供個性化銷售服務。換句話說，OMO 可根據不同消費族群的需求，做到精準行銷，比起 O2O 行銷模式，OMO 不止更符合時代潮流，也更貼近消費者需求。近期全球的消費市場因受到 Covid-19 疫情的影響，OMO 成為零售運營的必備元素。隨著下一階段 5G、AI 與物聯網科技的發展，新型態商業模式以及數位轉型需求將如雨後春筍般的誕生，如同勤業眾信於 2021 年所發出的報告亦指出：「疫情改變人類的工作、學習和消費型態，而消費產業也隨著金流支付、線上線下整合及數據分析等創新工具與系統發展，帶出前所未見的商業模式，創造出無接觸經濟的概念。」

2024 年即將迎接 Cookieless 的時代，當網路為全球帶來便利的生活時，在第三方 Cookie 的運作下，消費者的資訊被裝置或是瀏覽器收集後，透過資訊整合即可被廣告商用於追蹤使用者跨網站的行為，進而形成隱私權上的缺口，有鑑於此，蘋果在 iOS 加入新的隱私政策，科技業巨頭 Google 亦將於 2024 下半年終止第三方 Cookie 在 Chrome 瀏覽器中的運作，因此，如何獲取及串接第一方數據資料將建構下一階段各產業競爭力，利用數據串接線上與線下的消費者體驗，並滿足客戶在各個場景之需求，預期創造出下一階段企業數位核心之競爭力。該公司為少數能同時提供場域

業者線上線下整合的軟硬體數位轉型服務廠商，真正達到協助企業從端到端(End-to-end)達到經營管理雲端化、消費金融一體化、零售服務行動化、多元行銷即時化以及精準行銷數據化等五大智慧化數位轉型進程，在市場中極具競爭優勢，為線上線下高度整合的 OMO 數位轉型方案解決專家。

(2)從公司財務結構及經營績效分析

①財務結構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0~112 年度及 113 年前二季止權益占資產比率分別為 57.20%、65.49%、72.54%及 68.15%，負債占資產比率分別 42.80%、34.51%、27.46%及 31.85%。111 年底權益及負債占資產比率分別較 110 年底增加及減少，主係因該公司 111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募集 276,000 千元用於充實營運資金，現金及約當現金大幅增加使總資產較 110 年底成長 73.32%，在資產增加幅度小於權益增加幅度、大於負債增加幅度下，使 111 年度權益及負債占資產比率分別上升至 65.49%及下降至 34.51%；112 年度權益占資產比率較 111 年度增加，主係 112 年度辦理上櫃前現金增資募集 313,298 千元，致使 112 年度權益較前一年度成長 53.72%，故而 110~112 年度權益占資產比率呈現逐年增加；113 年前二季權益占資產比率下滑，主係因提撥 112 年應擬付之現金股利，致使其他應付款較 112 年底增加 60.16%，負債占資產比率因而較 112 年增加。

在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方面，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0~112 年度及 113 年前二季之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分別為 4,382.56%、4,258.78%、1,237.52%及 1,260.49%，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呈現逐年降低趨勢。111 年底長期資金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較 110 年底下降，主係因該公司子公司騰加數位之租賃改良增加 5,789 千元，致 111 年底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較 110 年底成長 204.09%，與長期資金相比，該年度現金增資募集 276,000 千元，致權益總額相較 110 年底增加 198.44%，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幅度大於長期資金增加幅度，致長期資金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下降至 4,258.78%；112 年度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較 111 年度大幅下降，主係 112 年該公司購置新北市汐止辦公室，使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相較於 111 年底增加 69,574 千元，成長幅度達 448.08%，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大幅增加下，112 年度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下滑至 1,237.52%；113 年前二季因權益總額加計非流動負債降低，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與 112 年度相差無幾下，該比率較 112 年度減少。

②經營績效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0~112 年度及 113 年前二季之資產報酬率分別為 11.06%、8.35%、6.33%及 4.89%；權益報酬率分別為 20.81%、12.89%、8.66%及 6.70%；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分別為 28.35%、24.97%、36.87%及 27.66%；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分別為 33.63%、37.12%、41.55%及 32.87%；純益率分別為 13.04%、13.17%、12.86%及 11.73%；每

股盈餘分別為 3.22 元、3.46 元、4.00 元及 1.44 元。在獲利能力相關指標方面，111 年度資產報酬率及權益報酬率均較 110 年度下降，主係因 111 年度該公司持續完成數家大型百貨商場服務專案，致 111 年度稅後淨利較 110 年度成長 21.51%，惟因 111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募集 276,000 千元，致總資產及權益總額分別較 110 年底成長 173.32%及 98.44%，在平均總資產及平均權益增加幅度大於稅後淨利增加幅度下，致 111 年度資產報酬率下降至 8.35%，權益報酬率下降至 12.89%；112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募集 313,298 千元，致使權益總額增加 53.72%，營運成長及募資亦使公司現金增加，加上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等因素，112 年度總資產成長 38.79%，由於 112 年度之權益及資產成長幅度皆高於稅後損益，故當年度資產報酬率及權益報酬率較前一年度下降；113 年前二季則因淡季，年化稅後損益較 112 年度減少 7.71%且資產及權益變動不大下，資產報酬率及權益報酬率較 112 年度減少，經評估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110~112 年度因營收逐年成長，並在成本與費用控制得宜下，使得營業利益及稅前淨利均有所提升，而實收資本額因 110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 105,000 千元，111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 276,000 千元及辦理資本公積與盈餘轉增資，112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 313,298 千元，使得 110~112 年資本額逐年成長，惟 111 年度因營業利益成長幅度 7.92%低於資本額成長幅度，致使 111 年度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相較於 110 年度下降；112 年度營業利益成長率達 64.24%，高於實收資本額成長率，故營業利益及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較前一年度大幅上升；113 年前二季因位於淡季，加上為支應營運成長，員工人數增加及推銷力道成長，導致薪資費用及推銷費用支出增加，另部分帳款因客戶未依付款期間支付帳款，致使部分應收帳款帳齡過長，公司依照政策提列預期信用損益，故 113 年前二季營業費用占營收比率較 112 年度高出 4.04%，致使營業利益及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有所降低。

111 年度營業收入較 110 年度成長 23.43%，該公司為拓展業務及投入研發使營業費用較 110 年度成長 30.73%，業外因利息收入、補助款及兌換利益影響，致稅後淨利較 110 年度成長 24.66%，使純益率略增加至 13.17%，每股盈餘則因 111 年辦理現金增資使股本較 110 年成長 22.50%，稅後淨利增加幅度大於股本增加幅度，致使每股盈餘上升至 3.46 元；112 年度毛利率雖隨營收規模擴大而持續提升，惟當年度因認列申請掛牌上櫃及員工認股權費用，致使純益率較 111 年度略為降低；113 年前二季稅後利益率較 112 年下滑，主係 113 年前二季稅後利益率較 112 年下滑，主係為因應營運規模逐漸擴大，整體員工人數較前期增加，致使薪資費用及推銷費用亦同步成長，致營業利益率較 112 年度下降。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之經營績效財務數字，請詳「二、(三)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

(3)從擔保情形及其他發行條件分析

①擔保情形：該公司本次係發行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故不適用。

②其他發行條件

A. 票面利率

該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暫訂票面利率為0%，並不支付票息，主要參考該公司未來營運前景、債信記錄及所定該公司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主要係鼓勵投資人著眼於未來轉為普通股之權利，故票面利率訂為0%，應屬合理。

B. 發行年限

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三十條規定，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之償還期限不得超過十年，以現行上市櫃公司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來看，多數發行年限均為三年期或五年期之設計，顯示投資人對此接受程度相當高。經參考目前市場之發行條件並考量公司本身之財務規劃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年限訂為五年，應屬合理。

C. 轉換期間

該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九條規定如下：

債券持有人暫訂自民國○○年○○月○○日起(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民國○○年○○月○○日(到期日止)，除(一)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三)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四)辦理股票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起始日至新股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不得請求轉換之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本辦法將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並依本辦法第十條、第十一條、第十三條及十五條規定辦理。

前項股票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起始日係指向經濟部申請變更登記之前一個營業日。本公司將於該起始日前四個營業日公告停止轉換期間。

D. 轉換價格重設

該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暫訂發行及轉換辦法並無重設條款。

E. 賣回權

該公司應於本轉換公司債賣回基準日之前三十日(民國○○年○○月○○日)，以掛號寄發一份「債券持有人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予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以「債券持有人賣回權行使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

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債券持有人得於賣回基準日之前三十日內以書面通知該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且不得申請撤銷)要求該公司以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該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年○○月○○日)，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

前述日期如遇臺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之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因本轉換公司債並無重設權，上述規定係為若投資人認購本轉換公司債，額外提供債券持有人未轉換為普通股時得賣回轉換公司債之選擇，故此設計應屬合理。

F. 公司贖回權

該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七條規定如下：

(A)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年○○月○○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到期日)四十日(民國○○年○○月○○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櫃檯買賣中心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債券持有人(以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寄發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且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並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

(B)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年○○月○○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到期日)四十日(民國○○年○○月○○日)，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債券持有人(以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寄發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且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並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

(C)若債券持有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本公司即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十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

(D)若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債券持有人請求轉換之最後期限為本轉換公司債終止櫃檯買賣日後之第二個營業日。

該公司贖回條款之設計，主要為促使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利，第一項之規定，係指發行公司在投資人將公司債轉換成普通股獲利至少 30%以上時，將收回全部債券，其一方面鼓勵投資人行使轉換權利，另一方面減少發行公司處理債券業務作業；而第二項之規定，若公司在未轉換之債券總金額低於發行額度之 10%時贖回，亦可減輕公司帳務負擔及減少公司處理債券之作業手續，此項贖回條款之規定應屬合理。

G. 其他決定發行價格之因素

該公司以各參數代入理論模型所計算出之價格作為此次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再 113 年 10 月 11 日臺灣銀行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 1.7%估算流動性貼水，並以金管會規定之九折計算之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調整後理論價值之九成約為 96,177 元，惟此價格僅係參考價值。

(4)其他：無此情形。

綜上所述，以總體經濟、所屬產業趨勢及過去經營績效及未來營運展望並參考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訂定方式、國內證券市場轉換公司債發行及交易概況，將轉換溢價比率暫訂為 108%，其轉換價格訂定應屬合理。

(二)發行價格之訂定模型

1.發行條件主要條款

(1)發行金額：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上限為 3,500 張，每張債券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整，發行總面額上限為新臺幣 350,000 千元整，依票面金額 100%~101%發行，發行期間五年，票面利率為 0%，發行總金額上限為新台幣 353,500 千元整。

(2)發行期間：5 年。

(3)票面利率：0%。

(4)擔保情形：無擔保。

(5)凍結期：發行後三個月。

(6)轉換價格：以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前 1 個營業日、3 個營業日、5 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平均收盤價中擇一者乘以轉換溢價率 105.1%~110%為計算依據。

(7)轉換價格之調整：依發行及轉換辦法第 11 條規定辦理有關反稀釋之調整。

(8)還本方式：除債券持有人依轉換辦法第十條轉換為該公司普通股，或該公司依轉換辦法第十八條行使賣回權，或該公司依轉換辦法第十七條提前贖回或該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該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後十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將該公司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一次償還，前述日期如遇台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

日。

2.理論模型概述

轉換公司債兼具股權及利率兩項商品特性，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在發行條件設計中，包含多項選擇權，造成轉換公司債訂價過程相對困難，傳統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型並無法評定轉換公司債之價值。因此，本承銷商利用其他數值方式求算其價值，本轉換債券理論價格所採用之數值方法，其評價理論基礎為 Cox, Ross 與 Rubinstein(1979)所提出之二元樹模型，以股價之二元展開，並考量包含投資人轉換、賣回權，發行公司買回權，重設條款等條件，與標的股價之市場風險、利率風險及信用風險。上述模型係為兼顧公司資金募集成本與保障投資人之權益而演繹。

3.理論價值之分解

依發行條款設計，可將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分解成下列五項：

(1)純債券價值

(2)轉換權價值

(3)賣回權價值

(4)買回權價值

(5)重設權價值

在二元樹模型評價過程中，於展開之各期各節點上可得對應的基本變數值(Underlying Variable Values)，再依據上述各發行條款的有效期間及觸發條件，可計算得到轉換公司債理論價值，與上述五種價值之數值。

4.建立評價模型之路徑展開

(1)評價模型之假設基礎

在推演二元樹評價模型時，Cox, Ross 與 Rubinstein(1979)採用下列假設條件：

①資本市場是競爭性的市場(Competitive Market)

②在資本市場內，諸如交易費用及稅率均不存在。投資者可任意借與貸放資金而不受限制。任一投資者或市場交易都無能力控制價格，也就是，他們接受市場所決定的價格(Price Takers)。

③投資者可無限制地賣空或放空任何資產(諸如股票)。

④無風險借貸利率存在，固定不變且相等。備有條件 b、c 及 d 的資本市場，稱之爲完全市場(Perfect Market)。

⑤履約股票在選擇權到期日或之前，無股息的分發。

⑥投資者是有理性的，他們尋求最高的利潤。因此，他們偏好高利潤(Preferring More Wealth to Less)。

(2)評價模型之路徑展開

以二元樹模型評價歐式買權契約，在推論二元樹評價模型時，須要下列

符號：

△代表所應購買或放空的履約股股數；

B 代表以無風險股利籌借或貸發的資金金額；

(u-1)代表履約股價上升的百分比(u>1)，q 代表股價上升的機率；

(d-1)代表履約股價下降的百分比(d<1)，(1-q)代表股價下降的機率。

①單一期的評價

由 t=0 至 t=1，履約股價可能上升(u-1)百分比或下降(d-1)百分比。在 t=1 時，股價可由下圖代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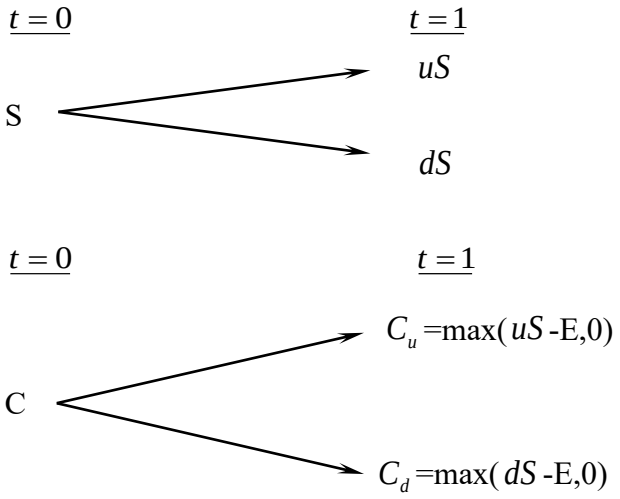

此處，

E 代表買權的履約價

C_u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上升(u-1)百分比的買權價格；

C_d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下降(d-1)百分比的買權價格；

uS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上升(u-1)時的價格；

dS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下降(d-1)時的價格。

目的是要評價在 t=1 時該買權契約的合理價格。評價的方法是複製一個避險組合，使其在 t=1 時的資金結構(Payoff Structure)與該買權在 t=1 時的資金完全相同。該避險組合的成分包括履約股股數(△)及籌借或貸發某些資金(B)。所以進行第二步，以求出△及 B。

在 t=0 至 t=1 時，因股價上升(u-1)或下降(d-1)，以致避險組合的價值也發生變動。其價值變動可由下圖表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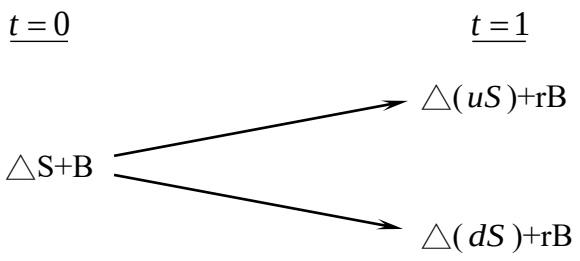

此處，r=(1+i), i=無風險利率

因要建立複製(避險)組合，使其在 t=1 時的資金結構與買權的資金結構相同。故根據上面 t=1 時的圖表，可建立下列兩方程式：

$$C_u = \triangle uS + rB \qquad \text{(a)}$$

$$C_d = \triangle dS + rB \qquad \text{(b)}$$

解答上面二項方程式得到：

$$\triangle = \frac{C_u - C_d}{S(u-d)} \qquad \text{(c)}$$

$$\text{B} = \frac{uC_d - dC_u}{(u-d)r} \qquad \text{(d)}$$

公式(c)及(d)代表在 t=0 時複製(避險)組合所應包含的履約股數及籌借或貸發資金的金額。

因在 t=1 時複製組合與買權的資金結構完全相同(由公式(a)及(b)所表示)，兩者的現值(t=0)也應相同。也就是，

$$C = \triangle \text{S} + \text{B} \qquad \text{(e)}$$

將公式(c)及(d)的△及 B 代入公式(e)，獲得買權契約在 t=0 時的價格如下：

$$C = \frac{1}{r}\left[\frac{(r-d)}{u-d}\cdot C_u + \frac{(u-r)}{u-d}\cdot C_d\right] \qquad \text{(f)}$$

$$= \frac{1}{r}\left[pC_u + (1-p)C_d\right] \qquad (\text{f}^1)$$

此處，p=(r-d)/(u-d),1-p=(u-r)/(u-d)

公式(f)或(f^1)可說是歐式買權的單一期評價模型(A Single Period Pricing Model)。買權價格是由其未來的價格(C_u及C_d)、股價的未來變動百分比(u及 d)、履約價格(X)與利率(r)所決定。也可說，在 t=0 時，買權價格是其期望價值[$pC_u + (1-p)C_d$]的現值。

因此買權的價格是，在風險中立環境下，買權未來折現價值的期望值，這並不是說，買權的期望報酬率等於無風險利率。在均衡下，持有買權一個時期等於有套利組合一個時期，因此，買權的期望報酬率應等於套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率。若買權受到市場的錯誤評價(Mispriced)，則其期望報酬率與風險將會與套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率及風險不同，這會引起投資者的套利活動。

②兩個時期的評價

上面單一期的評價程式可重複應用於推演兩個時期的買權評價模型(Two-Period Option Pricing Model)。爲推演兩個時期的評價模型，假設股價

由 t=1 至 t=2 的變動百分比仍由(u-1)及(d-1)所代表。也就是，股價變動的隨機過程不變或穩定(the Stationary Stochastic Process of the Stock Price)。在兩個時期的架構下，履約股價的變動可由下圖表示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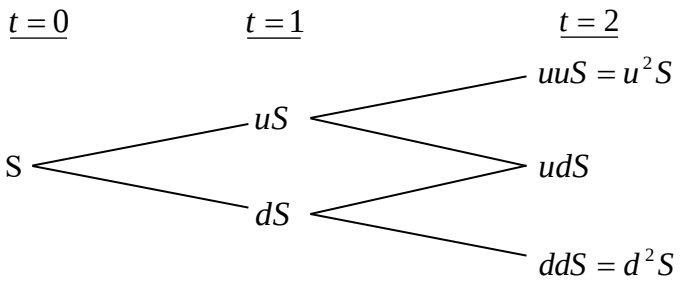

因股價的變動，買權價格也隨之變動。買權在 t=2 的價格可由下圖表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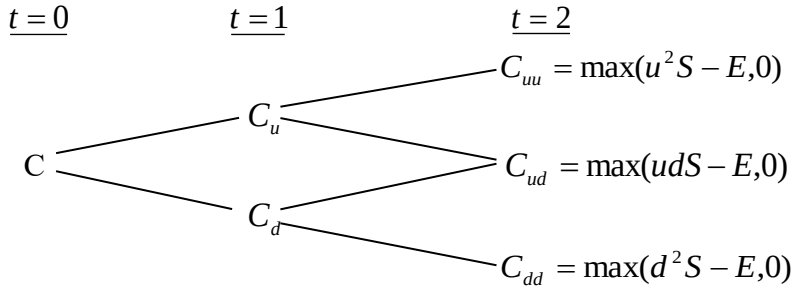

下一步驟，我們將 t=1 至 t=2 看做一個時期。而後，運用公式(f')，我們可求得在 t=1 時買權契約的兩種可能價格 C_u 及 C_d，如下：

由 t=1 至 t=2，股價由 uS 上升至 u^2S 或下降至 udS 的情況下，買權在 t=1 時的價格應爲：

$$C_u = \frac{1}{r}\left[pC_{uu} + (1-p)C_{ud}\right] \qquad \text{(g)}$$

類似的，有 t=1 至 t=2，股價由 dS 上升至 udS 或下降至 d^2S 的情況下，買權在 t=1 時的價格爲：

$$C_d = \frac{1}{r}\left[pC_{du} + (1-p)C_{dd}\right] \qquad \text{(h)}$$

應注意的是，在第二期初時，套利組合(或稱避險組合)的成份必須重新調整才能使套利組合維持無風險，以及套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等於買權的期望報酬。利用公式(a)、(b)、(c)及(d)，在第二期初應調整的股數與借款金額如下：

在 t=1 時，當股價是 uS 時，

$$C_{uu} = \triangle(uuS) + rB$$

$$C_{ud} = \triangle(udS) + rB$$

解出上面兩公式的△及 B 而得，

$$\triangle = \frac{C_{uu} - C_{ud}}{(u-d)S}, B = \frac{uC_{ud} - dC_{uu}}{(u-d)r}$$

與單一期(或第一期)的原理相同，根據上面公式調整後的套利組合與買權在 t=2 的期望報酬率都是相同。因此可決定買權在 t=1 的價格，正如公式(g)與(h)所示。決定買權在 t=1 的價格(C_u 與 C_d)後，我們可進一步決定買權在 t=0 的價格，如下。

因在 t=0 時買權的現值是其在 t=1 時期望值的現值。由公式(g)及(h)，買權在 t=0 的現值應為：

$$c = \frac{1}{r}\left[pC_u + (1-p)C_d\right] \qquad \text{(i)}$$

將公式(g)及(h)代入公式(i)，即得買權的現值如下：

$$c = \frac{1}{r^2}\left[p^2 C_u u + 2p(1-p)C_{du} + (1-p)^2 C_{dd}\right] \qquad \text{(j)}$$

$$= \frac{1}{r^2}[p^2 \max(u^2 S - X, 0) + 2p(1-p)\max(udS - X, 0)$$

$$+ (1-p)^2 \max(d^2 S - X, 0)] \qquad (j^1)$$

而後可運用統計上的二項分配函數(Binomial Distribution Function)重新改寫公式(j^1)如下：

$$c = \frac{1}{r^2}[\binom{2}{2} p^2 \max(u^2 d^u S - X, 0$$

$$+ \binom{2}{1} p(1-p)\max(u^1 d^{2-1} S - X\ , 0)$$

$$+ \binom{2}{0}(1-P)^2 \max(d^2 uS - X, 0)] \qquad \text{(k)}$$

此處，$\binom{n}{j} = \frac{n!}{j!(n-j)!}, \binom{2}{0} = 1, \binom{2}{1} = 2, \binom{2}{2} = 1$。

再以簡化(k)，買權的現值可表示為

$$c = \frac{1}{r^2}\left[\sum_{j=0}^{2}\binom{2}{j} p^j (1-p)^{2-j} \bullet \max(u^j d^{2-j} S - X, 0)\right] \qquad \text{(l)}$$

或者，

$$c = \frac{1}{r^2}\left[\sum_{j=0}^{2}\frac{2!}{j!(2-j)!} p^j (1-p)^{2-j} \bullet \max(u^j d^{2-j} S - X, 0)\right] \quad (l^1)$$

5.理論模型之推導模型

公式(l)或(l^1)代表若買權的到期限爲兩個時期時，其現值可由二項式程式來決定(或評價)。若將之延伸到 n 個時期(n≧2)，則買權的現值可由公式(m)所決定(即將公式(l^1)內的 2 改爲 n)

$$c=\frac{1}{r^n}\left[\sum_{j=0}^{n}\frac{n!}{j!(n-j)!}p^j(1-p)^{n-j}\bullet\max(u^jd^{n-j}S-X,0)\right] \qquad \text{(m)}$$

但在公式(m)中，若 $u^jd^{n-j}S<X$ ，則 $\max(u^jd^{n-j}S-X,0)$ =0。若 $u^jd^{n-j}S>X$ ，則 $\max(u^jd^{n-j}S-X,0)=u^jd^{n-j}S-X>0$ 。

故可將所有的零項消除，而只保留正項。在公式(m)中，假設 k 是一個最小的整數能使。也就是，

$$k>\frac{\ln(X/Sd^n)}{\ln(u/d)} \qquad \text{(n)}$$

所以由公式(n)我們就可找出公式(m)中的所有的正項，去除零項後的公式(m)成爲：

$$c=\frac{1}{r^n}\left[\sum_{j=k}^{n}\frac{n!}{j!(n-j)!}p^j(1-p)^{n-j}\bullet(u^jd^{n-j}S-X)\right]$$

$$=\frac{1}{r^n}\left[\sum_{j=k}^{n}\frac{n!}{j!(n-j)!}p^j(1-p)^{n-j}\bullet u^jd^{n-j}S\right]-\left[\sum_{j=k}^{n}\frac{n!}{j!(n-j)!}p^j(1-p)^{n-j}X\right]$$

$$=S\sum_{j=k}^{n}\frac{n!}{j!(n-j)!}p'^j(1-p')^{n-j}\bullet u^jd^{n-j}S-\frac{X}{r^n}\sum_{j=k}^{n}\frac{n!}{j!(n-j)!}p^j(1-p)^{n-j} \qquad \text{(o)}$$

此處， $p'=\frac{pu}{r},1-p'=\frac{(1-p)d}{r}$ (p)

公式(o)就是二項式買權評價模型，其簡化公式如下：

$$c=S\bullet B(n,k,p')-\frac{X}{r^n}B(n,k,p) \qquad \text{(q)}$$

此處，

$$B(n,k,p')=\sum_{j=k}^{n}\frac{n!}{j!(n-j)!}p'^j(1-p')^{n-j},n>k \qquad \text{(r)}$$

$$B(n,k,p)=\sum_{j=k}^{n}\frac{n!}{j!(n-j)!}p^j(1-p')^{n-j} \qquad \text{(s)}$$

註： $n<k,c=0$ 。

(三)理論價值之計價

1.計算參數說明

參數項目	數值	說明
評價日期	113/10/11	
基準價格	216.5 元	按發行轉換辦法，以民國 113/10/14 為轉換價格暫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一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為基準價格 216.5 元。
轉換價格	233.8 元	按發行轉換辦法，基準價格乘以暫定轉換溢價率 108%為計算依據(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暫定轉換價格為每股 233.8 元。
發行期間	5 年	取可轉債發行期間為 5 年。
股價波動度	42.69%	樣本期間-(112/10/12-113/10/11)，樣本數-243 1.採 113/10/11 起前一年為樣本期間。 2.以日還原股價，計算樣本期間之日自然對數報酬率。 3.以日報酬率標準差，乘上根號 243，可得股價波動度。
無風險利率	1.4214%	取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公債殖利率曲線圖於 113/10/9，5 年及 10 年期公債殖利率報價，分別為 113 央債甲 8(剩餘年限約為 4.928 年)及 113 央甲 10(剩餘年限約為 10 年)之 1.4204%及 1.4900%，以插補法計算可轉債存續期 5 年殖利率為 1.4214%，為無風險利率數值。
風險折現率	2.5300%	評估風險折現率時，可嘗試採用發行公司借款利率評估法、同業公司借款利率評估法等方式。本次擬採用發行公司借款利率評估法，評估數值為 2.5300%，做為風險折現率之參數值。
信用風險貼水	110.86BP	以風險折現率減無風險利率可得信用風險貼水。
切割期數	1825 期	將可轉債剩餘年限分割為 1825 期。
賣回收益率	0%	按發行轉換辦法，以債券面額加計 0%之年收益率將其所持有之本債券以現金賣回。
到期收益率	0%	按發行轉換辦法，債券到期時依債券面額加計 0%之年收益率將本債券全數償還。

2.理論價值計算結果

(1)純債券價值

純債券價值為各期應付本息之折現後之現值(Present Value)，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利率為 0%，故其純債券價值等於 5 年後本金之折現值，計算本債券純債券價值所使用之風險折現利率，係以發行公司之借款利率為依據估算而得。本模型所採用之折現利率為 2.5300%(具體估算方式參考上表)，以計算本轉換公司債之純債券價值如下：100,000/(1+2.5300%)^5=88,260。

(2)轉換權

轉換權之計算方式為將買回、賣回與重設權條件自模型中抽離，推演求得不具買回、賣回與重設權之轉換公司債價值 107,800 元，將其扣除純債券價值 88,260 元，得轉換權價值 19,540 元。

(3)賣回權

賣回權之計算方式為先計算出具賣回權條件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再將賣回權條件自模型中抽離，推演求得不具賣回權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兩者之差異 1,080 元即為賣回權的價值

(4)買回權

買回權之計算方式為先計算出具買回權條件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再將買回權條件自模型中抽離，推演求得不具買回權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兩者之差異(200)元即為買回權的價值。

(5)重設權

本轉換公司債並無重設條款之設計，故無重設權價值。

(6)各權利價值百分比

權利	價值(元)	百分比例
純債券價值	88,260	81.21%
轉換權價值	19,540	17.98%
賣回權價值	1,080	0.99%
買回權價值	(200)	(0.18)%
重設權價值	0	0.00%
總理論價值	108,680	100%

(四)發行價格訂定之合理性評估

本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格為 108,680 元，以 113 年 10 月 11 日臺灣銀行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 1.7%估算流動性貼水，於扣除流動性貼水後為 106,863 元。經參酌該公司近年來經營績效、獲利能力、產業狀況及未來發展潛力，且為確保轉換公司債得順利對外募集，於考量國內轉換公司債市場市況，及不損害發行公司股東權益下，該公司與本承銷商共同議定本債券每張發行價格為 100,000~101,000 元，尚不低於理論價格扣除流動性貼水後之九成(即 106,863x0.9=96,177 元)，符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之規定，其發行價格應屬合理。

發行公司：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梁　基　文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10　月　14　日

（僅供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理論價格計算書使用）

主辦承銷商：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陳修偉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10　月　14　日

（僅供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理論價格計算書使用）

附件十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說明書

一、說明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業經該公司 113 年 10 月 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每張轉換公司債面額新台幣 100,000 元，發行上限 3,500 張，總面額上限為新臺幣 350,000 千元整，發行期間五年，票面利率 0%，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實際發行價格係依票面金額之 112.33%發行，實際募集金額為新台幣 393,162,290 元。

二、該公司最近年度之財務資料

(一)最近三年度每股稅後純益及每股股利

單位：新台幣元/股

項目 年度	每股稅後純益(註)	股利分派			
		現金股利	股票股利		合計
			盈餘	資本公積	
110	3.22	2.22	—	0.89	3.11
111	3.46	3.00	—	—	3.00
112	4.00	3.30	—	0.50	3.80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係以當期稅後(損)益除以當期全年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二)截至 113 年 9 月 30 日經會計師核閱之股東權益及每股帳面淨值如下表

項目	金額/股數
113 年 9 月 30 日帳面股東權益(註)	937,055 千元
113 年 9 月 30 日流通在外股數	22,890 千股
每股淨值(元/股)	40.94 元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不含非控制權益。

(三)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財務資料

1.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合併)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			113年 前三季
		110年	111年	112年	
流動資產		387,006	711,512	949,574	950,33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608	15,527	85,101	81,527
無形資產		2,218	1,214	4,597	29,657
其他資產		158,587	234,407	296,769	372,482
資產總額		555,419	962,660	1,336,041	1,434,00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21,994	301,399	282,893	380,213
	分配後	261,994	360,199	354,833	不適用
非流動負債		15,745	30,842	84,066	93,39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37,739	332,241	366,959	473,610
	分配後	277,739	391,041	438,899	不適用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05,666	606,430	947,063	937,055
股 本		160,000	196,000	218,000	228,900
資本公積		91,000	333,378	625,184	614,289
保留盈餘	分配前	54,640	78,481	100,759	88,166
	分配後	14,640	19,681	28,819	不適用
其他權益		26	(1,429)	3,120	5,700
庫藏股票		—	—	—	—
非控制權益		12,014	23,989	22,019	23,339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17,680	630,419	969,082	960,394
	分配後	277,680	571,619	897,142	不適用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2.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個體)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		
		110年	111年	112年
流動資產		333,676	612,259	831,64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398	6,964	77,004
無形資產		2,136	1,214	4,597
其他資產		186,813	280,564	354,425
資產總額		527,023	901,001	1,267,67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08,606	266,822	245,656
	分配後	248,606	325,622	317,596
非流動負債		12,751	27,749	74,95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21,357	294,571	320,607
	分配後	261,357	353,371	392,547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05,666	606,430	947,063
股 本		160,000	196,000	218,000
資本公積		91,000	333,378	625,18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54,640	78,481	100,759
	分配後	14,640	19,681	28,819
其他權益		26	(1,429)	3,120
庫藏股票		—	—	—
非控制權益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05,666	606,430	947,063
	分配後	265,666	547,630	875,123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3.簡明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合併)

單位：新臺幣千元；每股盈餘新臺幣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			113年 前三季
	110年	111年	112年	
營業收入	376,009	464,108	538,884	454,233
營業毛利	252,509	319,755	390,730	317,937
營業損益	45,353	48,946	80,390	60,50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462	23,805	10,194	10,121
稅前淨利	53,815	72,751	90,584	70,623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49,025	61,116	69,308	60,339
停業單位損失	—	—	—	—
本期淨利(損)	49,025	61,116	69,308	60,33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74	(1,455)	4,549	2,6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9,099	59,661	73,857	62,939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9,011	63,841	81,078	61,211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4	(2,725)	(11,770)	(87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9,085	62,386	85,627	63,79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4	(2,725)	(11,770)	(852)
每股盈餘(註)	2.51	3.26	3.80	2.67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每股盈餘係以稅後淨利除以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其因無償配股而增加之股數，則追朔調整計算。

4.簡明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個體)

單位：新臺幣千元；每股盈餘新臺幣元

科　目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營業收入	330,107	387,406	438,301
營業毛利	217,193	270,495	327,471
營業損益	30,244	48,306	90,33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0,014	25,811	7,859
稅前淨利	50,258	74,117	98,193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49,011	63,841	81,078
停業單位損失	—	—	—
本期淨利(損)	49,011	63,841	81,07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74	(1,455)	4,54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9,085	62,386	85,627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9,011	63,841	81,078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9,085	62,386	85,62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每股盈餘	2.51	3.26	3.80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每股盈餘係以稅後淨利除以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其因無償配股而增加之股數，則追朔調整計算。

三、該公司債轉換價格及發行價格之訂定方式及合理性評估

該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上限 3,500 張，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票面利率為 0%，發行期間為五年，合計發行總面額上限為新台幣 350,000 千元整發行期間為五年，票面利率 0%，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實際發行價格係依票面金額之 112.33%發行，實際募集金額為新台幣 393,162,290 元；其發行時轉換價格之訂定，主要係參考國內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訂定方式、國內證券市場轉換公司債發行及交易概況暨該公司營運狀況等因素後訂定之，其訂定方式及原則如下：

(一)轉換價格之訂定原則、方式及合理性

1.轉換價格訂定之法規根據

根據「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十七條之規定，發行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基準價格，應以向金管會申報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且轉換價格之訂定應高於基準價格；其實際發行時，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基準價格，應以申報承銷契約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且轉換價格之訂定應高於基準價格。本次轉換公司債係以上述基準價格乘以議定之轉換溢價率 102%作為轉換價格。

2.轉換價格訂定方式

(1)取基準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普通股之平均收盤價為基準價格，主係為反應目前市場交易狀況。

(2)取上述三者擇一為基準價格，主係為落實時價發行之精神，以與國際現狀接軌。

3.轉換價格訂定合理性說明

(1)從總體經濟及所屬產業趨勢分析

①總體經濟

觀察近期國際經濟情勢，在美國方面，美國 6 月 ISM 製造業 PMI 指數已連續三個月下滑且均處於衰退區間，服務業 PMI 下滑幅度更為明顯，反映出美國商業活動急遽萎縮與服務業新訂單減少。在歐元區方面，儘管整體消費者信心指數略有改善，但工業和服務業信心指數均呈現下降趨勢，使得 6 月綜合經濟觀察指標(ESI)較上月下滑。在日本方面，受到日圓大幅貶值推升企業成本壓力，6 月製造業 PMI 雖較上月下滑，但仍在榮枯線上，然服務業 PMI 受到新業務量缺乏成長、服務業投入價格走高影響，為 2022 年 9 月以來首次滑落至榮枯線以下。在中國方面，6 月製造業 PMI 仍在衰退區間，顯示製造業活動繼續面臨壓力，雖然生產指數有所擴張，但供應商配送時間、原材料庫存及新訂單等指標仍表現緊縮，而中國 6 月非製造業活動指數較上月略微下降，主要受到建築業商務活動減少，導致非製造業擴張勢頭放緩。

在國內對外貿易方面，受惠於新興科技應用商機持續熱絡，傳產類庫存回補需求升溫及上年比較基期偏低等因素，使得 6 月出口年增率由上月

的 3.4%擴增為 23.5%，進口年增率亦由上月微幅成長 0.6%轉為成長 33.9%。在主要出口產品方面，受到人工智慧等應用需求，帶動資通訊與視聽產品年增率走高且維持高檔，而電子零組件亦受惠於積體電路外銷增加及低基期帶動，年增率由負轉正。傳產貨類持續受回補庫存需求及訂單動能回升帶動，基本金屬及其製品、化學品、紡織品、機械、塑化及礦產品出口年增率皆明顯回升；進口方面，隨積體電路進口動能延續，廠商備料意願提升及小客車進口大增，令資本設備與消費品進口年增率由負轉正。累計 2024 年上半年出口較去年同期成長 11.4%，進口成長 7.8%，總計 2024 年上半年出超金額為 360.97 億美元，成長 34.8%。

展望未來，根據台灣經濟研究院 113 年 7 月 25 日出具之報告指出，2024 上半年全球景氣維持擴張，隨著通膨持續下降，美國聯準會可望調降利率，有利歐美需求穩定成長。不過日本雖接近薪資與通膨的正向循環目標，然日圓持續走貶仍將增加企業進口成本與民眾消費壓力。中國上半年經濟成長率雖達 5.0%，但房地產市場疲弱且消費復甦緩慢，使其官方仍維持寬鬆政策以維持經濟動能。

在國內方面，就業市場穩定，整體薪資維持一定成長力道，加上股市帶動的財富效果，可望帶動民間消費動能延續。民間投資雖然沒有 2021、2022 年表現亮眼，然受惠於全球 AI 熱潮發酵，國內半導體廠商擴充先進製程和高階封測產能，且製造業廠商對未來經濟前景仍維持樂觀，企業擴廠意願增強，土地和商用不動產交易回溫，有助於民間投資表現較前次預測提升。在外需方面，受惠於全球終端需求回升及新興科技應用產品需求揚升，加上全球貿易活動漸次復甦，令出口表現優於預期。因此，根據台經院最新預測結果，台灣 2024 年經濟成長模式仍維持內外皆溫的看法不變，全年 GDP 走勢因基期因素呈現逐季下滑態勢，2024 年國內經濟成長率為 3.85%，較上次預測上修 0.56 個百分點。

②所屬產業趨勢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主營業務為零售產業提供線上(online)及線下(offline)之客、商、金流 SolaaS(Solution as a Service)全方位解決方案，以「IaaS(Infrastructure as a Service)基礎架構服務」、「PaaS(Platform as a Service)平台建置」、「SaaS(Software as a Service)軟體應用」及「Samrt Edge 智慧終端」四大模塊為基礎，協助零售流通產業從系統架構到商業模式進行本質上的數位轉型，及提供客戶 OMO(online merge offline)全消費服務體驗，服務範圍囊括前期系統規劃、設計、開發、建置、整合、後續維運及顧問諮詢服務等，屬數位雲端產業，另該公司為拓展海外市場、就近服務客戶，透過 Turn 2 Cloud Technology Inc. (以下簡稱 Turn 2 Cloud)轉投資中國子公司騰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騰荻上海)及投資設立馬來西亞子公司 Turn Cloud Technology Service (M) Sdn.Bhd(以下簡稱 Turn Cloud(M))。此外，有鑑於零售產業數位化轉型的浪潮下，對數據分析需求持續成長，子公司騰創數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騰創數析)結合數據匯

流與整合分析，主要服務內容為數據科學、顧問諮詢及科技應用，解決方案跨足多元產業除了零售，亦包括生活消費、公共部門及基礎建設及企業戰略與經營等領域；另為延伸線下服務場景，持續拓展 OMO 零售全通路，並完備零售業解決方案打造智慧零售生態系，子公司騰加數位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騰加數位)將該公司於零售業客、商、金流解決方案結合無人智慧販賣機，提供零售業智慧場域應用服務。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產品應用於零售產業，包括線下實體店面及線上電子商務。

在過去的十年中，零售業由線下走到線上，再從線上走到行動裝置，從不同的通路互相競爭到競合，近年來更以新零售為主要的核心概念，以消費體驗為始創造出數據化的新零售生態系，在蛻變的過程中，不同的科技在企業端與消費者端都扮演極重要的角色。以零售業的發展進程觀之，隨著 1969 年網際網路誕生，至 1995 年第一個拍賣電商成立，由於網路資訊處理與儲存技術尚未能普及化，使得消費者無法擁有流暢的網路消費體驗，因此多數消費者仍透過實體通路滿足購買需求。近 10 年智慧型手機與平板聯網的普及以及介面的通俗化，更多的網路商城因而興起，成為實體通路的競爭者。

於 2015 年後，資訊科技的平民化與眾多線上分析工具分析(如：Google Analytics 等)的興起，讓資料分析不再只是大型零售商家的專利，更多不同場域業者利用線上銷售平台、線下實體店面結合不同社群媒體創造不同的消費者旅程，逐漸誕生 O2O(Online-To-Offline)、Omni-Channel 全通路與目前 OMO 的不同的概念。OMO 可視為 O2O 的進階版，OMO 不再強調把線上客源導流至線下的過程，而是把重點放在線上、線下客戶資料的虛實整合，藉此更精確地掌握受眾輪廓，並且針對不同的消費族群，提供個性化銷售服務。換句話說，OMO 可根據不同消費族群的需求，做到精準行銷，比起 O2O 行銷模式，OMO 不止更符合時代潮流，也更貼近消費者需求。近期全球的消費市場因受到 Covid-19 疫情的影響，OMO 成為零售運營的必備元素。隨著下一階段 5G、AI 與物聯網科技的發展，新型態商業模式以及數位轉型需求將如雨後春筍般的誕生，如同勤業眾信於 2021 年所發出的報告亦指出：「疫情改變人類的工作、學習和消費型態，而消費產業也隨著金流支付、線上線下整合及數據分析等創新工具與系統發展，帶出前所未見的商業模式，創造出無接觸經濟的概念。」

2024 年即將迎接 Cookieless 的時代，當網路為全球帶來便利的生活時，在第三方 Cookie 的運作下，消費者的資訊被裝置或是瀏覽器收集後，透過資訊整合即可被廣告商用於追蹤使用者跨網站的行為，進而形成隱私權上的缺口，有鑑於此，蘋果在 iOS 加入新的隱私政策，科技業巨頭 Google 亦將於 2024 下半年終止第三方 Cookie 在 Chrome 瀏覽器中的運作，因此，如何獲取及串接第一方數據資料將建構下一階段各產業競爭力，利用數據串接線上與線下的消費者體驗，並滿足客戶在各個場景之需求，預期創造出下一階段企業數位核心之競爭力。該公司為少數能同時提供場域

業者線上線下整合的軟硬體數位轉型服務廠商，真正達到協助企業從端到端(End-to-end)達到經營管理雲端化、消費金融一體化、零售服務行動化、多元行銷即時化以及精準行銷數據化等五大智慧化數位轉型進程，在市場中極具競爭優勢，為線上線下高度整合的 OMO 數位轉型方案解決專家。

(2)從公司財務結構及經營績效分析

①財務結構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0~112 年度及 113 年前三季止權益占資產比率分別為 57.20%、65.49%、72.54%及 66.97%，負債占資產比率分別 42.80%、34.51%、27.46%及 33.02%。111 年底權益及負債占資產比率分別較 110 年底增加及減少，主係因該公司 111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募集 276,000 千元用於充實營運資金，現金及約當現金大幅增加使總資產較 110 年底成長 73.32%，在資產增加幅度小於權益增加幅度、大於負債增加幅度下，使 111 年度權益及負債占資產比率分別上升至 65.49%及下降至 34.51%；112 年度權益占資產比率較 111 年度增加，主係 112 年度辦理上櫃前現金增資募集 313,298 千元，致使 112 年度權益較前一年度成長 53.72%，故而 110~112 年度權益占資產比率呈現逐年增加；113 年前三季權益占資產比率下滑，主係因營運成長使得應收款項等資產增加，致使應收款項較 112 年底增加 18.97%，負債占資產比率因而較 112 年減少。

在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方面，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0~112 年度及 113 年前三季之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分別為 4,382.56%、4,258.78%、1,237.52%及 1,292.56%，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呈現逐年降低趨勢。111 年底長期資金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較 110 年底下降，主係因該公司子公司騰加數位之租賃改良增加 5,789 千元，致 111 年底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較 110 年底成長 204.09%，與長期資金相比，該年度現金增資募集 276,000 千元，致權益總額相較 110 年底增加 198.44%，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幅度大於長期資金增加幅度，致長期資金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下降至 4,258.78%；112 年度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較 111 年度大幅下降，主係 112 年該公司購置新北市汐止辦公室，使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相較於 111 年底增加 69,574 千元，成長幅度達 448.08%，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大幅增加下，112 年度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下滑至 1,237.52%；113 年前三季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降低，在權益總額加計非流動負債與 112 年度相差無幾下，該比率較 112 年度增加。

②經營績效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0~112 年度及 113 年前三季之資產報酬率分別為 11.06%、8.35%、6.33%及 6.00%；權益報酬率分別為 20.81%、12.89%、8.66%及 8.33%；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分別為 28.35%、24.97%、36.87%及 35.24%；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分別為 33.63%、37.12%、41.55%及 41.13%；純益率分別為 13.04%、13.17%、12.86%及 13.28%；每

股盈餘分別為 2.51 元、3.26 元、3.80 元及 2.67 元。在獲利能力相關指標方面，111 年度資產報酬率及權益報酬率均較 110 年度下降，主係因 111 年度該公司持續完成數家大型百貨商場服務專案，致 111 年度稅後淨利較 110 年度成長 21.51%，惟因 111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募集 276,000 千元，致總資產及權益總額分別較 110 年底成長 173.32%及 98.44%，在平均總資產及平均權益增加幅度大於稅後淨利增加幅度下，致 111 年度資產報酬率下降至 8.35%，權益報酬率下降至 12.89%；112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募集 313,298 千元，致使權益總額增加 53.72%，營運成長及募資亦使公司現金增加，加上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等因素，112 年度總資產成長 38.79%，由於 112 年度之權益及資產成長幅度皆高於稅後損益，故當年度資產報酬率及權益報酬率較前一年度下降；113 年前三季則因營運成長使得平均總資產及平均權益總額分別較 112 年平均成長 17.02%及 20.62%，資產報酬率及權益報酬率較 112 年度減少，經評估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110~112 年度因營收逐年成長，並在成本與費用控制得宜下，使得營業利益及稅前淨利均有所提升，而實收資本額因 110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 105,000 千元，111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 276,000 千元及辦理資本公積與盈餘轉增資，112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 313,298 千元，使得 110~112 年資本額逐年成長，惟 111 年度因營業利益成長幅度 7.92%低於資本額成長幅度，致使 111 年度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相較於 110 年度下降；112 年度營業利益成長率達 64.24%，高於實收資本額成長率，故營業利益及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較前一年度大幅上升；113 年前三季因逐季步入產業旺季，加上為支應營運成長，員工人數增加及推銷力道成長，導致薪資費用及推銷費用支出增加，另部分帳款因客戶未依付款期間支付帳款，致使部分應收帳款帳齡過長，公司依照政策提列預期信用損益，故 113 年前三季營業費用年化後較 112 年度增加 10.48%，致使營業利益及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有所降低。

111 年度營業收入較 110 年度成長 23.43%，該公司為拓展業務及投入研發使營業費用較 110 年度成長 30.73%，業外因利息收入、補助款及兌換利益影響，致稅後淨利較 110 年度成長 24.66%，使純益率略增加至 13.17%，每股盈餘則因 111 年辦理現金增資使股本較 110 年成長 22.50%，稅後淨利增加幅度大於股本增加幅度，致使每股盈餘上升至 3.46 元；112 年度毛利率雖隨營收規模擴大而持續提升，惟當年度因認列申請掛牌上櫃及員工認股權費用，致使純益率較 111 年度略為降低；113 年前三季稅後利益率較 112 年下滑，主係 113 年前三季稅後利益率較 112 年下滑，主係為因應營運規模逐漸擴大，整體員工人數較前期增加，致使薪資費用及推銷費用亦同步成長，致營業利益率較 112 年度下降。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之經營績效財務數字，請詳「二、(三)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

(3)從擔保情形及其他發行條件分析

①擔保情形：該公司本次係發行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故不適用。

②其他發行條件

A. 票面利率

該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暫訂票面利率為0%，並不支付票息，主要參考該公司未來營運前景、債信記錄及所定該公司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主要係鼓勵投資人著眼於未來轉為普通股之權利，故票面利率訂為0%，應屬合理。

B. 發行年限

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三十條規定，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之償還期限不得超過十年，以現行上市櫃公司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來看，多數發行年限均為三年期或五年期之設計，顯示投資人對此接受程度相當高。經參考目前市場之發行條件並考量公司本身之財務規劃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年限訂為五年，應屬合理。

C. 轉換期間

該公司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九條規定如下：

債券持有人自民國 114 年 3 月 6 日起(本債券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民國 118 年 12 月 5 日(到期日止)，除(一)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2)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三)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四)辦理股票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起始日至新股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不得請求轉換之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本辦法將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並依本辦法第十條、第十三條及十五條規定辦理。

前項股票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起始日係指向經濟部申請變更登記之前一個營業日。本公司將於該起始日前四個營業日公告停止轉換期間。

D. 轉換價格重設

該公司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暫訂發行及轉換辦法並無重設條款。

E. 賣回權

該公司應於本轉換公司債賣回基準日之前三十日(民國 116 年 11 月 5 日)，以掛號寄發一份「債券持有人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予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以「債券持有人賣回權行使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轉換公司

債之債券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債券持有人得於賣回基準日之前三十日內以書面通知該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且不得申請撤銷)要求該公司以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該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116 年 12 月 10 日)，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

前述日期如遇臺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之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因本轉換公司債並無重設權，上述規定係為若投資人認購本轉換公司債，額外提供債券持有人未轉換為普通股時得賣回轉換公司債之選擇，故此設計應屬合理。

F. 公司贖回權

該公司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七條規定如下：

(A)本債券發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114 年 3 月 6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到期日)四十日止(118 年 10 月 26 日)，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債券持有人(以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寄發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且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並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債券。

(B)本債券發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114 年 3 月 6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到期日)四十日止(118 年 10 月 26 日)，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該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債券持有人(以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該公司寄發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且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並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債券。

(C)若債券持有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本公司即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十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本債券。

(D)若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債券持有人請求轉換之最後期限為本轉換

公司債終止櫃檯買賣日後第二個營業日。

該公司贖回條款之設計，主要為促使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利，第一項之規定，係指發行公司在投資人將公司債轉換成普通股獲利至少 30%以上時，將收回全部債券，其一方面鼓勵投資人行使轉換權利，另一方面減少發行公司處理債券業務作業；而第二項之規定，主要目的係使公司收回少量在外流通之公司債，以減少公司處理債券業務之作業，故本項規定應屬合理。

G. 其他決定發行價格之因素

該公司以各參數代入理論模型所計算出之價格作為此次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再 113 年 11 月 14 日臺灣銀行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 1.7%估算流動性貼水，並以金管會規定之九折計算之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調整後理論價值之九成約為 98,982 元，惟此價格僅係參考價值。

(4)其他：無此情形。

綜上所述，以總體經濟、所屬產業趨勢及過去經營績效及未來營運展望並參考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訂定方式、國內證券市場轉換公司債發行及交易概況，將轉換溢價比率暫定為 102%，其轉換價格訂定應屬合理。

(二)發行價格之訂定模型

1.發行條件主要條款

(1)發行金額：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上限為 3,500 張，每張債券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整，發行總面額上限為新臺幣 350,000 千元整，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實際發行價格係依票面金額之 112.33%發行，實際募集金額為新台幣 393,162,290 元。

(2)發行期間：5 年。

(3)票面利率：0%。

(4)擔保情形：無擔保。

(5)凍結期：發行後三個月。

(6)轉換價格：以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前 1 個營業日、3 個營業日、5 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平均收盤價中擇一者乘以轉換溢價率 102%為計算依據，訂定轉換價格為每股 236.6 元。

(7)轉換價格之調整：依發行及轉換辦法第 11 條規定辦理有關反稀釋之調整。

(8)還本方式：依本辦法第五條規定，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利率為 0%，故無需訂定付息日期及方式。另除債券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行使賣回權，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七條提前贖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之翌日起七個營業日內依債券面額將債券持有人持有之本債券以現金一次償還，前述日期如遇臺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之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2.理論模型概述

轉換公司債兼具股權及利率兩項商品特性，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在發行條件設計中，包含多項選擇權，造成轉換公司債訂價過程相對困難，傳統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型並無法評定轉換公司債之價值。因此，本承銷商利用其他數值方式求算其價值，本轉換債券理論價格所採用之數值方法，其評價理論基礎為 Cox, Ross 與 Rubinstein(1979)所提出之二元樹模型，以股價之二元展開，並考量包含投資人轉換、賣回權，發行公司買回權，重設條款等條件，與標的股價之市場風險、利率風險及信用風險。上述模型係為兼顧公司資金募集成本與保障投資人之權益而演繹。

3.理論價值之分解

依發行條款設計，可將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分解成下列五項：

(1)純債券價值

(2)轉換權價值

(3)賣回權價值

(4)買回權價值

(5)重設權價值

在二元樹模型評價過程中，於展開之各期各節點上可得對應的基本變數值(Underlying Variable Values)，再依據上述各發行條款的有效期間及觸發條件，可計算得到轉換公司債理論價值，與上述五種價值之數值。

4.建立評價模型之路徑展開

(1)評價模型之假設基礎

在推演二元樹評價模型時，Cox, Ross 與 Rubinstein(1979)採用下列假設條件：

①資本市場是競爭性的市場(Competitive Market)

②在資本市場內，諸如交易費用及稅率均不存在。投資者可任意借與貸放資金而不受限制。任一投資者或市場交易都無能力控制價格，也就是，他們接受市場所決定的價格(Price Takers)。

③投資者可無限制地賣空或放空任何資產(諸如股票)。

④無風險借貸利率存在，固定不變且相等。備有條件 b、c 及 d 的資本市場，稱之爲完全市場(Perfect Market)。

⑤履約股票在選擇權到期日或之前，無股息的分發。

⑥投資者是有理性的，他們尋求最高的利潤。因此，他們偏好高利潤(Preferring More Wealth to Less)。

(2)評價模型之路徑展開

以二元樹模型評價歐式買權契約，在推論二元樹評價模型時，須要下列符號：

△代表所應購買或放空的履約股股數；

B 代表以無風險股利籌借或貸發的資金金額；

(u-1)代表履約股價上升的百分比(u>1)，q 代表股價上升的機率；

(d-1)代表履約股價下降的百分比(d<1)，(1-q)代表股價下降的機率。

①單一期的評價

由 t=0 至 t=1，履約股價可能上升(u-1)百分比或下降(d-1)百分比。在 t=1 時，股價可由下圖代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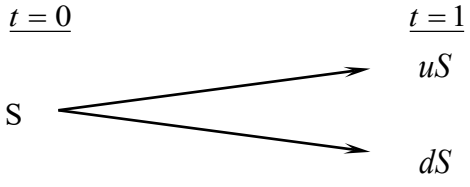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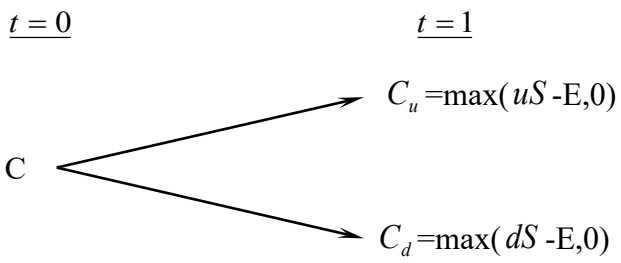

此處，

E 代表買權的履約價

C_u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上升(u-1)百分比的買權價格；

C_d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下降(d-1)百分比的買權價格；

uS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上升(u-1)時的價格；

dS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下降(d-1)時的價格。

目的是要評價在 t=1 時該買權契約的合理價格。評價的方法是複製一個避險組合，使其在 t=1 時的資金結構(Payoff Structure)與該買權在 t=1 時的資金完全相同。該避險組合的成分包括履約股股數(△)及籌借或貸發某些資金(B)。所以進行第二步，以求出△及 B。

在 t=0 至 t=1 時，因股價上升(u-1)或下降(d-1)，以致避險組合的價值也發生變動。其價值變動可由下圖表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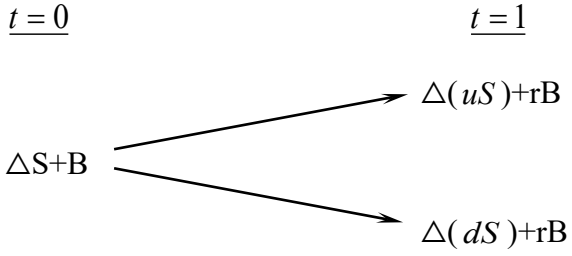

此處，r=(1+i), i=無風險利率

因要建立複製(避險)組合，使其在 t=1 時的資金結構與買權的資金結構相同。故根據上面 t=1 時的圖表，可建立下列兩方程式：

$$C_u = \triangle uS + rB \qquad \text{(a)}$$

$$C_d = \triangle dS + rB \qquad \text{(b)}$$

解答上面二項方程式得到：

$$\triangle = \frac{C_u - C_d}{S(u-d)} \qquad \text{(c)}$$

$$B = \frac{uC_d - dC_u}{(u-d)r} \qquad \text{(d)}$$

公式(c)及(d)代表在 t=0 時複製(避險)組合所應包含的履約股數及籌借或貸發資金的金額。

因在 t=1 時複製組合與買權的資金結構完全相同(由公式(a)及(b)所表示)，兩者的現值(t=0)也應相同。也就是，

$$C = \triangle S + B \qquad \text{(e)}$$

將公式(c)及(d)的△及 B 代入公式(e)，獲得買權契約在 t=0 時的價格如下：

$$C = \frac{1}{r}\left[\frac{(r-d)}{u-d}\cdot C_u + \frac{(u-r)}{u-d}\cdot C_d\right] \qquad \text{(f)}$$

$$= \frac{1}{r}\left[pC_u + (1-p)C_d\right] \qquad (f^1)$$

此處，p=(r-d)/(u-d),1-p=(u-r)/(u-d)

公式(f)或(f^1)可說是歐式買權的單一期評價模型(A Single Period Pricing Model)。買權價格是由其未來的價格(C_u及C_d)、股價的未來變動百分比(u 及 d)、履約價格(X)與利率(r)所決定。也可說，在 t=0 時，買權價格是其期望價值[$pC_u + (1-p)C_d$]的現值。

因此買權的價格是，在風險中立環境下，買權未來折現價值的期望值，這並不是說，買權的期望報酬率等於無風險利率。在均衡下，持有買權一個時期等於有套利組合一個時期，因此，買權的期望報酬率應等於套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率。若買權受到市場的錯誤評價(Mispriced)，則其期望報酬率與風險將會與套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率及風險不同，這會引起投資者的套利活動。

②兩個時期的評價

上面單一期的評價程式可重複應用於推演兩個時期的買權評價模型(Two-Period Option Pricing Model)。爲推演兩個時期的評價模型，假設股價由 t=1 至 t=2 的變動百分比仍由(u-1)及(d-1)所代表。也就是，股價變動的隨

機過程不變或穩定(the Stationary Stochastic Process of the Stock Price)。在兩個時期的架構下，履約股價的變動可由下圖表示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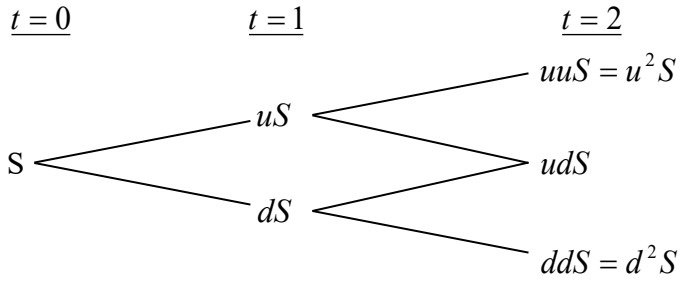

因股價的變動，買權價格也隨之變動。買權在 t=2 的價格可由下圖表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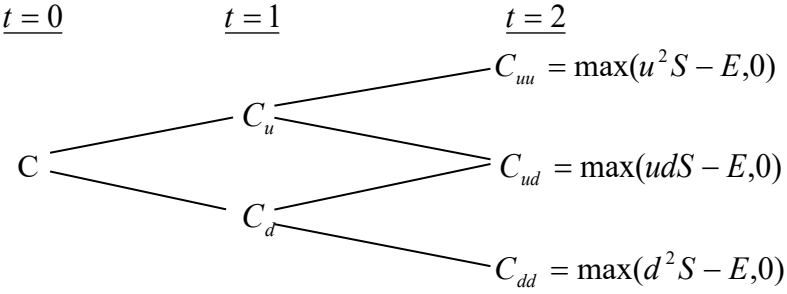

下一步驟，我們將 t=1 至 t=2 看做一個時期。而後，運用公式(f')，我們可求得在 t=1 時買權契約的兩種可能價格C_u及C_d，如下：

由 t=1 至 t=2，股價由 uS 上升至 u^2S 或下降至 udS 的情況下，買權在 t=1 時的價格應爲：

$$C_u = \frac{1}{r}\left[pC_{uu} + (1-p)C_{ud}\right] \qquad \text{(g)}$$

類似的，有 t=1 至 t=2，股價由 dS 上升至 udS 或下降至 d^2S 的情況下，買權在 t=1 時的價格爲：

$$C_d = \frac{1}{r}\left[pC_{du} + (1-p)C_{dd}\right] \qquad \text{(h)}$$

應注意的是，在第二期初時，套利組合(或稱避險組合)的成份必須重新調整才能使套利組合維持無風險，以及套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等於買權的期望報酬。利用公式(a)、(b)、(c)及(d)，在第二期初應調整的股數與借款金額如下：

在 t=1 時，當股價是 uS 時，

$$C_{uu} = \triangle(uuS) + rB$$

$$C_{ud} = \triangle(udS) + rB$$

解出上面兩公式的△及 B 而得，

$$\triangle = \frac{C_{uu} - C_{ud}}{(u-d)S}, B = \frac{uC_{ud} - dC_{uu}}{(u-d)r}$$

與單一期(或第一期)的原理相同，根據上面公式調整後的套利組合與買權在 t=2 的期望報酬率都是相同。因此可決定買權在 t=1 的價格，正如公式(g)與(h)所示。決定買權在 t=1 的價格(C_u 與 C_d)後，我們可進一步決定買權在 t=0 的價格，如下。

因在 t=0 時買權的現值是其在 t=1 時期望值的現值。由公式(g)及(h)，買權在 t=0 的現值應為：

$$c = \frac{1}{r}\left[pC_u + (1-p)C_d\right] \qquad \text{(i)}$$

將公式(g)及(h)代入公式(i)，即得買權的現值如下：

$$c = \frac{1}{r^2}\left[p^2 C_u u + 2p(1-p)C_{du} + (1-p)^2 C_{dd}\right] \qquad \text{(j)}$$

$$= \frac{1}{r^2}[p^2 \max(u^2 S - X, 0) + 2p(1-p)\max(udS - X, 0)$$

$$+ (1-p)^2 \max(d^2 S - X, 0)] \qquad (j^1)$$

而後可運用統計上的二項分配函數(Binomial Distribution Function)重新改寫公式(j^1)如下：

$$c = \frac{1}{r^2}[\binom{2}{2} p^2 \max(u^2 d^u S - X, 0$$

$$+ \binom{2}{1} p(1-p)\max(u^1 d^{2-1} S - X\ , 0)$$

$$+ \binom{2}{0}(1-P)^2 \max(d^2 uS - X, 0)] \qquad \text{(k)}$$

此處，$\binom{n}{j} = \frac{n!}{j!(n-j)!}, \binom{2}{0} = 1, \binom{2}{1} = 2, \binom{2}{2} = 1$。

再以簡化(k)，買權的現值可表示為

$$c = \frac{1}{r^2}\left[\sum_{j=0}^{2}\binom{2}{j} p^j (1-p)^{2-j} \bullet \max(u^j d^{2-j} S - X, 0)\right] \qquad \text{(l)}$$

或者，

$$c = \frac{1}{r^2}\left[\sum_{j=0}^{2}\frac{2!}{j!(2-j)!} p^j (1-p)^{2-j} \bullet \max(u^j d^{2-j} S - X, 0)\right] \qquad (l^1)$$

5.理論模型之推導模型

公式(l)或(l^1)代表若買權的到期限爲兩個時期時，其現值可由二項式程式來決定(或評價)。若將之延伸到 n 個時期(n≧2)，則買權的現值可由公式(m)所決定(即將公式(l^1)內的 2 改爲 n)

$$c=\frac{1}{r^n}\left[\sum_{j=0}^{n}\frac{n!}{j!(n-j)!}p^j(1-p)^{n-j}\bullet\max(u^jd^{n-j}S-X,0)\right] \qquad \text{(m)}$$

但在公式(m)中，若 $u^jd^{n-j}S<X$，則 $\max(u^jd^{n-j}S-X,0)=0$。若 $u^jd^{n-j}S>X$，則 $\max(u^jd^{n-j}S-X,0)=u^jd^{n-j}S-X>0$。

故可將所有的零項消除，而只保留正項。在公式(m)中，假設 k 是一個最小的整數能使。也就是，

$$k>\frac{\ln(X/Sd^n)}{\ln(u/d)} \qquad \text{(n)}$$

所以由公式(n)我們就可找出公式(m)中的所有的正項，去除零項後的公式(m)成爲：

$$c=\frac{1}{r^n}\left[\sum_{j=k}^{n}\frac{n!}{j!(n-j)!}p^j(1-p)^{n-j}\bullet(u^jd^{n-j}S-X)\right]$$

$$=\frac{1}{r^n}\left[\sum_{j=k}^{n}\frac{n!}{j!(n-j)!}p^j(1-p)^{n-j}\bullet u^jd^{n-j}S\right]-\left[\sum_{j=k}^{n}\frac{n!}{j!(n-j)!}p^j(1-p)^{n-j}X\right]$$

$$=S\sum_{j=k}^{n}\frac{n!}{j!(n-j)!}p'^j(1-p')^{n-j}\bullet u^jd^{n-j}S-\frac{X}{r^n}\sum_{j=k}^{n}\frac{n!}{j!(n-j)!}p^j(1-p)^{n-j} \qquad \text{(o)}$$

此處，$p'=\frac{pu}{r},1-p'=\frac{(1-p)d}{r}$ (p)

公式(o)就是二項式買權評價模型，其簡化公式如下：

$$c=S\bullet B(n,k,p')-\frac{X}{r^n}B(n,k,p) \qquad \text{(q)}$$

此處，

$$B(n,k,p')=\sum_{j=k}^{n}\frac{n!}{j!(n-j)!}p'^j(1-p')^{n-j},n>k \qquad \text{(r)}$$

$$B(n,k,p)=\sum_{j=k}^{n}\frac{n!}{j!(n-j)!}p^j(1-p')^{n-j} \qquad \text{(s)}$$

註：$n<k,c=0$。

(三)理論價值之計價

1.計算參數說明

參數項目	數值	說明
評價日期	113/11/14	
基準價格	232 元	按發行轉換辦法，以民國 113/11/15 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三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平均值為基準價格 232 元。
轉換價格	236.6 元	按發行轉換辦法，基準價格乘以訂定轉換溢價率 102%為計算依據(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訂定轉換價格為每股 236.6 元。
發行期間	5 年	取可轉債發行期間為 5 年。
股價波動度	42.43%	樣本期間-(112/11/15-113/11/14)，樣本數-242 1.採 113/11/14 起前一年為樣本期間。 2.以日還原股價，計算樣本期間之日自然對數報酬率。 3.以日報酬率標準差，乘上根號 242，可得股價波動度。
無風險利率	1.4264%	取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公債殖利率曲線圖於 113/11/13，5 年及 10 年期公債殖利率報價，分別為 113 央債甲 8(剩餘年限約為 4.832 年)及 113 央甲 10(剩餘年限約為 9.927 年)之 1.4225%及 1.5400%，以插補法計算可轉債存續期 5 年殖利率為 1.4264%，為無風險利率數值。
風險折現率	2.5300%	評估風險折現率時，可嘗試採用發行公司借款利率評估法、同業公司借款利率評估法等方式。本次擬採用同業公司借款利率評估法，評估數值為 2.5300%，做為風險折現率之參數值。
信用風險貼水	110.36BP	以風險折現率減無風險利率可得信用風險貼水。
切割期數	1825 期	將可轉債剩餘年限分割為 1825 期。
賣回收益率	0%	按發行轉換辦法，以債券面額加計 0%之年收益率將其所持有之本債券以現金賣回。
到期收益率	0%	按發行轉換辦法，債券到期時依債券面額加計 0%之年收益率將本債券全數償還。

2.理論價值計算結果

(1)純債券價值

純債券價值為各期應付本息之折現後之現值(Present Value)，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利率為 0%，故其純債券價值等於 5 年後本金之折現值，計算本債券純債券價值所使用之風險折現利率，係以發行公司之借款利率為依據估算而得。本模型所採用之折現利率為 2.5300%(具體估算方式參考上表)，以計算本轉換公司債之純債券價值如下：100,000/(1+2.5300%)^5=88,260。

(2)轉換權

轉換權之計算方式為將買回、賣回與重設權條件自模型中抽離，推演求得不具買回、賣回與重設權之轉換公司債價值 111,150 元，將其扣除純債券價值 88,260 元，得轉換權價值 22,890 元。

(3)賣回權

賣回權之計算方式為先計算出具賣回權條件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再將賣

回權條件自模型中抽離，推演求得不具賣回權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兩者之差異 930 元即為賣回權的價值。

(4)買回權

買回權之計算方式為先計算出具買回權條件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再將買回權條件自模型中抽離，推演求得不具買回權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兩者之差異(230)元即為買回權的價值。

(5)重設權

本轉換公司債並無重設條款之設計，故無重設權價值。

(6)各權利價值百分比

權利	價值(元)	百分比例
純債券價值	88,260	78.91%
轉換權價值	22,890	20.47%
賣回權價值	930	0.83%
買回權價值	(230)	(0.21)%
重設權價值	0	0.00%
總理論價值	111,850	100%

(四)發行價格訂定之合理性評估

本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格為 111,850 元，以 113 年 11 月 14 日臺灣銀行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 1.7%估算流動性貼水，於扣除流動性貼水後為 109,980 元。經參酌該公司近年來經營績效、獲利能力、產業狀況及未來發展潛力，且為確保轉換公司債得順利對外募集，於考量國內轉換公司債市場市況，及不損害發行公司股東權益下，該公司與本承銷商共同議定本債券每張發行價格為 101,000 元，尚不低於理論價格扣除流動性貼水後之九成(即 109,980×0.9=98,982 元)，符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之規定，其發行價格應屬合理。

發行公司：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梁　基　文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11　月　26　日

（僅供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理論價格計算書使用）

主辦承銷商：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陳修偉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11　月　26　日

（僅供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理論價格計算書使用）

附件十一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6870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民國一一〇年度

公司地址：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1段99號11樓之11
公司電話：(02)2697-3968

合併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8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9-10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11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2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3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6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33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3-34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4-54
(七) 關係人交易	55-59
(八) 質押之資產	60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0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60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60
(十二) 其他	60-68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8-69、71-75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9、76
3.大陸投資資訊	69、77
4.重要股東資訊	69、78
(十四) 部門資訊	69-70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自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梁　基　文

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12 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9樓
9F, No. 333, Sec. 1, Keelung Road
Taipei City, Taiwan, R.O.C.

Tel: 886 2 2757 8888
Fax: 886 2 2757 6050
www.ey.com/taiwan

會計師查核報告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營業收入之認列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收入為零售雲客、商、金流整合性產品/平台、雲端數據分析及平台維運服務，由於各項收入來源特性有其相異之處，需判斷履約義務及其適用之收入認列方式究屬隨時間經過或某一時點，對於收入認列之金額及其認列方式涉及判斷及分析，本會計師認為對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係屬重要，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收入認列會計政策之適當性；瞭解並評估管理階層對銷售循環所建立內控制度之適當性並測試其有效性；評估管理階層對於營業收入相關之履約義務辨認及認列時點之判斷是否合理，包含抽選樣本執行交易詳細測試，檢視其交易紀錄並核對相關憑證；於資產負債表日前後期間執行銷貨截止點測試。

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有關營業收入揭露的適當性。

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備抵損失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合計為新台幣390,164千元，佔合併資產總額約為41%，其對合併財務報表係屬重大。由於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金額係以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衡量過程須對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適當區分群組，並判斷分析衡量過程相關假設之運用，包含適當之帳齡區間、各帳齡區間損失率及其前瞻資訊之考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涉及判斷、分析及估計，且衡量結果影響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淨額，本會計師認為對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係屬重要，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確認是否將存在顯著不同損失型態之客戶群予以適當分組；對準備矩陣進行測試，包括評估各組帳齡區間之決定是否合理，並針對基礎資訊抽核原始憑證檢查其正確性；測試以滾動率計算之損失率相關統計資訊；考量納入損失率評估之前瞻資訊合理性；評估該等前瞻資訊是否影響損失率。執行分析性複核程序，評估應收款項之週轉率兩期變動是否有重大異常之情事，並覆核應收款項期後之收款情形，以評估應收款項可回收性。

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有關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揭露之適當性。

EY安永
Building a better working world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EY安永
Building a better working world

其他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之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核准簽證文號：(97)金管證六字第0970038990號
(106)金管證審字第1060027042號

黃建澤

會計師：

馬君廷

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

A member firm of 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資產 會計項目	附註	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六及十二	$384,761	40	$142,299	26
1140	合約資產	四、六、七及十二	54,514	6	8,953	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六及十二	3,641	-	4,046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及十二	107,499	11	90,593	1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七及十二	33,701	4	31,872	6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及十二	2,103	-	4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四、七及十二	25	-	815	-
130x	存貨	四及六	8,768	1	25,840	5
1410	預付款項	七	9,442	1	13,550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四、六、八及十二	107,058	11	69,034	1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711,512	74	387,006	70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六及十二	6,173	1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及六	15,527	2	7,608	1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六及十二	13,362	1	11,309	2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	1,214	-	2,21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	13,229	1	12,780	2
1920	存出保證金	十二	3,536	-	2,897	1
1930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四、六及十二	126,341	13	71,069	13
1940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關係人	四、六、七及十二	64,468	7	60,532	1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六	7,298	1	-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51,148	26	168,413	30
1xxx	資產總計		$962,660	100	$555,419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會計項目	附註	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六及十二	$95,580	10	$71,050	13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四、六及七	32,126	4	27,595	5
2150	應付票據	四及十二	1,129	-	11,666	2
2170	應付帳款	四及十二	29,162	3	21,660	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四、七及十二	702	-	292	-
2200	其他應付款	四及十二	80,409	9	40,437	7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四、七及十二	872	-	-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	15,935	2	10,698	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四	3,190	-	2,040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四、六及十二	8,712	1	5,912	1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四、六及十二	30,901	3	27,300	5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2,681	-	3,344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01,399	32	221,994	40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四、六及十二	23,652	2	9,501	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	-	-	13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六及十二	5,208	1	5,578	1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七	1,982	-	653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30,842	3	15,745	3
2xxx	負債總計		332,241	35	237,739	43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六				
3110	普通股股本		196,000	20	160,000	29
3200	資本公積	六	333,378	35	91,000	16
3300	保留盈餘	六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622	1	4,721	1
3350	未分配盈餘		68,859	7	49,919	9
3400	其他權益	六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36	-	26	-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765)	-	-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之業主權益合計		606,430	63	305,666	55
36xx	非控制權益		23,989	2	12,014	2
3xxx	權益總計		630,419	65	317,680	57
	負債及權益總計		$962,660	100	$555,419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腾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及七	$464,108	100	$376,00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四、六及七	(144,353)	(31)	(123,500)	(33)
5900	營業毛利		319,755	69	252,509	67
6000	營業費用	四、六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29,603)	(6)	(13,524)	(4)
6200	管理費用		(77,489)	(17)	(39,808)	(1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65,550)	(36)	(140,310)	(37)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1,824	-	(13,514)	(3)
	營業費用合計		(270,818)	(59)	(207,156)	(55)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六	9	-	-	-
6900	營業利益		48,946	10	45,353	1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及七				
7100	利息收入		4,811	1	1,592	-
7010	其他收入		14,707	3	10,134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7,128	2	(1,261)	-
7050	財務成本		(2,841)	(1)	(2,003)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3,805	5	8,462	2
7900	稅前淨利		72,751	15	53,815	14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	(11,635)	(3)	(4,790)	(1)
8200	本期淨利		61,116	12	49,025	13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四及六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2,206)	-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441	-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10	-	74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455)	-	74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9,661	12	$49,099	13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63,841	14	$49,011	13
8620	非控制權益		(2,725)	(1)	14	-
			$61,116	13	$49,025	13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62,386	13	$49,085	13
8720	非控制權益		(2,725)	(1)	14	-
			$59,661	12	$49,099	13
	每股盈餘(元)	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3.46		$2.9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3.45		$2.91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騰雲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項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3100	3200	3310	3350	3410	3420	31XX	36XX	3XXX
A5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100,000	$28,000	$2,475	$23,154	$(48)	$-	$153,581	$-	$153,581
	民國109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246	(2,246)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2,000)	-	-	(2,000)	-	(2,000)
B9	普通股股票股利	18,000	-	-	(18,000)	-	-	-	-	-
C13	資本公積配發股票股利	28,000	(28,000)	-	-	-	-	-	-	-
D1	民國110年度淨利	-	-	-	49,011	-	-	49,011	14	49,025
D3	民國110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74	-	74	-	74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49,011	74	-	49,085	14	49,099
E1	現金增資	14,000	91,000	-	-	-	-	105,000	-	105,000
O1	非控制權益	-	-	-	-	-	-	-	12,000	12,000
Z1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160,000	$91,000	$4,721	$49,919	$26	$-	$305,666	$12,014	$317,680
A1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160,000	$91,000	$4,721	$49,919	$26	$-	$305,666	$12,014	$317,680
	民國110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901	(4,901)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40,000)	-	-	(40,000)	-	(40,000)
C13	資本公積配發股票股利	16,000	(16,000)	-	-	-	-	-	-	-
D1	民國111年度淨利	-	-	-	63,841	-	-	63,841	(2,725)	61,116
D3	民國111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310	(1,765)	(1,455)	-	(1,455)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63,841	310	(1,765)	62,386	(2,725)	59,661
E1	現金增資	20,000	256,000	-	-	-	-	276,000	-	276,000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2,378	-	-	-	-	2,378	-	2,378
O1	非控制權益	-	-	-	-	-	-	-	14,700	14,700
Z1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196,000	$333,378	$9,622	$68,859	$336	$(1,765)	$606,430	$23,989	$630,419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項　　目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72,751	$53,815
A20000	調整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2,724	6,320
A20200	攤銷費用	1,005	1,406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數	(1,824)	13,514
A20900	利息費用	2,832	1,950
A21200	利息收入	(4,811)	(1,592)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2,378	-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64)	-
A22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97	-
A29900	其他項目	(9)	-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25	合約資產增加	(45,687)	(4,695)
A31130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401	(1,043)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	(70,190)	(4,374)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	(5,799)	(90,141)
A31180	其他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858)	4,143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790	(815)
A31200	存貨減少(增加)	8,400	(8,537)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	(4,271)	(2,30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48)	(1,574)
A3125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37,976)	(11,769)
A32125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4,531	(1,569)
A32130	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10,537)	11,507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	7,502	327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410	(117)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42,753	(8,192)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	872	-
A32200	負債準備增加	1,150	1,69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663)	2,505
A32990	其他營業負債減少	(1,829)	-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25,970)	(39,536)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570	1,59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6,419)	(99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8,819)	(38,942)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000	預付投資款增加	-	(8,379)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262)	(5,944)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0	-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637)	-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4,508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	(1,500)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7,298)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037)	(11,315)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02,127	28,13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77,597)	(15,848)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41,900	121,58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24,148)	(117,332)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377	67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8,894)	(5,437)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40,000)	(2,000)
C04600	現金增資	276,000	105,000
C05600	支付之利息	(2,458)	(1,739)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14,700	12,00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82,007	124,421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11	76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42,462	74,240
E00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期初餘額	142,299	68,059
E00200	現金及約當現金期末餘額	$384,761	$142,299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主要業務為零售雲客、商、金流整合性產品/平台及雲端數據分析及平台維運服務。本公司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1段99號11樓之11。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一一〇年十一月二十六日起登錄興櫃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新準則及修正之首次適用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2.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揭露倡議－會計政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2	會計估計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3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1) 揭露倡議－會計政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改善會計政策之揭露，以提供投資者及其他財務報表主要使用者更有用之資訊。

(2) 會計估計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

此修正直接定義會計估計，並對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進行其他修正，以協助企業區分會計政策變動與會計估計變動。

(3)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限縮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第15及24段中有關遞延所得稅認列豁免之範圍，使該豁免不適用於原始認列時產生相同金額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交易。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11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經評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4	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5	合約中之非流動負債(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及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此準則於民國106年5月發布後，另於民國109年及110年發布修正，該等修正除於過渡條款中將生效日延後2年(亦即由原先民國110年1月1日延後至民國112年1月1日)並提供額外豁免外，並藉由簡化部分規定而降低採用此準則成本，以及修改部分規定使部分情況更易於解釋。此準則之生效將取代過渡準則(亦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第69段至76段中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進行修正。

(4) 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賣方兼承租人於售後租回交易增加額外會計處理以增進準則之一致適用。

(5) 合約中之非流動負債(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增進企業提供有關長期債務合約之資訊。說明對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須遵守之合約約定，不影響該等負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集團評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合併概況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控制即達成。特別是，本公司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公司始控制被投資者：

(1) 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2) 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及
(3) 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報酬金額之能力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多數之被投資者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公司考量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有權力，包括：

(1) 與被投資者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之合約協議
(2) 由其他合約協議所產生之權利
(3) 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即重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者。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若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1) 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2) 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3) 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4) 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5) 認列任何利益或虧損為當期損益；
(6) 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11.12.31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10.12.31
本公司	Turn 2 Cloud Technology Inc.	一般投資事業	100.00%	100.00%
本公司	Turn Cloud Technology Service (M) Sdn. Bhd.	資訊系統設計/整合/維護	100.00%	-
本公司	騰創數析股份有限公司	數據分析服務	60.00%	60.00%
本公司	騰加數位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智慧零售應用	51.00%	-
Turn 2 Cloud Technology Inc.	騰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資訊系統設計/整合/維護	100.00%	100.00%

4. 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2)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5.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涉及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喪失控制之部分處分，及部分處分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權益後，所保留之權益係一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金融資產者，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本集團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6.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7.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合約期間十二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8.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A.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B.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A.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B.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C.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b) 非屬前者，惟續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

本集團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A.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B.貨幣時間價值
C.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A.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D.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租賃款，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息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息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9.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集團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10.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商品－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勞務提供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處理，非屬存貨範圍。

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機器設備	7年
運輸設備	3年
辦公設備	2-5年
其他設備	3-5年
租賃改良	依租賃年限或耐用年限孰短者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2. 租賃

本集團就合約成立日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集團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1) 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2) 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集團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集團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集團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集團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集團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3) 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集團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開始日後，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3) 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4) 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集團，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集團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集團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集團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本集團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於合約成立日將其每一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係分類為融資租賃；若未移轉，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開始日，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認列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並按租賃投資淨額將其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對於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以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集團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本集團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來自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認列為租金收入。對於營業租賃之非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於發生時認列為租金收入。

13.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成本於其估計效益年限(三年至五年)採直線法攤提。

本集團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電腦軟體
耐用年限	有限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14.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5.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

未休假獎金

未休假獎金係按勞工未休畢之特別休假日數，乘以其一日工資估計，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16. 收入認列

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包括零售雲客、商、金流整合性產品/平台、提供雲端數據分析及平台維運服務，會計處理分別說明如下：

零售雲客、商、金流整合性產品/平台

零售雲客、商、金流整合性產品/平台收入來自於零售科技運用搭載金融科技服務，並提供完整營運技術之軟硬體系統整合服務；本集團提供之整合服務，仰賴技術人員之投入軟體設計、導入及硬體設備之完成，通常係以一整合之組合產出，合約中並對軟體設計、導入及硬體設備敘明相關價格，並於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

本集團整合服務交易大部分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並依期間長短考量是否具有重大財務組成部分；少部分合約，具有已移轉商品予客戶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則認列合約資產，合約資產另須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然有部分合約，由於簽約時即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本集團承擔須於續後之履約義務，故認列為合約負債。

雲端數據分析及平台維運服務

本集團之雲端數據分析服務係提供結合雲端運算、雲端儲存及網路連線之商業需求之應用服務；平台維運服務主要對軟硬體維運等服務；該等服務屬單獨定價或協商，係以合約期間為基礎提供服務，由於本集團係於合約期間提供服務，將使客戶於合約期間取得該等服務之效益，屬於隨時間逐步滿足之履約義務，故以時間經過採直線法認列收入。

本集團大部分合約協議價款係於服務提供後之合約期間平均收取，當具有已移轉勞務予客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合約資產。然有部分合約，由於簽約時即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本集團承擔須於續後提供勞務之義務，故認列為合約負債。

17. 政府補助

本集團在能合理確信將符合政府補助所定條件，並可收到政府補助之經濟效益流入時，始認列政府補助收入。當補助與資產有關時，政府補助則認列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預期耐用年限分期認列為收益；當補助與費用項目有關時，政府補助係以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配合相關成本之預期發生期間認列為收益。

本集團取得之非貨幣性政府補助時，以名目金額認列所收取之資產與補助，並於標的資產之預期耐用年限與效益消耗型態分期等額於綜合損益表認列收益。與自政府或相關機構獲取低於市場利率之貸款或類似輔助視為額外的政府補助。

18.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19.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集團與員工間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其成本係以權益工具之給與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定價模式衡量。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成本係於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達成之期間內逐期認列，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於既得日前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權益交割交易所認列之累計費用，係反映既得期間之經過及本集團對最終將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每一報導期間期初及期末針對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認列之累計成本變動數，則認列至該期間之損益。

股份基礎給付獎酬最終若未符合既得條件，則無須認列任何費用。但權益交割交易之既得條件如係與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有關，則在所有服務或績效條件均已達成之情況下，無論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是否達成，相關費用仍予以認列。

於修改權益交割交易條件時，則至少認列未修改下之原始給付成本。股份基礎交易之交易條件修改若增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總數或對員工有利時，則認列額外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計畫若被取消，則視為於取消日即已既得，並立即認列尚未認列之剩餘股份基礎給付費用，此包括企業或員工可控制之非既得條件並未達成之獎酬計畫。若原先取消之獎酬係由新的獎酬計畫取代且於給與日即被確認將取代被取消之獎酬計畫，則將取消及新給與之獎酬計畫視同原始獎酬計畫之修改。

流通在外選擇權之稀釋效果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額外股份計算其稀釋效果。

20.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或市場法，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十二。

(2) 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

本集團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係採用存續期間預計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將依據合約可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帳面金額)與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評估前瞻資訊)兩者間差額之現值為信用損失，惟短期合約資產及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信用損失以未折現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

(3)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集團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集團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12.31	110.12.31
庫存現金	$141	$118
活期存款	246,425	113,899
支票存款	-	602
定期存款	138,195	27,680
合　　計	$384,761	$142,299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12.31	110.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投資—非流動：		
未上市櫃公司特別股股票	$6,173	$-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預付投資款美金300千元，並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一月實際取得The News Lens Co.,Ltd. D2特別股股票382,409股，D2特別股持股比率為6.53%。

本集團投資上述權益工具係以中長期持有為目的，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帳上仍持有之權益工具於民國一一一年度之股利收入為0元。

本集團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3. 應收票據

	111.12.31	110.12.31
應收票據	$3,655	$4,056
減：備抵損失	(14)	(10)
合　　計	$3,641	$4,046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集團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減損，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6，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4.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

	111.12.31	110.12.31
流　　動		
應收帳款	$62,818	$60,776
應收分期帳款	53,097	39,396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2,387)	(1,222)
小　　計	113,528	98,950
減：備抵損失	(6,029)	(8,357)
小　　計	107,499	90,593
應收帳款－關係人	7,104	12,025
應收分期帳款－關係人	27,178	20,284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450)	(222)
小　　計	33,832	32,087
減：備抵損失	(131)	(215)
小　　計	33,701	31,872
合　　計	$141,200	$122,465

	111.12.31	110.12.31
非流動		
應收票據	$276	$-
應收分期帳款	141,835	82,588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11,005)	(4,743)
減：備抵損失	(4,765)	(6,776)
小　　計	126,341	71,069
應收分期帳款－關係人	66,693	62,252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1,964)	(1,577)
減：備抵損失	(261)	(143)
小　　計	64,468	60,532
合　　計	$190,809	$131,601

應收分期帳款係包括分期付款銷貨業務所產生之應收票據或應收帳款，並每月向客戶收取本金及利息。

本集團應收分期帳款預期收回情形如下：

民國111年12月31日	應收分期帳款總額	未實現利息收入	應收分期帳款現值
一年內	$80,275	$2,837	$77,438
一年以上不超過兩年	71,430	3,102	68,328
兩年以上	137,098	9,867	127,231
合　　計	$288,803	$15,806	$272,997

民國110年12月31日	應收分期帳款總額	未實現利息收入	應收分期帳款現值
一年內	$59,680	$1,444	$58,236
一年以上不超過兩年	51,613	2,007	49,606
兩年以上	93,227	4,313	88,914
合　　計	$204,520	$7,764	$196,756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30~90天。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343,195千元及269,557千元，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16，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5. 存貨

	111.12.31	110.12.31
商　　品	$8,768	$25,840

(1) 本集團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明細如下：

項　　目	111年度	110年度
銷貨成本	$29,271	$56,366
存貨跌價損失	1,155	1,403
合　　計	$30,426	$57,769

(2) 本集團之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6. 其他流動資產

	111.12.31	110.12.31
其他金融資產	$105,330	$67,354
其　　他	1,728	1,680
合　　計	$107,058	$69,034

其他金融資產主係一年內到期之美金定存，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其他設備主係出租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餘皆為自用，相關資訊如下：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租賃改良	合計
成本：						
111.1.1	$-	$3,830	$-	$5,213	$5,629	$14,672
增添	-	453	385	682	1,742	3,262
處分	-	-	-	(105)	-	(105)
其他變動	1,670	-	-	6,899	-	8,569
111.12.31	$1,670	$4,283	$385	$12,689	$7,371	$26,398
110.1.1	$-	$2,040	$-	$687	$3,407	$6,134
增添	-	1,099	-	2,623	2,222	5,944
其他變動	-	691	-	1,903	-	2,594
110.12.31	$-	$3,830	$-	$5,213	$5,629	$14,672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租賃改良	合計
折舊及減損：						
111.1.1	$-	$2,493	$-	$1,164	$3,407	$7,064
折舊	76	583	-	2,012	1,151	3,822
處分	-	-	-	(9)	-	(9)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1)	-	(1)
其他變動	-	-	-	(5)	-	(5)
111.12.31	$76	$3,076	$-	$3,161	$4,558	$10,871
110.1.1	$-	$1,796	$-	$541	$3,281	$5,618
折舊	-	397	-	623	126	1,146
其他變動	-	300	-	-	-	300
110.12.31	$-	$2,493	$-	$1,164	$3,407	$7,064
淨帳面金額：						
111.12.31	$1,594	$1,207	$385	$9,528	$2,813	$15,527
110.12.31	$-	$1,337	$-	$4,049	$2,222	$7,608

本集團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8.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成本：	
111.1.1	$5,243
增添－單獨取得	-
處分	(829)
匯率變動之影響	12
111.12.31	$4,426
110.1.1	$3,617
增添－單獨取得	1,500
移轉	126
110.12.31	$5,243
攤銷及減損：	
111.1.1	$3,025
攤銷	1,005
處分	(829)
匯率變動之影響	11
111.12.31	$3,212
110.1.1	$1,346
攤銷	1,406
其他變動	273
110.12.31	$3,025
淨帳面金額：	
111.12.31	$1,214
110.12.31	$2,218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管理費用	$1,005	$1,406

9.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11.12.31	110.12.31
預付房地產	$7,282	$-
其　　他	16	-
合　　計	$7,298	$-

10. 短期借款

	利率區間(%)	111.12.31	110.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	$3,670
擔保銀行借款	1.78%~2.35%	95,580	67,380
合　　計		$95,580	$71,050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約分別為39,420千元及8,750千元。

上述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部分借款係由本集團董事長及部分董事為連帶保證人。

擔保銀行借款係以信保基金及銀行存款提供擔保，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11. 長期借款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111.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彰化銀行－擔保借款	$807	2.21%	自110年1月19日至112年1月19日，每個月為一期，分24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永豐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5,459	1.72%	自111年1月25日至113年1月25日，每個月為一期，分24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永豐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503	1.72%	自111年2月25日至113年2月25日，每個月為一期，分24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永豐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1,825	1.72%	自111年3月1日至113年3月1日，每個月為一期，分24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永豐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4,189	1.97%	自111年4月25日至113年4月25日，每個月為一期，分24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永豐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3,770	2.10%	自111年6月1日至113年6月1日，每個月為一期，分24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38,000	2.19%	自111年1月25日至114年1月25日，第一年繳息不還本，自第二年起每個月為一期，分24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小　　計	54,553		
減：一年內到期	(30,901)		
合　　計	$23,652		

債權人	110.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彰化銀行－擔保借款	$4,876	1.71%	自108年5月31日至111年5月31日，每個月為一期，分36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彰化銀行－擔保借款	10,390	1.71%	自110年1月19日至112年1月19日，每個月為一期，分24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10,768	1.75%	自109年10月30日至112年10月30日，每月依專案合約匯入款之成數或約定金額，取孰高者還本。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10,767	1.75%	自110年3月3日至112年10月30日，每月依專案合約匯入款之成數或約定金額，取孰高者還本。
小　　計	36,801		
減：一年內到期	(27,300)		
合　　計	$9,501		

上述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長期借款係由本集團董事長及部分董事為連帶保證人。

長期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12.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6%。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6%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本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8,742千元及7,218千元。

13. 權益

(1) 普通股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分別為500,000千元及150,000千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分別為50,000千股及15,000千股，分次發行。實收股本總額分別為160,000千元及100,000千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分別為16,000千股及10,000千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九日經股東常會決議，分別以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18,000千元及28,000千元，分別發行新股1,800千股及2,800千股，並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二十八日為增資基準日。該項增資案經主管機關核准並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九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1,400千股，每股面額10元，每股發行價格75元，發行總額105,000千元，並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二十三日為增資基準日。此項增資案經主管機關核准並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五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2,000千股，每股面額10元，每股發行價格138元，發行總額276,000千元，並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一一一年七月九日為增資基準日。此項增資案經主管機關核准並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資本公積轉增資16,000千元，發行新股1,600千股，並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一一一年九月六日為增資基準日。該項增資案經主管機關核准並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500,000千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均為50,000千股，分次發行。實收股本總額分別為196,000千元及160,000千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分別為19,600千股及16,000千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2) 資本公積

	111.12.31	110.12.31
發行溢價	$331,000	$91,000
員工認股權	2,378	-
合　　計	$333,378	$91,000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全部或一部分比例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五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2,000千股，並保留發行新股總計300千股供員工認購，請詳附註六、14之說明。

(3)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A.提繳稅捐。
B.彌補虧損。
C.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D.其他依法令規定或依主管機關命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E.其餘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實收資本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90150022號函令規定，本公司於盈餘分配時，依法令規定就其他權益項目減項淨額(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損益等累計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本公司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及民國一一一年四月二十七日之董事會及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6,384	$4,901	$-	$-
特別盈餘公積之提列	1,430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58,800	40,000	3.0	2.5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8。

14. 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本集團員工可獲得股份基礎給付作為獎酬計畫之一部分；員工透過提供勞務作為取得權益工具之對價，此等交易為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1)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五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2,000千股，並保留發行新股總計133千股供員工認購，實際認股數為133千股。員工認購普通股之基準日為民國一一一年七月九日，且業已完成變更登記。

前述股份基礎給付計畫相關之資訊如下：

	111年度	
	單位(千)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股)
1月1日流通在外	-	$-
本期發行	133	138
本期執行	(133)[1]	138
12月31日流通在外	-	

本期給與之認股權公允價值(元/股) 17.88

[1]認股權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為$158.08。

前述給予之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使用之定價模式及假設如下：

	員工認股權憑證
股利殖利率(%)	-
預期波動率(%)	15.19
無風險利率(%)	0.56
員工認股權之預期存續期間(年)	0.04
加權平均股價($)	155.85
使用之定價模式	Black-Scholes-Merton 選擇權定價模式

認股選擇權之預期存續期間係依據歷史資料及目前之預期所推估，因此可能不必然符合實際執行狀況。預期波動率係假設與認股權存續期間相近期間之歷史波動率及代表未來趨勢，然此亦可能不必然與未來實際結果相符。

(2)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之取消或修改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一年度並未對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作任何取消或修改。

(3) 本集團認列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之費用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而認列之費用(均屬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	$2,378	$-

15. 營業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456,268	$373,144
其他收入	7,840	2,865
合　　計	$464,108	$376,009

本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 收入細分

111年度

	單一部門
零售雲客、商、金流整合性產品/平台	$297,935
雲端數據分析及平台維運服務	158,333
合　　計	$456,268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297,935
隨時間逐步滿足	158,333
合　　計	$456,268

110年度

	單一部門
零售雲客、商、金流整合性產品/平台	$250,394
雲端數據分析及平台維運服務	122,750
合　　計	$373,144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250,394
隨時間逐步滿足	122,750
合　　計	$373,144

(2) 合約餘額

A.合約資產—流動

	111.12.31	110.12.31	110.1.1
零售雲客、商、金流整合性產品/平台	$36,645	$3,500	$3,376
雲端數據分析及平台維運服務	18,015	5,473	908
減：備抵損失	(146)	(20)	(5)
合　　計	$54,514	$8,953	$4,279

本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合約資產餘額重大變動之說明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餘額本期轉列應收帳款	$8,973	$4,284
完成程度衡量結果變動	54,660	8,973

B.合約負債—流動

	111.12.31	110.12.31	110.1.1
零售雲客、商、金流整合性產品/平台	$22,530	$19,977	$18,498
雲端數據分析及平台維運服務	9,596	7,618	10,666
合　　計	$32,126	$27,595	$29,164

本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合約負債餘額重大變動之說明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餘額本期轉列收入	$17,931	$25,279
本期預收款增加(扣除本期發生並轉列收入)	22,462	23,710

(3) 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彙總金額並不重大。

(4) 自取得或履行客戶合約之成本中所認列之資產

無此情事。

16.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合約資產	$126	$15
應收款項	(1,950)	13,499
合　　計	$(1,824)	$13,514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集團之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1) 其他金融資產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105,330千元及67,354千元皆屬未逾期，以預期信用損失率0%衡量之備抵損失金額皆為0元。

(2) 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則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區域及產業等因素區分群組，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111.12.31

	未逾期	逾期天數				
	(註)	60天內	61-90天	91-120天	121天以上	合　　計
群組一：						
總帳面金額	$322,756	$3,433	$96	$101	$949	$327,335
損失率	0.39%	22.17%	54.83%	99.39%	100.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262	761	52	101	949	3,125
小計	321,494	2,672	44	-	-	324,210
群組二：						
總帳面金額	$61,380	$4,613	$-	$-	$1,206	$67,199
損失率	0.04%	0.35%	0.00%	0.00%	100.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23	16	-	-	1,206	1,245
小計	61,357	4,597	-	-	-	65,954
群組三：						
總帳面金額	$6,976	$-	$-	$-	$-	$6,976
損失率	100%	0.00%	0.00%	0.00%	0.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6,976	-	-	-	-	6,976
小計	-	-	-	-	-	-
帳面金額						$390,164

110.12.31

	未逾期	逾期天數				
	(註)	60天內	61-90天	91-120天	121天以上	合　計
群組一：						
總帳面金額	$219,523	$15,939	$2,782	$957	$3,701	$242,902
損失率	0.25%	7.52%	17.67%	57.87%	83.54%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559	1,198	491	554	3,092	5,894
小計	218,964	14,741	2,291	403	609	237,008
群組二：						
總帳面金額	$28,257	$1,188	$-	$-	$126	$29,571
損失率	0.20%	2.70%	0.00%	0.00%	100.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56	32	-	-	126	214
小計	28,201	1,156	-	-	-	29,357
群組三：						
總帳面金額	$9,413	$700	$-	$-	$-	$10,113
損失率	100%	0.00%	0.00%	0.00%	0.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9,413	-	-	-	-	9,413
小計	-	700	-	-	-	700
帳面金額						$267,065

本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合約資產	應收款項
111.1.1	$20	$15,501
增加(迴轉)金額	126	(1,950)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註)	-	(2,351)
111.12.31	$146	$11,200
110.1.1	$5	$2,002
增加金額	15	13,499
110.12.31	$20	$15,501

註：本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未有已沖銷且仍進行追索活動之金融資產。

17. 租賃

(1) 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簽訂辦公室及停車位等之商業租賃合約，其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2年至4年間，在此合約中並未對本集團加諸任何限制條款。

租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111.12.31	110.12.31
房屋及建築	$13,362	$11,309

本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對使用權資產分別增添10,852千元及7,907千元。

(b) 租賃負債

	111.12.31	110.12.31
租賃負債	$13,920	$11,490
流　　動	$8,712	$5,912
非 流 動	5,208	5,578

本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19(4)財務成本；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十二、5流動性風險管理。

B. 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11年度	110年度
房屋及建築	$8,902	$5,174

C.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租賃之費用	$919	$1,108
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不包括短期租賃之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254	171

D.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10,067千元及6,716千元。

E. 其他與租賃活動相關之資訊

無此情事。

18.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 性質別	111 年度			110 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5,304	$153,350	$168,654	$15,624	$116,266	$131,890
勞健保費用	1,863	13,766	15,629	94	13,200	13,294
退休金費用	936	7,806	8,742	99	7,119	7,21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904	7,401	8,305	866	6,249	7,115
折舊費用	2,087	10,637	12,724	623	5,697	6,320
攤銷費用	-	1,005	1,005	-	1,406	1,406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按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淨利提撥3%至5%為員工酬勞，不高於3%為董事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依獲利狀況，分別以稅前淨利之3%及0%估計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並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2,448千元及0千元；民國一一〇年度分別以稅前淨利之3%及0%估計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並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1,555千元及0千元，其估計基礎係以當年度獲利狀況決定，前述金額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如估列數與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四月二十七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一〇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1,555千元及0千元，其與民國一一〇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實際配發民國一〇九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與民國一〇九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帳列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1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利息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利息收入	$2,558	$315
其他利息收入	2,253	1,277
合　　計	$4,811	$1,592

(2) 其他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補助收入	$14,341	$9,300
租金收入	-	474
其他收入－其他	366	360
合　　計	$14,707	$10,134

(3)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益	$7,299	$(1,17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64	-
什項支出	(235)	(84)
合　　計	$7,128	$(1,261)

(4) 財務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2,467)	$(1,792)
租賃負債之利息	(374)	(211)
財務成本合計	$(2,841)	$(2,003)

2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11年度	110年度
租賃修改利益	$9	$-

21.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一一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調整	其他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206)	$-	$(2,206)	$441	$(1,765)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10	-	310	-	310
合　　計	$(1,896)	$-	$(1,896)	$441	$(1,455)

民國一一〇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調整	其他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4	$-	$74	$-	$74

22. 所得稅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應付所得稅	$11,613	$8,051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38	107
遞延所得稅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利益	(16)	(3,368)
所得稅費用	$11,635	$4,79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1年度	110年度
遞延所得稅費用：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441	$-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441	$-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72,751	$53,815
以法定所得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17,335	$13,989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498)	(3,490)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129	-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4,497)	(5,422)
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	207	-
其他依稅法減免之所得稅影響數	(1,079)	(394)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38	107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11,635	$4,790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111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外幣資產/負債評價損(益)	$24	$1,113	$-	$1,137
存貨評價	387	221	-	608
投資抵減	8,689	92	-	8,781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3,010	(1,388)	-	1,622
其　　他	657	(17)	441	1,081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21	$441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12,767			$13,229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12,780			$13,229
遞延所得稅負債	$13			$-

110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外幣資產/負債評價損(益)	$1,400	$(1,376)	$24
存貨評價	132	255	387
投資抵減	5,599	3,090	8,689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356	2,654	3,010
其　　他	1,905	(1,248)	657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3,375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9,392		$12,767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414		$12,78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022		$13

本集團可享有之投資抵減明細之相關金額如下：

			尚未使用餘額		最後抵
發生年度	抵減項目	抵減金額	111.12.31	110.12.31	減年度
109年核定數	研發支出	$2,986	$-	$1,691	111年
110年預計數	研發支出	10,073	7,392	10,073	112年
111年預計數	研發支出	8,548	8,548	-	113年
合　　計			$15,940	$11,764	

集團內個體未使用課稅損失之資訊彙總如下：

		尚未使用餘額		
發生年度	虧損金額	111.12.31	110.12.31	最後可抵減年度
111年預計數	$8,905	$8,905	$-	121年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合計分別為8,942千元及3,075千元。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本集團對於國外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於匯回時可能產生的應付所得稅，並未認列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本集團已決定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分配其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並未有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備註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九年度	
騰創數析股份有限公司	無	
騰加數位服務(股)公司	無	本期新設立之公司

23.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係以當期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追溯調整後之每股盈餘計算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63,841	$49,011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追溯調整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18,466	16,822
基本每股盈餘(元)	$3.46	$2.91

	111年度	110年度
稀釋每股盈餘		
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63,841	$49,011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股數(千股)	18,466	16,822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股票(千股)	23	13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18,489	16,835
稀釋每股盈餘(元)	$3.45	$2.91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七、關係人交易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集團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管家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力潤財務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威許移動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艾自己生活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弼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德力企管顧問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新光三越百貨股份有限公司(註)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VVIT Holding Inc.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新光天地百貨(重慶)有限公司(註)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新越百貨(蘇州)有限公司(註)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新越百貨(成都)有限公司(註)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創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藍斯室內裝修設計工程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大魯閣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創易加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闕嘉宏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註：係自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二十三日起成為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其他關係人		
管家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369	$684
新光三越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15,378	14,250
創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238	-
大魯閣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0,824	50
威許移動股份有限公司	1,148	8,430
新光天地百貨(重慶)有限公司	303	100
新越百貨(成都)有限公司	203	33
弼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0	-
創易加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8	-
艾自己生活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	69
合　　計	$63,511	$23,616

本集團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關係人收款條件為月結30~60天；非關係人之收款條件為月結30~90天；年底之流通在外款項為無擔保、免計息且須以現金清償。

2. 進貨

	111年度	110年度
其他關係人		
創易加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7,100	$-
艾自己生活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71	-
合　　計	$7,171	$-

本集團由關係人提供之進貨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其付款期限為15~60天。

3. 服務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其他關係人		
威許移動股份有限公司	$1,219	$2,054
創易加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554	-
新光天地百貨(重慶)有限公司	370	196
新越百貨(蘇州)有限公司	48	43
新越百貨(成都)有限公司	10	2
合　　計	$2,201	$2,295

本集團由關係人提供之服務成本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其付款期限為30~60天。

4. 合約資產－流動

	111.12.31	110.12.31
其他關係人		
新光天地百貨(重慶)有限公司	$51	$-
新越百貨(成都)有限公司	34	-
新光三越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	5,220
威許移動股份有限公司	-	155
合　　計	85	5,375
減：備抵損失	-	(12)
淨　　額	$85	$5,363

5. 應收款項－關係人

	111.12.31	110.12.31
應收帳款－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新光三越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28,209	$30,076
管家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208	398
大魯閣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738	-
威許移動股份有限公司	127	1,737
艾自己生活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	60
新光天地百貨(重慶)有限公司	-	53
小　　計	34,282	32,324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450)	(222)
減：備抵損失	(131)	(215)
減：其　　他	-	(15)
小　　計	33,701	31,872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新光三越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46,043	62,252
管家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889	-
大魯閣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4,761	-
小　　計	66,693	62,252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1,964)	(1,577)
減：備抵損失	(261)	(143)
小　　計	64,468	60,532
合　　計	$98,169	$92,404

6.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1.12.31	110.12.31
其他關係人		
威許移動股份有限公司	$325	$292
創易加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98	-
新光天地百貨(重慶)有限公司	171	-
新越百貨(蘇州)有限公司	6	-
艾自己生活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2	-
合　　計	$702	$292

7.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1年度	110年度
其他關係人		
創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	$474
VVIT Holding Inc.	-	341
合　　計	$25	$815

8.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11年度	110年度
其他關係人		
創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9	$-
艾自己生活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225	-
創易加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22	-
VVIT Holding Inc.	10	-
力潤財務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6	-
合　　計	$872	$-

9. 合約負債－流動

	111年度	110年度
其他關係人		
新光三越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125	$23
管家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2	218
威許移動股份有限公司	-	39
合　　計	$187	$280

10. 預付款項

	111.12.31	110.12.31
其他關係人		
創易加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15	$-
威許移動股份有限公司	167	-
合　　計	$482	$-

11. 代付款

	111.12.31	110.12.31
其他關係人		
管家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

12. 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111.12.31	110.12.31
其他關係人		
艾自己生活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4	$4

13.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12.31	110.12.31
其他關係人		
藍斯室內裝修設計工程有限公司	$1,175	$-

14. 營業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其他關係人		
力潤財務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1,260	$1,110
關嘉宏	1,000	500
艾自己生活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615	270
創易加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21	-
德力企管顧問有限公司	-	50
合　　計	$2,896	$1,930

15. 其他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其他關係人		
創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	$474

16.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10,815	$13,177
退職後福利	216	427
合　　計	$11,031	$13,604

八、 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111.12.31	帳面金額 110.12.31	擔保債務內容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金融資產	$104,198	$67,354	長、短期擔保借款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本集團因銷貨履約保證而開立之保證票據明細如下：

	111.12.31	110.12.31
存出保證票據	$33,690	$26,963

2. 本集團銷貨履約保證由本集團董事長為連帶保證人。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一月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擬購置不動產作為企業總部使用，後續簽訂不動產買賣契約書之含稅總價款為72,820千元，並於民國一一二年二月十七日支付完畢，且完成不動產移轉登記。

十二、 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11.12.31	110.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173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384,619	142,181
合約資產	54,514	8,953
應收款項(含關係人)	335,650	258,112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2,128	819
其他金融資產(帳入其他流動資產)	105,330	67,354
存出保證金	3,536	2,897
小　　計	885,777	480,316
合　　計	$891,950	$480,316

金融負債

	111.12.31	110.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95,580	$71,050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30,993	33,618
其他應付款	81,281	40,437
長期應付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952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54,553	36,801
租賃負債	13,920	11,490
合　　計	$277,279	$193,396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及人民幣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1) 當新台幣對美金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利益將分別減少/增加2,151千元及1,124千元。
(2) 當新台幣對人民幣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利益將分別減少/增加625千元及578千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本集團以維持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之組合，並輔以利率交換合約以管理利率風險，惟因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未適用避險會計。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浮動利率借款及利率交換合約，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十個基本點，對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損失將分別增加/減少23千元及13千元。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合約資產、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所致。

本集團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十大客戶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占本集團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71.09%及77.40%，其餘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另本集團於評估無法合理預期將收回金融資產時(例如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或已破產)，則予以沖銷。

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預期信用損失時，評估之前瞻性資訊(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尚包括總體經濟資訊及產業資訊等，並於前瞻資訊將造成重大影響情況下進一步調整損失率。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銀行借款及租賃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11.12.31					
借款	$126,542	$23,849	$-	$-	$150,391
應付款項	30,933	-	-	-	30,933
其他應付款	81,281	952	-	-	82,233
租賃負債	8,937	5,262	-	-	14,199
110.12.31					
借款	$98,530	$9,629	$-	$-	$108,159
應付款項	33,618	-	-	-	33,618
其他應付款	40,437	-	-	-	40,437
租賃負債	6,089	5,660	-	-	11,749

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一一一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存入保證金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11.1.1	$653	$71,050	$36,801	$11,490	$119,994
現金流量	377	24,530	17,752	(8,894)	33,765
非現金之變動	-	-	-	11,324	11,324
111.12.31	$1,030	$95,580	$54,553	$13,920	$165,083

民國一一〇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存入保證金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10.1.1	$586	$58,768	$32,553	$8,803	$100,710
現金流量	67	12,282	4,248	(5,437)	11,160
非現金之變動	-	-	-	8,124	8,124
110.12.31	$653	$71,050	$36,801	$11,490	$119,994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集團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流動資產、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B. 銀行借款之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價值趨近於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8。

8.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 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 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 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集團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股　　票	$-	$-	$6,173	$6,173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無此情事。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本公司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重複性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本公司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屬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者，期初至期末餘額之調節列示如下：

民國一一一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
111.1.1	$-
認列總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206)
買進/發行	8,379
111.12.31	$6,173

民國一一〇年度

無此情事。

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用於公允價值衡量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表所示：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之敏感度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股票	市場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30.2%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對本公司損益將減少/增加美金1千元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無此情事。

(3)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但須揭露公允價值之層級資訊：無此情事。

9.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千元

	111.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7,006	30.71	$215,143
人民幣	17,515	4.408	77,205
非貨幣性項目：			
人民幣	856	4.408	3,774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人民幣	$2,897	4.408	$12,772
非貨幣性項目：			
人民幣	1,301	4.408	5,736

	110.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3,773	27.68	$104,448
人民幣	14,055	4.344	61,056

	110.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303	27.68	8,396
人民幣	1,127	4.344	4,898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人民幣	$1,276	4.344	$5,541
非貨幣性項目：			
人民幣	628	4.344	2,727

上述資訊係以原始交易幣別為基礎揭露。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7,299千元及(1,177)千元。

10.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請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五。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請詳附表六。

3. 大陸投資資訊：請詳附表七。

4. 主要股東資訊：詳詳附表八。

十四、 部門資訊

1. 一般資訊

本集團所營之事業集中於資訊系統服務，營運決策者係覆核公司整體營運結果，以制定集團資源分配之決策並評估集團整體之績效，故為單一營運部門。部門損益、部門資產及部門負債資訊與財務報表一致。

2. 地區別資訊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台　　灣	$305,298	$252,027
亞　　洲	158,810	123,982
合　　計	$464,108	$376,009

收入以客戶所在國家為基礎歸類。

非流動資產：

	111.12.31	110.12.31
台　　灣	$228,855	$150,937
其他國家	9,064	4,696
合　　計	$237,919	$155,633

註：上述非流動資產不包含遞延所得稅資產。

3. 重要客戶資訊

	營業收入金額	
	111年度	110年度
A公司	$59,985	$44,228
B公司	註	84,713
C公司	59,683	43,507

註：該客戶當年度收入未達合併綜合損益表內營業收入之10%以上。

附表一 截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止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註1)	背書保證者之公司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3)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註4)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註5)	實際動支金額(註6)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3)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註7)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註7)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註7)
		公司名稱	關係(註2)										
0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勝加數位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2	$121,286	$31,000	$31,000	$-	$-	5.11%	$303,215	Y	N	N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1)發行人填0。(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應填列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背書保證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1)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對單一企業背書或保證之限額為股東權益淨值≦30%。

(2)本公司對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個別對象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20%。

(3)背書保證總額為股東權益淨值≦50%。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截至年底舉凡公司向銀行簽具背書保證契約或票據之額度獲准時，即承擔背書或保證責任；另其他相關有背書保證情事者，皆應入計背書保證餘額中。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均須填列Y。

附表二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臺幣千元；股數：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註2)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註4)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The News Lens Co., Ltd. (D2特別股) 股票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82,409	$6,173	6.53%	$6,173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附表三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及建築物	111.11.17	$72,820	依合約條件付款	加川林國際有限公司	非本公司之關係人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比價及議價	因應未來業務發展暨營運需求	無

註1：所取得之資產依規定應鑑價者，應於「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欄中註明鑑價結果。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 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3：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

附表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臺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備註
					金額	處理方式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新光三越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74,252	0.18	$1,270	加強催收	$7,953	$240	

附表五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0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騰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36,698	月結30天-90天	7.91%
				應收帳款	31,521	月結30天-90天	3.27%
				未實現利息收入	(1,576)	月結30天	(0.16%)
				其他收入	666	月結30天	0.14%
				其他應收款	666	月結30天-90天	0.07%
0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Turn 2 Cloud Technology Inc.	(1)	其他應收款	125	月結30天	0.01%
0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Turn Cloud Technology Service (M) Sdn. Bhd.	(1)	其他收入	84	月結30天	0.02%
				其他應收款	721	月結30天	0.07%
				預付貨款	4	月結30天	0.00%
0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騰加數位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630	月結30天	0.14%
				其他應收款	630	月結30天	0.07%
0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騰創數析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666	月結30天	0.14%
				其他應收款	666	月結30天	0.07%
				研發費用－勞務費	13,143	月結30天	2.83%
1	騰創數析股份有限公司	騰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3)	其他收入	125	月結30天	0.03%
				其他應收款	125	月結30天	0.01%
1	騰創數析股份有限公司	騰加數位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3)	其他收入	125	月結30天	0.03%
				其他應收款	125	月結30天	0.01%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合併總資產比例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已因編製合併報表而沖銷。

附表六 截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止期末轉投資事業之揭露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Turn 2 Cloud Technology Inc.	塞席爾	一般投資事業	$6,121	$6,121	200,000	100.00%	$26,679	$5,542	$5,542	子公司
	騰創數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數據分析服務	18,000	18,000	1,800,000	60.00%	20,485	4,106	2,463	子公司
	騰加數位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智慧零售應用	15,300	-	1,530,000	51.00%	10,754	(8,914)	(4,546)	子公司
	Turn Cloud Technology Service (M) Sdn. Bhd.	馬來西亞	資訊系統設計/整合/維護	5,840 (美金200千元)	-	-	100.00%	3,011	(2,847)	(2,847)	子公司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2)「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3)「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附表七 截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止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騰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資訊系統設計/整合/維護	$6,121 (美金200千元)	(2)	$6,121 (美金200千元)	$-	$-	$6,121 (美金200千元)	$5,589 (人民幣1,264千元)	100.00%	$5,589 (2).B	$26,921	無任何收益匯回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6,121 (美金200千元)	$6,121 (美金200千元)	$363,858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為：Turn 2 Cloud Technology Inc.)
(3)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A.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B.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C.其他。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附表八 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總股數	持股比例(%)
弼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6,587,189	34%
管家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35,387	14%
新光三越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1,969,923	10%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719,607	9%
VVIT Holding Inc.	1,432,566	7%

註1： 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 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2： 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 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附件十二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6870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民國一一一年度

公司地址：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1段99號11樓之11
公司電話：(02)2697-3968

合併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8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9-10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11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2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3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6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35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5-36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6-60
(七) 關係人交易	60-66
(八) 質押之資產	66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7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67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67
(十二) 其他	67-76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76-77、79-82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7、83
3.大陸投資資訊	77、84
4.重要股東資訊	77、85
(十四) 部門資訊	77-78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自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梁　基　文

中華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二日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12 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9樓
9F, No. 333, Sec. 1, Keelung Road
Taipei City, Taiwan, R.O.C.

Tel: 886 2 2757 8888
Fax: 886 2 2757 6050
www.ey.com/taiwan

會計師查核報告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A member firm of 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

EY安永
Building a better working world

營業收入之認列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收入為零售雲客、商、金流整合性產品/平台、雲端數據分析及平台維運服務，由於各項收入來源特性有其相異之處，需判斷履約義務及其適用之收入認列方式究屬隨時間經過或某一時點，對於收入認列之金額及其認列方式涉及判斷及分析，本會計師認為對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係屬重要，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收入認列會計政策之適當性；瞭解並評估管理階層對銷售循環所建立內控制度之適當性並測試其有效性；評估管理階層對於營業收入相關之履約義務辨認及認列時點之判斷是否合理，包含抽選樣本執行交易詳細測試，檢視其交易紀錄並核對相關憑證；於資產負債表日前後期間執行銷貨截止點測試。

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有關營業收入揭露的適當性。

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備抵損失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合計為新台幣455,207千元，佔合併資產總額約為34%，其對合併財務報表係屬重大。由於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金額係以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衡量過程須對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適當區分群組，並判斷分析衡量過程相關假設之運用，包含適當之帳齡區間、各帳齡區間損失率及其前瞻資訊之考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涉及判斷、分析及估計，且衡量結果影響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淨額，本會計師認為對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係屬重要，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確認是否將存在顯著不同損失型態之客戶群予以適當分組；對準備矩陣進行測試，包括評估各組帳齡區間之決定是否合理，並針對基礎資訊抽核原始憑證檢查其正確性；測試以滾動率計算之損失率相關統計資訊；考量納入損失率評估之前瞻資訊合理性；評估該等前瞻資訊是否影響損失率。執行分析性複核程序，評估應收款項之週轉率兩期變動是否有重大異常之情事，並覆核應收款項期後之收款情形，以評估應收款項可回收性。

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有關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揭露之適當性。

A member firm of 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

EY安永
Building a better working world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中，部分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為新台幣37,702千元，占合併資產總額之3%，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為新台幣(298)千元，占合併稅前淨利之0%。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A member firm of 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A member firm of 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

EY安永
Building a better working world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其他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包含其他事項段之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及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核准簽證文號：(97)金管證六字第0970038990號
(106)金管證審字第1060027042號

黃建澤 黃建澤

會計師：

馬君廷 馬君廷

中華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二日

A member firm of 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產			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六及十二	$584,221	44	$384,761	40
1140	合約資產	四、六、七及十二	93,753	7	54,514	6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六及十二	1,982	-	3,641	-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四、六、七及十二	771	-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及十二	128,288	10	107,499	1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七及十二	32,576	2	33,701	4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及十二	4,439	-	2,103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四、七及十二	-	-	25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四	363	-	-	-
130x	存貨	四及六	4,540	-	8,768	1
1410	預付款項	七	7,478	1	9,442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四、六、七、八及十二	91,163	7	107,058	1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949,574	71	711,512	74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六及十二	12,751	1	6,173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	37,702	3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及七	85,101	6	15,527	2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六及十二	4,160	-	13,362	1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	4,597	-	1,21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	10,451	1	13,229	1
1920	存出保證金	十二	4,967	1	3,536	-
1930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四、六及十二	158,857	12	126,341	13
1940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關係人	四、六、七及十二	38,980	3	64,468	7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六	28,901	2	7,298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386,467	29	251,148	26
1xxx	資產總計		$1,336,041	100	$962,660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負債及權益			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六及十二	$44,100	3	$95,580	10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四、六及七	18,763	1	32,126	4
2150	應付票據	四及十二	1,581	-	1,129	-
2170	應付帳款	四及十二	33,348	3	29,162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四、七及十二	3,864	-	702	-
2200	其他應付款	四及十二	131,567	10	80,409	9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四、七及十二	610	-	872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	11,877	1	15,935	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四	3,451	-	3,190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四、六及十二	3,141	-	8,712	1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四、六及十二	22,213	2	30,901	3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8,378	1	2,681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82,893	21	301,399	32
	非流動負債					
2527	合約負債－非流動	四、六及七	11,133	1	-	-
2540	長期借款	四、六及十二	67,833	5	23,652	2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四及六	200	-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	1,839	-	-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六及十二	943	-	5,208	1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七及十二	2,118	-	1,982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84,066	6	30,842	3
2xxx	負債總計		366,959	27	332,241	35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六				
3110	普通股股本		218,000	17	196,000	20
3200	資本公積	六	625,184	47	333,378	35
3300	保留盈餘	六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6,006	1	9,622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430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83,323	6	68,859	7
3400	其他權益	六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78)	-	336	-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3,498	-	(1,765)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之業主權益合計		947,063	71	606,430	63
36xx	非控制權益		22,019	2	23,989	2
3xxx	權益總計		969,082	73	630,419	65
	負債及權益總計		$1,336,041	100	$962,660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一二年度		一一一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及七	$538,884	100	$464,10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四、六及七	(148,154)	(27)	(144,353)	(31)
5900	營業毛利		390,730	73	319,755	69
6000	營業費用	四、六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26,883)	(5)	(29,603)	(6)
6200	管理費用		(98,824)	(18)	(77,489)	(1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85,526)	(35)	(165,550)	(3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550	-	1,824	-
	營業費用合計		(310,683)	(58)	(270,818)	(59)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六	343	-	9	-
6900	營業利益		80,390	15	48,946	10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及七				
7100	利息收入		9,555	2	4,811	1
7010	其他收入		4,676	1	14,707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669	-	7,128	2
7050	財務成本		(4,408)	(1)	(2,841)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298)	-	-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0,194	2	23,805	5
7900	稅前淨利		90,584	17	72,751	15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	(21,276)	(4)	(11,635)	(3)
8200	本期淨利		69,308	13	61,116	1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四及六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6,578	1	(2,206)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315)	-	441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14)	-	310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549	1	(1,455)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3,857	14	$59,661	12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81,078	15	$63,841	14
8620	非控制權益		(11,770)	(2)	(2,725)	(1)
			$69,308	13	$61,116	13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85,627	16	$62,386	13
8720	非控制權益		(11,770)	(2)	(2,725)	(1)
			$73,857	14	$59,661	12
	每股盈餘(元)	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4.00		$3.4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4.00		$3.45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二年度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310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420	31XX	36XX	3XXX
A5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160,000	$91,000	$4,721	$-	$49,919	$26	$-	$305,666	$12,014	$317,680
	民國110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901	-	(4,901)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40,000)	-	-	(40,000)	-	(40,000)
B9	普通股股票股利	-	-	-	-	-	-	-	-	-	-
C13	資本公積配發股票股利	16,000	(16,000)	-	-	-	-	-	-	-	-
D1	民國111年度淨利(損)	-	-	-	-	63,841	-	-	63,841	(2,725)	61,116
D3	民國111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310	(1,765)	(1,455)	-	(1,455)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63,841	310	(1,765)	62,386	(2,725)	59,661
E1	現金增資	20,000	256,000	-	-	-	-	-	276,000	-	276,000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2,378	-	-	-	-	-	2,378	-	2,378
O1	非控制權益	-	-	-	-	-	-	-	-	14,700	14,700
Z1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196,000	$333,378	$9,622	$-	$68,859	$336	$(1,765)	$606,430	$23,989	$630,419
A1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196,000	$333,378	$9,622	$-	$68,859	$336	$(1,765)	$606,430	$23,989	$630,419
	民國11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6,384	-	(6,384)	-	-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430	(1,430)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58,800)	-	-	(58,800)	-	(58,800)
D1	民國112年度淨利(損)	-	-	-	-	81,078	-	-	81,078	(11,770)	69,308
D3	民國112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714)	5,263	4,549	-	4,549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81,078	(714)	5,263	85,627	(11,770)	73,857
E1	現金增資	22,000	291,298	-	-	-	-	-	313,298	-	313,298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508	-	-	-	-	-	508	-	508
O1	非控制權益	-	-	-	-	-	-	-	-	9,800	9,800
Z1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218,000	$625,184	$16,006	$1,430	$83,323	$(378)	$3,498	$947,063	$22,019	$969,082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項　　目	一一二年度	一一一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90,584	$72,751
A20000	調整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5,031	12,724
A20200	攤銷費用	1,110	1,005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數	(561)	(1,824)
A20900	利息費用	4,408	2,832
A21200	利息收入	(9,555)	(4,811)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508	2,378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298	-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732	(64)
A22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	97
A29900	其他項目	(343)	(9)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25	合約資產增加	(39,428)	(45,687)
A31130	應收票據減少	1,660	401
A31140	應收票據－關係人增加	(776)	-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	(52,475)	(70,190)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26,537	(5,799)
A31180	其他應收帳款增加	(3,541)	(858)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25	790
A31200	存貨(增加)減少	(915)	8,400
A31230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1,964	(4,27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173	(48)
A3125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4,722	(37,976)
A32125	合約負債(減少)增加	(2,230)	4,531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452	(10,537)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	4,186	7,502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	3,162	410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	51,092	42,753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262)	872
A32200	負債準備增加	261	1,15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5,697	(663)
A32990	其他營業負債減少	(952)	(1,829)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112,564	(25,970)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0,760	3,57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2,327)	(6,41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00,997	(28,819)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8,000)	-
B02000	預付投資款增加	(20,371)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5,457)	(3,262)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0	160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438)	(637)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4,493)	-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8,530)	(7,298)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38,079)	(11,037)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38,461	102,127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89,941)	(77,597)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10,950	141,9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75,457)	(124,148)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088	377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7,960)	(8,894)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58,800)	(40,000)
C04600	現金增資	313,298	276,000
C05600	支付之利息	(4,128)	(2,458)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9,800	14,70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37,311	282,007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769)	311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99,460	242,462
E00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期初餘額	384,761	142,299
E00200	現金及約當現金期末餘額	$584,221	$384,761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主要業務為零售雲客、商、金流整合性產品/平台及雲端數據分析及平台維運服務。本公司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1段99號11樓之11。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一月二十六日登錄興櫃買賣，並自民國一一二年九月十四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掛牌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二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新準則及修正之首次適用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2.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2	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3	合約中之非流動負債(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4	供應商融資安排(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1)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第69段至76段中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進行修正。

(2) 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賣方兼承租人於售後租回交易增加額外會計處理以增進準則之一致適用。

(3) 合約中之非流動負債(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增進企業提供有關長期債務合約之資訊。說明對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須遵守之合約約定，不影響該等負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4) 供應商融資安排(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此修正除增加供應商融資安排之說明外，並就供應商融資安排新增相關之揭露。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11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經評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3	缺乏可兌換性(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	民國114年1月1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及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此準則於民國106年5月發布後，另於民國109年及110年發布修正，該等修正除於過渡條款中將生效日延後2年(亦即由原先民國110年1月1日延後至民國112年1月1日)並提供額外豁免外，並藉由簡化部分規定而降低採用此準則成本，以及修改部分規定使部分情況更易於解釋。此準則之生效將取代過渡準則(亦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3) 缺乏可兌換性(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說明貨幣間之可兌換性與缺乏可兌換性，及貨幣缺乏可兌換性時之匯率如何決定，並就貨幣缺乏可兌換性時增加額外之揭露規定。該等修正自民國11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經評估前述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合併概況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控制即達成。特別是，本公司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公司始控制被投資者：

(1) 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2) 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及
(3) 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報酬金額之能力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多數之被投資者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公司考量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有權力，包括：

(1) 與被投資者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之合約協議
(2) 由其他合約協議所產生之權利
(3) 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即重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者。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若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1) 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2) 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3) 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4) 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5) 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或依其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直接轉入保留盈餘；
(6) 認列所產生之差額為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12.12.31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11.12.31
本公司	Turn 2 Cloud Technology Inc.	一般投資事業	100.00%	100.00%
本公司	Turn Cloud Technology Service (M) Sdn. Bhd.	資訊系統設計/整合/維護	100.00%	100.00%
本公司	騰創數析股份有限公司	數據分析服務	60.00%	60.00%
本公司	騰加數位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智慧零售應用	51.00%	51.00%
Turn 2 Cloud Technology Inc.	騰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資訊系統設計/整合/維護	100.00%	100.00%

4. 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2)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5.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涉及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喪失控制之部分處分，及部分處分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權益後，所保留之權益係一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金融資產者，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本集團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6.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7.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合約期間十二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8.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u>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u>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A. 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B. 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C.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b) 非屬前者，惟續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

本集團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B. 貨幣時間價值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A.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D.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租賃款，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息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息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9.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集團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10.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商品－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勞務提供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處理，非屬存貨範圍。

1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者。合資係指本集團對聯合協議(具聯合控制者)之淨資產具有權利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或合資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集團與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集團對其持股比例時，本集團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增發新股時，本集團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之財務報表係就與集團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集團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集團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1) 本集團所享有關聯企業或合資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或合資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2) 本集團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對合資之聯合控制時，本集團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時，該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此外，當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對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時，本集團持續適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	50年
機器設備	7年
運輸設備	3年
辦公設備	2-5年
其他設備	3-7年
租賃改良	依租賃年限或耐用年限孰短者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值變動。

13. 租賃

本集團就合約成立日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集團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1) 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2) 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集團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集團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集團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集團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集團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3) 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集團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開始日後，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3) 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4) 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集團，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集團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集團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集團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本集團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於合約成立日將其每一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係分類為融資租賃；若未移轉，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開始日，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認列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並按租賃投資淨額將其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對於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以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集團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本集團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來自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認列為租金收入。對於營業租賃之非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於發生時認列為租金收入。

14.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值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成本於其估計效益年限(三年至五年)採直線法攤提。

本集團無形資產會計政策資訊彙總如下：

	電腦軟體
耐用年限	有限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15.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6.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

未休假獎金

未休假獎金係按勞工未休畢之特別休假日數，乘以其一日工資估計，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除役、復原及修復成本之負債準備

拆卸、移除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所產生之除役負債準備，其金額以預期清償義務之現金流量估計折現值衡量，且將該除役成本認列為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現金流量以反映除役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準備之折現攤銷於發生時認列為借款成本。估計之未來除役成本於每個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適當之評估及調整。未來除役成本之估計值變動或折現率之改變，相對增加或減少相關資產成本。

17. 收入認列

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包括零售雲客、商、金流整合性產品/平台、提供雲端數據分析及平台維運服務，會計處理分別說明如下：

零售雲客、商、金流整合性產品/平台

零售雲客、商、金流整合性產品/平台收入來自於零售科技運用搭載金融科技服務，並提供完整營運技術之軟硬體系統整合服務；本集團提供之整合服務，仰賴技術人員之投入軟體設計、導入及硬體設備之完成，通常係以一整合之組合產出，合約中並對軟體設計、導入及硬體設備敘明相關價格，並於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

本集團整合服務交易大部分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並依期間長短考量是否具有重大財務組成部分；少部分合約，具有已移轉商品予客戶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則認列合約資產，合約資產另須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然有部分合約，由於簽約時即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本集團承擔須於續後之履約義務，故認列為合約負債。

雲端數據分析及平台維運服務

本集團之雲端數據分析服務係提供結合雲端運算、雲端儲存及網路連線之商業需求之應用服務；平台維運服務主要對軟硬體維運等服務；該等服務屬單獨定價或協商，係以合約期間為基礎提供服務，由於本集團係於合約期間提供服務，將使客戶於合約期間取得該等服務之效益，屬於隨時間逐步滿足之履約義務，故以時間經過採直線法認列收入。

本集團大部分合約協議價款係於服務提供後之合約期間平均收取，當具有已移轉勞務予客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合約資產。然有部分合約，由於簽約時即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本集團承擔須於續後提供勞務之義務，故認列為合約負債。

18. 政府補助

本集團在能合理確信將符合政府補助所定條件，並可收到政府補助之經濟效益流入時，始認列政府補助收入。當補助與資產有關時，政府補助則認列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預期耐用年限分期認列為收益；當補助與費用項目有關時，政府補助係以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配合相關成本之預期發生期間認列為收益。

本集團取得之非貨幣性政府補助時，以名目金額認列所收取之資產與補助，並於標的資產之預期耐用年限與效益消耗型態分期等額於綜合損益表認列收益。與自政府或相關機構獲取低於市場利率之貸款或類似輔助視為額外的政府補助。

19.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20.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集團與員工間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其成本係以權益工具之給與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定價模式衡量。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成本係於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達成之期間內逐期認列，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於既得日前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權益交割交易所認列之累計費用，係反映既得期間之經過及本集團對最終將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每一報導期間期初及期末針對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認列之累計成本變動數，則認列至該期間之損益。

股份基礎給付獎酬最終若未符合既得條件，則無須認列任何費用。但權益交割交易之既得條件如係與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有關，則在所有服務或績效條件均已達成之情況下，無論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是否達成，相關費用仍予以認列。

於修改權益交割交易條件時，則至少認列未修改下之原始給付成本。股份基礎交易之交易條件修改若增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總數或對員工有利時，則認列額外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計畫若被取消，則視為於取消日即已既得，並立即認列尚未認列之剩餘股份基礎給付費用，此包括企業或員工可控制之非既得條件並未達成之獎酬計畫。若原先取消之獎酬係由新的獎酬計畫取代且於給與日即被確認將取代被取消之獎酬計畫，則將取消及新給與之獎酬計畫視同原始獎酬計畫之修改。

流通在外選擇權之稀釋效果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額外股份計算其稀釋效果。

21.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且於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且於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或市場法，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十二。

(2) 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

本集團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係採用存續期間預計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將依據合約可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帳面金額)與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評估前瞻資訊)兩者間差額之現值為信用損失，惟短期合約資產及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信用損失以未折現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

(3)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集團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集團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12.31	111.12.31
庫存現金	$261	$141
活期存款	560,275	246,425
定期存款	23,685	138,195
合　　計	$584,221	$384,761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12.31	111.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未上市櫃公司特別股股票	$-	$6,173
未上市櫃公司普通股股票	12,751	-
合　　計	$12,751	$6,173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預付投資款美金300千元，並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一月實際取得The News Lens Co., Ltd. D2特別股股票382,409股，D2特別股持股比率為6.53%，已全數轉換為普通股股票382,409股，普通股持股比率為0.17%。

本集團投資上述權益工具係以中長期持有為目的，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帳上仍持有之權益工具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之股利收入均為0元。

本集團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3. 應收票據及應收票據－關係人

	112.12.31	111.12.31
應收票據	$1,995	$3,655
減：備抵損失	(13)	(14)
小　　計	1,982	3,641
應收票據－關係人	776	-
減：備抵損失	(5)	-
小　　計	771	-
合　　計	$2,753	$3,641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集團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減損，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8，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4.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

	112.12.31	111.12.31
流　　動		
應收帳款	$76,301	$62,818
應收分期帳款	62,200	53,097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3,351)	(2,387)
小　　計(總帳面金額)	135,150	113,528
減：備抵損失	(6,862)	(6,029)
小　　計	128,288	107,499
應收帳款－關係人	5,931	7,104
應收分期帳款－關係人	27,520	27,178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665)	(450)
小　　計	32,786	33,832
減：備抵損失	(210)	(131)
小　　計	32,576	33,701
合　　計	$160,864	$141,200

	112.12.31	111.12.31
非 流 動		
應收票據	$-	$276
應收分期帳款	176,666	141,835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14,707)	(11,005)
減：備抵損失	(3,102)	(4,765)
小　　計	158,857	126,341
非 流 動		
應收分期帳款－關係人	40,655	66,693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1,417)	(1,964)
減：備抵損失	(258)	(261)
小　　計	38,980	64,468
合　　計	$197,837	$190,809

應收分期帳款係包括分期付款銷貨業務所產生之應收票據或應收帳款，並每月向客戶收取本金及利息。

本集團應收分期帳款預期收回情形如下：

民國112年12月31日	應收分期帳款總額	未實現利息收入	應收分期帳款現值
一年內	$89,720	$4,016	$85,704
一年以上不超過兩年	79,827	4,490	75,337
兩年以上	137,494	11,634	125,860
合　　計	$307,041	$20,140	$286,901

民國111年12月31日	應收分期帳款總額	未實現利息收入	應收分期帳款現值
一年內	$80,275	$2,837	$77,438
一年以上不超過兩年	71,430	3,102	68,328
兩年以上	137,098	9,867	127,231
合　　計	$288,803	$15,806	$272,997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30~90天。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369,133千元及343,195千元，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18，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5. 存貨

	112.12.31	111.12.31
商　　品	$4,540	$8,768

(1) 本集團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明細如下：

項　　目	112年度	111年度
銷貨成本	$58,948	$29,271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損失(註)	(2,423)	1,155
合　　計	$56,525	$30,426

註：由於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一年第三季起陸續進行呆滯庫存去化，因而產生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2) 本集團之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6. 其他流動資產

	112.12.31	111.12.31
其他金融資產	$90,608	$105,330
其　　他	555	1,728
合　　計	$91,163	$107,058

其他金融資產主係一年內到期之美金定存，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112.12.31		111.12.31	
被投資公司名稱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投資關聯企業：				
安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7,702	20.00	$-	-

投資關聯企業

本集團為營運規劃及策略布局，於民國一一二年十月三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投資關聯企業安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增資38,000千元，持股比例為20%。

本集團對安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對本集團並非重大。本集團投資安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彙總帳面金額分別為37,702千元及0千元，依據非主查會計師查核之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其彙總性財務資訊依所享有份額合計列示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5,557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557	$-

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37,702千元及0千元。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298)千元及0千元。

本集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且無公開報價者。

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其他設備主係出租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餘皆為自用，相關資訊如下：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租賃改良	合計
成本：								
112.1.1	$-	$-	$1,670	$4,283	$385	$12,689	$7,371	$26,398
增添	14,770	48,837	-	1,556	-	-	294	65,457
處分	-	-	(210)	(59)	-	(26)	(1,342)	(1,637)
其他變動	-	7,298	1,125	81	-	4,013	(81)	12,43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	-	(12)	-	(12)
112.12.31	$14,770	$56,135	$2,585	$5,861	$385	$16,664	$6,242	$102,642
111.1.1	$-	$-	$-	$3,830	$-	$5,213	$5,629	$14,672
增添	-	-	-	453	385	682	1,742	3,262
處分	-	-	-	-	-	(105)	-	(105)
其他變動	-	-	1,670	-	-	6,899	-	8,569
111.12.31	$-	$-	$1,670	$4,283	$385	$12,689	$7,371	$26,398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租賃改良	合計
折舊及減損：								
112.1.1	$-	$-	$76	$3,076	$-	$3,161	$4,558	$10,871
折舊	-	1,029	328	784	128	3,733	1,373	7,375
處分	-	-	(15)	(31)	-	(12)	(637)	(695)
其他變動	-	-	-	-	-	(5)	-	(5)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	-	(5)	-	(5)
112.12.31	$-	$1,029	$389	$3,829	$128	$6,872	$5,294	$17,541
111.1.1	$-	$-	$-	$2,493	$-	$1,164	$3,407	$7,064
折舊	-	-	76	583	-	2,012	1,151	3,822
處分	-	-	-	-	-	(9)	-	(9)
其他變動	-	-	-	-	-	(5)	-	(5)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	-	(1)	-	(1)
111.12.31	$-	$-	$76	$3,076	$-	$3,161	$4,558	$10,871
淨帳面金額：								
112.12.31	$14,770	$55,106	$2,196	$2,032	$257	$9,792	$948	$85,101
111.12.31	$-	$-	$1,594	$1,207	$385	$9,528	$2,813	$15,527

本集團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9.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成本：	
112.1.1	$4,426
增添－單獨取得	4,493
112.12.31	$8,919
111.1.1	$5,243
處分	(829)
匯率變動之影響	12
111.12.31	$4,426

攤銷及減損：

112.1.1	$3,212
攤銷	1,110
112.12.31	$4,322
111.1.1	$3,025
攤銷	1,005
處分	(829)
匯率變動之影響	11
111.12.31	$3,212

淨帳面金額：

112.12.31	$4,597
111.12.31	$1,214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費用	$1,110	$1,005

1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12.12.31	111.12.31
預付投資款	$20,371	$-
預付軟體	8,530	-
預付房地產	-	7,298
合　　計	$28,901	$7,298

本集團預付款項投資Turn Cloud Japan Inc. 計日幣94,050千元(台幣20,371千元)，因該公司尚未完成增資程序，故帳列預付投資款。

11. 短期借款

	利率區間(%)	112.12.31	111.12.31
擔保銀行借款	2.3%	$44,100	$95,580

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約分別為14,700千元及39,420千元。

上述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部分借款係由本集團董事長及部分董事為連帶保證人。

擔保銀行借款係以信保基金及銀行存款提供擔保，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12. 長期借款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112.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彰化銀行－擔保借款	$58,250	2.05%	自112年2月9日至132年2月9日，第一年與第二年繳息不還本，自第三年起每個月為一期，本金分216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彰化銀行－擔保借款	1,600	2.10%	自112年12月15日至115年12月15日，寬限期間按月繳息，寬限期滿後每個月為一期，本金分24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彰化銀行－擔保借款	6,400	2.10%	自112年12月15日至115年12月15日，寬限期間按月繳息，寬限期滿後每個月為一期，本金分24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永豐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440	2.34%	自111年1月25日至113年1月25日，每個月為一期，本金分24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永豐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73	2.34%	自111年2月25日至113年2月25日，每個月為一期，本金分24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永豐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370	2.34%	自111年3月1日至113年3月1日，每個月為一期，本金分24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永豐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1,059	2.47%	自111年4月25日至113年4月25日，每個月為一期，本金分24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永豐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1,271	2.60%	自111年6月1日至113年6月1日，每個月為一期，本金分24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20,583	2.47%	自111年1月25日至114年1月25日，第一年只繳利息不還本息，第二年開始平均24個月攤還本金。
小　　計	90,046		
減：一年內到期	(22,213)		
合　　計	$67,833		

債權人	111.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彰化銀行－擔保借款	$807	2.21%	自110年1月19日至112年1月19日，每個月為一期，分24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永豐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5,459	1.72%	自111年1月25日至113年1月25日，每個月為一期，分24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永豐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503	1.72%	自111年2月25日至113年2月25日，每個月為一期，分24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永豐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1,825	1.72%	自111年3月1日至113年3月1日，每個月為一期，分24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永豐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4,189	1.97%	自111年4月25日至113年4月25日，每個月為一期，分24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永豐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3,770	2.10%	自111年6月1日至113年6月1日，每個月為一期，分24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38,000	2.19%	自111年1月25日至114年1月25日，第一年繳息不還本，自第二年起每個月為一期，分24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小　　計	54,553		
減：一年內到期	(30,901)		
合　　計	$23,652		

上述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長期借款係由本集團董事長及部分董事為連帶保證人。

長期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13.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6%。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6%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本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9,686千元及8,742千元。

14. 負債準備－非流動

除役、復原及修復成本

	112.12.31	111.12.31
期 初 數	$-	$-
當期新增	200	-
期 末 數	$200	$-

此負債準備係承租辦公室於租期屆滿時，本公司依約將辦公室所在地恢復原狀。

15. 權益

(1) 普通股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500,000千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均為50,000千股，分次發行。實收股本總額分別為196,000千元及160,000千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分別為19,600千股及16,000千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五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2,000千股，每股面額10元，每股發行價格為138元，發行總額為276,000千元，並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一一一年七月九日為增資基準日。此項增資案經主管機關核准並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資本公積轉增資16,000千元，發行新股1,600千股，並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一一一年九月六日為增資基準日。該項增資案經主管機關核准並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七月十九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2,200千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採競價拍賣及公開申購辦理現金增資，增資基準日為民國一一二年九月十二日。實際現金增資股數為2,200千股，增資總額為313,298千元。此項增資案經主管機關核准並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500,000千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均為50,000千股，分次發行。實收股本分別為218,000千元及196,000千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分別為21,800千股及19,600千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2) 資本公積

	112.12.31	111.12.31
發行溢價	$625,184	$333,378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全部或一部分比例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A. 提繳稅捐。
B. 彌補虧損。
C.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D. 其他依法令規定或依主管機關命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E. 其餘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實收資本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90150022號函令規定，本公司於盈餘分配時，依法令規定就其他權益項目減項淨額(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損益等累計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本公司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二日之董事會及民國一一二年六月八日之股東會，分別擬議及決議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12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8,108	$6,384	$-	$-
特別盈餘公積之(迴轉)提列	(1,430)	1,430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71,940	58,800	3.3	3.0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0。

(4) 非控制權益

	112年度	111年度
期初餘額	$23,989	$12,014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損	(11,770)	(2,725)
設立子公司所取得之非控制權益	9,800	14,700
期末餘額	$22,019	$23,989

16. 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本集團員工可獲得股份基礎給付作為獎酬計畫之一部分；員工透過提供勞務作為取得權益工具之對價，此等交易為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1)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二年七月十九日及民國一一一年五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2,200千股及2,000千股，並保留發行新股總計分別為10千股及133千股供員工認購，實際認股數分別為10千股及133千股。員工認購普通股之基準日分別為民國一一二年九月十二日及民國一一一年七月九日，且業已完成變更登記。

前述股份基礎給付計畫相關之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流通在外數量(千單位)	加權平均執行價格(元)	流通在外數量(千單位)	加權平均執行價格(元)
1月1日流通在外	-	$-	-	$-
本期發行	10	128	133	138
本期執行	(10)[2]	128	(133)[1]	138
12月31日流通在外	-		-	
本期給與之認股權之加權平均公允價值 (元/股)	50.8		17.88	

[1] 認股權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為$158.08。

[2] 認股權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為$178.88。

前述給予之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使用之定價模式及假設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股利殖利率(%)	-	-
預期波動率(%)	24.57	15.19
無風險利率(%)	1.02	0.56
認股選擇權之預期存續期間(年)	0.25	0.04
加權平均股價($)	178.88	155.85
使用之定價模式	Black-Scholes-Merton 選擇權定價模式	Black-Scholes-Merton 選擇權定價模式

認股選擇權之預期存續期間係依據歷史資料及目前之預期所推估，因此可能不必然符合實際執行狀況。預期波動率係假設與認股權存續期間相近期間之歷史波動率及代表未來趨勢，然此亦可能不必然與未來實際結果相符。

(2)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之取消或修改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二年度並未對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作任何取消或修改。

(3) 本集團認列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之費用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而認列之費用(均屬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	$508	$2,378

17. 營業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538,884	$464,108

本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 收入細分

112年度

	單一部門
零售雲客、商、金流整合性產品/平台	$268,496
雲端數據分析及平台維運服務	251,461
其　　他	18,927
合　　計	$538,884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274,379
隨時間逐步滿足	264,505
合　　計	$538,884

111年度

	單一部門
零售雲客、商、金流整合性產品/平台	$297,935
雲端數據分析及平台維運服務	158,333
其　　他	7,840
合　　計	$464,108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299,526
隨時間逐步滿足	164,582
合　　計	$464,108

(1) 合約餘額

A.合約資產—流動

	112.12.31	111.12.31	111.1.1
零售雲客、商、金流整合性產品/平台	$33,388	$36,645	$3,500
雲端數據分析及平台維運服務	60,700	18,015	5,473
減：備抵損失	(335)	(146)	(20)
合　　計	$93,753	$54,514	$8,953

本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合約資產餘額重大變動之說明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期初餘額本期轉列應收帳款	$53,849	$8,973
本期合約對價尚未具有無條件收取權利	93,277	54,660

B.合約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112.12.31	111.12.31	111.1.1
零售雲客、商、金流整合性產品/平台	$9,294	$22,530	$19,977
雲端數據分析及平台維運服務	20,562	9,596	7,618
其他	40	-	-
合　　計	$29,896	$32,126	$27,595

本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合約負債餘額重大變動之說明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期初餘額本期轉列收入	$20,909	$17,931
本期預收款增加(扣除本期發生並轉列收入)	18,679	22,462

(3) 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彙總金額並不重大。

(4) 自取得或履行客戶合約之成本中所認列之資產

無此情事。

18.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合約資產	$190	$126
應收款項	(740)	(1,950)
合　　計	$(550)	$(1,824)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集團之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1) 其他金融資產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90,608千元及105,330千元皆屬未逾期，以預期信用損失率0%衡量之備抵損失金額皆為0元。

(2) 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則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區域及產業等因素區分群組，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112.12.31

	未逾期	逾期天數					
	(註)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120天	121天以上	合　　計
群組一：							
總帳面金額	$374,772	$5,770	$305	$7	$486	$386	$381,726
損失率	0.63%	31.23%	52.13%	85.71%	100.00%	100.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2,374	1,802	159	6	486	386	5,213
小計	372,398	3,968	146	1	-	-	376,513
群組二：							
總帳面金額	$61,369	$8,018	$7,196	$2,536	$-	$-	$79,119
損失率	0.08%	0.67%	2.08%	6.86%	0.00%	0.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47	54	150	174	-	-	425
小計	61,322	7,964	7,046	2,362	-	-	78,694
群組三：							
總帳面金額	$5,147	$-	$-	$-	$-	$-	$5,147
損失率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5,147	-	-	-	-	-	5,147
小計	-	-	-	-	-	-	-
帳面金額							$455,207

111.12.31

	未逾期	逾期天數					
	(註)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120天	121天以上	合　　計
群組一：							
總帳面金額	$322,756	$2,448	$985	$96	$101	$949	$327,335
損失率	0.39%	18.87%	30.36%	54.17%	100.00%	100.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262	462	299	52	101	949	3,125
小計	321,494	1,986	686	44	-	-	324,210
群組二：							
總帳面金額	$61,380	$4,357	$256	$-	$-	$1,206	$67,199
損失率	0.04%	0.32%	0.78%	0.00%	0.00%	100.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23	14	2	-	-	1,206	1,245
小計	61,357	4,343	254	-	-	-	65,954
群組三：							
總帳面金額	$6,976	$-	$-	$-	$-	$-	$6,976
損失率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6,976	-	-	-	-	-	6,976
小計	-	-	-	-	-	-	-
帳面金額							$390,164

本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合約資產	應收款項
112.1.1	$146	$11,200
增加(迴轉)金額	190	(740)
匯率變動之影響	(1)	(10)
112.12.31	$335	$10,450
111.1.1	$20	$15,501
增加(迴轉)金額	126	(1,950)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註)	-	(2,351)
111.12.31	$146	$11,200

註：本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未有已沖銷且仍進行追索活動之金融資產。

19. 租賃

(1) 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簽訂辦公室及停車位等之商業租賃合約，其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2年至4年間，在此合約中並未對本集團加諸任何限制條款。

租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112.12.31	111.12.31
房屋及建築	$4,160	$13,362

本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對使用權資產分別增添2,463千元及10,852千元。

(b) 租賃負債

	112.12.31	111.12.31
租賃負債	$4,084	$13,920
流　　動	$3,141	$8,712
非 流 動	943	5,208

本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20(4)財務成本；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十二、5流動性風險管理。

B. 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12年度	111年度
房屋及建築	$7,656	$8,902

C.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租賃之費用	$2,232	$919
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不包括短期租賃之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248	254

D.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10,440千元及10,067千元。

E. 其他與租賃活動相關之資訊

無此情事。

20.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 性質別	112 年度			111 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5,015	$170,916	$195,931	$15,304	$153,350	$168,654
勞健保費用	1,523	17,580	19,103	1,863	13,766	15,629
退休金費用	613	9,073	9,686	936	7,806	8,74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723	10,429	11,152	904	7,401	8,305
折舊費用	4,114	10,917	15,031	2,087	10,637	12,724
攤銷費用	55	1,055	1,110	-	1,005	1,005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按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淨利提撥3%至5%為員工酬勞，不高於3%為董事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依獲利狀況，分別以稅前淨利之3%及0%估計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並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3,037千元及0千元；民國一一一年度分別以稅前淨利之3%及0%估計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並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2,448千元及0千元，其估計基礎係以當年度獲利狀況決定，前述金額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如估列數與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二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一二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3,037千元及0千元，其與民國一一二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一一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2,448千元及0千元，其與民國一一一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2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利息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利息收入	$6,271	$2,558
其他利息收入	3,284	2,253
合　　計	$9,555	$4,811

(2) 其他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補助收入	$1,802	$14,341
其他收入－其他	2,874	366
合　　計	$4,676	$14,707

(3)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	$2,374	$7,299
什項支出	(973)	(23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732)	64
合　　計	$669	$7,128

(4) 財務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4,194)	$(2,467)
租賃負債之利息	(214)	(374)
財務成本合計	$(4,408)	$(2,841)

22.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12年度	111年度
租賃修改利益	$343	$9

23.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一二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調整	其他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6,578	$-	$6,578	$(1,315)	$5,263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14)	-	(714)	-	(714)
合　　計	$5,864	$-	$5,864	$(1,315)	$4,549

民國一一一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調整	其他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2,206)	$-	$(2,206)	$441	$(1,765)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10	-	310	-	310
合　　計	$(1,896)	$-	$(1,896)	$441	$(1,455)

24. 所得稅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應付所得稅	$17,311	$11,613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663	43
遞延所得稅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3,302	(21)
所得稅費用	$21,276	$11,63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2年度	111年度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315)	$441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1,315)	$441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90,584	$72,751
以法定所得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23,548	$17,335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1,343	(498)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	129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4,394)	(4,497)
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	185	207
其他依稅法減免之所得稅影響數	-	(1,079)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594	3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21,276	$11,635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112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外幣資產/負債評價損(益)	$1,137	$(2,102)	$-	$(965)
存貨評價	608	(514)	-	94
投資抵減	8,781	(1,424)	-	7,357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622	(172)	-	1,450
未休假獎金	640	48	-	688
金融資產評價損(益)	441	-	(1,315)	(874)
其　　他	-	862	-	862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3,302)	$(1,315)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13,229			$8,612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13,229			$10,451
遞延所得稅負債	$-			$1,839

111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外幣資產/負債評價損(益)	$24	$1,113	$-	$1,137
存貨評價	387	221	-	608
投資抵減	8,689	92	-	8,781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3,010	(1,388)	-	1,622
未休假獎金	413	227	-	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益)	-	-	441	441
其　　他	244	(244)	-	-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21	$441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12,767			$13,229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12,780			$13,229
遞延所得稅負債	$13			$-

本集團可享有之投資抵減明細之相關金額如下：

			尚未使用餘額		最後抵
發生年度	抵減項目	抵減金額	112.12.31	111.12.31	減年度
110年核定數	研發支出	$6,200	$-	$6,200	112年
111年預計數	研發支出	8,548	9,878	8,548	113年
112年預計數	研發支出	9,710	9,710	-	114年
合　　計			$19,588	$14,748	

集團內個體未使用課稅損失之資訊彙總如下：

		尚未使用餘額		
發生年度	虧損金額	112.12.31	111.12.31	最後可抵減年度
111年預計數	$8,905	$8,905	$8,905	121年
112年預計數	13,469	13,469	-	122年
合　　計		$22,374	$8,905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合計分別為13,677千元及8,942千元。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本集團對於國外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於匯回時可能產生的應付所得稅，並未認列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本集團已決定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分配其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並未有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備註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一〇年度	
騰創數析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一〇年度	
騰加數位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尚未核定	民國一一一年新設立之公司

25.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12年度	111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81,078	$63,841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20,269	18,466
基本每股盈餘(元)	$4.00	$3.46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12年度	111年度
稀釋每股盈餘		
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81,078	$63,841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股數(千股)	20,269	18,466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股票(千股)	20	23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20,289	18,489
稀釋每股盈餘(元)	$4.00	$3.45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七、 關係人交易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集團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安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管家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力潤財務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威許移動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艾自己生活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新光三越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VVIT Holding Inc.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新光天地百貨(重慶)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新越百貨(蘇州)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新越百貨(成都)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創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藍斯室內裝修設計工程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大魯閣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創易加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弼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雷文虎克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闕嘉宏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112年度	111年度
其他關係人		
新光三越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7,234	$15,378
大魯閣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032	10,824
管家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10	24,369
雷文虎克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1,592	-
威許移動股份有限公司	1,167	1,148
新越百貨(成都)有限公司	67	203
艾自己生活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29	-
弼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4	30
創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1,238
新光天地百貨(重慶)有限公司	-	303
創易加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18
合　　計	$13,735	$63,511

本集團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關係人收款條件為月結30~60天；非關係人之收款條件為月結30~90天；年底之流通在外款項為無擔保、免計息且須以現金清償。

2. 進貨

	112年度	111年度
其他關係人		
創易加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050	$7,100
艾自己生活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42	71
合　　計	$1,192	$7,171

本集團由關係人提供之進貨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其付款期限為15~60天。

3. 服務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其他關係人		
創易加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839	$554
威許移動股份有限公司	872	1,219
艾自己生活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342	-
新光天地百貨(重慶)有限公司	58	370
新越百貨(成都)有限公司	25	10
新越百貨(蘇州)有限公司	11	48
合　　計	$5,147	$2,201

本集團由關係人提供之服務成本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其付款期限為30~60天。

4. 合約資產－流動

	112.12.31	111.12.31
其他關係人		
新光天地百貨(重慶)有限公司	$-	$51
新越百貨(成都)有限公司	-	34
合　　計	$-	$85

5. 應收票據－關係人

	112.12.31	111.12.31
其他關係人		
管家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76	$-
合　　計	776	-
減：備抵損失	(5)	-
淨　　額	$771	$-

6.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2.12.31	111.12.31
應收帳款－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新光三越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26,599	$28,209
管家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820	4,208
大魯閣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745	1,738
雷文虎克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1,202	-
威許移動股份有限公司	85	127
小　　計	33,451	34,282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665)	(450)
減：備抵損失	(210)	(131)
小　　計	32,576	33,701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新光三越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24,841	46,043
管家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076	15,889
大魯閣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3,229	4,761
雷文虎克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509	-
小　　計	40,655	66,693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1,417)	(1,964)
減：備抵損失	(258)	(261)
小　　計	38,980	64,468
合　　計	$71,556	$98,169

7.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2.12.31	111.12.31
其他關係人		
創易加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528	$198
威許移動股份有限公司	311	325
新越百貨(成都)有限公司	15	-
新越百貨(蘇州)有限公司	10	6
新光天地百貨(重慶)有限公司	-	171
艾自己生活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	2
合　　計	$3,864	$702

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2.12.31	111.12.31
其他關係人		
創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5

9.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12.12.31	111.12.31
關聯企業		
安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600	$-
其他關係人		
管家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	-
創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609
艾自己生活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	225
創易加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22
VVIT Holding Inc.	-	10
力潤財務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	6
合　　計	$610	$872

10. 合約負債－流動

	112.12.31	111.12.31
其他關係人		
新光三越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321	$125
大魯閣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54	-
管家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	62
合　　計	$389	$187

11. 合約負債－非流動

	112.12.31	111.12.31
其他關係人		
管家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8	$-

12. 預付款項

	112.12.31	111.12.31
關聯企業		
安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000	$-
其他關係人		
創易加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315
威許移動股份有限公司	-	167
合　　計	$1,000	$482

13. 代付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112.12.31	111.12.31
其他關係人		
管家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

14. 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112.12.31	111.12.31
其他關係人		
艾自己生活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4	$4

15.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2.12.31	111.12.31
其他關係人		
藍斯室內裝修設計工程有限公司	$-	$1,175

16. 營業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其他關係人		
力潤財務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1,560	$1,260
艾自己生活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396	615
闕嘉宏	-	1,000
創易加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21
合　　計	$1,956	$2,896

17. 其他收入－其他

	112年度	111年度
其他關係人		
弼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22	$-
管家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1	-
創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	25
合　　計	$467	$25

18.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10,930	$10,815
退職後福利	216	216
合　　計	$11,146	$11,031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帳面金額		
項　　目	112.12.31	111.12.31	擔保債務內容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金融資產	$90,590	$104,198	長、短期擔保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及建築物	69,876	-	長期擔保借款
合　　計	$160,466	$104,198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本集團因銷貨履約保證而開立之保證票據明細如下：

	112.12.31	111.12.31
存出保證票據	$75,261	$33,690

2. 本集團銷貨履約保證由本集團董事長為連帶保證人。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一月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擬階段性投資beBit Inc. 計日幣150,000千元(台幣32,000千元)，預計取得B種優先特別股。截至財務報告日止，已預付款項計日幣100,010千元(台幣21,232千元)，因該公司尚未完成增資程序，故帳列預付投資款。

十二、 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12.12.31	111.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751	$6,17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583,960	384,619
合約資產	93,753	54,514
應收款項(含關係人)	361,454	335,650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4,439	2,128
其他金融資產	90,590	105,330
存出保證金	4,967	3,536
小　　計	1,139,163	885,777
合　　計	$1,151,914	$891,950

金融負債

	112.12.31	111.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44,100	$95,580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38,793	30,993
其他應付款	132,177	81,281
長期應付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	952
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2,118	1,03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90,046	54,553
租賃負債	4,084	13,920
合　　計	$311,318	$278,309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及人民幣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1) 當新台幣對美金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利益將分別減少145千元及2,151千元。
(2) 當新台幣對人民幣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利益將分別減少1,104千元及625千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本集團以維持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之組合管理利率風險，惟因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未適用避險會計。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及浮動利率借款，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十個基本點，對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損失將分別增加/減少9千元及23千元。

權益價格風險

本集團持有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其公允價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集團持有之未上市櫃權益證券，包含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類別。本集團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集團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所有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中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當該等權益證券價格上升/下降1%，對於本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權益將分別增加/減少15千元及0千元。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合約資產、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所致。

本集團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十大客戶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占本集團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55.98%及71.09%，其餘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另本集團於評估無法合理預期將收回金融資產時(例如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或已破產)，則予以沖銷。

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預期信用損失時，評估之前瞻性資訊(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尚包括總體經濟資訊及產業資訊等，並於前瞻資訊將造成重大影響情況下進一步調整損失率。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銀行借款及租賃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12.12.31					
借款	$66,440	$17,835	$8,367	$52,133	$144,775
應付款項	38,793	-	-	-	38,793
其他應付款	132,177	-	-	-	132,177
租賃負債	3,197	953	-	-	4,150
111.12.31					
借款	$126,542	$23,849	$-	$-	$150,391
應付款項	30,993	-	-	-	30,993
其他應付款	81,281	952	-	-	82,233
租賃負債	8,937	5,262	-	-	14,199

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一一二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存入保證金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12.1.1	$1,030	$95,580	$54,553	$13,920	$165,083
現金流量	1,088	(51,480)	35,493	(7,960)	(22,859)
非現金之變動	-	-	-	(1,876)	(1,876)
112.12.31	$2,118	$44,100	$90,046	$4,084	$140,348

民國一一一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存入保證金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11.1.1	$653	$71,050	$36,801	$11,490	$119,994
現金流量	377	24,530	17,752	(8,894)	33,765
非現金之變動	-	-	-	11,324	11,324
111.12.31	$1,030	$95,580	$54,553	$13,920	$165,083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集團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流動資產、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B.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例如，上市櫃私募股票、無活絡市場之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及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採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例如缺乏流通性折價因素、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類似公司股票股價淨值比等輸入值)推估公允價值。

C. 銀行借款之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價值趨近於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8。

8.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 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 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 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集團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股　　票	$-	$-	$12,751	$12,751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股　　票	$-	$-	$6,173	$6,173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本公司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重複性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本公司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屬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者，期初至期末餘額之調節列示如下：

民國一一二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
112.1.1	$6,173
認列總利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6,578
112.12.31	$12,751

民國一一一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
111.1.1	$-
認列總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206)
買進/發行	8,379
111.12.31	$6,173

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用於公允價值衡量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表所示：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之敏感度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股票	市場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16.0%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對本公司損益將減少/增加美金152千元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之敏感度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股票	市場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30.2%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對本公司損益將減少/增加美金1千元

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流程

本集團財務部門負責進行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於每一報導日依據公司會計政策須作重衡量或重評估之資產及負債之價值變動進行分析，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3)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但須揭露公允價值之層級資訊：無此情事。

9.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千元

	112.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473	30.705	$14,526
人民幣	28,091	4.327	121,550
非貨幣性項目：			
人民幣	560	4.327	2,424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人民幣	$2,417	4.327	$10,459
非貨幣性項目：			
人民幣	709	4.327	3,068

	111.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7,006	30.710	$215,143
人民幣	17,515	4.408	77,205
非貨幣性項目：			
人民幣	856	4.408	3,774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人民幣	$2,897	4.408	$12,772
非貨幣性項目：			
人民幣	1,301	4.408	5,736

上述資訊係以原始交易幣別為基礎揭露。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2,374千元及7,299千元。

10.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請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四。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請詳附表五。

3. 大陸投資資訊：請詳附表六。

4. 主要股東資訊：詳詳附表七。

十四、 部門資訊

1. 一般資訊

本集團所營之事業集中於資訊系統服務，營運決策者係覆核公司整體營運結果，以制定集團資源分配之決策並評估集團整體之績效，故為單一營運部門。部門損益、部門資產及部門負債資訊與財務報表一致。

2. 地區別資訊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台　　灣	$371,668	$305,298
亞　　洲	167,216	158,810
合　　計	$538,884	$464,108

收入以客戶所在國家為基礎歸類。

非流動資產：

	112.12.31	111.12.31
台　　灣	$358,025	$228,855
其他國家	17,991	9,064
合　　計	$376,016	$237,919

註：上述非流動資產不包含遞延所得稅資產。

3. 重要客戶資訊

	營業收入金額	
	112年度	111年度
A公司	$62,166	$59,985
C公司	註	59,683

註：該客戶當年度收入未達合併綜合損益表內營業收入之10%以上。

附表一 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止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之公司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3)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註4)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註5)	實際動支金額(註6)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3)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註7)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註7)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註7)
		公司名稱	關係(註2)										
0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騰加數位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2	$189,413	$31,000	$-	$-	$-	0.00%	$473,532	Y	N	N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1)發行人填0。(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應填列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背書保證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1)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對單一企業背書或保證之限額為股東權益淨值≦30%。
(2)本公司對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個別對象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20%。
(3)背書保證總額為股東權益淨值≦50%。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截至年底舉凡公司向銀行簽具背書保證契約或票據之額度獲准時，即承擔背書或保證責任；另其他相關有背書保證情事者，皆應入計背書保證餘額中。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證者始須填列Y。

附表二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臺幣千元；股數：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註2)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註4)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The News Lens Co., Ltd. (普通股) 股票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82,409	$12,751	0.17%	$12,751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附表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臺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備註
					金 額	處理方式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騰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孫公司	$44,339	0.89	$-	-	$4,348	$-	(註1)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新光三越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51,440	0.12	-	-	4,594	-	

註1：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附表四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 目	金 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0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騰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33,942	月結30天-90天	6.30%
				應收帳款	44,339	月結30天-90天	3.32%
				合約資產	5,625	月結30天-90天	0.42%
				未實現利息收入	(1,502)	月結30天	(0.11%)
				其他收入	1,324	月結30天	0.25%
				其他應收款	317	月結30天-90天	0.02%
0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Turn Cloud Technology Service (M) Sdn. Bhd.	(1)	其他收入	159	月結30天	0.03%
				其他應收款	882	月結30天	0.07%
0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騰加數位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1,404	月結30天	0.26%
				其他應收款	351	月結30天	0.03%
				營業費用	14	月結30天	0.00%
				其他應付款	6	月結30天	0.00%
0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騰創數析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1,332	月結30天	0.25%
				其他應收款	666	月結30天	0.05%
				服務成本	7,789	月結30天	1.45%
				應付帳款	3,684	月結30天	0.28%
1	騰創數析股份有限公司	騰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3)	其他收入	175	月結30天	0.03%
1	騰創數析股份有限公司	騰加數位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3)	其他收入	175	月結30天	0.03%
				營業費用	125	月結30天	0.02%
				其他應付款	125	月結30天	0.01%
2	騰加數位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騰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3)	其他收入	124	月結30天	0.02%
				其他應收款	119	月結30天	0.01%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合併總資產比例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已因編製合併報表而沖銷。

附表五 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止期末轉投資事業之揭露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Turn 2 Cloud Technology Inc.	塞席爾	一般投資事業	$6,121	$6,121	200,000	100.00%	$37,851	$11,863	$11,863	子公司
	騰創數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數據分析服務	18,000	18,000	1,800,000	60.00%	13,381	(11,840)	(7,104)	子公司
	騰加數位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智慧零售應用	25,500	15,300	2,550,000	51.00%	13,633	(14,354)	(7,321)	子公司
	Turn Cloud Technology Service (M) Sdn. Bhd.	馬來西亞	資訊系統設計/整合/維護	5,840 (美金200千元)	5,840 (美金200千元)	-	100.00%	(887)	(3,856)	(3,856)	子公司
	安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資訊安全服務	38,000	-	66,700	20.00%	37,702	5,557	(298)	關聯企業(註3)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2)「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3)「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3：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一月投資該公司，本期認列之投資損失179千元及溢價攤銷119千元。

附表六 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止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騰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資訊系統設計/整合/維護	$6,121 (美金200千元)	(2)	$6,121 (美金200千元)	$-	$-	$6,121 (美金200千元)	$11,728 (人民幣2,670千元)	100.00%	$11,728 (2).B	$37,977	無任何收益匯回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6,121 (美金200千元)	$6,121 (美金200千元)	$568,238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為：Turn 2 Cloud Technology Inc.)
(3)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A.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B.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C.其他。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附表七 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總股數	持股比例(%)
弼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6,587,189	30.21%
管家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35,387	13.00%
新光三越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1,969,923	9.03%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719,607	7.88%
憬鎧發展國際有限公司	1,450,766	6.65%

註1： 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 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2： 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 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31744　號

會員姓名：(1) 馬君廷　(2) 黃建澤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9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04111302

事務所電話：(02)27578888　　委託人統一編號：45900358

會員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 4025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2922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度（自民國 112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馬君廷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黃建澤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03 月 05 日

附件十三

113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6870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及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公司地址：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1段99號11樓之11
公司電話：(02)2697-3968

合併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5-6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7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8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9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0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13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33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3-34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4-62
(七) 關係人交易	62-68
(八) 質押之資產	68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9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69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69
(十二) 其他	69-80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80-81、83-86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81、87
3.大陸投資資訊	81、88
4.主要股東資訊	81、89
(十四) 部門資訊	81-82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12 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9樓
9F, No. 333, Sec. 1, Keelung Road
Taipei City, Taiwan, R.O.C.

Tel: 886 2 2757 8888
Fax: 886 2 2757 6050
www.ey.com/taiwan

會計師核閱報告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一一二年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民國一一三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一一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與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暨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核閱準則2410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核閱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表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一一二年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民國一一三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一一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與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績效，暨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EY安永
Building a better working world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核閱

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中，部分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核閱，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核閱。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核閱結論，有關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核閱報告。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為新台幣35,167 千元，占合併資產總額之2%，民國一一三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與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1,095)千元與新台幣(1,535)千元，分別占合併稅前淨利之(3)%與(2)%。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核准簽證文號：(97)金管證六字第0970038990號
(106)金管證審字第1060027042號

會計師：黃建澤

會計師：馬君廷

中華民國一一三年十一月十一日

A member firm of 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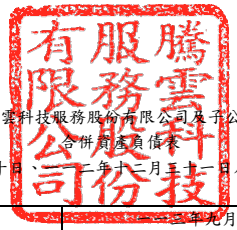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二年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產			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		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一二年九月三十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六及十二	$441,295	31	$584,221	44	$658,262	52
1140	合約資產	四、六、七及十二	134,855	9	93,753	7	83,482	7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六及十二	2,252	-	1,982	-	3,363	-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四、六、七及十二	441	-	771	-	826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及十二	157,391	11	128,288	10	143,418	1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七及十二	30,772	2	32,576	2	33,724	3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及十二	775	-	4,439	-	2,452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四	3,550	-	363	-	363	-
130x	存貨	四及六	24,365	2	4,540	-	4,172	-
1410	預付款項	七	30,556	2	7,478	1	6,726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四、六、八及十二	122,768	9	90,608	7	25,314	2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六	1,318	-	555	-	1,183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950,338	66	949,574	71	963,285	76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六及十二	33,126	2	12,751	1	11,912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	35,167	2	37,702	3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及六	81,527	6	85,101	6	84,931	7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六及十二	6,556	1	4,160	-	6,453	-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	29,657	2	4,597	-	4,92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	12,973	1	10,451	1	10,642	1
1920	存出保證金	十二	3,602	-	4,967	1	3,021	-
1930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四、六及十二	218,182	15	158,857	12	139,766	11
1940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關係人	四、六、七及十二	20,970	2	38,980	3	45,748	4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六	41,906	3	28,901	2	-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483,666	34	386,467	29	307,396	24
1xxx	資產總計		$1,434,004	100	$1,336,041	100	$1,270,681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二年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負債及權益			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		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一二年九月三十日	
代碼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六及十二	$92,182	7	$44,100	3	$83,062	7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四、六及七	26,936	2	18,763	1	31,178	3
2150	應付票據	四及十二	7,153	1	1,581	-	199	-
2170	應付帳款	四及十二	57,894	4	33,348	3	17,380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四、七及十二	2,313	-	3,864	-	1,730	-
2200	其他應付款	四及十二	132,612	9	131,567	10	78,756	6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四、七及十二	441	-	610	-	38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	183	-	11,877	1	12,347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四	4,981	-	3,451	-	3,824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四、六及十二	4,139	-	3,141	-	5,700	1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四、六及十二	11,221	1	22,213	2	25,371	2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40,158	3	8,378	1	2,188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80,213	27	282,893	21	261,773	21
	非流動負債							
2527	合約負債－非流動	四、六及七	11,646	1	11,133	1	-	-
2540	長期借款	四、六及十二	61,362	4	67,833	5	64,583	5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四及六	200	-	200	-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	14,438	1	1,839	-	1,854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六及十二	2,448	-	943	-	1,135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七及十二	3,303	-	2,118	-	2,269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93,397	6	84,066	6	69,841	5
2xxx	負債總計		473,610	33	366,959	27	331,614	26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六						
3110	普通股股本		228,900	16	218,000	17	218,000	17
3200	資本公積	六	614,289	43	625,184	47	625,184	49
3300	保留盈餘	六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4,114	2	16,006	1	16,006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1,430	-	1,430	-
3350	未分配盈餘		64,052	4	83,323	6	61,911	5
	保留盈餘合計		88,166	6	100,759	7	79,347	7
3400	其他權益	六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888	-	(378)	-	406	-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2,812	-	3,498	-	2,826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之業主權益合計		937,055	65	947,063	71	925,763	73
36xx	非控制權益		23,339	2	22,019	2	13,304	1
3xxx	權益總計		960,394	67	969,082	73	939,067	74
	負債及權益總計		$1,434,004	100	$1,336,041	100	$1,270,681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與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一三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金額	%	一一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金額	%	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金額	%	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及七	$181,712	100	$147,191	100	$454,233	100	$395,44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四、六及七	(62,057)	(34)	(38,814)	(26)	(136,296)	(30)	(106,717)	(27)
5900	營業毛利		119,655	66	108,377	74	317,937	70	288,732	73
6000	營業費用	四、六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1,154)	(6)	(6,927)	(5)	(30,239)	(7)	(20,411)	(5)
6200	管理費用		(22,108)	(12)	(28,514)	(19)	(67,435)	(15)	(78,170)	(2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3,382)	(29)	(49,698)	(34)	(150,859)	(33)	(140,852)	(3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2,666)	(1)	(916)	(1)	(8,902)	(2)	910	-
	營業費用合計		(89,310)	(48)	(86,055)	(59)	(257,435)	(57)	(238,523)	(60)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六	-	-	-	-	-	-	49	-
6900	營業利益		30,345	18	22,322	15	60,502	13	50,258	1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及七								
7100	利息收入		1,506	1	1,702	1	5,599	1	7,399	2
7010	其他收入		2,164	1	3,941	3	7,184	2	4,658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963	2	5,301	4	1,477	-	3,620	1
7050	財務成本		(1,094)	(1)	(1,282)	(1)	(2,604)	(1)	(3,514)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095)	(1)	-	-	(1,535)	-	-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444	2	9,662	7	10,121	2	12,163	3
7900	稅前淨利		34,789	20	31,984	22	70,623	15	62,421	16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	(6,433)	(4)	(4,316)	(3)	(10,284)	(2)	(13,440)	(4)
8200	本期淨利		28,356	16	27,668	19	60,339	13	48,981	1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四及六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失)利益		(4,047)	(2)	3,231	2	(857)	-	5,739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809	-	(647)	(1)	171	-	(1,148)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472	2	1,102	1	3,286	1	70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34	-	3,686	2	2,600	1	4,661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8,590	16	$31,354	21	$62,939	14	$53,642	13
860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29,742	17	$28,777	20	$61,211	13	$59,666	15
8620	非控制權益		(1,386)	(1)	(1,109)	(1)	(872)	-	(10,685)	(3)
			$28,356	16	$27,668	19	$60,339	13	$48,981	12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29,886	17	$32,463	22	$63,791	14	$64,327	16
8720	非控制權益		(1,296)	(1)	(1,109)	(1)	(852)	-	(10,685)	(3)
			$28,590	16	$31,354	21	$62,939	14	$53,642	13
	每股盈餘(元)	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1.30		$1.36		$2.67		$2.8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1.30		$1.36		$2.67		$2.86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代碼		310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420	31XX	36XX	3XXX
A1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196,000	$333,378	$9,622	$-	$68,859	$336	$(1,765)	$606,430	$23,989	$630,419
	民國11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6,384	-	(6,384)	-	-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430	(1,430)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58,800)	-	-	(58,800)	-	(58,800)
D1	民國112年1月1日至9月30日淨利(損)	-	-	-	-	59,666	-	-	59,666	(10,685)	48,981
D3	民國112年1月1日至9月30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	70	4,591	4,661	-	4,661
D5	民國112年1月1日至9月30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59,666	70	4,591	64,327	(10,685)	53,642
E1	現金增資	22,000	291,298	-	-	-	-	-	313,298	-	313,298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508	-	-	-	-	-	508	-	508
Z1	民國112年9月30日餘額	$218,000	$625,184	$16,006	$1,430	$61,911	$406	$2,826	$925,763	$13,304	$939,067
A1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218,000	$625,184	$16,006	$1,430	$83,323	$(378)	$3,498	$947,063	$22,019	$969,082
	民國112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8,108	-	(8,108)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71,940)	-	-	(71,940)	-	(71,940)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1,430)	1,430	-	-	-	-	-
C15	資本公積配發股票股利	10,900	(10,900)	-	-	-	-	-	-	-	-
D1	民國113年1月1日至9月30日淨利(損)	-	-	-	-	61,211	-	-	61,211	(872)	60,339
D3	民國113年1月1日至9月30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	3,266	(686)	2,580	20	2,600
D5	民國113年1月1日至9月30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61,211	3,266	(686)	63,791	(852)	62,939
M5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5	-	-	-	-	-	5	(8,265)	(8,260)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1,864)	-	-	(1,864)	9,365	7,501
O1	非控制權益	-	-	-	-	-	-	-	-	1,072	1,072
Z1	民國113年9月30日餘額	$228,900	$614,289	$24,114	$-	$64,052	$2,888	$2,812	$937,055	$23,339	$960,394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項　　目	一一三年一月一日 至九月三十日	一一二年一月一日 至九月三十日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70,623	$62,421
A20000	調整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0,717	11,385
A20200	攤銷費用	2,956	784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8,902	(914)
A20900	利息費用	2,604	3,514
A21200	利息收入	(5,599)	(7,399)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508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1,535	-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5	84
A29900	其他項目	-	(49)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25	合約資產增加	(42,526)	(29,137)
A31130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274)	248
A31140	應收票據－關係人減少(增加)	333	(831)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	(94,160)	(48,079)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	18,069	18,550
A31180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3,665	(820)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	25
A31200	存貨(增加)減少	(20,389)	932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23,078)	2,71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764)	545
A3125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32,159)	80,016
A32125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8,686	(948)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5,572	(930)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24,546	(11,782)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1,551)	1,028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958	(1,737)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	(169)	(834)
A32200	負債準備增加	1,530	634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31,780	(493)
A32990	其他營業負債增加(減少)	654	(929)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27,534)	78,50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5,598	7,87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4,917)	(14,08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36,853)	72,290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1,232)	-
B02100	預付投資款減少	20,371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16)	(64,122)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95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388	514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28,016)	(4,493)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33,376)	-
B07600	收取之股利	1,000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1,581)	(67,906)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15,957	138,461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67,875)	(150,979)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102,95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7,463)	(67,549)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531	1,216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4,948)	(6,294)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71,940)	(58,800)
C04600	現金增資	-	313,298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8,260)	-
C05600	支付之利息	(2,335)	(3,247)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8,573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47,760)	269,056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268	61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42,926)	273,501
E00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期初餘額	584,221	384,761
E00200	現金及約當現金期末餘額	$441,295	$658,262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及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主要業務為零售雲客、商、金流整合性產品/平台及雲端數據分析及平台維運服務。本公司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1段99號11樓之11。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一一〇年十一月二十六日起登錄興櫃買賣，並自民國一一二年九月十四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掛牌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一三年十一月十一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新準則及修正之首次適用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2.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缺乏可兌換性(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	民國114年1月1日

(1) 缺乏可兌換性(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說明貨幣間之可兌換性與缺乏可兌換性，及貨幣缺乏可兌換性時之匯率如何決定，並就貨幣缺乏可兌換性時增加額外之揭露規定。

以上之修正自民國114年1月1日以後開始會計年度適用，本集團評估並無重大影響。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
4	揭露倡議—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9號)	民國116年1月1日
5	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民國115年1月1日
6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年度改善－第11冊	民國115年1月1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及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此準則於民國106年5月發布後，另於民國109年及110年發布修正，該等修正除於過渡條款中將生效日延後2年(亦即由原先民國110年1月1日延後至民國112年1月1日)並提供額外豁免外，並藉由簡化部分規定而降低採用此準則成本，以及修改部分規定使部分情況更易於解釋。此準則之生效將取代過渡準則(亦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此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主要改變如下：

(a) 提升損益表之可比性

於損益表中將收益及費損分類至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或停業單位等五個種類，其中前三個是新的分類，以改善損益表之結構，並要求所有企業提供新定義之小計（包括營業損益）。藉由提升損益表之結構及新定義之小計，能讓投資者於分析企業間之財務績效時能有一致之起點，並更容易對企業進行比較。

(b) 增進管理績效衡量之透明度

要求企業揭露與損益表相關之企業特定指標（稱為管理階層績效衡量）之解釋。

(c) 財務報表資訊有用之彙總

對決定財務資訊之位置係於主要財務報表或附註建立應用指引，此項改變預計提供更詳細及有用之資訊。要求企業提供更透明之營業費用資訊，以協助投資者尋找及了解其所使用之資訊。

(4) 揭露倡議—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9號)

簡化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之揭露，並開放符合定義之子公司自行選擇適用此準則。

(5) 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此修正包括：

(a) 釐清金融負債係於交割日除列，並對於交割日前使用電子支付結清之金融負債說明會計處理。
(b) 對具環境、社會及治理(ESG)相關連結特性或其他類似或有特性之金融資產，釐清如何評估其現金流量特性。
(c) 釐清無追索權資產及合約連結工具之處理。
(d) 對於條款與或有特性相關(包括與ESG連結)之金融資產或負債，以及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要求額外揭露。

(6)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年度改善－第11冊

(a)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
(b)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c)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施行指引之修正
(d)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
(e)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之修正
(f)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集團除現正評估(3)之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之潛在影響，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前述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之影響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合併概況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控制即達成。特別是，本公司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公司始控制被投資者：

(1) 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2) 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及
(3) 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報酬金額之能力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多數之被投資者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公司考量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有權力，包括：

(1) 與被投資者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之合約協議
(2) 由其他合約協議所產生之權利
(3) 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即重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者。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若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1) 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2) 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3) 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4) 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5) 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或依其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直接轉入保留盈餘；
(6) 認列所產生之差額為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13.9.30	112.12.31	112.9.30
本公司	Turn 2 Cloud Technology Inc.	一般投資事業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	Turn Cloud Technology Service (M) Sdn. Bhd.	資訊系統設計/整合/維護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	騰創數析股份有限公司	數據分析服務	100.00%	60.00%	60.00%
本公司	騰加數位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智慧零售應用	60.00%	51.00%	51.00%
本公司	Turn Cloud Japan Inc.	資訊系統設計/整合/維護	95.00%	-	-
Turn 2 Cloud Technology Inc.	騰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資訊系統設計/整合/維護	100.00%	100.00%	100.00%

Turn Cloud Japan Inc.於民國一一三年二月完成設立登記，資本額為日幣94,050千元，本公司持股比例為95%，取得Turn Cloud Japan Inc.實質控制力，故列入合併報表編製主體。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七月一日以新台幣8,260千元取得騰創數析股份有限公司1,200千股，持股比例由60%增加至100%。

騰加數位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七月一日辦理現金增資，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由51%增加至60%。

4. 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2)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5.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涉及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喪失控制之部分處分，及部分處分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權益後，所保留之權益係一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金融資產者，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本集團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6.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4)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不具有將該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

7.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合約期間十二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8.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u>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u>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A.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B. 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C.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b) 非屬前者，惟續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

本集團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B. 貨幣時間價值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A.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D.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租賃款，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息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息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9.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集團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10.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商品－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勞務提供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處理，非屬存貨範圍。

1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者。合資係指本集團對聯合協議(具聯合控制者)之淨資產具有權利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或合資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集團與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集團對其持股比例時，本集團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增發新股時，本集團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之財務報表係就與集團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集團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集團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1) 本集團所享有關聯企業或合資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或合資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2) 本集團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對合資之聯合控制時，本集團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時，該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此外，當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對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時，本集團持續適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	50年
機器設備	7年
運輸設備	3年
辦公設備	2-5年
其他設備	3-7年
租賃改良	依租賃年限或耐用年限孰短者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值變動。

13. 租賃

本集團就合約成立日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集團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1) 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2) 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集團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集團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集團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集團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集團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3) 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集團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開始日後，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3) 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4) 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集團，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集團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集團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集團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本集團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於合約成立日將其每一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係分類為融資租賃；若未移轉，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開始日，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認列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並按租賃投資淨額將其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對於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以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集團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本集團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來自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認列為租金收入。對於營業租賃之非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於發生時認列為租金收入。

14.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值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成本於其估計效益年限(三年至五年)採直線法攤提。

本集團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電腦軟體
耐用年限	有限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15.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6.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

若義務事項係於一段期間發生，則公課支付負債係逐漸認列。

未休假獎金

未休假獎金係按勞工未休畢之特別休假日數，乘以其一日工資估計，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除役、復原及修復成本之負債準備

拆卸、移除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所產生之除役負債準備，其金額以預期清償義務之現金流量估計折現值衡量，且將該除役成本認列為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現金流量以反映除役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準備之折現攤銷於發生時認列為借款成本。估計之未來除役成本於每個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適當之評估及調整。未來除役成本之估計值變動或折現率之改變，相對增加或減少相關資產成本。

17. 收入認列

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包括零售雲客、商、金流整合性產品/平台、提供雲端數據分析及平台維運服務，會計處理分別說明如下：

零售雲客、商、金流整合性產品/平台

零售雲客、商、金流整合性產品/平台收入來自於零售科技運用搭載金融科技服務，並提供完整營運技術之軟硬體系統整合服務；本集團提供之整合服務，仰賴技術人員之投入軟體設計、導入及硬體設備之完成，通常係以一整合之組合產出，合約中並對軟體設計、導入及硬體設備敘明相關價格，並於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

本集團整合服務交易大部分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並依期間長短考量是否具有重大財務組成部分；少部分合約，具有已移轉商品予客戶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則認列合約資產，合約資產另須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然有部分合約，由於簽約時即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本集團承擔須於續後之履約義務，故認列為合約負債。

雲端數據分析及平台維運服務

本集團之雲端數據分析服務係提供結合雲端運算、雲端儲存及網路連線之商業需求之應用服務；平台維運服務主要對軟硬體維運等服務；該等服務屬單獨定價或協商，係以合約期間為基礎提供服務，由於本集團係於合約期間提供服務，將使客戶於合約期間取得該等服務之效益，屬於隨時間逐步滿足之履約義務，故以時間經過採直線法認列收入。

本集團大部分合約協議價款係於服務提供後之合約期間平均收取，當具有已移轉勞務予客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然有部分合約，由於簽約時即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本集團承擔須於續後提供勞務之義務，故認列為合約負債。

18. 政府補助

本集團在能合理確信將符合政府補助所定條件，並可收到政府補助之經濟效益流入時，始認列政府補助收入。當補助與資產有關時，政府補助則認列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預期耐用年限分期認列為收益；當補助與費用項目有關時，政府補助係以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配合相關成本之預期發生期間認列為收益。

本集團取得之非貨幣性政府補助時，以名目金額認列所收取之資產與補助，並於標的資產之預期耐用年限與效益消耗型態分期等額於綜合損益表認列收益。與自政府或相關機構獲取低於市場利率之貸款或類似輔助視為額外的政府補助。

19.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20.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集團與員工間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其成本係以權益工具之給與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定價模式衡量。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成本係於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達成之期間內逐期認列，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於既得日前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權益交割交易所認列之累計費用，係反映既得期間之經過及本集團對最終將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每一報導期間期初及期末針對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認列之累計成本變動數，則認列至該期間之損益。

股份基礎給付獎酬最終若未符合既得條件，則無須認列任何費用。但權益交割交易之既得條件如係與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有關，則在所有服務或績效條件均已達成之情況下，無論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是否達成，相關費用仍予以認列。

於修改權益交割交易條件時，則至少認列未修改下之原始給付成本。股份基礎交易之交易條件修改若增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總數或對員工有利時，則認列額外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計畫若被取消，則視為於取消日即已既得，並立即認列尚未認列之剩餘股份基礎給付費用，此包括企業或員工可控制之非既得條件並未達成之獎酬計畫。若原先取消之獎酬係由新的獎酬計畫取代且於給與日即被確認將取代被取消之獎酬計畫，則將取消及新給與之獎酬計畫視同原始獎酬計畫之修改。

流通在外選擇權之稀釋效果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額外股份計算其稀釋效果。

21.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且於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且於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係以當年度預期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予以應計及揭露，亦即將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利益。對年度平均有效稅率之估計僅包含當期所得稅費用，遞延所得稅則與年度財務報導一致，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規定認列及衡量。當期中發生稅率變動時，則將稅率變動對遞延所得稅之影響一次認列於損益、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或市場法，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十二。

(2) 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

本集團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係採用存續期間預計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將依據合約可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帳面金額)與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評估前瞻資訊)兩者間差額之現值為信用損失，惟短期合約資產及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信用損失以未折現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

(3)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集團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集團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3.9.30	112.12.31	112.9.30
庫存現金	$262	$261	$262
活期存款	421,033	560,275	621,858
定期存款	20,000	23,685	36,142
合　　計	$441,295	$584,221	$658,262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3.9.30	112.12.31	112.9.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未上市櫃公司特別股股票	$25,058	$-	$-
未上市櫃公司普通股股票	8,068	12,751	11,912
合　　計	$33,126	$12,751	$11,912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預付投資款美金300千元，並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一月實際取得The News Lens Co., Ltd. D2特別股股票382,409股，D2特別股持股比率為6.53%，已全數轉換為普通股股票382,409股，普通股持股比率為0.17%。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三年一月預付投資款日幣100,010千元(約新台幣21,232千元)，並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實際取得beBit, Inc. B種優先特別股股票1,767股。

本集團投資上述權益工具係以中長期持有為目的，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帳上仍持有之權益工具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股利收入均為0千元。

本集團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3. 應收票據及應收票據－關係人

	113.9.30	112.12.31	112.9.30
應收票據	$2,269	$1,995	$3,407
減：備抵損失	(17)	(13)	(44)
小　　計	2,252	1,982	3,363
應收票據－關係人	443	776	831
減：備抵損失	(2)	(5)	(5)
小　　計	441	771	826
合　　計	$2,693	$2,753	$4,189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集團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減損，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8，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4.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

	113.9.30	112.12.31	112.9.30
流　　動			
應收帳款	$103,196	$76,301	$78,009
應收分期帳款	75,186	62,200	75,085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6,943)	(3,351)	(3,650)
小　　計	171,439	135,150	149,444
減：備抵損失	(14,048)	(6,862)	(6,026)
小　　計	157,391	128,288	143,418
應收帳款－關係人	6,088	5,931	7,047
應收分期帳款－關係人	27,616	27,520	27,518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848)	(665)	(609)
小　　計	32,856	32,786	33,956
減：備抵損失	(2,084)	(210)	(232)
小　　計	30,772	32,576	33,724
合　　計	$188,163	$160,864	$177,142

	113.9.30	112.12.31	112.9.30
非　流　動			
應收票據	$501	$-	$-
應收分期帳款	240,622	176,666	156,272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21,281)	(14,707)	(13,003)
小　　計	219,842	161,959	143,269
減：備抵損失	(1,660)	(3,102)	(3,503)
小　　計	218,182	158,857	139,766
應收分期帳款－關係人	21,986	40,655	47,664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887)	(1,417)	(1,609)
小　　計	21,099	39,238	46,055
減：備抵損失	(129)	(258)	(307)
小　　計	20,970	38,980	45,748
合　　計	$239,152	$197,837	$185,514

應收分期帳款係包括分期付款銷貨業務所產生之應收票據或應收帳款，並每月向客戶收取本金及利息。

本集團應收分期帳款預期收回情形如下：

民國113年9月30日	應收分期帳款總額	未實現利息收入	應收分期帳款現值
一年內	$102,802	$7,791	$95,011
一年以上不超過兩年	83,422	7,385	76,037
兩年以上	179,186	14,783	164,403
合　　計	$365,410	$29,959	$335,451

民國112年12月31日	應收分期帳款總額	未實現利息收入	應收分期帳款現值
一年內	$89,720	$4,016	$85,704
一年以上不超過兩年	79,827	4,490	75,337
兩年以上	137,494	11,634	125,860
合　　計	$307,041	$20,140	$286,901

民國112年9月30日	應收分期帳款總額	未實現利息收入	應收分期帳款現值
一年內	$102,603	$4,259	$98,344
一年以上不超過兩年	76,413	3,867	72,546
兩年以上	127,523	10,745	116,778
合　　計	$306,539	$18,871	$287,668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30~90天。於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二年九月三十日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445,236千元、369,133千元及372,724千元，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18，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5. 存貨

	113.9.30	112.12.31	112.9.30
商　　品	$24,365	$4,540	$4,172

(1) 本集團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明細如下：

項　　目	113.7.1~113.9.30	112.7.1~112.9.30	113.1.1~113.9.30	112.1.1~112.9.30
銷貨成本	$8,838	$15,515	$34,886	$43,912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註)	15	(160)	441	(2,332)
合　　計	$8,853	$15,355	$35,327	$41,580

註：本集團民國一一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認列存貨回升利益係因原先提列跌價之部分存貨已出售，因而出現存貨回升利益。

(2) 本集團之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6. 其他流動資產

	113.9.30	112.12.31	112.9.30
其他金融資產	$122,768	$90,608	$25,314
其　　他	1,318	555	1,183
合　　計	$124,086	$91,163	$26,497

其他金融資產主係一年內到期之定存，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集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113.9.30		112.12.31		112.9.30	
被投資公司名稱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投資關聯企業：						
安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5,167	20.01	$37,702	20.01	$-	-

投資關聯企業

本集團為營運規劃及策略布局，於民國一一二年十月三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投資關聯企業安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增資38,000千元，持股比例為20.01%。

本集團對安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對本集團並非重大。本集團投資安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二年九月三十日之彙總帳面金額分別為35,167千元、37,702千元及0千元，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其彙總性財務資訊依所享有份額合計列示如下：

	113.7.1~ 113.9.30	112.7.1~ 112.9.30	113.1.1~ 113.9.30	112.1.1~ 112.9.3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利	$(3,688)	$-	$(2,315)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688)	$-	$(2,315)	$-

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及一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35,167千元及0千元。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1,095)千元、0千元、(1,535)千元及0千元。

本集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且無公開報價者。

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其他設備為出租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餘皆為自用，相關資訊如下：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租賃改良	合計
成本：								
113.1.1	$14,770	$56,135	$2,585	$5,861	$385	$16,664	$6,242	$102,642
增添	-	-	-	1,513	-	58	145	1,716
處分	-	-	-	-	-	(309)	-	(309)
其他變動	-	-	(105)	-	-	637	-	53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	-	29	-	29
113.9.30	$14,770	$56,135	$2,480	$7,374	$385	$17,079	$6,387	$104,610
112.1.1	$-	$-	$1,670	$4,283	$385	$12,689	$7,371	$26,398
增添	14,770	48,837	-	221	-	-	294	64,122
處分	-	-	(210)	-	-	-	(167)	(377)
其他變動	-	7,298	1,125	81	-	2,534	(81)	10,957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	-	1	-	1
112.9.30	$14,770	$56,135	$2,585	$4,585	$385	$15,224	$7,417	$101,101
折舊及減損：								
113.1.1	$-	$1,029	$389	$3,829	$128	$6,872	$5,294	$17,541
折舊	-	842	272	897	96	3,023	731	5,861
處分	-	-	-	-	-	(304)	-	(304)
其他變動	-	-	(15)	-	-	(17)	-	(3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	-	17	-	17
113.9.30	$-	$1,871	$646	$4,726	$224	$9,591	$6,025	$23,083
112.1.1	$-	$-	$76	$3,076	$-	$3,161	$4,558	$10,871
折舊	-	748	236	533	96	2,706	1,082	5,401
處分	-	-	(15)	-	-	-	(83)	(9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	-	(4)	-	(4)
112.9.30	$-	$748	$297	$3,609	$96	$5,863	$5,557	$16,170
淨帳面金額：								
113.9.30	$14,770	$54,264	$1,834	$2,648	$161	$7,488	$362	$81,527
112.12.31	$14,770	$55,106	$2,196	$2,032	$257	$9,792	$948	$85,101
112.9.30	$14,770	$55,387	$2,288	$976	$289	$9,361	$1,860	$84,931

本集團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9.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成本：	
113.1.1	$8,919
增添－單獨取得	28,016
113.9.30	$36,935
112.1.1	$4,426
增添－單獨取得	4,493
112.9.30	$8,919

	電腦軟體
攤銷及減損：	
113.1.1	$4,322
攤銷	2,956
113.9.30	$7,278
112.1.1	$3,212
攤銷	784
112.9.30	$3,996
淨帳面金額：	
113.9.30	$29,657
112.12.31	$4,597
112.9.30	$4,923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113.7.1~ 113.9.30	112.7.1~ 112.9.30	113.1.1~ 113.9.30	112.1.1~ 112.9.30
營業成本	$54	$-	$165	$-
營業費用	$1,956	$272	$2,791	$784

1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13.9.30	112.12.31	112.9.30
預付軟體	$41,421	$8,530	$-
預付投資款	-	20,371	-
其　　他	485	-	-
合　　計	$41,906	$28,901	$-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預付投資款日幣94,050千元(約新台幣20,371千元)投資子公司Turn Cloud Japan Inc.，該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二月完成設立登記。

11. 短期借款

	利率區間(%)	113.9.30	112.12.31	112.9.30
無擔保銀行借款	2.43%	$71,940	$-	$-
擔保銀行借款	2.49%~2.92%	20,242	44,100	83,062
合　　計		$92,182	$44,100	$83,062

截至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約分別為34,758千元、14,700千元及25,738千元。

上述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二年九月三十日之部分借款係由本集團董事長及部分董事為連帶保證人。

擔保銀行借款係以信保基金及其他金融資產提供擔保，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12. 長期借款

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二年九月三十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113.9.30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彰化銀行－擔保借款	$58,250	2.18%	自112年2月9日至132年2月9日，第一年與第二年繳息不還本，自第三年起每個月為一期，本金分216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彰化銀行－擔保借款	1,600	2.22%	自112年12月15日至115年12月15日，寬限期間按月繳息，寬限期滿後每個月為一期，本金分24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彰化銀行－擔保借款	6,400	2.22%	自112年12月15日至115年12月15日，寬限期間按月繳息，寬限期滿後每個月為一期，本金分24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6,333	2.62%	自111年1月25日至114年1月25日，第一年只繳利息不還本金，第二年開始平均24個月攤還本金。
小　　計	72,583		
減：一年內到期	(11,221)		
合　　計	$61,362		

債權人	112.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彰化銀行－擔保借款	$58,250	2.05%	自112年2月9日至132年2月9日，第一年與第二年繳息不還本金，自第三年起每個月為一期，本金分216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彰化銀行－擔保借款	1,600	2.10%	自112年12月15日至115年12月15日，寬限期間按月繳息，寬限期滿後每個月為一期，本金分24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彰化銀行－擔保借款	6,400	2.10%	自112年12月15日至115年12月15日，寬限期間按月繳息，寬限期滿後每個月為一期，本金分24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永豐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440	2.34%	自111年1月25日至113年1月25日，每個月為一期，本金分24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永豐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73	2.34%	自111年2月25日至113年2月25日，每個月為一期，本金分24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永豐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370	2.34%	自111年3月1日至113年3月1日，每個月為一期，本金分24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永豐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1,059	2.47%	自111年4月25日至113年4月25日，每個月為一期，本金分24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永豐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1,271	2.60%	自111年6月1日至113年6月1日，每個月為一期，本金分24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20,583	2.47%	自111年1月25日至114年1月25日，第一年只繳利息不還本金，第二年開始平均24個月攤還本金。
小　　計	90,046		
減：一年內到期	(22,213)		
合　　計	$67,833		

債權人	112.9.30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彰化銀行－擔保借款	$58,250	2.05%	自112年2月9日至132年2月9日，第一年與第二年繳息不還本金，自第三年起每個月為一期，本金分216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永豐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1,705	2.34%	自111年1月25日至113年1月25日，每個月為一期，本金分24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永豐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181	2.34%	自111年2月25日至113年2月25日，每個月為一期，本金分24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永豐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736	2.34%	自111年3月1日至113年3月1日，每個月為一期，本金分24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永豐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1,848	2.47%	自111年4月25日至113年4月25日，每個月為一期，本金分24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永豐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1,901	2.60%	自111年6月1日至113年6月1日，每個月為一期，本金分24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25,333	2.47%	自111年1月25日至114年1月25日，第一年只繳利息不還本金，第二年開始平均24個月攤還本金。
小　　計	89,954		
減：一年內到期	(25,371)		
合　　計	$64,583		

上述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二年九月三十日之長期借款係由本集團董事長及部分董事為連帶保證人。

長期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13.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6%。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6%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本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2,423千元、2,399千元、7,434千元及7,357千元。

14. 負債準備－非流動

除役、復原及修復成本

	113.9.30	112.12.31	112.9.30
期 初 數	$200	$-	$-
當期新增	-	200	-
期 末 數	$200	$200	$-

此負債準備係承租辦公室於租期屆滿時，本集團依約將辦公室所在地恢復原狀。

15. 權益

(1) 普通股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500,000千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均為50,000千股，分次發行。實收股本分別為218,000千元及196,000千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分別為21,800千股及19,600千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七月十九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2,200千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採競價拍賣及公開申購辦理現金增資，增資基準日為民國一一二年九月十二日。實際現金增資股數為2,200千股，增資總額為313,298千元。此項增資案經主管機關核准並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六月六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資本公積轉增資10,900千元，發行新股1,090千股，並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二日為增資基準日。該項增資案經主管機關核准並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及一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500,000千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均為50,000千股，分次發行。實收股本分別為228,900千元及218,000千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分別為22,890千股及21,800千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2) 資本公積

	113.9.30	112.12.31	112.9.30
發行溢價	$614,284	$625,184	$625,184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5	-	-
合　　計	$614,289	$625,184	$625,184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全部或一部分比例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A. 提繳稅捐。
B. 彌補虧損。
C.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D. 其他依法令規定或依主管機關命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E. 其餘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實收資本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90150022號函令規定，本公司於盈餘分配時，依法令規定就其他權益項目減項淨額(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損益等累計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本公司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六月六日及民國一一二年六月八日之股東會，分別決議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12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8,108	$6,384	$-	$-
特別盈餘公積之提列	(1,430)	1,430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71,940	58,800	3.3	3.0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0。

(4) 非控制權益

	113.1.1~ 113.9.30	112.1.1~ 112.9.30
期初餘額	$22,019	$23,989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損	(872)	(10,685)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其他綜合損益	20	-
收購子公司已發行之股份	(8,265)	-
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子公司增資發行之新股	9,365	-
設立子公司所取得之非控制權益	1,072	-
期末餘額	$23,339	$13,304

16. 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本集團員工可獲得股份基礎給付作為獎酬計畫之一部分；員工透過提供勞務作為取得權益工具之對價，此等交易為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1)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七月十九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2,200千股，並保留發行新股總計10千股供員工認購，實際認股數為10千股。員工認購普通股之基準日為民國一一二年九月十二日，且業已完成變更登記。

前述股份基礎給付計畫相關之資訊如下：

	112年度	
	單位(千)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股)
1月1日流通在外	-	$-
本期發行	10	128
本期執行	(10)[1]	128
12月31日流通在外	-	

本期給與之認股權公允價值(元/股) 50.8

[1]認股權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為$178.88。

前述給予之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使用之定價模式及假設如下：

	員工認股權憑證
股利殖利率(%)	-
預期波動率(%)	24.57
無風險利率(%)	1.02
員工認股權之預期存續期間(年)	0.25
加權平均股價($)	178.88
使用之定價模式	Black-Scholes-Merton 選擇權定價模式

認股選擇權之預期存續期間係依據歷史資料及目前之預期所推估，因此可能不必然符合實際執行狀況。預期波動率係假設與認股權存續期間相近期間之歷史波動率及代表未來趨勢，然此亦可能不必然與未來實際結果相符。

(2)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之取消或修改

無此情事。

(3) 本集團認列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之費用如下：

	113.1.1~ 113.9.30	112.1.1~ 112.9.30
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而認列之費用(均屬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	$-	$508

17. 營業收入

	113.7.1~ 113.9.30	112.7.1~ 112.9.30	113.1.1~ 113.9.30	112.1.1~ 112.9.30
客戶合約收入	$181,712	$147,191	$454,233	$395,449

本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 收入細分

113年第三季

	113.7.1~ 113.9.30	113.1.1~ 113.9.30
零售雲客、商、金流整合性產品/平台	$95,062	$232,737
雲端數據分析及平台維運服務	76,225	206,674
其　　他	10,425	14,822
合　　計	$181,712	$454,233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105,200	$246,750
隨時間逐步滿足	76,512	207,483
合　　計	$181,712	$454,233

112年第三季

	112.7.1~ 112.9.30	112.1.1~ 112.9.30
零售雲客、商、金流整合性產品/平台	$75,238	$211,273
雲端數據分析及平台維運服務	69,361	177,065
其　　他	2,592	7,111
合　　計	$147,191	$395,449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76,266	$214,076
隨時間逐步滿足	70,925	181,373
合　　計	$147,191	$395,449

(2) 合約餘額

A.合約資產－流動

	113.9.30	112.12.31	112.9.30	112.1.1
零售雲客、商、金流整合性產品/平台	$48,715	$33,388	$44,448	$36,645
雲端數據分析及平台維運服務	75,588	60,700	39,349	18,015
其　　他	12,312	-	-	-
減：備抵損失	(1,760)	(335)	(315)	(146)
合　　計	$134,855	$93,753	$83,482	$54,514

本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合約資產餘額重大變動之說明如下：

	113.1.1~ 113.9.30	112.1.1~ 112.9.30
期初餘額本期轉列應收帳款	$85,924	$51,320
本期合約對價尚未具有無條件收取權利	128,451	80,457

B.合約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113.9.30	112.12.31	112.9.30	112.1.1
零售雲客、商、金流整合性產品/平台	$6,779	$9,294	$10,320	$22,530
雲端數據分析及平台維運服務	31,722	20,562	20,820	9,596
其　　他	81	40	38	-
合　　計	$38,582	$29,896	$31,178	$32,126

本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合約負債餘額重大變動之說明如下：

	113.1.1~113.9.30	112.1.1~112.9.30
期初餘額本期轉列收入	$26,227	$32,126
本期預收款增加(扣除本期發生並轉列收入)	34,913	31,178

(3) 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彙總金額並不重大。

(4) 自取得或履行客戶合約之成本中所認列之資產

無此情事。

18.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113.7.1~113.9.30	112.7.1~112.9.30	113.1.1~113.9.30	112.1.1~112.9.30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合約資產	$1,472	$180	$1,424	$169
應收款項	1,194	736	7,478	(1,079)
合　　計	$2,666	$916	$8,902	$(910)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集團之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二年九月三十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1) 其他金融資產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 122,768 千元、90,608 千元及 25,314 千元皆屬未逾期，以預期信用損失率 0%衡量之備抵損失金額皆為 0 元。

(2) 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則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區域及產業等因素區分群組，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113.9.30

	未逾期	逾期天數					
	(註)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120天	121天以上	合　　計
群組一：							
總帳面金額	$414,511	$7,861	$1,076	$598	$481	$9,061	$433,588
損失率	0.89%	14.10%	48.52%	76.94%	98.73%	100.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3,706	1,108	522	460	474	9,061	15,331
小計	410,805	6,753	554	138	7	-	418,257
群組二：							
總帳面金額	$130,724	$14,918	$1,040	$-	$-	$-	$146,682
損失率	0.02%	0.25%	0.75%	0.00%	0.00%	0.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31	37	8	-	-	-	76
小計	130,693	14,881	1,032	-	-	-	146,606
群組三：							
總帳面金額	$3,093	$-	$400	$400	$400	$-	$4,293
損失率	100.00%	0.00%	100.00%	100.00%	100.00%	0.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3,093	-	400	400	400	-	4,293
小計	-	-	-	-	-	-	-
帳面金額							$564,863

112.12.31

	未逾期	逾期天數					
	(註)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120天	121天以上	合　　計
群組一：							
總帳面金額	$374,772	$5,770	$305	$7	$486	$386	$381,726
損失率	0.63%	31.23%	52.13%	85.71%	100.00%	100.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2,374	1,802	159	6	486	386	5,213
小計	372,398	3,968	146	1	-	-	376,513
群組二：							
總帳面金額	$61,369	$8,018	$7,196	$2,536	$-	$-	$79,119
損失率	0.08%	0.67%	2.08%	6.86%	0.00%	0.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47	54	150	174	-	-	425
小計	61,322	7,964	7,046	2,362	-	-	78,694
群組三：							
總帳面金額	$5,147	$-	$-	$-	$-	$-	$5,147
損失率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5,147	-	-	-	-	-	5,147
小計	-	-	-	-	-	-	-
帳面金額							$455,207

112.9.30

	未逾期	逾期天數					
	(註)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120天	121天以上	合　　計
群組一：							
總帳面金額	$354,111	$1,593	$249	$2,502	$48	$225	$358,728
損失率	0.66%	31.36%	52.81%	88.23%	100%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2,343	500	131	2,207	48	225	5,454
小計	351,768	1,093	118	295	-	-	353,274
群組二：							
總帳面金額	$82,593	$12,545	$-	$1,987	$-	$-	$97,125
損失率	0.02%	0.16%	0.00%	1.90%	0.00%	0.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4	20	-	38	-	-	72
小計	82,579	12,525	-	1,949	-	-	97,053
群組三：							
總帳面金額	$4,906	$-	$-	$-	$-	$-	$4,906
損失率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4,906	-	-	-	-	-	4,906
小計	-	-	-	-	-	-	-
帳面金額							$450,327

本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合約資產	應收款項
113.1.1	$335	$10,450
增加金額	1,424	7,478
匯率變動之影響	1	12
113.9.30	$1,760	$17,940
112.1.1	$146	$11,200
增加(迴轉)金額	169	(1,079)
匯率變動之影響	-	(4)
112.9.30	$315	$10,117

註：本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未有已沖銷且仍進行追索活動之金融資產。

19. 租賃

(1) 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簽訂辦公室及停車位等之商業租賃合約，其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2年至4年間，在此合約中並未對本集團加諸任何限制條款。

租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113.9.30	112.12.31	112.9.30
房屋及建築	$6,556	$4,160	$6,453

本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對使用權資產分別增添370千元、300千元、7,328千元及1,151千元。

(b) 租賃負債

	113.9.30	112.12.31	112.9.30
租賃負債	$6,587	$4,084	$6,835
流　　動	$4,139	$3,141	$5,700
非 流 動	2,448	943	1,135

本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21(4)財務成本；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十二、5流動性風險管理。

B. 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13.7.1~113.9.30	112.7.1~112.9.30	113.1.1~113.9.30	112.1.1~112.9.30
房屋及建築	$1,620	$1,847	$4,856	$5,984

C.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113.7.1~113.9.30	112.7.1~112.9.30	113.1.1~113.9.30	112.1.1~112.9.30
短期租賃之費用	$857	$820	$2,093	$1,792
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不包括短期租賃之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13	59	139	204

D.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7,180千元及8,290千元。

E. 其他與租賃活動相關之資訊

無此情事。

20.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 性質別	113.7.1~113.9.30			112.7.1~112.9.30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4,640	$58,374	$63,014	$7,682	$46,018	$53,700
勞健保費用	500	5,617	6,117	398	4,468	4,866
退休金費用	212	2,211	2,423	160	2,239	2,399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56	2,428	2,684	186	2,433	2,619
折舊費用	1,115	2,459	3,574	1,251	2,515	3,766
攤銷費用	54	1,956	2,010	-	272	272

功能別 / 性質別	113.1.1~113.9.30			112.1.1~112.9.30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7,394	$149,975	$167,369	$18,158	$136,378	$154,536
勞健保費用	1,496	14,507	16,003	1,074	13,863	14,937
退休金費用	635	6,799	7,434	428	6,929	7,35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850	8,454	9,304	520	8,262	8,782
折舊費用	3,392	7,325	10,717	2,963	8,422	11,385
攤銷費用	165	2,791	2,956	-	784	784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按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淨利提撥3%至5%為員工酬勞，不高於3%為董事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依獲利狀況，分別以稅前淨利之3%及0%估計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民國一一三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1,064千元及0千元，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2,023千元及0千元；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分別以稅前淨利之3%及0%估計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民國一一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2,723千元及0千元，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3,936千元及0千元，其估計基礎係以當年度獲利狀況決定，前述金額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如估列數與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二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一二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3,037千元及0千元，其與民國一一二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一一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2,448千元及0千元，其與民國一一一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2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利息收入

	113.7.1~ 113.9.30	112.7.1~ 112.9.30	113.1.1~ 113.9.30	112.1.1~ 112.9.30
銀行利息收入	$207	$908	$1,834	$5,280
其他利息收入	1,299	794	3,765	2,119
合　　計	$1,506	$1,702	$5,599	$7,399

(2) 其他收入

	113.7.1~ 113.9.30	112.7.1~ 112.9.30	113.1.1~ 113.9.30	112.1.1~ 112.9.30
補助收入	$-	$-	$4,308	$-
其他收入－其他	2,164	3,941	2,876	4,658
合　　計	$2,164	$3,941	$7,184	$4,658

(3)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3.7.1~113.9.30	112.7.1~112.9.30	113.1.1~113.9.30	112.1.1~112.9.30
淨外幣兌換利益	$3,340	$5,521	$2,627	$4,524
什項支出	(372)	(136)	(1,145)	(82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5)	(84)	(5)	(84)
合　　計	$2,963	$5,301	$1,477	$3,620

(4) 財務成本

	113.7.1~113.9.30	112.7.1~112.9.30	113.1.1~113.9.30	112.1.1~112.9.30
銀行借款之利息	$(1,033)	$(1,235)	$(2,422)	$(3,331)
租賃負債之利息	(61)	(47)	(182)	(183)
合　　計	$(1,094)	$(1,282)	$(2,604)	$(3,514)

22.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13.7.1~113.9.30	112.7.1~112.9.30	113.1.1~113.9.30	112.1.1~112.9.30
租賃修改利益	$-	$-	$-	$49

23.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一三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調整	其他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4,047)	$-	$(4,047)	$809	$(3,238)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472	-	3,472	-	3,472
合　　計	$(575)	$-	$(575)	$809	$234

民國一一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調整	其他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231	$-	$3,231	$(647)	$2,584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02	-	1,102	-	1,102
合　　計	$4,333	$-	$4,333	$(647)	$3,686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調整	其他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857)	$-	$(857)	$171	$(686)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286	-	3,286	-	3,286
合　　計	$2,429	$-	$2,429	$171	$2,600

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調整	其他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5,739	$-	$5,739	$(1,148)	$4,59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0	-	70	-	70
合　　計	$5,809	$-	$5,809	$(1,148)	$4,661

24. 所得稅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13.7.1~113.9.30	112.7.1~112.9.30	113.1.1~113.9.30	112.1.1~112.9.30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應付所得稅	$3,731	$3,542	$6,995	$9,483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	-	(323)	594
遞延所得稅費用：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2,702	774	3,612	3,363
所得稅費用	$6,433	$4,316	$10,284	$13,44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3.7.1~113.9.30	112.7.1~112.9.30	113.1.1~113.9.30	112.1.1~112.9.30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809)	$647	$(171)	$1,148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809)	$647	$(171)	$1,148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備註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一〇年度	
騰創數析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一一年度	
騰加數位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一一年度	
Turn Cloud Technology Service (M) Sdn. Bhd.	核定至民國一一一年度	
Turn Cloud Japan Inc.	尚未申報	民國一一三年間新設立之公司
騰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一二年度	

25.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13.7.1~ 113.9.30	112.7.1~ 112.9.30	113.1.1~ 113.9.30	112.1.1~ 112.9.30
基本每股盈餘				
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29,742	$28,777	$61,211	$59,666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追溯調整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22,890	21,144	22,890	20,843
基本每股盈餘(元)	$1.30	$1.36	$2.67	$2.86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13.7.1~ 113.9.30	112.7.1~ 112.9.30	113.1.1~ 113.9.30	112.1.1~ 112.9.30
稀釋每股盈餘				
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 (千元)	$29,742	$28,777	$61,211	$59,666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追溯調整加權股數(千股)	22,890	21,144	22,890	20,843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股票(千股)	10	26	10	26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追溯調整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22,900	21,170	22,900	20,869
稀釋每股盈餘(元)	$1.30	$1.36	$2.67	$2.86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七、 關係人交易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集團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安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管家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力潤財務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威許移動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艾自己生活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新光三越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新光天地百貨(重慶)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新越百貨(蘇州)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新越百貨(成都)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創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於113年7月起非為關係人)
大魯閣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創易加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弼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雷文虎克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新光影城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113.7.1~113.9.30	112.7.1~112.9.30	113.1.1~113.9.30	112.1.1~112.9.30
其他關係人				
新光影城股份有限公司	$98	$-	$5,646	$-
新光三越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521	2,989	3,143	5,537
大魯閣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354	345	1,090	1,410
威許移動股份有限公司	59	295	439	892
管家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8	177	534	1,432
雷文虎克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21	1,584	64	1,584
艾自己生活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7	7	29	26
創易加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6	-	6	-
新越百貨(成都)有限公司	-	-	-	68
合　　計	$1,244	$5,397	$10,951	$10,949

本集團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關係人收款條件為月結30~60天；非關係人之收款條件為月結30~90天；年底之流通在外款項為無擔保、免計息且須以現金清償。

2. 進貨

	113.7.1~113.9.30	112.7.1~112.9.30	113.1.1~113.9.30	112.1.1~112.9.30
其他關係人				
創易加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	$-	$1,050
艾自己生活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	119	-	142
合　　計	$-	$119	$-	$1,192

本集團由關係人提供之進貨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其付款期限為15~60天。

3. 服務成本

	113.7.1~113.9.30	112.7.1~112.9.30	113.1.1~113.9.30	112.1.1~112.9.30
關聯企業				
安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02	$-	$335	$-
其他關係人				
創易加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26	1,564	1,386	2,068
威許移動股份有限公司	24	274	536	766
艾自己生活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	90	-	342
新光天地百貨(重慶)有限公司	-	-	-	58
新越百貨(蘇州)有限公司	-	10	-	11
新越百貨(成都)有限公司	-	10	-	23
小　　計	150	1,948	1,922	3,268
合　　計	$252	$1,948	$2,257	$3,268

本集團由關係人提供之服務成本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其付款期限為30~60天。

4. 合約資產－流動

	113.9.30	112.12.31	112.9.30
其他關係人			
新光影城股份有限公司	$772	$-	$-
新光三越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67	-	348
雷文虎克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	-	800
合　　計	839	-	1,148
減：備抵損失	(5)	-	(8)
淨　　額	$834	$-	$1,140

5. 應收票據－關係人

	113.9.30	112.12.31	112.9.30
其他關係人			
管家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43	$776	$831
減：備抵損失	(2)	(5)	(5)
淨　　額	$441	$771	$826

6.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3.9.30	112.12.31	112.9.30
應收帳款－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新光三越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25,971	$26,599	$28,717
管家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821	3,820	3,834
新光影城股份有限公司	1,976	-	-
大魯閣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745	1,745	1,745
雷文虎克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170	1,202	169
威許移動股份有限公司	21	85	100
小　　計	33,704	33,451	34,565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848)	(665)	(609)
減：備抵損失	(2,084)	(210)	(232)
小　　計	30,772	32,576	33,724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新光三越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8,652	24,841	30,344
管家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216	12,076	13,029
大魯閣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080	3,229	3,612
新光影城股份有限公司	1,529	-	-
雷文虎克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509	509	679
小　　計	21,986	40,655	47,664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887)	(1,417)	(1,609)
減：備抵損失	(129)	(258)	(307)
小　　計	20,970	38,980	45,748
合　　計	$51,742	$71,556	$79,472

7.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3.9.30	112.12.31	112.9.30
其他關係人			
創易加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800	$3,528	$1,500
威許移動股份有限公司	513	311	204
艾自己生活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	-	2
新越百貨(成都)有限公司	-	15	13
新越百貨(蘇州)有限公司	-	10	11
合　　計	$2,313	$3,864	$1,730

8.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13.9.30	112.12.31	112.9.30
關聯企業			
安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441	$600	$-
其他關係人			
艾自己生活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	-	38
管家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0	-
小　　計	-	10	38
合　　計	$441	$610	$38

9. 合約負債－流動

	113.9.30	112.12.31	112.9.30
其他關係人			
新光三越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1,155	$321	$393
大魯閣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31	54	127
雷文虎克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37	-	-
管家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	14	53
艾自己生活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	-	2
威許移動股份有限公司	30	-	-
合　　計	$1,365	$389	$575

10. 合約負債－非流動

	113.9.30	112.12.31	112.9.30
其他關係人			
管家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9	$38	$-

11. 預付款項

	113.9.30	112.12.31	112.9.30
關聯企業			
安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143	$1,000	$-

12. 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113.9.30	112.12.31	112.9.30
其他關係人			
艾自己生活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4	$4	$4

13. 營業費用

	113.7.1~113.9.30	112.7.1~112.9.30	113.1.1~113.9.30	112.1.1~112.9.30
關聯企業				
安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222	$-	$1,448	$-
其他關係人				
力潤財務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390	390	1,170	1,170
艾自己生活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	39	100	434
小　　計	390	429	1,270	1,604
合　　計	$1,612	$429	$2,718	$1,604

14. 其他收入－其他

	113.7.1~113.9.30	112.7.1~112.9.30	113.1.1~113.9.30	112.1.1~112.9.30
關聯企業				
安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	$10	$-
其他關係人				
弼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	401	322
創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6	12	18
管家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121
小　　計	-	6	413	461
合　　計	$-	$6	$423	$461

15.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113.7.1~113.9.30	112.7.1~112.9.30	113.1.1~113.9.30	112.1.1~112.9.30
短期員工福利	$2,573	$2,517	$8,984	$8,560
退職後福利	54	54	162	162
合　　計	$2,627	$2,571	$9,146	$8,722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帳面金額			
項　　目	113.9.30	112.12.31	112.9.30	擔保債務內容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22,768	$90,608	$25,314	長、短期擔保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及建築物	69,034	69,876	70,157	長期擔保借款
合　　計	$191,802	$160,484	$95,471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本集團因銷貨履約保證而開立之保證票據明細如下：

	113.9.30	112.12.31	112.9.30
存出保證票據	$23,036	$75,261	$50,607

2. 本集團銷貨履約保證由本集團董事長為連帶保證人。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1. 本集團因營運策略之需求，於民國一一三年十月二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國內第一次及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每張面額100千元整，發行總張數均為3,500張，總金額均為350,000千元，發行期間均為五年。

2.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三年十月二日經董事會決議購置不動產作為企業總部使用，並於民國一一三年十月二十三日簽訂不動產買賣契約書，含稅總價款共計為577,680千元。

十二、 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13.9.30	112.12.31	112.9.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3,126	$12,751	$11,91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441,033	583,960	658,000
合約資產	134,855	93,753	83,482
應收款項(含關係人)	430,008	361,454	366,845
其他應收款	775	4,439	2,452
其他金融資產	122,768	90,608	25,314
存出保證金	3,602	4,967	3,040
小　　計	1,133,041	1,139,181	1,139,133
合　　計	$1,166,167	$1,151,932	$1,151,045

金融負債

	113.9.30	112.12.31	112.9.3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92,182	$44,100	$83,062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67,360	38,793	19,309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33,053	132,177	78,794
長期應付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654	-	23
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2,649	2,118	2,246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72,583	90,046	89,954
租賃負債	6,587	4,084	6,835
合　　計	$375,068	$311,318	$280,223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人民幣及日幣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1) 當新台幣對美金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利益將分別減少256千元及501千元。
(2) 當新台幣對人民幣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利益將分別減少1,403千元及1,104千元。
(3) 當新台幣對日幣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利益將分別減少681千元及277千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本集團以維持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之組合，並輔以利率交換合約以管理利率風險，惟因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未適用避險會計。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及浮動利率借款，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十個基本點，對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利益將分別增加/減少7千元及10千元。

權益價格風險

本集團持有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其公允價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集團持有之未上市櫃權益證券，包含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類別。本集團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集團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所有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中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當該等權益證券價格上升/下降1%，對於本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權益將分別增加/減少332千元及15千元。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合約資產、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所致。

本集團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前十大客戶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占本集團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58.38%、55.98%及51.09%，其餘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另本集團於評估無法合理預期將收回金融資產時(例如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或已破產)，則予以沖銷。

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預期信用損失時，評估之前瞻性資訊(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尚包括總體經濟資訊及產業資訊等，並於前瞻資訊將造成重大影響情況下進一步調整損失率。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銀行借款及租賃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13.9.30					
借款	$103,618	$13,597	$8,274	$49,059	$174,548
應付款項	67,360	-	-	-	67,360
其他應付款	133,053	440	214	-	133,707
租賃負債	4,295	2,495	-	-	6,790
112.12.31					
借款	$66,440	$17,835	$8,367	$52,133	$144,775
應付款項	38,793	-	-	-	38,793
其他應付款	132,177	-	-	-	132,177
租賃負債	3,197	953	-	-	4,150
112.9.30					
借款	$108,580	$13,644	$8,398	$53,165	$183,787
應付款項	19,309	-	-	-	19,309
其他應付款	78,794	23	-	-	78,817
租賃負債	5,782	1,140	-	-	6,922

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存入保證金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13.1.1	$2,118	$44,100	$90,046	$4,084	$140,348
現金流量	531	48,082	(17,463)	(4,948)	26,202
非現金之變動	-	-	-	7,451	7,451
113.9.30	$2,649	$92,182	$72,583	$6,587	$174,001

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存入保證金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12.1.1	$1,030	$95,580	$54,553	$13,920	$165,083
現金流量	1,216	(12,518)	35,401	(6,294)	17,805
非現金之變動	-	-	-	(791)	(791)
112.9.30	$2,246	$83,062	$89,954	$6,835	$182,097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集團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流動資產、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B.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例如，上市櫃私募股票、無活絡市場之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及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採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例如缺乏流通性折價因素、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類似公司股票股價淨值比等輸入值)推估公允價值。

C. 銀行借款之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價值趨近於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8。

8.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 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 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 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集團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股　　票	$-	$-	$33,126	$33,126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股　　票	$-	$-	$12,751	$12,751

民國一一二年九月三十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股　　票	$-	$-	$11,912	$11,912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本集團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重複性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本集團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屬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者，期初至期末餘額之調節列示如下：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
113.1.1	$12,751
認列總利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857)
取得	21,232
113.9.30	$33,126

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
112.1.1	$6,173
認列總利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5,739
112.9.30	$11,912

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資訊

本集團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用於公允價值衡量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表所示：

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之敏感度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股票	市場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20.0%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對本集團權益將減少/增加新台幣 103 千元
股票	市場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15.7%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對本集團權益將減少日幣 287 千元(增加日幣 284 千元)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之敏感度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股票	市場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16.0%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對本集團權益將減少/增加美金152千元

民國一一二年九月三十日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之敏感度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股票	市場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23.4%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對本集團權益將減少/增加新台幣156千元

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流程

本集團財務部門負責進行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於每一報導日依據公司會計政策須作重衡量或重評估之資產及負債之價值變動進行分析，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3)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但須揭露公允價值之層級資訊：無此情事。

9.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千元

	113.9.30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810	31.650	$25,636
人民幣	36,661	4.523	165,817
日幣	306,275	0.222	68,085
非貨幣性項目：			
人民幣	1,207	4.523	5,460
日幣	1,262	0.222	281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人民幣	$2,861	4.523	$12,941
日幣	985	0.222	219
非貨幣性項目：			
人民幣	3,996	4.523	18,073

	112.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473	30.705	$14,526
人民幣	28,091	4.327	121,550
非貨幣性項目：			
人民幣	560	4.327	2,424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人民幣	$2,417	4.327	$10,459
非貨幣性項目：			
人民幣	709	4.327	3,068

	112.9.30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553	32.270	$50,129
人民幣	27,878	4.415	123,079
非貨幣性項目：			
人民幣	617	4.415	2,725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人民幣	$2,606	4.415	$11,508
非貨幣性項目：			
人民幣	893	4.415	3,944

上述資訊係以原始交易幣別為基礎揭露。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認列之全部兌換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3,340千元、5,521千元、2,627千元及4,524千元。

10.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四。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請詳附表五。

3. 大陸投資資訊：請詳附表六。

4.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七。

十四、 部門資訊

1. 一般資訊

本集團所營之事業集中於資訊系統服務，營運決策者係覆核公司整體營運結果，以制定集團資源分配之決策並評估集團整體之績效，故為單一營運部門。部門損益、部門資產及部門負債資訊與財務報表一致。

2. 地區別資訊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13.7.1~ 113.9.30	112.7.1~ 112.9.30	113.1.1~ 113.9.30	112.1.1~ 112.9.30
台　　灣	$142,241	$112,637	$291,296	$268,974
亞　　洲	39,471	34,554	162,937	126,475
合　　計	$181,712	$147,191	$454,233	$395,449

收入以客戶所在國家為基礎歸類。

非流動資產：

	113.9.30	112.12.31	112.9.30
台　　灣	$431,280	$358,025	$275,935
其他國家	39,413	17,991	20,819
合　　計	$470,693	$376,016	$296,754

註：上述非流動資產不包含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表一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股數：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註2)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註4)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The News Lens Co., Ltd. (普通股) 股票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82,409	$8,068	0.17%	$8,068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beBit, Inc. (B種優先特別股)股票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67	25,058	- %	25,058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附表二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備註
					金 額	處理方式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騰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孫公司	$53,381	1.02	$-	-	$-	$-	

附表三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及建築物	113.10.2	$577,680	依合約條件付款	宇隆國際企業有限公司	非本公司之關係人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比價及議價	因應未來業務發展暨營運需求	無

註1：所取得之資產依規定應鑑價者，應於「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欄中註明鑑價結果。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 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3：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

附表四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 目	金 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0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騰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37,199	月結30天-90天	8.19%
				應收帳款	53,381	月結30天-90天	3.72%
				合約資產	6,591	月結30天-90天	0.46%
				未實現利息收入	(2,811)	月結30天	(0.2%)
				其他收入	992	月結30天	0.22%
				其他應收款	342	月結30天-90天	0.02%
0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Turn Cloud Technology Service (M) Sdn. Bhd.	(1)	營業收入	7,474	月結30天-90天	1.65%
				應收帳款	7,314	月結30天-90天	0.51%
				其他收入	125	月結30天	0.03%
				其他應收款	987	月結30天	0.07%
				營業費用	1	月結30天	0.00%
				應付帳款	795	月結30天	0.06%
				服務成本	7,227	月結30天	1.59%
0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騰創數析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999	月結30天	0.22%
				其他應收款	333	月結30天	0.02%
				其他應付款	103	月結30天	0.01%
				營業費用	450	月結30天	0.10%
0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騰加數位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1,053	月結30天	0.23%
				其他應收款	351	月結30天	0.02%
1	騰創數析股份有限公司	騰加數位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3)	營業費用	225	月結30天	0.05%
				其他應付款	75	月結30天	0.01%
2	騰加數位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騰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3)	其他收入	223	月結30天	0.05%
				其他應收款	77	月結30天	0.01%
2	騰加數位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Turn Cloud Technology Service (M) Sdn. Bhd.	(3)	營業收入	6,347	月結30天	1.40%
				應收帳款	2,481	月結30天	0.17%
				合約資產	3,722	月結30天	0.26%
3	Turn Cloud Technology Service (M) Sdn. Bhd.	騰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8,342	月結30天	0.58%
				營業收入	8,704	月結30天	1.92%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合併總資產比例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附表五 截至民國113年9月30日止期末轉投資事業之揭露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Turn 2 Cloud Technology Inc.	塞席爾	一般投資事業	$6,121	$6,121	200,000	100.00%	$61,690	$21,629	$21,629	子公司
	騰創數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數據分析服務	26,260	18,000	3,000,000	100.00%	18,558	(3,744)	(3,089)	子公司
	騰加數位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智慧零售應用	48,000	25,500	4,800,000	60.00%	33,621	(697)	(648)	子公司
	Turn Cloud Technology Service (M) Sdn. Bhd.	馬來西亞	資訊系統設計/整合/維護	5,840 (美金200千元)	5,840 (美金200千元)	-	100.00%	8,927	9,031	9,031	子公司
	Turn Cloud Japan Inc.	日本	資訊系統設計/整合/維護	20,371 (日幣94,050千元)	-	4,750	95.00%	17,571	(3,349)	(3,182)	子公司
	安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資訊安全服務	38,000	38,000	66,700	20.01%	35,167	(7,670)	(1,535)	關聯企業(註3)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2)「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3)「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3：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一月投資該公司，本期認列之投資損失463千元及溢價攤銷1,072千元。

附表六 截至民國113年9月30日止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騰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資訊系統設計/整合/維護	$6,121 (美金200千元)	(2)	$6,121 (美金200千元)	$-	$-	$6,121 (美金200千元)	$21,629 (人民幣4,866千元)	100.00%	$21,629 (2).B	$61,708	無任何收益匯回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6,121 (美金200千元)	$6,121 (美金200千元)	$562,233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為：Turn 2 Cloud Technology Inc.)
(3)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A.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核閱簽證之財務報表
B.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
C.其他。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台幣列示。

附表七 民國113年9月30日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總股數	持股比例(%)
弼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6,916,548	30.21%
管家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977,156	13.00%
新光三越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2,068,419	9.03%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711,087	7.47%

註1： 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 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2： 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 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附件十四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6870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民國一一〇年度

公司地址：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1段99號11樓之11
公司電話：(02)2697-3968

個體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7-8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9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0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1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2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14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30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0-31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2-56
(七) 關係人交易	56-61
(八) 質押之資產	61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1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61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61
(十二) 其他	62-69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9-70、71-75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0、76
3.大陸投資資訊	70、77
4.重要股東資訊	70、78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79-106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12 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9樓
9F, No. 333, Sec. 1, Keelung Road
Taipei City, Taiwan, R.O.C.

Tel: 886 2 2757 8888
Fax: 886 2 2757 6050
www.ey.com/taiwan

會計師查核報告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營業收入之認列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收入為零售雲客、商、金流整合性產品/平台、雲端數據分析及平台維運服務，由於各項收入來源特性有其相異之處，需判斷履約義務及其適用之收入認列方式究屬隨時間經過或某一時點，對於收入認列之金額及其認列方式涉及判斷及分析，本會計師認為對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係屬重要，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收入認列會計政策之適當性；瞭解並評估管理階層對銷售循環所建立內控制度之適當性並測試其有效性；評估管理階層對於營業收入相關之履約義務辨認及認列時點之判斷是否合理，包含抽選樣本執行交易詳細測試，檢視其交易紀錄並核對相關憑證；於資產負債表日前後期間執行銷貨截止點測試。

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有關營業收入揭露的適當性。

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備抵損失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合計為新台幣346,438千元，佔個體資產總額約為38%，其對個體財務報表係屬重大。由於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金額係以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衡量過程須對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適當區分群組，並判斷分析衡量過程相關假設之運用，包含適當之帳齡區間、各帳齡區間損失率及其前瞻資訊之考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涉及判斷、分析及估計，且衡量結果影響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淨額，本會計師認為對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係屬重要，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確認是否將存在顯著不同損失型態之客戶群予以適當分組；對準備矩陣進行測試，包括評估各組帳齡區間之決定是否合理，並針對基礎資訊抽核原始憑證檢查其正確性；測試以滾動率計算之損失率相關統計資訊；考量納入損失率評估之前瞻資訊合理性；評估該等前瞻資訊是否影響損失率。執行分析性複核程序，評估應收款項之週轉率兩期變動是否有重大異常之情事，並覆核應收款項期後之收款情形，以評估應收款項可回收性。

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有關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揭露之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EY安永
Building a better working world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EY安永
Building a better working world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核准簽證文號：(97)金管證六字第0970038990號
(106)金管證審字第1060027042號

會計師：黃建澤

會計師：馬君廷

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

A member firm of 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資產 會計項目	附註	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六及十二	$324,649	36	$100,762	19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四、六、七及十二	37,140	4	8,953	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六及十二	3,641	-	4,046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及十二	76,889	9	64,937	1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七及十二	44,497	5	48,429	9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及十二	2,099	-	-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四、七及十二	2,808	-	428	-
130x	存貨	四及六	7,988	1	24,585	5
1410	預付款項	七	7,378	1	12,502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四、六、七、八及十二	105,170	12	69,034	13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612,259	68	333,676	63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六及十二	6,173	1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	60,929	7	37,455	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及六	6,964	1	4,398	1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六及十二	6,509	1	6,468	1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	1,214	-	2,13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	12,896	1	12,408	2
1920	存出保證金	十二	2,488	-	2,528	1
1930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四、六及十二	100,655	11	67,422	13
1940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關係人	四、六、七及十二	83,616	9	60,532	1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六	7,298	1	-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88,742	32	193,347	37
1xxx	資產總計		$901,001	100	$527,023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負債及權益			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六及十二	$95,580	11	$71,050	13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四、六及七	27,919	3	25,514	5
2150	應付票據	四及十二	1,129	-	11,666	2
2170	應付帳款	四及十二	27,088	3	21,062	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四、七及十二	325	-	292	-
2200	其他應付款	四及十二	61,839	7	34,429	7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四、七及十二	21	-	-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	11,989	1	8,103	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四	3,095	-	1,949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四、六及十二	4,599	1	3,897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四、六及十二	30,901	3	27,300	5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2,337	-	3,344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66,822	29	208,606	40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及十二	23,652	3	9,501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六及十二	2,217	-	2,762	1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七及十二	1,880	-	488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7,749	3	12,751	3
2xxx	負債總計		294,571	32	221,357	43
3100	股本	六				
3110	普通股股本		196,000	22	160,000	30
3200	資本公積	六	333,378	37	91,000	17
3300	保留盈餘	六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622	1	4,721	1
3350	未分配盈餘		68,859	8	49,919	9
	保留盈餘合計		78,481	9	54,640	10
3400	其他權益	六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36	-	26	-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765)	-	-	-
3xxx	權益總計		606,430	68	305,666	57
	負債及權益總計		$901,001	100	$527,023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及七	$387,406	100	$330,107	100
5000	營業成本	四、六及七	(118,323)	(31)	(111,577)	(34)
5900	營業毛利		269,083	69	218,530	66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109)	-	(1,521)	-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1,521	-	184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270,495	69	217,193	66
6000	營業費用	四、六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20,002)	(5)	(11,107)	(3)
6200	管理費用		(62,185)	(16)	(37,184)	(1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43,012)	(37)	(125,358)	(38)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3,001	1	(13,300)	(4)
	營業費用合計		(222,198)	(57)	(186,949)	(56)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9	-	-	-
6900	營業利益		48,306	12	30,244	10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及七				
7100	利息收入		4,410	1	1,568	-
7010	其他收入		16,538	4	9,431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6,875	2	(1,233)	-
7050	財務成本		(2,624)	(1)	(1,939)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612	0	12,187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5,811	6	20,014	6
7900	稅前淨利		74,117	18	50,258	16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	(10,276)	(3)	(1,247)	-
8200	本期淨利		63,841	15	49,011	16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四及六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206)	(1)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441	-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10	-	74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455)	(1)	74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2,386	14	$49,085	16
	每股盈餘(元)	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3.46		$2.91	
9750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3.45		$2.91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一年度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項目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3100	3200	3310	3350	3410	3420	3XXX
A1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100,000	$28,000	$2,475	$23,154	$(48)	$-	$153,581
	民國109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246	(2,246)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2,000)	-	-	(2,000)
B9	普通股股票股利	18,000	-	-	(18,000)	-	-	-
C13	資本公積配發股票股利	28,000	(28,000)	-	-	-	-	-
D1	民國110年度淨利	-	-	-	49,011	-	-	49,011
D3	民國110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74	-	74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49,011	74	-	49,085
E1	現金增資	14,000	91,000	-	-	-	-	105,000
Z1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160,000	$91,000	$4,721	$49,919	$26	$-	$305,666
A1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160,000	$91,000	$4,721	$49,919	$26	$-	$305,666
	民國110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901	(4,901)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40,000)	-	-	(40,000)
C13	資本公積配發股票股利	16,000	(16,000)	-	-	-	-	-
D1	民國111年度淨利	-	-	-	63,841	-	-	63,841
D3	民國111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310	(1,765)	(1,455)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63,841	310	(1,765)	62,386
E1	現金增資	20,000	256,000	-	-	-	-	276,000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2,378	-	-	-	-	2,378
Z1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196,000	$333,378	$9,622	$68,859	$336	$(1,765)	$606,43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項　　目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74,117	$50,258
A20000	調整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7,229	5,300
A20200	攤銷費用	922	1,243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數	(3,001)	13,300
A20900	利息費用	2,624	1,886
A21200	利息收入	(4,410)	(1,568)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2,378	-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612)	(12,187)
A22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97	-
A23900	未實現銷貨利益	109	1,521
A24000	已實現銷貨利益	(1,521)	(184)
A29900	其他項目	(9)	-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25	合約資產增加	(28,309)	(4,695)
A31130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401	(1,043)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42,024)	10,451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	(19,186)	(89,476)
A31180	其他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858)	966
A31190	其他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	(2,380)	(356)
A31200	存貨減少(增加)	12,640	(7,316)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	(3,255)	(1,62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708	(1,574)
A3125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36,844)	(11,769)
A32125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2,405	(1,190)
A32130	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10,537)	11,507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	6,026	4,537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33	(117)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30,182	(12,847)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	21	-
A32200	負債準備增加	1,146	1,73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1,007)	2,505
A32990	其他營業負債減少	(1,829)	-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14,744)	(40,741)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169	1,56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6,437)	(59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8,012)	(39,764)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1,140)	(18,000)
B02000	預付投資款增加	-	(8,379)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38)	(2,734)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40	4,751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	(1,500)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7,298)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9,236)	(25,862)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02,127	28,13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77,597)	(15,848)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41,900	121,58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24,148)	(117,332)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440	74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5,129)	(4,294)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40,000)	(2,000)
C04600	現金增資	276,000	105,000
C05600	支付之利息	(2,458)	(1,739)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71,135	113,571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23,887	47,945
E00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期初餘額	100,762	52,817
E00200	現金及約當現金期末餘額	$324,649	$100,762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主要業務為零售雲客、商、金流整合性產品/平台及雲端數據分析及平台維運服務。本公司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1段99號11樓之11。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一一〇年十一月二十六日起登錄興櫃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公司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新準則及修正之首次適用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2.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揭露倡議－會計政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2	會計估計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3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1) 揭露倡議－會計政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改善會計政策之揭露，以提供投資者及其他財務報表主要使用者更有用之資訊。

(2) 會計估計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

此修正直接定義會計估計，並對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進行其他修正，以協助企業區分會計政策變動與會計估計變動。

(3)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限縮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第15及24段中有關遞延所得稅認列豁免之範圍，使該豁免不適用於原始認列時產生相同金額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交易。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公司評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4	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5	合約中之非流動負債(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及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此準則於民國106年5月發布後，另於民國109年及110年發布修正，該等修正除於過渡條款中將生效日延後2年(亦即由原先民國110年1月1日延後至民國112年1月1日)並提供額外豁免外，並藉由簡化部分規定而降低採用此準則成本，以及修改部分規定使部分情況更易於解釋。此準則之生效將取代過渡準則(亦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第69段至76段中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進行修正。

(4) 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賣方兼承租人於售後租回交易增加額外會計處理以增進準則之一致適用。

(5) 合約中之非流動負債(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增進企業提供有關長期債務合約之資訊。說明對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須遵守之合約約定，不影響該等負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公司評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2. 編製基礎

本公司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因此，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個體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

3. 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係以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2)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4.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之每一國外營運機構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編製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對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但仍保留部分權益時，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5.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6.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合約期間十二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7.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公司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u>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u>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A. 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B. 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C.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a)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b)非屬前者，惟續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

本公司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B. 貨幣時間價值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A.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公司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D.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租賃款，本公司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息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息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8.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公司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公司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9.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商品－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勞務提供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處理，非屬存貨範圍。

1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規定，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以使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此等調整主要係考量投資子公司於合併財務報表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處理及不同報導個體層級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差異，並借記或貸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或「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等科目。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者。合資係指本公司對聯合協議(具聯合控制者)之淨資產具有權利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或合資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公司與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時，本公司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增發新股時，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之財務報表係就與本公司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公司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公司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1) 本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或合資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或合資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2) 本公司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對合資之聯合控制時，本公司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時，該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此外，當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對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時，本公司持續適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公司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辦公設備	2-5年
其他設備	3-5年
租賃改良	依租賃年限或耐用年限孰短者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2. 租賃

本公司就合約成立日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公司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1) 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2) 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公司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公司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公司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公司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公司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公司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3) 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公司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開始日後，本公司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本公司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3) 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4) 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公司，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公司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公司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公司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本公司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將其每一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係分類為融資租賃；若未移轉，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開始日，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認列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並按租賃投資淨額將其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對於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以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本公司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來自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認列為租金收入。對於營業租賃之非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於發生時認列為租金收入。

13.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成本於其估計效益年限(三年至五年)採直線法攤提。

本公司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電腦軟體
耐用年限	有限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14.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公司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5.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

未休假獎金

未休假獎金係按勞工未休畢之特別休假日數，乘以其一日工資估計，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16. 收入認列

本公司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包括零售雲客、商、金流整合性產品/平台、提供雲端數據分析及平台維運服務，會計處理分別說明如下：

零售雲客、商、金流整合性產品/平台

零售雲客、商、金流整合性產品/平台收入來自於零售科技運用搭載金融科技服務，並提供完整營運技術之軟硬體系統整合服務；本公司提供之整合服務，仰賴技術人員之投入軟體設計、導入及硬體設備之完成，通常係以一整合之組合產出，合約中並對軟體設計、導入及硬體設備敘明相關價格，並於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

本公司整合服務交易大部分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並依期間長短考量是否具有重大財務組成部分;少部分合約,具有已移轉商品予客戶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則認列合約資產，合約資產另須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然有部分合約，由於簽約時即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本公司承擔須於續後之履約義務，故認列為合約負債。

雲端數據分析及平台維運服務

本公司之雲端數據分析服務係提供結合雲端運算、雲端儲存及網路連線之商業需求之應用服務；平台維運服務主要對軟硬體維運等服務；該等服務屬單獨定價或協商,係以合約期間為基礎提供服務,由於本公司係於合約期間提供服務,將使客戶於合約期間取得該等服務之效益，屬於隨時間逐步滿足之履約義務，故以時間經過採直線法認列收入。

本公司大部分合約協議價款係於服務提供後之合約期間平均收取，當具有已移轉勞務予客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合約資產。然有部分合約，由於簽約時即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本公司承擔須於續後提供勞務之義務，故認列為合約負債。

17. 政府補助

本公司在能合理確信將符合政府補助所定條件，並可收到政府補助之經濟效益流入時，始認列政府補助收入。當補助與資產有關時，政府補助則認列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預期耐用年限分期認列為收益；當補助與費用項目有關時，政府補助係以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配合相關成本之預期發生期間認列為收益。

本公司取得之非貨幣性政府補助時，以名目金額認列所收取之資產與補助，並於標的資產之預期耐用年限與效益消耗型態分期等額於綜合損益表認列收益。與自政府或相關機構獲取低於市場利率之貸款或類似輔助視為額外的政府補助。

18.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中。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19.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與員工間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其成本係以權益工具之給與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定價模式衡量。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成本係於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達成之期間內逐期認列，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於既得日前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權益交割交易所認列之累計費用，係反映既得期間之經過及本公司對最終將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每一報導期間期初及期末針對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認列之累計成本變動數，則認列至該期間之損益。

股份基礎給付獎酬最終若未符合既得條件，則無須認列任何費用。但權益交割交易之既得條件如係與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有關，則在所有服務或績效條件均已達成之情況下，無論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是否達成，相關費用仍予以認列。

於修改權益交割交易條件時，則至少認列未修改下之原始給付成本。股份基礎交易之交易條件修改若增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總數或對員工有利時，則認列額外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計畫若被取消，則視為於取消日即已既得，並立即認列尚未認列之剩餘股份基礎給付費用，此包括企業或員工可控制之非既得條件並未達成之獎酬計畫。若原先取消之獎酬係由新的獎酬計畫取代且於給與日即被確認將取代被取消之獎酬計畫，則將取消及新給與之獎酬計畫視同原始獎酬計畫之修改。

流通在外選擇權之稀釋效果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額外股份計算其稀釋效果。

20.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或市場法，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十二。

(2) 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

本公司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係採用存續期間預計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將依據合約可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帳面金額)與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評估前瞻資訊)兩者間差額之現值為信用損失，惟短期合約資產及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信用損失以未折現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

(3)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公司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公司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12.31	110.12.31
庫存現金	$136	$118
活期存款	186,318	72,362
定期存款	138,195	27,680
支票存款	-	602
合　　計	$324,649	$100,762

上述現金及約當現金，均無提供質押或用途受限制之情事。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12.31	110.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未上市櫃公司特別股股票	$6,173	$-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預付投資款美金300千元，並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一月實際取得The News Lens Co.,Ltd. D2特別股股票382,409股，D2特別股持股比率為6.53%。

本公司投資上述權益工具係以中長期持有為目的，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帳上仍持有之權益工具於民國一一一年度之股利收入為0元。

本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3. 應收票據

	111.12.31	110.12.31
應收票據	$3,655	$4,056
減：備抵損失	(14)	(10)
合　　計	$3,641	$4,046

本公司之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減損，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7，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4.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

	111.12.31	110.12.31
流　　動		
應收帳款	$39,672	$34,914
應收分期帳款	43,860	39,396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1,846)	(1,222)
小　　計	81,686	73,088
減：備抵損失	(4,797)	(8,151)
小　　計	76,889	64,937
應收帳款－關係人	12,835	28,582
應收分期帳款－關係人	32,336	20,284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543)	(222)
小　　計	44,628	48,644
減：備抵損失	(131)	(215)
小　　計	44,497	48,429
合　　計	$121,386	$113,366

	111.12.31	110.12.31
非 流 動		
應收票據	$276	$-
應收分期帳款	111,797	78,933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6,662)	(4,743)
減：備抵損失	(4,756)	(6,768)
小　　計	100,655	67,422
應收分期帳款－關係人	87,325	62,252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3,448)	(1,577)
減：備抵損失	(261)	(143)
小　　計	83,616	60,532
合　　計	$184,271	$127,954

應收分期帳款係包括分期付款銷貨業務所產生之應收票據或應收帳款，並每月向客戶收取本金及利息。

本公司應收分期帳款預期收回情形如下：

民國111年12月31日	應收分期帳款總額	未實現利息收入	應收分期帳款現值
一年內	$76,196	$2,389	$73,807
一年以上不超過兩年	67,352	2,365	64,987
兩年以上	131,770	7,745	124,025
合　　計	$275,318	$12,499	$262,819

民國110年12月31日	應收分期帳款總額	未實現利息收入	應收分期帳款現值
一年內	$59,680	$1,444	$58,236
一年以上不超過兩年	51,613	2,007	49,606
兩年以上	89,572	4,313	85,259
合　　計	$200,865	$7,764	$193,101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30~90天。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315,602千元及256,597千元，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17，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5. 存貨

	111.12.31	110.12.31
商　　品	$7,988	$24,585

(1) 本公司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明細如下：

項　　目	111年度	110年度
銷貨成本	$50,334	$56,216
存貨跌價損失	1,306	1,403
合　　計	$51,640	$57,619

(2) 本公司之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6.其他流動資產

	111.12.31	110.12.31
其他金融資產	$104,198	$67,354
其　　他	972	1,680
合　　計	$105,170	$69,034

其他金融資產主係一年內到期之美金定存，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111.12.31		110.12.31	
被投資公司名稱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本公司之子公司：				
Turn 2 Cloud Technology Inc.	$26,679	100.00	$19,433	100.00
騰創數析股份有限公司	20,485	60.00	18,022	60.00
騰加數位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0,754	51.00	-	-
Turn Cloud Technology Service (M) Sdn. Bhd.	3,011	100.00	-	-
合　　計	$60,929		$37,455	

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本公司為拓展營運所需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九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投資子公司騰創數析股份有限公司，增資18,000千元，持股比例為60%。

本公司為拓展以智慧型自動販賣設備投入、售後服務及規劃諮詢，結合多元支付、大數據應用等解決方案之營運，於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二十二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投資子公司騰加數位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增資15,300千元，持股比例為51%。

本公司因擴大市場業務，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投資成立海外分支機構，由本公司100%投資Turn Cloud Technology Service (M) Sdn. Bhd.，資本額為美金200千元，持股比例為100%。

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彙總財務資訊如下：

Turn 2 Cloud Technology Inc.

	111.12.31	110.12.31
流動資產	$2	$2
非流動資產	26,920	21,039
流動負債	(9)	-
非流動負債	(125)	(87)
權益	26,788	20,954
集團持股比例	100%	100%
小　　計	26,788	20,954
公司間交易銷除調整數	(109)	(1,521)
投資之帳面金額	$26,679	$19,433

	111年度	110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5,542	$12,165
其他綜合損益	292	74
本期綜合損益	$5,834	$12,239

騰創數析股份有限公司

	111.12.31	110.12.31
流動資產	$41,074	$30,695
非流動資產	5,324	7,454
流動負債	(11,067)	(5,522)
非流動負債	(1,189)	(2,591)
權益	34,142	30,036
集團持股比例	60%	60%
小　　計	20,485	18,022
公司間交易銷除調整數	-	-
投資之帳面金額	$20,485	$18,022

	111年度	110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4,106	$36
其他綜合損益	-	-
本期綜合損益	$4,106	$36

騰加數位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11.12.31
流動資產	$20,383
非流動資產	8,619
流動負債	(6,438)
非流動負債	(1,478)
權益	21,086
集團持股比例	51%
小　　計	10,754
公司間交易銷除調整數	-
投資之帳面金額	$10,754

	111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8,914)
其他綜合(損)益	-
本期綜合(損)益	$(8,914)

Turn Cloud Technology Service (M) Sdn. Bhd.

	111.12.31
流動資產	$4,153
非流動資產	98
流動負債	(1,240)
權益	3,011
集團持股比例	100%
小　　計	3,011
公司間交易銷除調整數	-
投資之帳面金額	$3,011

	111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2,847)
其他綜合(損)益	18
本期綜合(損)益	$(2,829)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且無公開報價者。

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其他設備主係出租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餘皆為自用，相關資訊如下：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租賃改良	合計
成本：				
111.1.1	$2,842	$5,213	$3,407	$11,462
增添	271	-	567	838
其他變動	-	3,854	-	3,854
111.12.31	$3,113	$9,067	$3,974	$16,154
110.1.1	$2,040	$687	$3,407	$6,134
增添	111	2,623	-	2,734
其他變動	691	1,903	-	2,594
110.12.31	$2,842	$5,213	$3,407	$11,462
折舊及減損：				
111.1.1	$2,493	$1,164	$3,407	$7,064
折舊	206	1,743	183	2,132
其他變動	-	(6)	-	(6)
111.12.31	$2,699	$2,901	$3,590	$9,190
110.1.1	$1,796	$541	$3,281	$5,618
折舊	397	623	126	1,146
其他變動	300	-	-	300
110.12.31	$2,493	$1,164	$3,407	$7,064
淨帳面金額：				
111.12.31	$414	$6,166	$384	$6,964
110.12.31	$349	$4,049	$-	$4,398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9.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成本：	
111.1.1	$4,426
增添－單獨取得	-
移轉	-
111.12.31	$4,426
110.1.1	$3,617
增添－單獨取得	1,500
移轉	(691)
110.12.31	$4,426
攤銷及減損：	
111.1.1	$2,290
攤銷	922
111.12.31	$3,212
110.1.1	$1,346
攤銷	1,243
其他變動	(299)
110.12.31	$2,290
淨帳面金額：	
111.12.31	$1,214
110.12.31	$2,136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管理費用	$922	$1,243

10. 其他非The News Lens Co.,Ltd.流動資產-其他

	111.12.31	110.12.31
預付房地產	$7,282	$-
其　　他	16	-
合　　計	$7,298	$-

11. 短期借款

	利率區間(%)	111.12.31	110.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	$3,670
擔保銀行借款	1.78%~2.35%	95,580	67,380
合　　計		$95,580	$71,050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約分別為39,420千元及8,750千元。

上述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部分借款係由本公司董事長及部分董事為連帶保證人。

擔保銀行借款係以信保基金及銀行存款提供擔保，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12. 長期借款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111.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彰化銀行－擔保借款	$807	2.21%	自110年1月19日至112年1月19日，每個月為一期，分24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永豐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5,459	1.72%	自111年1月25日至113年1月25日，每個月為一期，分24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永豐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503	1.72%	自111年2月25日至113年2月25日，每個月為一期，分24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永豐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1,825	1.72%	自111年3月1日至113年3月1日，每個月為一期，分24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永豐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4,189	1.97%	自111年4月25日至113年4月25日，每個月為一期，分24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永豐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3,770	2.10%	自111年6月1日至113年6月1日，每個月為一期，分24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38,000	2.19%	自111年1月25日至114年1月25日，第一年繳息不還本，自第二年起每個月為一期，分24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小　　計	54,553		
減：一年內到期	(30,901)		
合　　計	$23,652		

債權人	110.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彰化銀行－擔保借款	$4,876	1.71%	自108年5月31日至111年5月31日，每個月為一期，分36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彰化銀行－擔保借款	10,390	1.71%	自110年1月19日至112年1月19日，每個月為一期，分24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10,768	1.75%	自109年10月30日至112年10月30日，每月依專案合約匯入款之成數或約定金額，取孰高者還本。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10,767	1.75%	自110年3月3日至112年10月30日，每月依專案合約匯入款之成數或約定金額，取孰高者還本。
小　　計	36,801		
減：一年內到期	(27,300)		
合　　計	$9,501		

上述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長期借款係由本公司董事長及部分董事為連帶保證人。

長期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13.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6%。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6%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6,869千元及6,524千元。

14. 權益

(1) 普通股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分別為500,000千元及150,000千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分別為50,000千股及15,000千股，分次發行。實收股本總額分別為160,000千元及100,000千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分別為16,000千股及10,000千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九日經股東常會決議，分別以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18,000千元及28,000千元，分別發行新股1,800千股及2,800千股，並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二十八日為增資基準日。該項增資案經主管機關核准並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九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1,400千股，每股面額10元，每股發行價格75元，發行總額105,000千元，並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二十三日為增資基準日。此項增資案經主管機關核准並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五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2,000千股，每股面額10元，每股發行價格138元，發行總額276,000千元，並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一一一年七月九日為增資基準日。此項增資案經主管機關核准並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資本公積轉增資16,000千元，發行新股1,600千股，並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一一一年九月六日為增資基準日。該項增資案經主管機關核准並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500,000千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均為50,000千股，分次發行。實收股本總額分別為196,000千元及160,000千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分別為19,600千股及16,000千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2) 資本公積

	111.12.31	110.12.31
發行溢價	$331,000	$91,000
員工認股權	2,378	-
合　　計	$333,378	$91,000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全部或一部分比例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五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2,000千股，並保留發行新股總計300千股供員工認購，請詳附註六、15之說明。

(3)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A. 提繳稅捐。
B. 彌補虧損。
C.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D. 其他依法令規定或依主管機關命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E. 其餘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實收資本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90150022號函令規定，本公司於盈餘分配時，依法令規定就其他權益項目減項淨額(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損益等累計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本公司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及民國一一一年四月二十七日之董事會及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6,384	$4,901	$-	$-
特別盈餘公積之提列	1,430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58,800	40,000	3.0	2.5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9。

15. 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本公司員工可獲得股份基礎給付作為獎酬計畫之一部份；員工透過提供勞務作為取得權益工具之對價，此等交易為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1)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五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2,000千股，並保留發行新股總計133千股供員工認購，實際認股數為133千股。員工認購普通股之基準日為民國一一一年七月九日，且業已完成變更登記。

前述股份基礎給付計畫相關之資訊如下：

	111年度	
	單位(千)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股)
1月1日流通在外	-	$-
本期發行	133	138
本期執行	(133)[1]	138
12月31日流通在外	-	

本期給與之認股權公允價值(元/股)	17.88

[1]認股權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為$158.08。

前述給予之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使用之定價模式及假設如下：

	員工認股權憑證
股利殖利率(%)	-
預期波動率(%)	15.19
無風險利率(%)	0.56
員工認股權之預期存續期間(年)	0.04
加權平均股價($)	155.85
使用之定價模式	Black-Scholes-Merton 選擇權定價模式

認股選擇權之預期存續期間係依據歷史資料及目前之預期所推估，因此可能不必然符合實際執行狀況。預期波動率係假設與認股權存續期間相近期間之歷史波動率及代表未來趨勢，然此亦可能不必然與未來實際結果相符。

(2)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之取消或修改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並未對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作任何取消或修改。

(3) 本公司認列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之費用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而認列之費用(均屬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	$2,378	$-

16. 營業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381,261	$327,242
其他收入	6,145	2,865
合　　計	$387,406	$330,107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 收入細分

111年度

	單一部門
零售雲客、商、金流整合性產品/平台	$273,493
雲端數據分析及平台維運服務	107,768
合　　計	$381,261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273,493
隨時間逐步滿足	107,768
合　　計	$381,261

110年度

	單一部門
零售雲客、商、金流整合性產品/平台	$247,464
雲端數據分析及平台維運服務	79,778
合　　計	$327,242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247,464
隨時間逐步滿足	79,778
合　　計	$327,242

(2) 合約餘額

A.合約資產—流動

	111.12.31	110.12.31	110.1.1
零售雲客、商、金流整合性產品/平台	$34,126	$3,500	$3,376
雲端數據分析及平台維運服務	3,156	5,473	908
減：備抵損失	(142)	(20)	(5)
合　　計	$37,140	$8,953	$4,279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合約資產餘額重大變動之說明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餘額本期轉列應收帳款	$8,973	$4,284
本期合約對價尚未具有無條件收取權利	37,282	8,973

B.合約負債—流動

	111.12.31	110.12.31	110.1.1
零售雲客、商、金流整合性產品/平台	$18,780	$19,339	$17,296
雲端數據分析及平台維運服務	9,139	6,175	9,408
合　　計	$27,919	$25,514	$26,704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合約負債餘額重大變動之說明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餘額本期轉列收入	$15,498	$23,050
本期預收款增加(扣除本期發生並轉列收入)	17,903	21,860

(3) 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彙總金額並不重大。

(4) 自取得或履行客戶合約之成本中所認列之資產

無此情事。

17.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合約資產	$122	$15
應收款項	(3,123)	13,285
合　　計	$(3,001)	$13,300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公司之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1) 其他金融資產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104,198千元及67,354千元皆屬未逾期，以預期信用損失率0%衡量之備抵損失金額皆為0元。

(2) 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則考量交易對手、區域及產業等因素區分群組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111.12.31

	未逾期	逾期天數				
	(註)	60天內	61-90天	91-120天	121天以上	合　　計
群組一：						
總帳面金額	$344,984	$3,433	$96	$101	$949	$349,563
損失率	0.40%	22.17%	54.83%	99.39%	100.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262	761	52	101	949	3,125
小計	343,722	2,672	44	-	-	346,438
群組二：						
總帳面金額	$6,976	$-	$-	$-	$-	$6,976
損失率	100%	0.00%	0.00%	0.00%	0.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6,976	-	-	-	-	6,976
小計	-	-	-	-	-	-
帳面金額						$346,438

110.12.31

	未逾期	逾期天數				
	(註)	60天內	61-90天	91-120天	121天以上	合　　計
群組一：						
總帳面金額	$236,134	$15,939	$2,782	$957	$3,701	$259,513
損失率	0.24%	7.52%	17.67%	57.87%	83.54%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559	1,198	491	554	3,092	5,894
小計	235,575	14,741	2,291	403	609	253,619
群組二：						
總帳面金額	$9,413	$700	$-	$-	$-	$10,113
損失率	100%	0.00%	0.00%	0.00%	0.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9,413	-	-	-	-	9,413
小計	-	700	-	-	-	700
帳面金額						$254,319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合約資產	應收款項
111.1.1	$20	$15,287
增加(迴轉)金額	122	(3,123)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註)	-	(2,205)
111.12.31	$142	$9,959
110.1.1	$5	$2,002
增加金額	15	13,285
110.12.31	$20	$15,287

註：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未有已沖銷且仍進行追索活動之金融資產。

18. 租賃

(1) 本公司為承租人

本公司簽訂辦公室及停車位等之商業租賃合約，其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2年至4年間，在此合約中並未對本公司加諸任何限制條款。

租賃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111.12.31	110.12.31
房屋及建築	$6,509	$6,468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對使用權資產分別增添5,259千元及2,804千元。

(b) 租賃負債

	111.12.31	110.12.31
租賃負債	$6,816	$6,659
流　　動	$4,599	$3,897
非 流 動	2,217	2,762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20(4)財務成本；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十二、5流動性風險管理。

B. 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11年度	110年度
房屋及建築	$5,097	$4,154

C.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租賃之費用	$872	$691
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不包括短期租賃之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217	154

D.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6,218千元及5,139千元。

E. 其他與租賃活動相關之資訊

無此情事。

19.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11 年度			110 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4,867	$129,407	$144,274	$15,302	$112,829	$128,131
勞健保費用	1,811	11,448	13,259	-	12,350	12,350
退休金費用	862	6,007	6,869	-	6,524	6,524
董事酬勞	-	917	917	-	420	42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865	5,865	6,730	810	5,789	6,599
折舊費用	1,743	5,486	7,229	623	4,677	5,300
攤銷費用	-	922	922	-	1,243	1,243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之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181人及168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2人及2人。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959千元及924千元；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808千元及771千元；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為增加4.87%；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度之董事酬金(係車馬費)分別為917千元及420千元。

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酬依據公司章程規定辦理，並視公司營運情況、績效獲利達成度及同業薪酬水準議定之；員工薪酬參照學經歷、專業技術及產業薪資水平給予公平、合理的敘薪，另依整體營運情況、員工績效及實質貢獻度，給予員工差異化的獎金分派。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按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淨利提撥3%至5%為員工酬勞，不高於3%為董事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依獲利狀況，分別以稅前淨利之3%及0%估計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並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2,292千元及0千元；民國一一〇年度分別以稅前淨利之3%及0%估計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並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1,555千元及0千元，其估計基礎係以當年度獲利狀況決定，前述金額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如估列數與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四月二十七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一〇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1,555千元及0千元，其與民國一一〇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實際配發民國一〇九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與民國一〇九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帳列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2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利息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利息收入	$2,463	$291
其他利息收入	1,947	1,277
合　　計	$4,410	$1,568

(2) 其他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補助收入	$14,341	$9,300
其他收入－其他	2,197	131
合　　計	$16,538	$9,431

(3)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7,093	$(1,177)
什項支出	(218)	(56)
合　　計	$6,875	$(1,233)

(4) 財務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2,467)	$(1,792)
租賃負債之利息	(157)	(147)
財務成本合計	$(2,624)	$(1,939)

21.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11年度	110年度
租賃修改利益	$9	$-

22.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一一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調整	其他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206)	$-	$(2,206)	$441	$(1,765)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10	-	310	-	310
合　　計	$(1,896)	$-	$(1,896)	$441	$(1,455)

民國一一〇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調整	其他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4	$-	$74	$-	$74

23. 所得稅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應付所得稅	$10,278	$5,441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45	107
遞延所得稅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利益	(47)	(4,301)
所得稅費用	$10,276	$1,24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1年度	110年度
遞延所得稅費用：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441	$-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441	$-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74,117	$50,258
以法定所得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14,823	$10,052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498)	(3,490)
稅報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197	-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4,497)	(5,422)
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	206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45	107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10,276	$1,247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111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外幣資產/負債評價損(益)	$24	$1,113	$-	$1,137
存貨評價	348	259	-	607
投資抵減	8,689	92	-	8,781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957	(1,646)	-	1,311
其　　他	390	229	441	1,060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47	$441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12,408			$12,896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12,408			$12,896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110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外幣資產/負債評價損(益)	$1,400	$(1,376)	$24
存貨評價	66	282	348
投資抵減	5,599	3,090	8,689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356	2,601	2,957
其　　他	686	(296)	390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4,301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8,107		$12,408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8,137		$12,408
遞延所得稅負債	$30		$-

本公司可享有之投資抵減明細之相關金額如下：

發生年度	抵減項目	抵減金額	尚未使用餘額 111.12.31	尚未使用餘額 110.12.31	最後抵減年度
109年核定數	研發支出	$2,986	$-	$1,691	111年
110年預計數	研發支出	10,073	7,392	10,073	112年
111年預計數	研發支出	8,548	8,548	-	113年
合　　計			$15,940	$11,764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合計分別為7,159千元及3,075千元。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本公司對於國外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於匯回時可能產生的應付所得稅，並未認列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本公司已決定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分配其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並未有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九年度。

24.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係以當期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追溯調整後之每股盈餘計算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63,841	$49,011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追溯調整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18,466	16,822
基本每股盈餘(元)	$3.46	$2.91

	111年度	110年度
稀釋每股盈餘		
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63,841	$49,011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股數(千股)	18,466	16,822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股票(千股)	23	13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18,489	16,835
稀釋每股盈餘(元)	$3.45	$2.91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七、 關係人交易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Turn 2 Cloud Technology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騰創數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騰加數位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Turn Cloud Technology Service (M) Sdn. Bhd.	本公司之子公司
騰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管家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力潤財務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威許移動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艾自己生活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弼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德力企管顧問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新光三越百貨股份有限公司(註)	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大魯閣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VVIT Holding Inc.	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闕嘉宏	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註：係自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二十三日起成為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孫公司		
騰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36,698	$24,219
其他關係人		
管家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369	684
新光三越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15,378	14,250
大魯閣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0,824	50
威許移動股份有限公司	1,148	8,430
艾自己生活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	69
合　　計	$88,417	$47,702

本公司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關係人收款條件為月結30~90天；非關係人之收款條件為月結30~90天；年底之流通在外款項為無擔保、免計息且須以現金清償。

2. 服務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其他關係人		
威許移動股份有限公司	$1,219	$2,054

本公司由關係人提供之服務成本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其付款期限為30~60天。

3. 合約資產－流動

	111.12.31	110.12.31
其他關係人		
新光三越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	$5,220
威許移動股份有限公司	-	155
合　　計	-	5,375
減：備抵損失	-	(12)
淨　　額	$-	$5,363

4. 應收款項－關係人

	111.12.31	110.12.31
應收帳款－關係人		
孫公司		
騰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0,889	$16,594
其他關係人		
新光三越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28,209	30,076
威許移動股份有限公司	127	1,737
管家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208	398
大魯閣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738	-
艾自己生活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	60
小　　計	45,171	48,865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543)	(222)
減：備抵損失	(131)	(214)
小　　計	44,497	48,429

	111.12.31	110.12.31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關係人		
孫公司		
騰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0,632	-
其他關係人		
新光三越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46,043	62,252
管家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889	-
大魯閣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4,761	-
小　　計	87,325	62,252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3,448)	(1,577)
減：備抵損失	(261)	(143)
小　　計	83,616	60,532
合　　計	$128,113	$108,961

5.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1.12.31	110.12.31
其他關係人		
威許移動股份有限公司	$325	$292

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1.12.31	110.12.31
子公司		
Turn Cloud Technology Service (M) Sdn. Bhd.	$721	$-
騰創數析股份有限公司	666	-
騰加數位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630	-
Turn 2 Cloud Technology Inc.	125	87
小　　計	2,142	87
孫公司		
騰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666	-
其他關係人		
VVIT Holding Inc.	-	341
合　　計	$2,808	$428

7.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11年度	110年度
其他關係人		
艾自己生活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5	$-
力潤財務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6	-
合　　計	$21	$-

8. 合約負債－流動

	111.12.31	110.12.31
其他關係人		
新光三越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125	$23
管家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2	218
威許移動股份有限公司	-	39
合　　計	$187	$280

9. 預付款項

	111.12.31	110.12.31
子公司		
Turn Cloud Technology Service (M) Sdn. Bhd.	$4	$-
其他關係人		
威許移動股份有限公司	167	-
合　　計	$171	$-

10. 代付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111年度	110年度
其他關係人		
管家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

11. 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111年度	110年度
其他關係人		
艾自己生活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4	$4

12. 營業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子公司		
騰創數析股份有限公司	$13,143	$-
其他關係人		
力潤財務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1,260	1,110
闕嘉宏	1,000	500
艾自己生活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5	270
德力企管顧問有限公司	-	50
小　　計	2,275	1,930
合　　計	$15,418	$1,930

13. 其他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子公司		
騰創數析股份有限公司	$666	$-
騰加數位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630	-
Turn Cloud Technology Service (M) Sdn. Bhd.	84	-
小　　計	1,380	-
孫公司		
騰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666	-
合　　計	$2,046	$-

14. 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10,815	$13,177
退職後福利	216	427
合　　計	$11,031	$13,604

八、 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帳面金額		
項　　目	111.12.31	110.12.31	擔保債務內容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金融資產	$104,198	$67,354	長、短期擔保借款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本公司因銷貨履約保證而開立之保證票據明細如下：

	111.12.31	110.12.31
存出保證票據	$33,690	$26,963

2. 本公司銷貨履約保證由本公司董事長為連帶保證人。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一月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擬購置不動產作為企業總部使用，後續簽訂不動產買賣契約書之含稅總價款為72,820千元，並於民國一一二年二月十七日支付完畢，且完成不動產移轉登記。

十二、 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11.12.31	110.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173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324,513	100,644
合約資產	37,140	8,953
應收款項(含關係人)	309,298	245,366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4,907	428
其他金融資產(帳入其他流動資產)	104,198	67,354
存出保證金	2,488	2,528
小　　計	782,544	425,273
合　　計	$788,717	$425,273

金融負債

	111.12.31	110.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95,580	$71,050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28,542	33,020
其他應付款	61,860	34,429
長期應付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952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54,553	36,801
租賃負債	6,816	6,659
合　　計	$248,303	$181,959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依公司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公司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公司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及人民幣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美金升值/貶值1%時，對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利益將分別減少/增加2,158千元及1,124千元。

當新台幣對人民幣升值/貶值1%時，對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利益將分別減少/增加365千元及200千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本公司以維持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之組合，並輔以利率交換合約以管理利率風險，惟因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未適用避險會計。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浮動利率借款及利率交換合約，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十個基本點，對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損失將分別增加/減少23千元及增加/減少13千元。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合約資產、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所致。

本公司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公司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十大客戶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占本公司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69.75%及77.90%，其餘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公司之財務部依照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另本公司於評估無法合理預期將收回金融資產時(例如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或已破產)，則予以沖銷。

本公司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預期信用損失時，評估之前瞻性資訊(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尚包括總體經濟資訊及產業資訊等，並於前瞻資訊將造成重大影響情況下進一步調整損失率。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銀行借款及租賃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11.12.31					
借款	$126,542	$23,849	$-	$-	$150,391
應付款項	28,542	-	-	-	28,542
其他應付款	61,860	952	-	-	62,812
租賃負債	4,691	2,240	-	-	6,931
110.12.31					
借款	$98,530	$9,629	$-	$-	$108,159
應付款項	33,020	-	-	-	33,020
其他應付款	34,429	-	-	-	34,429
租賃負債	3,985	2,792	-	-	6,777

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一一一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存入保證金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11.1.1	$488	$71,050	$36,801	$6,659	$114,998
現金流量	440	24,530	17,752	(5,129)	37,593
非現金之變動	-	-	-	5,286	5,286
111.12.31	$928	$95,580	$54,553	$6,816	$157,877

民國一一〇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存入保證金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10.1.1	$414	$58,768	$32,553	$8,002	$99,737
現金流量	74	12,282	4,248	(4,294)	12,310
非現金之變動	-	-	-	2,951	2,951
110.12.31	$488	$71,050	$36,801	$6,659	$114,998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公司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流動資產、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B. 銀行借款之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價值趨近於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公司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8。

8.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 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 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 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公司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股　　票	$-	$-	$6,173	$6,173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無此情事。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本公司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重複性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本公司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屬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者，期初至期末餘額之調節列示如下：

民國一一一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
111.1.1	$-
認列總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206)
買進/發行	8,379
111.12.31	$6,173

民國一一〇年度

無此情事。

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用於公允價值衡量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表所示：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之敏感度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股票	市場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30.2%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對本公司權益將減少/增加美金 1千元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無此情事。

(3)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但須揭露公允價值之層級資訊：無此情事。

9.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千元

	111.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7,027	30.71	$215,793
日幣	8,877	0.23	2,063
人民幣	8,270	4.41	36,453

	110.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4,077	27.68	$112,844
日幣	21,225	0.24	5,105
人民幣	4,612	4.34	20,035

上述資訊係以原始交易幣別為基礎揭露。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7,093千元及(1,177)千元。

10. 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公司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請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五。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請詳附表六。

3. 大陸投資資訊：請詳附表七。

4.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八。

附表一 截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止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之公司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關係(註2)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3)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註4)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註5)	實際動支金額(註6)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3)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註7)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註7)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註7)
0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騰加數位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2	$121,286	$31,000	$31,000	$-	$-	5.11%	$303,215	Y	N	N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1)發行人填0。(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應填列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背書保證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1)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對單一企業背書或保證之限額為股東權益淨值≦30%。
(2)本公司對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個別對象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20%。
(3)背書保證總額為股東權益淨值≦50%。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截至年底舉凡公司向銀行簽具背書保證契約或業據之額度獲准時，即承擔背書或保證責任；另其他相關有背書保證請事者，皆應入計背書保證餘額中。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證書始須填列Y。

附表二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臺幣千元；股數：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註2)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註4)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The News Lens Co., Ltd. (D2特別股) 股票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82,409	$6,173	6.53%	$6,173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附表三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及建築物	111.11.17	$72,820	依合約條件付款	加川林國際有限公司	非本公司之關係人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比價及議價	因應未來業務發展暨營運需求	無

註1：所取得之資產依規定應鑑價者，應於「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欄中註明鑑價結果。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 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3：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

附表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備註
					金額	處理方式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新光三越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74,252	0.18	$1,270	加強催收	$7,953	$240	

附表五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 目	金 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0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騰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36,698	月結30天-90天	7.91%
				應收帳款	31,521	月結30天-90天	3.27%
				其他收入	666	月結30天	0.14%
				其他應收款	666	月結30天	0.07%
				未實現利息收入	(1,576)	月結30天-90天	(0.16%)
0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Turn 2 Cloud Technology Inc.	(1)	其他應收款	125	月結30天	0.01%
0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Turn Cloud Technology Service (M) Sdn. Bhd.	(1)	其他收入	84	月結30天	0.02%
				其他應收款	721	月結30天	0.07%
				預付貨款	4	月結30天	0.00%
0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騰加數位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630	月結30天	0.14%
				其他應收款	630	月結30天	0.07%
0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騰創數析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666	月結30天	0.14%
				其他應收款	666	月結30天	0.07%
				研發費用－勞務費	13,143	月結30天	2.83%
1	騰創數析股份有限公司	騰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3)	其他收入	125	月結30天	0.03%
				其他應收款	125	月結30天	0.01%
1	騰創數析股份有限公司	騰加數位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3)	其他收入	125	月結30天	0.03%
				其他應收款	125	月結30天	0.01%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合併總資產比例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附表六 截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止期末轉投資事業之揭露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Turn 2 Cloud Technology Inc.	塞席爾	一般投資事業	$6,121	$6,121	200,000	100.00%	$26,679	$5,542	$5,542	子公司
	騰創數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數據分析服務	18,000	18,000	1,800,000	60.00%	20,485	4,106	2,463	子公司
	騰加數位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智慧零售應用	15,300	-	1,530,000	51.00%	10,754	(8,914)	(4,546)	子公司
	Turn Cloud Technology Service (M) Sdn. Bhd.	馬來西亞	資訊系統設計/整合/維護	5,840 (美金200千元)	-	-	100.00%	3,011	(2,847)	(2,847)	子公司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2)「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3)「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附表七 截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止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騰筱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資訊系統設計/整合/維護	$6,121 (美金200千元)	(2)	$6,121 (美金200千元)	$-	$-	$6,121 (美金200千元)	$5,589 (人民幣1,264千元)	100.00%	$5,589 (2).B	$26,921	無任何收益匯回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6,121 (美金200千元)	$6,121 (美金200千元)	$363,858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為：Turn 2 Cloud Technology Inc.)
(3)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A.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B.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C.其他。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附表八 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總股數	持股比例(%)
弼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6,587,189	34%
管家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35,387	14%
新光三越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1,969,923	10%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719,607	9%
VVIT Holding Inc.	1,432,566	7%

註1： 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 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2： 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 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編號/索引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1
應收票據明細表	2
應收帳款明細表	3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4
存貨明細表	5
預付款項明細表	6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及累計折舊明細表	附註六、8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10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10-1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9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六、23
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11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明細表	12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附註六、10
短期借款明細表	13
合約負債－流動明細表	14
應付票據明細表	15
應付帳款明細表	16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17
負債準備－流動明細表	18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明細表	19
長期借款明細表	20
租賃負債明細表	21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六、23
其他非流動負債明細表	22
營業收入明細表	23
營業成本明細表	24
推銷費用明細表	25
管理費用明細表	26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27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附註六、21
財務成本明細表	附註六、20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附註六、19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外幣單位：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136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174,090	
	外幣活期		
	USD　198,551.46@30.71	6,098	
	JPY　5,256,771@0.2324	1,222	
	CNY　1,113,497.7@4.408	4,908	
		12,228	
	活期存款小計	186,318	
	定期存款		
	USD　4,500,000.00@30.71	138,195	
	到期日：112.1.13~112.3.30		
	利率：3.65%~4.95%		
	銀行存款小計	324,513	
	合　　計	$324,649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2.應收票據明細表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A客戶	貨　款	$923	
B客戶	〃	718	
C客戶	〃	643	
D客戶	〃	605	
E客戶	〃	538	
其他客戶	〃	228	(佔本科目餘額5%以下者)
小　計		3,655	
減：備抵損失		(14)	
應收票據淨額		$3,641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3.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D客戶	貨　款	$4,489	
F客戶	〃	23,010	
G客戶	〃	4,885	
H客戶	〃	15,941	
I客戶	〃	4,992	
其他客戶	〃	30,215	(佔本科目餘額5%以下者)
小　計		83,532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1,846)	
減：備抵損失		(4,797)	
合　計		$76,889	
關係人			
騰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貨　款	$10,889	
新光三越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	28,209	
管家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4,208	
其他關係人	〃	1,865	(佔本科目餘額5%以下者)
小　計		45,171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543)	
減：備抵損失		(131)	
合　計		$44,497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4.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應收利息		$1,241	
短期暫付墊付款		697	
其　　他		161	(佔本科目餘額5%以下者)
合　　計		$2,099	
關係人			
Turn Cloud Technology Service (M) SDN. BHD		$721	
騰創數析股份有限公司		666	
騰加數位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630	
Turn 2 Cloud Technology Inc.		125	
騰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666	
		$2,808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5.存貨明細表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商　　品		$7,988	$7,998	1.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採逐項比較法。 2.存貨無提供質押或擔保之情事。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6.預付款項明細表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預付貨款	係預付雲端額度及預付商品之款項	$2,355	
其他預付費用	係預付軟體/用品等費用	4,866	
預付租金		142	
進項稅額		15	
合　　計		$7,378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7.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係抵質押定存單等受限制資產	$104,198	
其　　他	係暫付款項	972	
合　　計		$105,170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8.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股數：千股

名稱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評價(損)益	期末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備註
	股數或張數	公允價值	股數或張數	金額	股數或張數	金額	金額	股數或張數	公允價值		
The News Lens Co., Ltd. D2特別股股票	-	$-	382	$8,379	-	$-	$(2,206)	382	$6,173	無	
合　　計		$-		$8,379		$-	$(2,206)		$6,173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9.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股數：千股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金額	單價(元)	金額		
Turn 2 Cloud Technology Inc.	200	$19,433	-	$5,542	註1	-	$-		200	100%	$26,679	-	$26,788	無	
			-	292	註2										
			-	1,412	註3										
騰創數析股份有限公司	1,800	18,022	-	2,463	註1	-	-		1,800	60%	20,485	-	20,485	無	
騰加數位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	-	1,530	15,300	註4	-	(4,546)	註1	1,530	51%	10,754	-	10,754	無	
Turn Cloud Technology Service (M) Sdn. Bhd.	-	-	-	5,840	註4	-	(2,847)	註1	-	100%	3,011	-	3,011	無	
			-	18	註2										
合計		$37,455		$30,867			$(7,393)				$60,929		$61,038		

註1：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註2：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註3：聯屬公司間已/未實現損益調整。

註4：本期增資。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0.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　註
房屋及建築	$14,373	$5,259	$(5,892)	$13,740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0-1.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　註
房屋及建築	$7,905	$5,097	$(5,771)	$7,231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1.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履約保證金		$1,291	
房租押金		1,196	
其　　他		1	
合　　計		$2,488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2.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明細表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H客戶	貨　　款	$50,267	
F客戶	〃	14,677	
D客戶	〃	6,863	
其他客戶	〃	40,266	(佔本科目餘額5%以下者)
小　　計		112,073	
減：未實現收入		(6,662)	
減：備抵損失		(4,756)	
合　　計		$100,655	
關係人			
騰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貨　　款	$20,632	
新光三越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	46,043	
管家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5,889	
大魯閣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4,761	
減：未實現收入		(3,448)	
減：備抵損失		(261)	
合　　計		$83,616	

註：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係分期收款超過一年以上。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3.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借款種類	說　明	期末餘額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抵押或擔保	備　註
擔保借款	彰化銀行	$15,000	111.10.28~112.04.28	1.775%		詳附註八	
擔保借款	彰化銀行	13,200	111.10.28~112.04.28	1.775%		〃	
擔保借款	彰化銀行	10,500	111.07.28~112.01.28	1.775%		〃	
擔保借款	彰化銀行	6,000	111.10.25~112.04.25	1.775%		〃	
擔保借款	彰化銀行	1,391	111.10.31~112.04.30	2.110%		〃	
擔保借款	彰化銀行	5,564	111.10.31~112.04.30	2.110%	$105,000	〃	
擔保借款	彰化銀行	1,020	111.08.25~112.02.25	2.235%		〃	
擔保借款	彰化銀行	4,080	111.08.25~112.02.25	2.235%		〃	
擔保借款	彰化銀行	231	111.01.25~112.01.25	2.235%		〃	
擔保借款	彰化銀行	923	111.01.25~112.01.25	2.235%		〃	
擔保借款	彰化銀行	30,000	111.09.20~112.09.20	2.050%		〃	
擔保借款	中國信託銀行	4,247	111.09.26~112.01.24	2.350%	30,000	〃	
擔保借款	中國信託銀行	3,424	111.10.31~112.03.30	2.350%		〃	
合　計		$95,580			$135,000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4.合約負債－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J客戶	貨　款	$3,974	
F客戶	〃	3,039	
K客戶	〃	2,590	
I客戶	〃	1,869	
L客戶	〃	1,811	
M客戶	〃	1,639	
N客戶	〃	1,622	
O客戶	〃	1,558	
其他客戶	〃	9,817	(佔本科目餘額5%以下者)
小　　計		$27,919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5.應付票據明細表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A廠商	貨　款	$1,103	
其他廠商	〃	26	(佔本科目餘額5%以下者)
合　計		$1,129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6.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B廠商	貨　款	$6,504	
C廠商	〃	5,633	
D廠商	〃	5,096	
E廠商	〃	2,946	
F廠商	〃	1,871	
其他廠商	〃	5,038	(佔本科目餘額5%以下者)
合　計		$27,088	
關係人			
威許移動股份有限公司	貨　款	$325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7.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應付薪資及年終		$26,097	
應付行銷費		18,574	
應付員工紅利		2,292	
其　　他		14,876	(佔本科目餘額5%以下者)
合　　計		$61,839	
關係人			
艾自己生活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5	
力潤財務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6	
合　　計		$21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8.負債準備－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3,095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9.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代收款		$1,409	
暫收款		928	
合　　計		$2,337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20.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債權人	摘　要	借款金額	契約期限	利率	抵押或擔保	備註
彰化銀行	擔保借款	$646	110.01.19~112.01.19	2.21%	詳附註八	
彰化銀行	擔保借款	161	110.01.19~112.01.19	2.21%	"	
永豐銀行	擔保借款	5,459	111.01.25~113.01.25	1.72%	"	
永豐銀行	擔保借款	503	111.02.25~113.02.25	1.72%	"	
永豐銀行	擔保借款	1,825	111.03.01~113.03.01	1.72%	"	
永豐銀行	擔保借款	4,189	111.04.25~113.04.25	1.97%	"	
永豐銀行	擔保借款	3,770	111.06.01~113.06.01	2.10%	"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38,000	111.01.25~114.01.25	2.19%	"	
小　計		54,553				
減：一年內到期		(30,901)				
合　計		$23,652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21.租賃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租賃期間	折現率	期末餘額	備　　註
房屋及建築		2~3年	1.71%~2.10%	$6,816	
減：一年內到期				(4,599)	
合　　計				$2,217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22.其他非流動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長期應付款	係應付介紹費	$928	
存入保證金	係設備租賃押金	952	
合　　計		$1,880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23.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零售雲客、商、金流整合性產品/平台	$273,493	
雲端數據分析及平台維運服務	107,768	
其他收入	6,145	
營業收入淨額	$387,406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24.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期初商品存貨	$26,315	
加：本期進貨	35,043	
減：期末商品存貨	(11,024)	
商品銷貨成本	50,334	
軟體成本	2,701	
服務成本	62,156	
其他營業成本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306	
其他成本	1,826	
營業成本合計	$118,323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25.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10,876	
勞務費		2,544	
廣告費		2,362	
其他費用		4,220	(佔本科目餘額5%以下者)
合　　計		$20,002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26.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36,388	
勞務費		8,355	
其他費用		17,442	(佔本科目餘額5%以下者)
合　　計		$62,185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27.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89,067	
勞務費		27,103	
其他費用		26,842	(佔本科目餘額5%以下者)
合　　計		$143,012	

附件十五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6870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民國一一一年度

公司地址：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1段99號11樓之11
公司電話：(02)2697-3968

個體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7-8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9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0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1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2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15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31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1-32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3-60
(七) 關係人交易	60-66
(八) 質押之資產	67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7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67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67
(十二) 其他	68-76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76-77、78-81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7、82
3.大陸投資資訊	77、83
4.重要股東資訊	77、84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85-112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12 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9樓
9F, No. 333, Sec. 1, Keelung Road
Taipei City, Taiwan, R.O.C.

Tel: 886 2 2757 8888
Fax: 886 2 2757 6050
www.ey.com/taiwan

會計師查核報告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營業收入之認列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收入為零售雲客、商、金流整合性產品/平台、雲端數據分析及平台維運服務，由於各項收入來源特性有其相異之處，需判斷履約義務及其適用之收入認列方式究屬隨時間經過或某一時點，對於收入認列之金額及其認列方式涉及判斷及分析，本會計師認為對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係屬重要，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A member firm of 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收入認列會計政策之適當性；瞭解並評估管理階層對銷售循環所建立內控制度之適當性並測試其有效性；評估管理階層對於營業收入相關之履約義務辨認及認列時點之判斷是否合理，包含抽選樣本執行交易詳細測試，檢視其交易紀錄並核對相關憑證；於資產負債表日前後期間執行銷貨截止點測試。

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有關營業收入揭露的適當性。

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備抵損失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合計為新台幣406,647千元，佔個體資產總額約為32%，其對個體財務報表係屬重大。由於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金額係以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衡量過程須對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適當區分群組，並判斷分析衡量過程相關假設之運用，包含適當之帳齡區間、各帳齡區間損失率及其前瞻資訊之考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涉及判斷、分析及估計，且衡量結果影響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淨額，本會計師認為對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係屬重要，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確認是否將存在顯著不同損失型態之客戶群予以適當分組；對準備矩陣進行測試，包括評估各組帳齡區間之決定是否合理，並針對基礎資訊抽核原始憑證檢查其正確性；測試以滾動率計算之損失率相關統計資訊；考量納入損失率評估之前瞻資訊合理性；評估該等前瞻資訊是否影響損失率。執行分析性複核程序，評估應收款項之週轉率兩期變動是否有重大異常之情事，並覆核應收款項期後之收款情形，以評估應收款項可回收性。

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有關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揭露之適當性。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中，部分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為新台幣37,702千元，占個體資產總額之3%，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為新台幣(298)千元，占個體稅前淨利之0%。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A member firm of 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A member firm of 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

EY安永
Building a better working world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核准簽證文號：(97)金管證六字第0970038990號
(106)金管證審字第1060027042號

會計師：黃建澤

會計師：馬君廷

中華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二日

A member firm of 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資產 會計項目	附註	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六及十二	$517,257	41	$324,649	36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四、六、七及十二	52,434	4	37,140	4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六及十二	1,982	-	3,641	-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四、六、七及十二	771	-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及十二	95,281	8	76,889	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七及十二	60,362	5	44,497	5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及十二	4,648	1	2,099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四、七及十二	2,216	-	2,808	-
130x	存貨	四及六	4,491	-	7,988	1
1410	預付款項	七	4,363	-	7,378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四、六、七、八及十二	87,839	7	105,170	1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831,644	66	612,259	68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六及十二	12,751	1	6,173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	101,680	8	60,929	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及六	77,004	6	6,964	1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六及十二	1,477	-	6,509	1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	4,597	1	1,21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	10,196	1	12,896	1
1920	存出保證金	十二	3,603	-	2,488	-
1930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四、六及十二	141,787	11	100,655	11
1940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關係人	四、六、七及十二	54,030	4	83,616	9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六	28,901	2	7,298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436,026	34	288,742	32
1xxx	資產總計		$1,267,670	100	$901,001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負　債　及　權　益			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六及十二	$44,100	4	$95,580	11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四、六及七	15,516	1	27,919	3
2150	應付票據	四及十二	1,581	-	1,129	-
2170	應付帳款	四及十二	25,552	2	27,088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四、七及十二	3,995	-	325	-
2200	其他應付款	四及十二	116,865	9	61,839	7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四、七及十二	616	-	21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	5,442	-	11,989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四	2,865	-	3,095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四、六及十二	1,083	-	4,599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四、六及十二	22,213	2	30,901	3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5,828	1	2,337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45,656	19	266,822	29
	非流動負債					
2527	合約負債－非流動	四、六及七	11,133	1	-	-
2540	長期借款	六及十二	59,833	5	23,652	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	1,787	-	-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六及十二	472	-	2,217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七及十二	1,726	-	1,880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74,951	6	27,749	3
2xxx	負債總計		320,607	25	294,571	32
	權益					
3100	股本	六				
3110	普通股股本		218,000	17	196,000	22
3200	資本公積	六	625,184	50	333,378	37
3300	保留盈餘	六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6,006	1	9,622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430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83,323	7	68,859	8
	保留盈餘合計		100,759	8	78,481	9
3400	其他權益	六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78)	-	336	-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3,498	-	(1,765)	-
3xxx	權益總計		947,063	75	606,430	68
	負債及權益總計		$1,267,670	100	$901,001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一一二年度		一一一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及七	$438,301	100	$387,40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四、六及七	(110,830)	(25)	(118,323)	(31)
5900	營業毛利		327,471	75	269,083	69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128)	-	(109)	-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109	-	1,521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327,452	75	270,495	69
6000	營業費用	四、六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8,558)	(4)	(20,002)	(5)
6200	管理費用		(73,955)	(17)	(62,185)	(1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44,468)	(33)	(143,012)	(37)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259)	-	3,001	1
	營業費用合計		(237,240)	(54)	(222,198)	(57)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22	-	9	-
6900	營業利益		90,334	21	48,306	1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及七				
7100	利息收入		8,832	2	4,410	1
7010	其他收入		8,702	2	16,538	4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312	-	6,875	2
7050	財務成本		(4,271)	(1)	(2,624)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6,716)	(2)	612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7,859	1	25,811	6
7900	稅前淨利		98,193	22	74,117	18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	(17,115)	(4)	(10,276)	(3)
8200	本期淨利		81,078	18	63,841	15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四及六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					
	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6,578	2	(2,206)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315)	-	441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14)	-	310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549	2	(1,455)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5,627	20	$62,386	14
	每股盈餘(元)	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4.00		$3.46	
9750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4.00		$3.45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代碼		310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420	3XXX
A1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160,000	$91,000	$4,721	$-	$49,919	$26	$-	$305,666
	民國110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901	-	(4,901)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40,000)	-	-	(40,000)
C13	資本公積配發股票股利	16,000	(16,000)	-	-	-	-	-	-
D1	民國111年度淨利	-	-	-	-	63,841	-	-	63,841
D3	民國111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310	(1,765)	(1,455)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63,841	310	(1,765)	62,386
E1	現金增資	20,000	256,000	-	-	-	-	-	276,000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2,378	-	-	-	-	-	2,378
Z1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196,000	$333,378	$9,622	$-	$68,859	$336	$(1,765)	$606,430
A1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196,000	$333,378	$9,622	$-	$68,859	$336	$(1,765)	$606,430
	民國11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6,384	-	(6,384)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430	(1,430)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58,800)	-	-	(58,800)
D1	民國112年度淨利	-	-	-	-	81,078	-	-	81,078
D3	民國112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714)	5,263	4,549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81,078	(714)	5,263	85,627
E1	現金增資	22,000	291,298	-	-	-	-	-	313,298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508	-	-	-	-	-	508
Z1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218,000	$625,184	$16,006	$1,430	$83,323	$(378)	$3,498	$947,063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項　　目	一一二年度	一一一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98,193	$74,117
A20000	調整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8,475	7,229
A20200	攤銷費用	1,110	922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259	(3,001)
A20900	利息費用	4,271	2,624
A21200	利息收入	(8,832)	(4,410)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508	2,378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6,716	(612)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84	-
A22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	97
A23900	未實現銷貨利益	128	109
A24000	已實現銷貨利益	(109)	(1,521)
A29900	其他項目	(122)	(9)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25	合約資產增加	(15,461)	(28,309)
A31130	應收票據減少	1,660	401
A31140	應收票據－關係人增加	(776)	-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	(59,535)	(42,024)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13,644	(19,186)
A31180	其他應收帳款增加	(3,754)	(858)
A31190	其他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592	(2,380)
A31200	存貨減少	1,298	12,640
A31230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3,015	(3,25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590	708
A3125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6,741	(36,844)
A32125	合約負債(減少)增加	(1,270)	2,405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452	(10,537)
A32150	應付帳款(減少)增加	(1,536)	6,026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	3,670	33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	54,967	30,182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	595	21
A32200	負債準備(減少)增加	(230)	1,14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3,491	(1,007)
A32990	其他營業負債減少	(952)	(1,829)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127,882	(14,74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0,037	3,16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0,490)	(6,43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17,429	(18,012)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8,200)	(21,140)
B02000	預付投資款增加	(20,371)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5,365)	(838)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115)	-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40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4,493)	-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8,530)	(7,298)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48,074)	(29,236)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38,461	102,127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89,941)	(77,597)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02,950	141,9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75,457)	(124,148)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798	440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3,928)	(5,129)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58,800)	(40,000)
C04600	現金增資	313,298	276,000
C05600	支付之利息	(4,128)	(2,458)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23,253	271,135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92,608	223,887
E00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期初餘額	324,649	100,762
E00200	現金及約當現金期末餘額	$517,257	$324,649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 公司沿革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主要業務為零售雲客、商、金流整合性產品/平台及雲端數據分析及平台維運服務。本公司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1段99號11樓之11。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一一〇年十一月二十六日起登錄興櫃買賣。並自民國一一二年九月十四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掛牌買賣。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二日通過發布。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公司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新準則及修正之首次適用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2.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2	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3	合約中之非流動負債(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4	供應商融資安排(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1)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第69段至76段中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進行修正。

(2) 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賣方兼承租人於售後租回交易增加額外會計處理以增進準則之一致適用。

(3) 合約中之非流動負債(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增進企業提供有關長期債務合約之資訊。說明對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須遵守之合約約定，不影響該等負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4) 供應商融資安排(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此修正除增加供應商融資安排之說明外，並就供應商融資安排新增相關之揭露。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11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經評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3	缺乏可兌換性(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	民國114年1月1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及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此準則於民國106年5月發布後，另於民國109年及110年發布修正，該等修正除於過渡條款中將生效日延後2年(亦即由原先民國110年1月1日延後至民國112年1月1日)並提供額外豁免外，並藉由簡化部分規定而降低採用此準則成本，以及修改部分規定使部分情況更易於解釋。此準則之生效將取代過渡準則(亦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3) 缺乏可兌換性(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說明貨幣間之可兌換性與缺乏可兌換性，及貨幣缺乏可兌換性時之匯率如何決定，並就貨幣缺乏可兌換性時增加額外之揭露規定。該等修正自民國11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經評估前述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2. 編製基礎

本公司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因此，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個體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

3. 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係以功能性貨幣新臺幣表達。

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2)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4.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之每一國外營運機構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編製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對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但仍保留部分權益時，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5.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6.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合約期間十二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7.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公司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u>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u>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A. 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B. 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C.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a)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b)非屬前者，惟續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

本公司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B. 貨幣時間價值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A.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公司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D.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租賃款，本公司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短期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息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息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8.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公司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公司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9.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商品－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勞務提供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處理，非屬存貨範圍。

1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規定，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以使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此等調整主要係考量投資子公司於合併財務報表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處理及不同報導個體層級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差異，並借記或貸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或「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等科目。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者。合資係指本集團對聯合協議(具聯合控制者)之淨資產具有權利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或合資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公司與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時，本公司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增發新股時，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之財務報表係就與公司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公司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公司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1) 本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或合資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或合資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2) 本公司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對合資之聯合控制時，本公司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時，該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此外，當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對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時，本公司持續適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公司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	50年
辦公設備	2-5年
其他設備	3-5年
租賃改良	依租賃年限或耐用年限孰短者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2. 租賃

本公司就合約成立日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公司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1) 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2) 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公司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公司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公司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公司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公司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公司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3) 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公司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開始日後，本公司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本公司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3) 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4) 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公司，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公司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公司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公司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本公司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將其每一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係分類為融資租賃；若未移轉，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開始日，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認列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並按租賃投資淨額將其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對於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以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本公司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來自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認列為租金收入。對於營業租賃之非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於發生時認列為租金收入。

13.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值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成本於其估計效益年限(三年至五年)採直線法攤提。

本公司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電腦軟體
耐用年限	有限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14.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公司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5.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

未休假獎金

未休假獎金係按勞工未休畢之特別休假日數，乘以其一日工資估計，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16. 收入認列

本公司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包括零售雲客、商、金流整合性產品/平台、提供雲端數據分析及平台維運服務，會計處理分別說明如下：

零售雲客、商、金流整合性產品/平台

零售雲客、商、金流整合性產品/平台收入來自於零售科技運用搭載金融科技服務，並提供完整營運技術之軟硬體系統整合服務；本公司提供之整合服務，仰賴技術人員之投入軟體設計、導入及硬體設備之完成，通常係以一整合之組合產出，合約中並對軟體設計、導入及硬體設備敘明相關價格，並於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

本公司整合服務交易大部分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並依期間長短考量是否具有重大財務組成部分;少部分合約,具有已移轉商品予客戶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則認列合約資產，合約資產另須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然有部分合約，由於簽約時即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本公司承擔須於續後之履約義務，故認列為合約負債。

雲端數據分析及平台維運服務

本公司之雲端數據分析服務係提供結合雲端運算、雲端儲存及網路連線之商業需求之應用服務；平台維運服務主要對軟硬體維運等服務；該等服務屬單獨定價或協商,係以合約期間為基礎提供服務,由於本公司係於合約期間提供服務,將使客戶於合約期間取得該等服務之效益，屬於隨時間逐步滿足之履約義務，故以時間經過採直線法認列收入。

本公司大部分合約協議價款係於服務提供後之合約期間平均收取，當具有已移轉勞務予客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合約資產。然有部分合約，由於簽約時即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本公司承擔須於續後提供勞務之義務，故認列為合約負債。

17. 政府補助

本公司在能合理確信將符合政府補助所定條件，並可收到政府補助之經濟效益流入時，始認列政府補助收入。當補助與資產有關時，政府補助則認列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預期耐用年限分期認列為收益；當補助與費用項目有關時，政府補助係以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配合相關成本之預期發生期間認列為收益。

本公司取得之非貨幣性政府補助時，以名目金額認列所收取之資產與補助，並於標的資產之預期耐用年限與效益消耗型態分期等額於綜合損益表認列收益。與自政府或相關機構獲取低於市場利率之貸款或類似輔助視為額外的政府補助。

18.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中。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19.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與員工間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其成本係以權益工具之給與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定價模式衡量。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成本係於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達成之期間內逐期認列，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於既得日前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權益交割交易所認列之累計費用，係反映既得期間之經過及本公司對最終將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每一報導期間期初及期末針對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認列之累計成本變動數，則認列至該期間之損益。

股份基礎給付獎酬最終若未符合既得條件，則無須認列任何費用。但權益交割交易之既得條件如係與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有關，則在所有服務或績效條件均已達成之情況下，無論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是否達成，相關費用仍予以認列。

於修改權益交割交易條件時，則至少認列未修改下之原始給付成本。股份基礎交易之交易條件修改若增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總數或對員工有利時，則認列額外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計畫若被取消，則視為於取消日即已既得，並立即認列尚未認列之剩餘股份基礎給付費用，此包括企業或員工可控制之非既得條件並未達成之獎酬計畫。若原先取消之獎酬係由新的獎酬計畫取代且於給與日即被確認將取代被取消之獎酬計畫，則將取消及新給與之獎酬計畫視同原始獎酬計畫之修改。

流通在外選擇權之稀釋效果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額外股份計算其稀釋效果。

20.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且於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且於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或市場法，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十二。

(2) 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

本公司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係採用存續期間預計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將依據合約可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帳面金額)與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評估前瞻資訊)兩者間差額之現值為信用損失，惟短期合約資產及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信用損失以未折現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

(3)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公司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公司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12.31	111.12.31
庫存現金	$136	$136
活期存款	493,436	186,318
定期存款	23,685	138,195
合　　計	$517,257	$324,649

上述現金及約當現金，均無提供質押或用途受限制之情事。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12.31	111.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未上市櫃公司特別股股票	$-	$6,173
未上市櫃公司普通股股票	12,751	-
合　　計	$12,751	$6,173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預付投資款美金300千元，並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一月實際取得The News Lens Co.,Ltd. D2特別股股票382,409股，D2特別股持股比率為6.53%，已全數轉換為普通股股票382,409股，普通股持股比率為0.17%

本公司投資上述權益工具係以中長期持有為目的，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帳上仍持有之權益工具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之股利收入均為0元。

本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3. 應收票據及應收票據－關係人

	112.12.31	111.12.31
應收票據	$1,995	$3,655
減：備抵損失	(13)	(14)
小　　計	1,982	3,641
應收票據－關係人	776	-
減：備抵損失	(5)	-
小　　計	771	-
合　　計	$2,753	$3,641

本公司之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減損，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7，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4.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

	112.12.31	111.12.31
流　　動		
應收帳款	$51,048	$39,672
應收分期帳款	53,133	43,860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2,425)	(1,846)
小　　計	101,756	81,686
減：備抵損失	(6,475)	(4,797)
小　　計	95,281	76,889
應收帳款－關係人	29,206	12,835
應收分期帳款－關係人	32,220	32,336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853)	(543)
小　　計	60,573	44,628
減：備抵損失	(211)	(131)
小　　計	60,362	44,497
合　　計	$155,643	$121,386

	112.12.31	111.12.31
非 流 動		
應收票據	$-	$276
應收分期帳款	156,247	111,797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11,371)	(6,662)
減：備抵損失	(3,089)	(4,756)
小　　計	141,787	100,655
應收分期帳款－關係人	57,019	87,325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2,731)	(3,448)
減：備抵損失	(258)	(261)
小　　計	54,030	83,616
合　　計	$195,817	$184,271

應收分期帳款係包括分期付款銷貨業務所產生之應收票據或應收帳款，並每月向客戶收取本金及利息。

本公司應收分期帳款預期收回情形如下：

民國112年12月31日	應收分期帳款總額	未實現利息收入	應收分期帳款現值
一年內	$85,353	$3,278	$82,075
一年以上不超過兩年	76,851	3,693	73,158
兩年以上	136,415	10,409	126,006
合　　計	$298,619	$17,380	$281,239

民國111年12月31日	應收分期帳款總額	未實現利息收入	應收分期帳款現值
一年內	$76,196	$2,389	$73,807
一年以上不超過兩年	67,352	2,365	64,987
兩年以上	131,770	7,745	124,025
合　　計	$275,318	$12,499	$262,819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30~90天。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361,493千元及315,602千元，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17，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5. 存貨

	112.12.31	111.12.31
商　　品	$4,491	$7,988

(1) 本公司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明細如下：

項　　目	112年度	111年度
銷貨成本	$54,000	$50,334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損失(註)	(2,734)	1,306
合　　計	$51,266	$51,640

註：由於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第三季起陸續進行呆滯庫存去化，因而產生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2) 本公司之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6.其他流動資產

	112.12.31	111.12.31
其他金融資產	$87,457	$104,198
其　　他	382	972
合　　計	$87,839	$105,170

其他金融資產主係一年內到期之美金定存，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112.12.31		111.12.31	
被投資公司名稱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本公司之子公司：				
Turn 2 Cloud Technology Inc.	$37,851	100.00	$26,679	100.00
騰創數析股份有限公司	13,381	60.00	20,485	60.00
騰加數位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3,633	51.00	10,754	51.00
Turn Cloud Technology Service (M) Sdn. Bhd.	(887)	100.00	3,011	100.00
小　　計	63,978		60,929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安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7,702	20.00	-	-
合　　計	$101,680		$60,929	

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本公司為拓展營運所需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九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投資子公司騰創數析股份有限公司，增資18,000千元，持股比例為60%。

本公司為拓展以智慧型自動販賣設備投入、售後服務及規劃諮詢，結合多元支付、大數據應用等解決方案之營運，於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二十二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投資子公司騰加數位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增資15,300千元，並於民國一一二年十月三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增資10,200千元，持股比例為51%。

本公司因擴大市場業務，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投資成立海外分支機構，由本公司100%投資Turn Cloud Technology Service (M) Sdn. Bhd.，資本額為美金200千元，持股比例為100%。

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彙總財務資訊如下：

Turn 2 Cloud Technology Inc.

	112.12.31	111.12.31
流動資產	$2	$2
非流動資產	37,977	26,920
流動負債	-	(9)
非流動負債	-	(125)
權益	37,979	26,788
集團持股比例	100%	100%
小　　計	37,979	26,788
公司間交易銷除調整數	(128)	(109)
投資之帳面金額	$37,851	$26,679

	112年度	111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1,863	$5,542
其他綜合損益	(672)	292
本期綜合損益	$11,191	$5,834

騰創數析股份有限公司

	112.12.31	111.12.31
流動資產	$29,649	$41,074
非流動資產	3,365	5,324
流動負債	(10,712)	(11,067)
非流動負債	-	(1,189)
權益	22,302	34,142
集團持股比例	60%	60%
小　　計	13,381	20,485
公司間交易銷除調整數	-	-
投資之帳面金額	$13,381	$20,485

	112年度	111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1,840)	$4,106
其他綜合損益	-	-
本期綜合損益	$(11,840)	$4,106

騰加數位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12.12.31	111.12.31
流動資產	$41,645	$20,383
非流動資產	7,931	8,619
流動負債	(13,794)	(6,438)
非流動負債	(9,050)	(1,478)
權益	26,732	21,086
集團持股比例	51%	51%
小　　計	13,633	10,754
公司間交易銷除調整數	-	-
投資之帳面金額	$13,633	$10,754

	112年度	111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14,354)	$(8,914)
其他綜合(損)益	-	-
本期綜合(損)益	$(14,354)	$(8,914)

Turn Cloud Technology Service (M) Sdn. Bhd.

	112.12.31	111.12.31
流動資產	$428	$4,153
非流動資產	94	98
流動負債	(1,409)	(1,240)
權益	(887)	3,011
集團持股比例	100%	100%
小　　計	(887)	3,011
公司間交易銷除調整數	-	-
投資之帳面金額	$(887)	$3,011

	112年度	111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3,856)	$(2,847)
其他綜合(損)益	(42)	18
本期綜合(損)益	$(3,898)	$(2,829)

投資關聯企業

本公司為營運規劃及策略布局，於民國一一二年十月三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投資關聯企業安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增資38,000千元，持股比例為20%。

本公司對安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對本公司並非重大。本公司投資安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彙總帳面金額分別為37,702千元及0千元，依據非主查會計師查核之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其彙總性財務資訊依所享有份額合計列示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5,557	$-
其他綜合損益	-	-
本期綜合損益	$5,557	$-

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101,680千元及60,929千元。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6,716)千元及612千元。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且無公開報價者。

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其他設備主係出租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餘皆為自用，相關資訊如下：

	土地	房屋及建築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租賃改良	合計
成本：						
112.1.1	$-	$-	$3,113	$9,067	$3,974	$16,154
增添	14,770	48,837	1,557	-	201	65,365
處分	-	-	-	-	(167)	(167)
其他變動	-	7,298	81	2,194	(81)	9,492
112.12.31	$14,770	$56,135	$4,751	$11,261	$3,927	$90,844
111.1.1	$-	$-	$2,842	$5,213	$3,407	$11,462
增添	-	-	271	-	567	838
其他變動	-	-	-	3,854	-	3,854
111.12.31	$-	$-	$3,113	$9,067	$3,974	$16,154

	土地	房屋及建築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租賃改良	合計
折舊及減損：						
112.1.1	$-	$-	$2,699	$2,901	$3,590	$9,190
折舊	-	1,029	396	3,036	277	4,738
處分	-	-	-	-	(83)	(83)
其他變動	-	-	-	(5)	-	(5)
112.12.31	$-	$1,029	$3,095	$5,932	$3,784	$13,840
111.1.1	$-	$-	$2,493	$1,164	$3,407	$7,064
折舊	-	-	206	1,743	183	2,132
其他變動	-	-	-	(6)	-	(6)
111.12.31	$-	$-	$2,699	$2,901	$3,590	$9,190
淨帳面金額：						
112.12.31	$14,770	$55,106	$1,656	$5,329	$143	$77,004
111.12.31	$-	$-	$414	$6,166	$384	$6,964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9.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成本：	
112.1.1	$4,426
增添－單獨取得	4,493
112.12.31	$8,919
111.1.1	$4,426
增添－單獨取得	-
111.12.31	$4,426

	電腦軟體
攤銷及減損：	
112.1.1	$3,212
攤銷	1,110
112.12.31	$4,322
111.1.1	$2,290
攤銷	922
111.12.31	$3,212
淨帳面金額：	
112.12.31	$4,597
111.12.31	$1,214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費用	$1,110	$922

1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12.12.31	111.12.31
預付投資款	$20,371	$-
預付軟體	8,530	-
預付房地產	-	7,298
合　　計	$28,901	$7,298

本公司預付款項投資Turn Cloud Japan Inc. 計日幣94,050千元(台幣20,371千元)，因該公司尚未完成增資程序，故帳列預付投資款。

11. 短期借款

	利率區間(%)	112.12.31	111.12.31
擔保銀行借款	2.3%	$44,100	$95,580

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約分別為14,700千元及39,420千元。

上述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部分借款係由本公司董事長及部分董事為連帶保證人。

擔保銀行借款係以信保基金及銀行存款提供擔保，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12. 長期借款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112.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彰化銀行－擔保借款	$58,250	2.05%	自112年2月9日至132年2月9日，第一年與第二年繳息不還本，自第三年起每個月為一期，本金分216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永豐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440	2.34%	自111年1月25日至113年1月25日，每個月為一期，本金分24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永豐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73	2.34%	自111年2月25日至113年2月25日，每個月為一期，本金分24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永豐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370	2.34%	自111年3月1日至113年3月1日，每個月為一期，本金分24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永豐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1,059	2.47%	自111年4月25日至113年4月25日，每個月為一期，本金分24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永豐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1,271	2.60%	自111年6月1日至113年6月1日，每個月為一期，本金分24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20,583	2.47%	自111年1月25日至114年1月25日，第一年只繳利息不還本息，第二年開始平均24個月攤還本金。
小　　計	82,046		
減：一年內到期	(22,213)		
合　　計	$59,833		

債權人	111.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彰化銀行－擔保借款	$807	2.21%	自110年1月19日至112年1月19日，每個月為一期，分24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永豐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5,459	1.72%	自111年1月25日至113年1月25日，每個月為一期，分24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永豐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503	1.72%	自111年2月25日至113年2月25日，每個月為一期，分24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永豐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1,825	1.72%	自111年3月1日至113年3月1日，每個月為一期，分24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永豐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4,189	1.97%	自111年4月25日至113年4月25日，每個月為一期，分24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永豐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3,770	2.10%	自111年6月1日至113年6月1日，每個月為一期，分24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38,000	2.19%	自111年1月25日至114年1月25日，第一年繳息不還本，自第二年起每個月為一期，分24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小　　計	54,553		
減：一年內到期	(30,901)		
合　　計	$23,652		

上述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長期借款係由本公司董事長及部分董事為連帶保證人。

長期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13.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6%。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6%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7,621千元及6,869千元。

14. 權益

(1) 普通股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500,000千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均為50,000千股，分次發行。實收股本總額分別為196,000千元及160,000千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分別為19,600千股及16,000千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五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2,000千股，每股面額10元，每股發行價格為138元，發行總額為276,000千元，並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一一一年七月九日為增資基準日。此項增資案經主管機關核准並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資本公積轉增資16,000千元，發行新股1,600千股，並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一一一年九月六日為增資基準日。該項增資案經主管機關核准並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七月十九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2,200千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採競價拍賣及公開申購辦理現金增資，增資基準日為民國一一二年九月十二日。實際現金增資股數為2,200千股，增資總額為313,298千元。此項增資案經主管機關核准並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500,000千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均為50,000千股，分次發行。實收股本分別為218,000千元及196,000千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分別為21,800千股及19,600千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2) 資本公積

	112.12.31	111.12.31
發行溢價	$625,184	$333,378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全部或一部分比例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A. 提繳稅捐。
B. 彌補虧損。
C.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D. 其他依法令規定或依主管機關命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E. 其餘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實收資本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90150022號函令規定，本公司於盈餘分配時，依法令規定就其他權益項目減項淨額(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損益等累計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本公司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二日之董事會及民國一一二年六月八日之股東會，分別擬議及決議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12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8,108	$6,384	$-	$-
特別盈餘公積之(迴轉)提列	(1,430)	1,430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71,940	58,800	3.3	3.0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9。

15. 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本集團員工可獲得股份基礎給付作為獎酬計畫之一部分；員工透過提供勞務作為取得權益工具之對價，此等交易為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1)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二年七月十九日及民國一一一年五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2,200千股及2,000千股，並保留發行新股總計分別為10千股及133千股供員工認購，實際認股數分別為10千股及133千股。員工認購普通股之基準日分別為民國一一二年九月十二日及民國一一一年七月九日，且業已完成變更登記。

前述股份基礎給付計畫相關之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流通在外數量(千單位)	加權平均執行價格(元)	流通在外數量(千單位)	加權平均執行價格(元)
1月1日流通在外	-	$-	-	$-
本期發行	10	128	133	138
本期執行	(10)[2]	128	(133)[1]	138
12月31日流通在外	-		-	
本期給與之認股權之加權平均公允價值 (元/股)	50.8		17.88	

[1] 認股權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為$158.08。

[2] 認股權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為$178.88。

前述給予之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使用之定價模式及假設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股利殖利率(%)	-	-
預期波動率(%)	24.57	15.19
無風險利率(%)	1.02	0.56
認股選擇權之預期存續期間(年)	0.25	0.04
加權平均股價($)	178.88	155.85
使用之定價模式	Black-Scholes-Merton 選擇權定價模式	Black-Scholes-Merton 選擇權定價模式

認股選擇權之預期存續期間係依據歷史資料及目前之預期所推估，因此可能不必然符合實際執行狀況。預期波動率係假設與認股權存續期間相近期間之歷史波動率及代表未來趨勢，然此亦可能不必然與未來實際結果相符。

(2)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之取消或修改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度並未對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作任何取消或修改。

(3) 本公司認列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之費用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而認列之費用(均屬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	$508	$2,378

16. 營業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438,301	$387,406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 收入細分

112年度

	單一部門
零售雲客、商、金流整合性產品/平台	$253,120
雲端數據分析及平台維運服務	180,019
其　　他	5,162
合　　計	$438,301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253,392
隨時間逐步滿足	184,909
合　　計	$438,301

111年度

	單一部門
零售雲客、商、金流整合性產品/平台	$273,493
雲端數據分析及平台維運服務	107,768
其　　他	6,145
合　　計	$387,406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273,493
隨時間逐步滿足	113,913
合　　計	$387,406

(2) 合約餘額

A.合約資產—流動

	112.12.31	111.12.31	111.1.1
零售雲客、商、金流整合性產品/平台	$24,265	$34,126	$3,500
雲端數據分析及平台維運服務	28,478	3,156	5,473
減：備抵損失	(309)	(142)	(20)
合　　計	$52,434	$37,140	$8,953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合約資產餘額重大變動之說明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期初餘額本期轉列應收帳款	$36,762	$8,973
本期合約對價尚未具有無條件收取權利	52,223	37,282

B.合約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112.12.31	111.12.31	111.1.1
零售雲客、商、金流整合性產品/平台	$9,238	$18,780	$19,339
雲端數據分析及平台維運服務	17,411	9,139	6,175
合　　計	$26,649	$27,919	$25,514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合約負債餘額重大變動之說明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期初餘額本期轉列收入	$18,928	$15,498
本期預收款增加(扣除本期發生並轉列收入)	17,658	17,903

(3) 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彙總金額並不重大。

(4) 自取得或履行客戶合約之成本中所認列之資產

無此情事。

17.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合約資產	$167	$122
應收款項	92	(3,123)
合　　計	$259	$(3,001)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公司之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1) 其他金融資產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87,457千元及104,198千元皆屬未逾期，以預期信用損失率0%衡量之備抵損失金額皆為0元。

(2) 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則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區域及產業等因素區分群組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112.12.31

	未逾期	逾期天數					
	(註)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120天	121天以上	合　　計
群組一：							
總帳面金額	$404,906	$5,770	$305	$7	$486	$386	$411,860
損失率	0.59%	31.23%	52.13%	85.71%	100.00%	100.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2,374	1,802	159	6	486	386	5,213
小計	402,532	3,968	146	1	-	-	406,647
群組二：							
總帳面金額	$5,147	$-	$-	$-	$-	$-	$5,147
損失率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5,147	-	-	-	-	-	5,147
小計	-	-	-	-	-	-	-
帳面金額							$406,647

111.12.31

	未逾期	逾期天數					
	(註)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120天	121天以上	合　　計
群組一：							
總帳面金額	$344,984	$2,448	$985	$96	$101	$949	$349,563
損失率	0.37%	18.87%	30.36%	54.17%	100.00%	100.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262	462	299	52	101	949	3,125
小計	343,722	1,986	686	44	-	-	346,438
群組二：							
總帳面金額	$6,976	$-	$-	$-	$-	$-	$6,976
損失率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6,976	-	-	-	-	-	6,976
小計	-	-	-	-	-	-	-
帳面金額							$346,438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合約資產	應收款項
112.1.1	$142	$9,959
增加金額	167	92
112.12.31	$309	$10,051
111.1.1	$20	$15,287
增加(迴轉)金額	122	(3,123)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註)	-	(2,205)
111.12.31	$142	$9,959

註：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未有已沖銷且仍進行追索活動之金融資產。

18. 租賃

(1) 本公司為承租人

本公司簽訂辦公室及停車位等之商業租賃合約，其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2年至4年間，在此合約中並未對本公司加諸任何限制條款。

租賃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112.12.31	111.12.31
房屋及建築	$1,477	$6,509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對使用權資產分別增添1,151千元及5,259千元。

(b) 租賃負債

	112.12.31	111.12.31
租賃負債	$1,555	$6,816
流　　動	$1,083	$4,599
非 流 動	472	2,217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20(4)財務成本；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十二、5流動性風險管理。

B. 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12年度	111年度
房屋及建築	$3,737	$5,097

C.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租賃之費用	$2,217	$872
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不包括短期租賃之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240	217

D.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6,385千元及6,218千元。

E. 其他與租賃活動相關之資訊

無此情事。

19.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12 年度			111 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4,632	$138,024	$152,656	$14,867	$129,407	$144,274
勞健保費用	1,308	13,421	14,729	1,811	11,448	13,259
退休金費用	593	7,028	7,621	862	6,007	6,869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701	8,813	9,514	865	5,865	6,730
折舊費用	3,036	5,439	8,475	1,743	5,486	7,229
攤銷費用	55	1,055	1,110	-	922	922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之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187人及184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均為5人。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1,014千元及956千元；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839千元及806千元；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為增加4.07%。

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酬依據公司章程規定辦理，並視公司營運情況、績效獲利達成度及同業薪酬水準議定之；員工薪酬參照學經歷、專業技術及產業薪資水平給予公平、合理的敘薪，另依整體營運情況、員工績效及實質貢獻度，給予員工差異化的獎金分派。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按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淨利提撥3%至5%為員工酬勞，不高於3%為董事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依獲利狀況，分別以稅前淨利之3%及0%估計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並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3,037千元及0千元；民國一一一年度分別以稅前淨利之3%及0%估計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並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2,292千元及0千元，其估計基礎係以當年度獲利狀況決定，前述金額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如估列數與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二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一二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3,037千元及0千元，其與民國一一二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一一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2,292千元及0千元，其與民國一一一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2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利息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利息收入	$6,088	$2,463
其他利息收入	2,744	1,947
合　　計	$8,832	$4,410

(2) 其他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補助收入	$1,803	$14,341
勞務收入	4,224	-
其他收入－其他	2,675	2,197
合　　計	$8,702	$16,538

(3)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	$2,239	$7,093
什項支出	(844)	(21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83)	-
合　　計	$1,312	$6,875

(4) 財務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4,187)	$(2,467)
租賃負債之利息	(84)	(157)
財務成本合計	$(4,271)	$(2,624)

21.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12年度	111年度
租賃修改利益	$122	$9

22.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一二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調整	其他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6,578	$-	$6,578	$(1,315)	$5,263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14)	-	(714)	-	(714)
合　　計	$5,864	$-	$5,864	$(1,315)	$4,549

民國一一一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調整	其他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2,206)	$-	$(2,206)	$441	$(1,765)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10	-	310	-	310
合　　計	$(1,896)	$-	$(1,896)	$441	$(1,455)

23. 所得稅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應付所得稅	$13,415	$10,278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528	45
遞延所得稅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利益	3,172	(47)
所得稅費用	$17,115	$10,27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2年度	111年度
遞延所得稅費用：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315)	$441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1,315)	$441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98,193	$74,117
以法定所得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19,639	$14,823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1,343	(498)
稅報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	197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4,325)	(4,497)
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	-	206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458	45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17,115	$10,276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112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外幣資產/負債評價損(益)	$1,137	$(2,050)	$-	$(913)
存貨評價	607	(547)	-	60
投資抵減	8,781	(1,424)	-	7,357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311	33	-	1,344
未休假獎金	619	(46)	-	573
金融資產評價損(益)	441	-	(1,315)	(874)
其　　他	-	862	-	862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3,172)	$(1,315)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12,896			$8,409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12,896			$10,196
遞延所得稅負債	$-			$1,787

111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外幣資產/負債評價損(益)	$24	$1,113	$-	$1,137
存貨評價	348	259	-	607
投資抵減	8,689	92	-	8,781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957	(1,646)	-	1,311
未休假獎金	390	229	-	619
金融資產評價損(益)	-	-	441	441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47	$441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12,408			$12,896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12,408			$12,896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本公司可享有之投資抵減明細之相關金額如下：

發生年度	抵減項目	抵減金額	尚未使用餘額 112.12.31	尚未使用餘額 111.12.31	最後抵減年度
110年核定數	研發支出	$6,200	$-	$6,200	112年
111年預計數	研發支出	8,548	9,878	8,548	113年
112年預計數	研發支出	9,710	9,710	-	114年
合　　計			$19,588	$14,748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合計分別為9,153千元及7,159千元。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本公司對於國外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於匯回時可能產生的應付所得稅，並未認列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本公司已決定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分配其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並未有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一〇年度。

24.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係以當期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追溯調整後之每股盈餘計算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81,078	$63,841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20,269	18,466
基本每股盈餘(元)	$4.00	$3.46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12年度	111年度
稀釋每股盈餘		
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81,078	$63,841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股數(千股)	20,269	18,466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股票(千股)	20	23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20,289	18,489
稀釋每股盈餘(元)	$4.00	$3.45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七、 關係人交易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Turn 2 Cloud Technology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騰創數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騰加數位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Turn Cloud Technology Service (M) Sdn. Bhd.	本公司之子公司
騰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安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艾自己生活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威許移動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大魯閣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力潤財務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弼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新光三越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管家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雷文虎克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闕嘉宏	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112年度	111年度
孫公司		
騰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33,942	$36,698
其他關係人		
新光三越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7,234	15,378
大魯閣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032	10,824
管家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10	24,369
雷文虎克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1,592	-
威許移動股份有限公司	1,167	1,148
艾自己生活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29	-
弼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4	-
合　　計	$47,610	$88,417

本公司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關係人收款條件為月結30~90天；非關係人之收款條件為月結30~90天；年底之流通在外款項為無擔保、免計息且須以現金清償。

2. 服務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子公司		
騰創數析股份有限公司	$7,789	$-
其他關係人		
威許移動股份有限公司	872	1,219
合　　計	$8,661	$1,219

本公司由關係人提供之服務成本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其付款期限為30~60天。

3. 合約資產－流動

	112.12.31	111.12.31
孫公司		
騰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5,625	$-
合　　計	5,625	-
減：備抵損失	-	-
淨　　額	$5,625	$-

4. 應收票據－關係人

	112.12.31	111.12.31
其他關係人		
管家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76	$-
合　　計	776	-
減：備抵損失	(5)	-
淨　　額	$771	$-

5. 應收款項－關係人

	112.12.31	111.12.31
應收帳款－關係人		
孫公司		
騰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7,975	$10,889
其他關係人		
新光三越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26,599	28,209
管家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820	4,208
大魯閣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745	1,738
雷文虎克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1,202	-
威許移動股份有限公司	85	127
小　　計	61,426	45,171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853)	(543)
減：備抵損失	(211)	(131)
小　　計	60,362	44,497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關係人		
孫公司		
騰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6,364	20,632
其他關係人		
新光三越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24,841	46,043
管家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076	15,889
大魯閣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3,229	4,761
雷文虎克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509	-
小　　計	57,019	87,325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2,731)	(3,448)
減：備抵損失	(258)	(261)
小　　計	54,030	83,616
合　　計	$114,392	$128,113

6.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2.12.31	111.12.31
子公司		
騰創數析股份有限公司	$3,684	$-
其他關係人		
威許移動股份有限公司	311	325
合　　計	$3,995	$325

7.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2.12.31	111.12.31
子公司		
Turn Cloud Technology Service (M) Sdn. Bhd.	$882	$721
騰創數析股份有限公司	666	666
騰加數位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351	630
Turn 2 Cloud Technology Inc.	-	125
小　　計	1,899	2,142
孫公司		
騰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317	666
合　　計	$2,216	$2,808

8.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12.12.31	111.12.31
子公司		
騰加數位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6	$-
關聯企業		
安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600	-
其他關係人		
艾自己生活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	15
力潤財務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	6
管家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	-
合　　計	$616	$21

9. 合約負債－流動

	112.12.31	111.12.31
其他關係人		
新光三越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321	$125
大魯閣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54	-
管家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	62
合　　計	$389	$187

10. 合約負債－非流動

	112.12.31	111.12.31
其他關係人		
管家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8	$-

11. 預付款項

	112.12.31	111.12.31
子公司		
Turn Cloud Technology Service (M) Sdn. Bhd.	$-	$4
關聯企業		
安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000	-
其他關係人		
威許移動股份有限公司	-	167
合　　計	$1,000	$171

12. 代付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112.12.31	111.12.31
其他關係人		
管家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

13. 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112.12.31	111.12.31
其他關係人		
艾自己生活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4	$4

14. 營業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子公司		
騰加數位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4	$-
騰創數析股份有限公司	-	13,143
小　　計	14	13,143
其他關係人		
力潤財務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1,560	1,260
艾自己生活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93	15
闕嘉宏	-	1,000
小　　計	1,653	2,275
合　　計	$1,667	$15,418

15. 其他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子公司		
騰加數位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404	$630
騰創數析股份有限公司	1,332	666
Turn Cloud Technology Service (M) Sdn. Bhd.	159	84
小　　計	2,895	1,380
孫公司		
騰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324	666
合　　計	$4,219	$2,046

16. 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10,930	$10,815
退職後福利	216	216
合　　計	$11,146	$11,031

八、 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112.12.31	帳面金額 111.12.31	擔保債務內容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金融資產	$87,457	$104,198	長、短期擔保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及建築物	69,876	-	長期擔保借款
合　　計	$157,333	$104,198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本公司因銷貨履約保證而開立之保證票據明細如下：

	112.12.31	111.12.31
存出保證票據	$75,261	$33,690

2. 本公司銷貨履約保證由本公司董事長為連帶保證人。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一月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擬階段性投資beBit Inc. 計日幣150,000千元(台幣32,000千元)，預計取得B種優先特別股。截至財務報告日止，已預付款項計日幣100,010千元(台幣21,232千元)，因該公司尚未完成增資程序，故帳列預付投資款。

十二、 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12.12.31	111.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751	$6,17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517,121	324,513
合約資產	52,434	37,140
應收款項(含關係人)	354,213	309,298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6,864	4,907
其他金融資產(帳入其他流動資產)	87,457	104,198
存出保證金	3,603	2,488
小　　計	1,021,692	782,544
合　　計	$1,034,443	$788,717

金融負債

	112.12.31	111.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44,100	$95,580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31,128	28,542
其他應付款	117,481	61,860
長期應付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	952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82,046	54,553
租賃負債	1,555	6,816
合　　計	$276,310	$248,303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依公司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公司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公司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及人民幣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美金升值/貶值1%時，對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利益將分別減少/增加318千元及2,158千元。

當新台幣對人民幣升值/貶值1%時，對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利益將分別減少/增加534千元及365千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本公司以維持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之組合，並輔以利率交換合約以管理利率風險，惟因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未適用避險會計。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浮動利率借款及利率交換合約，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十個基本點，對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損失將分別增加/減少9千元及增加/減少23千元。

權益價格風險

本公司持有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其公允價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公司持有之未上市櫃權益證券，包含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類別。本公司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公司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所有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中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當該等權益證券價格上升/下降1%，對於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權益將分別增加/減少15千元及0千元。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合約資產、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所致。

本公司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公司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十大客戶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占本公司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54.41%及69.75%，其餘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公司之財務部依照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另本公司於評估無法合理預期將收回金融資產時(例如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或已破產)，則予以沖銷。

本公司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預期信用損失時，評估之前瞻性資訊(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尚包括總體經濟資訊及產業資訊等，並於前瞻資訊將造成重大影響情況下進一步調整損失率。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銀行借款及租賃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12.12.31					
借款	$66,433	$9,661	$8,367	$52,133	$136,594
應付款項	31,128	-	-	-	31,128
其他應付款	117,481	-	-	-	117,481
租賃負債	1,105	477	-	-	1,582
111.12.31					
借款	$126,542	$23,849	$-	$-	$150,391
應付款項	28,542	-	-	-	28,542
其他應付款	61,860	952	-	-	62,812
租賃負債	4,691	2,240	-	-	6,931

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一一二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存入保證金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12.1.1	$928	$95,580	$54,553	$6,816	$157,877
現金流量	798	(51,480)	27,493	(3,928)	(27,117)
非現金之變動	-	-	-	(1,333)	(1,333)
112.12.31	$1,726	$44,100	$82,046	$1,555	$129,427

民國一一一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存入保證金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11.1.1	$488	$71,050	$36,801	$6,659	$114,998
現金流量	440	24,530	17,752	(5,129)	37,593
非現金之變動	-	-	-	5,286	5,286
111.12.31	$928	$95,580	$54,553	$6,816	$157,877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公司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流動資產、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B.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例如，上市櫃私募股票、無活絡市場之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及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採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例如缺乏流通性折價因素、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類似公司股票股價淨值比等輸入值)推估公允價值。

C. 銀行借款之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價值趨近於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公司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8。

8.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 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 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 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公司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股　　票	$-	$-	$12,751	$12,751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股　　票	$-	$-	$6,173	$6,173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本公司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重複性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本公司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屬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者，期初至期末餘額之調節列示如下：

民國一一二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
112.1.1	$6,173
認列總利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6,578
112.12.31	$12,751

民國一一一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
111.1.1	$-
認列總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206)
買進/發行	8,379
111.12.31	$6,173

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用於公允價值衡量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表所示：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之敏感度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股票	市場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16.0%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對本公司權益將減少/增加美金152千元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之敏感度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股票	市場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30.2%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對本公司權益將減少/增加美金 1千元

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流程

本公司財務部門負責進行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於每一報導日依據公司會計政策須作重衡量或重評估之資產及負債之價值變動進行分析，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3)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但須揭露公允價值之層級資訊：無此情事。

9.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千元

	112.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037	30.71	$31,831
日幣	189,531	0.22	41,166
人民幣	12,337	4.33	53,380

	111.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7,027	30.71	$215,793
日幣	8,877	0.23	2,063
人民幣	8,270	4.41	36,453

上述資訊係以原始交易幣別為基礎揭露。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2,239千元及7,093千元。

10. 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公司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請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四。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請詳附表五。

3. 大陸投資資訊：請詳附表六。

4.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七。

附表一 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止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之公司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3)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註4)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註5)	實際動支金額(註6)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3)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註7)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註7)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註7)
		公司名稱	關係(註2)										
0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騰加數位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2	$189,413	$31,000	$-	$-	$-	0.00%	$473,532	Y	N	N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1)發行人填0。(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應填列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背書保證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1)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對單一企業背書或保證之限額為股東權益淨值≦30%。

(2)本公司對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個別對象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20%。

(3)背書保證總額為股東權益淨值≦50%。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截至年底舉凡公司向銀行簽具背書保證契約或票據之額度獲准時，即承擔背書或保證責任；另其他相關有背書保證情事者，皆應入計背書保證餘額中。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證者始須填列Y。

附表二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臺幣千元；股數：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註2)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註4)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The News Lens Co., Ltd. (普通股) 股票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82,409	$12,751	0.17%	$12,751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附表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備註
					金額	處理方式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騰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孫公司	$44,339	0.89	$-	-	$4,348	$-	(註1)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新光三越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51,440	0.12	-	-	4,594	-	

註1：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附表四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 目	金 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0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騰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33,942	月結30天-90天	6.30%
				應收帳款	44,339	月結30天-90天	3.32%
				合約資產	5,625	月結30天-90天	0.42%
				未實現利息收入	(1,502)	月結30天	(0.11%)
				其他收入	1,324	月結30天	0.25%
				其他應收款	317	月結30天-90天	0.02%
0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Turn Cloud Technology Service (M) Sdn. Bhd.	(1)	其他收入	159	月結30天	0.03%
				其他應收款	882	月結30天	0.07%
0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騰加數位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1,404	月結30天	0.26%
				其他應收款	351	月結30天	0.03%
				營業費用	14	月結30天	0.00%
				其他應付款	6	月結30天	0.00%
0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騰創數析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1,332	月結30天	0.25%
				其他應收款	666	月結30天	0.05%
				服務成本	7,789	月結30天	1.45%
				應付帳款	3,684	月結30天	0.28%
1	騰創數析股份有限公司	騰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3)	其他收入	175	月結30天	0.03%
1	騰創數析股份有限公司	騰加數位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3)	其他收入	175	月結30天	0.03%
				營業費用	125	月結30天	0.02%
				其他應付款	125	月結30天	0.01%
2	騰加數位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騰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3)	其他收入	124	月結30天	0.02%
				其他應收款	119	月結30天	0.01%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合併總資產比例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附表五 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止期末轉投資事業之揭露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Turn 2 Cloud Technology Inc.	塞席爾	一般投資事業	$6,121	$6,121	200,000	100.00%	$37,851	$11,863	$11,863	子公司
	騰創數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數據分析服務	18,000	18,000	1,800,000	60.00%	13,381	(11,840)	(7,104)	子公司
	騰加數位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智慧零售應用	25,500	15,300	2,550,000	51.00%	13,633	(14,354)	(7,321)	子公司
	Turn Cloud Technology Service (M) Sdn. Bhd.	馬來西亞	資訊系統設計/整合/維護	5,840 (美金200千元)	5,840 (美金200千元)	-	100.00%	(887)	(3,856)	(3,856)	子公司
	安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資訊安全服務	38,000	-	66,700	20.00%	37,702	5,557	(298)	關聯企業(註3)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2)「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3)「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3：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一月投資該公司，本期認列之投資損失179千元及溢價攤銷119千元。

附表六 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止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品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騰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資訊系統設計/整合/維護	$6,121 (美金200千元)	(2)	$6,121 (美金200千元)	$-	$-	$6,121 (美金200千元)	$11,728 (人民幣2,670千元)	100.00%	$11,728 (2).B	$37,977	無任何收益匯回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6,121 (美金200千元)	$6,121 (美金200千元)	$568,238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為：Turn 2 Cloud Technology Inc.)
(3)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A.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B.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C.其他。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附表七 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總股數	持股比例(%)
弼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6,587,189	30.21%
管家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35,387	13.00%
新光三越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1,969,923	9.03%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719,607	7.88%
憬鎧發展國際有限公司	1,450,766	6.65%

註1： 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 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2： 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 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編號/索引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1
應收票據明細表	2
應收帳款明細表	3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4
存貨明細表	5
預付款項明細表	6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及累計折舊明細表	附註六、8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10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10-1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9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六、23
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11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明細表	12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附註六、10
短期借款明細表	13
合約負債明細表	14
應付票據明細表	15
應付帳款明細表	16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17
負債準備－流動明細表	18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明細表	19
長期借款明細表	20
租賃負債明細表	21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六、23
其他非流動負債明細表	22
營業收入明細表	23
營業成本明細表	24
推銷費用明細表	25
管理費用明細表	26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27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附註六、21
財務成本明細表	附註六、20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附註六、19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外幣單位：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136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443,454	
	外幣活期		
	USD　300,992.01@30.705	9,242	
	JPY　96,565,638@0.2172	20,965	
	CNY　4,570,103.42@4.327	19,775	
		49,982	
	活期存款小計	493,436	
	定期存款		
	TWD　2,000,000@1	20,000	
	USD　120,000@30.705	3,685	
		23,685	
	到期日：113.02.03~113.11.20		
	利率：1.17%~3.95%		
	銀行存款小計	517,121	
	合　　計	$517,257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2.應收票據明細表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A客戶	貨　款	$877	
B客戶	〃	478	
C客戶	〃	318	
D客戶	〃	151	
其他客戶	〃	171	(佔本科目餘額5%以下者)
小　　計		1,995	
減：備抵損失		(13)	
應收票據淨額		$1,982	
關係人			
管家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貨　款	$776	
減：備抵損失		(5)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771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3.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E客戶	貨　款	$20,951	
F客戶	"	14,275	
G客戶	"	7,466	
H客戶	"	7,319	
I客戶	"	5,840	
其他客戶	"	48,330	(佔本科目餘額5%以下者)
小　　計		104,181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2,425)	
減：備抵損失		(6,475)	
合　　計		$95,281	
關係人			
騰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貨　　款	$27,975	
新光三越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	26,599	
管家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3,820	
其他關係人	"	3,032	(佔本科目餘額5%以下者)
小　　計		61,426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853)	
減：備抵損失		(211)	
合　　計		$60,362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4.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應收利息		$36	
短期暫付墊付款		4,412	
其　　他		200	(佔本科目餘額5%以下者)
合　　計		$4,648	
關係人			
Turn Cloud Technology Service (M) Sdn. Bhd.		$882	
騰創數析股份有限公司		666	
騰加數位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351	
騰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317	
合　　計		$2,216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5.存貨明細表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商　　品		$4,793	$10,356	1.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採逐項比較法。
減:備抵存貨跌價		(302)		
淨　　額		$4,491		2.存貨無提供質押或擔保之情事。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6.預付款項明細表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預付貨款	係預付雲端額度及預付商品之款項	$2,136	
其他預付費用	係預付軟體/用品等費用	1,910	
預付租金		192	
進項稅額		125	
合　　計		$4,363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7.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係抵質押定存單等受限制資產	$87,457	
其　　他	係暫付款項	382	
合　　計		$87,839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8.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股數：千股

名稱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評價(損)益	期末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備註
	股數或張數	公允價值	股數或張數	金額	股數或張數	金額	金額	股數或張數	公允價值		
The News Lens Co., Ltd. (普通股) 股票	382	$6,173	-	$-	-	$-	$6,578	382	$12,751	無	
合　　計		$6,173		$-		$-	$6,578		$12,751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9.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股數：千股

名　　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金額	單價(元)	金額		
Turn 2 Cloud Technology Inc.	200	$26,679	-	$11,863	註1	-	$-		200	100%	$37,851	-	$37,851	無	
							(672)	註2							
							(19)	註3							
騰創數析股份有限公司	1,800	20,485	-	-		-	(7,104)	註1	1,800	60%	13,381	-	13,381	無	
騰加數位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530	10,754	1,020	10,200	註4	-	(7,321)	註1	2,550	51%	13,633	-	13,633	無	
Turn Cloud Technology Service (M) Sdn. Bhd.	-	3,011	-	-		-	(3,856)	註1	-	100%	(887)	-	(887)	無	
							(42)	註2							
安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	67	38,000	註4	-	(298)	註1	67	20%	37,702	-	37,702	無	
合　　計		$60,929		$60,063			$(19,312)				$101,680		$101,680		

註1：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註2：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註3：聯屬公司間已/未實現損益調整。

註4：本期增資。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0.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　註
房屋及建築	$13,740	$1,151	$(8,383)	$6,508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0-1.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　註
房屋及建築	$7,231	$3,737	$(5,937)	$5,031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1.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履約保證金		$2,662	
房租押金		940	
其　　他		1	
合　　計		$3,603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2.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明細表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E客戶	貨　　款	$20,951	
F客戶	"	14,275	
H客戶	"	7,319	
J客戶	"	4,778	
其他客戶	"	108,924	(佔本科目餘額5%以下者)
小　　計		156,247	
減：未實現收入		(11,371)	
減：備抵損失		(3,089)	
合　　計		$141,787	
關係人			
騰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貨　　款	$16,364	
新光三越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	24,841	
管家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2,076	
大魯閣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3,229	
其他關係人	"	509	(佔本科目餘額5%以下者)
小　　計		57,019	
減：未實現收入		(2,731)	
減：備抵損失		(258)	
合　　計		$54,030	

註：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係分期收款超過一年以上。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3.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借款種類	說　　明	期末餘額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抵押或擔保	備　　註
擔保借款	彰化銀行	$44,100	112.07.18~113.07.18	2.300%	$58,800	詳附註八	
合　　計		$44,100			$58,800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4.合約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K客戶	貨　款	$4,985	
L客戶	"	2,649	
M客戶	"	2,700	
N客戶	"	2,155	
O客戶	"	1,962	
其他客戶	"	1,065	(佔本科目餘額5%以下者)
小　　計		$15,516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5.應付票據明細表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A廠商	貨　　款	$735	
B廠商	"	687	
C廠商	"	159	
合　　計		$1,581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6.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D廠商	貨　款	$10,584	
E廠商	"	3,861	
B廠商	"	2,908	
F廠商	"	2,721	
G廠商	"	1,770	
其他廠商	"	3,708	(佔本科目餘額5%以下者)
合　計		$25,552	
關係人			
騰創數析股份有限公司	貨　款	3,684	
威許移動股份有限公司	"	311	
合　計		$3,995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7.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應付行銷費		$71,429	
應付薪資及年終		25,368	
應付員工紅利		3,037	
其　　他		17,031	(佔本科目餘額5%以下者)
合　　計		$116,865	
關係人			
安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600	
其他關係人		16	(佔本科目餘額5%以下者)
合　　計		$616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8.負債準備－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2,865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9.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暫收款		$5,366	
代收款		462	
合　　計		$5,828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20.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債權人	摘　　要	借款金額	契　約　期　限	利　率	抵押或擔保	備　　註
彰化銀行	擔保借款	$58,250	112.02.09~132.02.09	2.05%	詳附註八	
永豐銀行	擔保借款	440	111.01.25~113.01.25	2.34%	"	
永豐銀行	擔保借款	73	111.02.25~113.02.25	2.34%	"	
永豐銀行	擔保借款	370	111.03.01~113.03.01	2.34%	"	
永豐銀行	擔保借款	1,059	111.04.25~113.04.25	2.47%	"	
永豐銀行	擔保借款	1,271	111.06.01~113.06.01	2.60%	"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20,583	111.01.25~114.01.25	2.47%	"	
小　　計		82,046				
減：一年內到期		(22,213)				
合　　計		$59,833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21.租賃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租賃期間	折現率	期末餘額	備　　註
房屋及建築		2~3年	1.71%~2.10%	$472	
減：一年內到期				1,083	
合　　計				$1,555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22.其他非流動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存入保證金	係設備租賃押金	$1,726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23.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零售雲客、商、金流整合性產品/平台	$253,392	
雲端數據分析及平台維運服務	179,747	
其他收入	5,162	
營業收入淨額	$438,301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24.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期初商品存貨	$11,024	
加：本期進貨	47,769	
減：期末商品存貨	(4,793)	
商品銷貨成本	54,000	
軟體成本	837	
服務成本	55,288	
其他營業成本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734)	
其他成本	3,439	
營業成本合計	$110,830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25.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9,036	
勞 務 費		2,755	
廣 告 費		3,760	
其他費用		3,007	(佔本科目餘額5%以下者)
合　　計		$18,558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26.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38,253	
勞 務 費		11,805	
其他費用		23,897	(佔本科目餘額5%以下者)
合　　計		$73,955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27.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101,697	
勞務費		12,149	
其他費用		30,622	(佔本科目餘額5%以下者)
合　　計		$144,468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31744　號

會員姓名：(1) 馬君廷　(2) 黃建澤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9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04111302

事務所電話：(02)27578888　　委託人統一編號：45900358

會員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 4025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2922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度（自民國 112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馬君廷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黃建澤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03 月 05 日

附件十六

無退還承銷相關費用聲明書

聲 明 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暨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發行公司：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梁基文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十 月 十四 日

（本聲明書僅供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暨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使用）

聲 明 書

本人擔任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騰雲科技公司」)之董事長暨總經理，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騰雲科技公司、騰雲科技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騰雲科技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暨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董事長暨總經理：梁基文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十 月 十四 日

(本聲明書僅供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暨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使用)

聲 明 書

本法人擔任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騰雲科技公司」)之董事暨執行副總經理，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騰雲科技公司、騰雲科技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騰雲科技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暨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董事暨執行副總經理：張婷婷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十 月 十四 日

(本聲明書僅供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暨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使用)

聲　明　書

本公司擔任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騰雲科技公司」)之法人董事，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騰雲科技公司、騰雲科技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騰雲科技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暨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法人董事：管家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翁素蕙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十　　月　　十四　　日

（本聲明書僅供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暨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使用）

聲 明 書

本人擔任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騰雲科技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騰雲科技公司、騰雲科技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騰雲科技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暨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法人董事：管家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翁素蕙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十 月 十四 日

(本聲明書僅供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暨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使用)

聲 明 書

本公司擔任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騰雲科技公司」)之法人董事，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騰雲科技公司、騰雲科技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騰雲科技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暨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法人董事：弼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梁基文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十 月 十四 日

(本聲明書僅供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暨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使用)

聲 明 書

本人擔任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騰雲科技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騰雲科技公司、騰雲科技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騰雲科技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暨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法人董事：弼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陳力源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十 月 十四 日

(本聲明書僅供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暨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使用)

聲 明 書

本人擔任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騰雲科技公司」)之獨立董事，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騰雲科技公司、騰雲科技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騰雲科技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暨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獨立董事：洪全 洪全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十 月 十四 日

(本聲明書僅供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暨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使用)

聲 明 書

本人擔任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騰雲科技公司」)之獨立董事，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騰雲科技公司、騰雲科技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騰雲科技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暨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獨立董事：廖韋弼

廖韋弼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十 月 十四 日

(本聲明書僅供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暨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使用)

聲 明 書

本人擔任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騰雲科技公司」)之獨立董事，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騰雲科技公司、騰雲科技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騰雲科技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暨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獨立董事：柯俊傑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十 月 十四 日

(本聲明書僅供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暨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使用)

聲　明　書

本人擔任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騰雲科技公司」)之經理人、受僱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騰雲科技公司、騰雲科技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騰雲科技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暨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副總經理：蔡千翊

營運協理：朱訓儀

財務協理：侯孟廷

會計主管：蘇家宏

稽核主管：莫美羚

公司治理主管：陳家柔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十　　月　十四　　日

（本聲明書僅供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暨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使用）

聲 明 書

本公司受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下稱騰雲科技公司）委託，擔任騰雲科技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暨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一、 騰雲科技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二、 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三、 如有違反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陳 修 偉

日　　期：中華民國 113 年 10 月 14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受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下稱騰雲科技公司）委託，擔任騰雲科技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暨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一、 騰雲科技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二、 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三、 如有違反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黃炳鈞

日　　期：中華民國 113 年 11 月 15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受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下稱騰雲科技公司）委託，擔任騰雲科技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暨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一、 騰雲科技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二、 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三、 如有違反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陳 俊 宏

日　　期：中華民國 113 年 11 月 15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受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下稱騰雲科技公司）委託，擔任騰雲科技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暨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一、 騰雲科技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二、 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三、 如有違反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方 維 昌

日　　期：中華民國 113 年 11 月 15 日

附件十七

承銷商應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之承諾書

承　諾　書

為落實承銷商詢價圈購配售對象之檢核暨強化詢價圈購人誠實聲明之責，以維護募資案件之品質，本承銷商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辦理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申報案件，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承銷時，承諾本承銷商應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修偉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10　月　14　日

承　諾　書

為落實承銷商詢價圈購配售對象之檢核暨強化詢價圈購人誠實聲明之責，以維護募資案件之品質，本承銷商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辦理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申報案件，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承銷時，承諾本承銷商應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炳鈞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11　月　15　日

承　諾　書

為落實承銷商詢價圈購配售對象之檢核暨強化詢價圈購人誠實聲明之責，以維護募資案件之品質，本承銷商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辦理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申報案件，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承銷時，承諾本承銷商應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俊宏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11　月　15　日

承　諾　書

為落實承銷商詢價圈購配售對象之檢核暨強化詢價圈購人誠實聲明之責，以維護募資案件之品質，本承銷商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辦理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申報案件，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承銷時，承諾本承銷商應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方 維 昌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11　月　15　日

附件十八

公司章程及新舊條文對照表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則

第1條：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英文名稱為 TURN CLOUD TECHNOLOGY SERVICE INC.。

第2條：　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1　E605010　電腦設備安裝業
2　F11305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3　F113070　電信器材批發業
4　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
5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6　F218010　資訊軟體零售業
7　F299990　其他零售業
8　F399040　無店面零售業
9　F601010　智慧財產權業
10　I103060　管理顧問業
11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12　I301020　資料處理服務業
13　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14　I301040　第三方支付服務業
15　IZ13010　網路認證服務業
16　IZ99990　其他工商服務業
17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3條：　本公司設總公司於新北市，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

第4條：　本公司之公告方法依照公司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4條之1：　本公司就業務上之需要，得對外背書保證。

第4條之2：　本公司就業務上之需要，得轉投資其他事業，且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投資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四十之限制。

第二章　股份

第5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臺幣伍億元，分為伍仟萬股，每股面額新臺幣壹拾元，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

前項股份總數保留新臺幣貳仟萬元，計貳佰萬股，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股權之用，並授權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之。

本公司如以低於市價（每股淨值）之認股價格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出席之股東會，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後，始得發行之。

本公司如以低於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轉讓予員工時，應於轉讓前經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出席之股東會，出席股東表決權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

第5條之1： 本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依法買回股份轉讓予員工或發行新股依法應保留一定比例由員工承購，其發給或轉讓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第6條： 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代表公司之董事簽名或蓋章，依法簽證後發行之。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第7條： 本公司股東名簿記載之變更，於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停止股票過戶。

本公司股東辦理股務相關事宜，除法令規章、證券主管機關另有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之規定辦理。

第三章　股東會

第8條： 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召集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股東會之召集通知經相對人同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得以視訊會議或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的方式舉行，採行視訊股東會應符合之條件、作業程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等相關規定，證券主管機關另有規定者，從其規定。

對於持有記名股票未滿壹仟股之股東，前項召集通知，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第8條之1： 股東會開會時，以董事長為主席。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第9條： 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簽名或蓋章委託代理人出席。

股東委託出席之辦法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規定辦理。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應提供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作為行使表決權方式，股東得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其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時，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其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相關事宜悉依法令規定辦理。

第10條： 本公司各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

但受限制或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九條規定無表決權者，不在此限。

第11條： 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股東會主席簽名或蓋章，於會後二十日內，分發各股東。

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悉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三條規定辦理。

第12條： 股東會之決議，除法令及本章程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TURNCLOUD

第四章　董事及委員會

第13條：　本公司設董事五至九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連選得連任。

前項董事名額中，得設置獨立董事，獨立董事人數至少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循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

本公司董事選舉採用累積投票制，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當選為董事。

本公司於上市（櫃）期間，董事之選任方式採候選人提名制度，股東應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

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人數不得少於三人，其中一人為召集人，且至少一人應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

審計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成員負責執行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及其他法令監察人職權。

第14條：　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推董事長一人，董事長對外代表公司，對內為股東會及董事會之主席。

第15條：　董事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過半數董事之出席，以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16條：　董事會之召集，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召集之通知，得以書面、傳真或電子方式為之。

第17條：　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規定辦理。

第18條：　董事應親自出席董事會，董事因故不能出席時，得出具委託書載明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前項代理人，以受一人之委託為限。

董事會得以視訊會議為之，董事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第19條：　全體董事之報酬，不論營業盈虧，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水準，授權董事會議定之。

第19條之1：　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規定設置各功能性委員會，其成員資格、職權行使及相關事項，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由董事會另定之。

第19條之2：　本公司得為董事於任期內就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購買責任保 險，其保險金額及投保事宜授權董事會議定之，並於購買後提報最近一次董事會。

第五章　經理人

第20條：　本公司置總經理一人，副總經理或其他為配合公司營運或管理上需求之經理人若干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規定辦理。

前項經理人有為本公司管理事務、簽名及為訴訟行為之權，其權限之範圍，悉依本公司各項規章辦法規定。

第21條：　總經理因故不能執行職務時，由董事長於副總經理中指定一人提經董事會核定代

TURNCLOUD

行其職務。

第六章　會計

第22條：　本公司每會計年度終了，董事會應編造下列表冊，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1. 營業報告書。
2. 財務報表。
3. 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

第23條：　本公司年度應按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提撥百分之三至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

前項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由董事會特別決議行之並提股東會報告。

但本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第24條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得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股東紅利分派之數額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不含期初未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十，惟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時，得全數保留不予分配。股東紅利之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其中現金紅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本公司正處於成長階段，此項盈餘分派之種類及比例，基於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營運規畫，得由董事會依當時營運狀況，兼顧股東權益、平衡股利政策及資金需求規畫等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第七章　附則

第25條：　本章程未定事項，悉依公司法規定辦理。

第26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105年03月22日。

本章程於民國106年06月29日第一次修正。

本章程於民國108年01月11 日第二次修正。

本章程於民國108年05月30日第三次修正。

本章程於民國109年06月19日第四次修正。

本章程於民國110年06月09日第五次修正。

本章程於民國111年01月14日第六次修正。

本章程於民國111年06月30日第七次修正。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加蓋公司印章）

董　　事　　長：梁　　基　　文

（加蓋負責人印章）

TURNCLOUD

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條文	修正前條文	修正後條文	備註
第7條	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股東名簿記載之變更，於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停止股票過戶。 本公司股東辦理股務相關事宜，除法令規章、證券主管機關另有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之規定辦理。	本公司股東名簿記載之變更，於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停止股票過戶。 本公司股東辦理股務相關事宜，除法令規章、證券主管機關另有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之規定辦理。	
第8條	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召集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股東會之召集通知經相對人同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召集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股東會之召集通知經相對人同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得以視訊會議或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的方式舉行，採行視訊股東會應符合之條件、作業程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等相關規定，證券主管機關另有規定者，從其規定。	增加視訊會議方式舉行股東會
第9條	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簽名或蓋章委託代理人出席。 股東委託出席之辦法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規定辦理。 本公司~~於上市（櫃）後召開股東會時，應將電子方式列為股東表決權行使方式之一，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	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簽名或蓋章委託代理人出席。 股東委託出席之辦法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規定辦理。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應提供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作為行使表決權方式，股東得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其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時，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其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相關事宜悉依法令規定辦理。	股東可利用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第23條	本公司年度應按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提撥百分之三至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監~~事酬勞。 前項員工酬勞及董事~~監~~酬勞分派案由董事會特別決議行之並提股東會報告。 但本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本公司年度應按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提撥百分之三至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 前項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由董事會特別決議行之並提股東會報告。 但本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取消監察人
第26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105 年 3 月 22 日。 本章程於民國106年6月29日第一次修正。 本章程於民國108年1月11日第二次修正。 本章程於民國108年5月30日第三次修正。 本章程於民國109年6月19日第四次修正。 本章程於民國110年6月9日第五次修正。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105 年 3 月 22 日。 本章程於民國106年6月29日第一次修正。 本章程於民國108年1月11日第二次修正。 本章程於民國108年5月30日第三次修正。 本章程於民國109年6月19日第四次修正。 本章程於民國110年6月9日第五次修正。	版次及條號修訂。

條文	修正前條文	修正後條文	備註
		本章程於民國111年1月14日第六次修正。 **本章程於民國111年6月30日第七次修正。**	

附件十九

盈餘分配表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二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2,245,034
加：本期稅後淨利	81,078,014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8,107,801)
加：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1,429,584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76,644,831
盈餘分配項目：	
現金股利(每股 3.3 元)	(71,940,000)
股票股利	0
期末未分配盈餘	4,704,831

董事長：　　總經理：　　會計主管：

發行公司：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梁　基　文